

马太亨利完整圣经注释 - 民数记

简介	2
第一章	2
第二章	5
第三章	7
第四章	10
第五章	13
第六章	16
第七章	20
第八章	24
第九章	26
第十章	29
第十一章	33
第十二章	39
第十三章	42
第十四章	45
第十五章	53
第十六章	57
第十七章	65
第十八章	66
第十九章	70
第二十章	73
第二十一章	77
第二十二章	82
第二十三章	88
第二十四章	92
第二十五章	96
第二十六章	98
第二十七章	101
第二十八章	104
第二十九章	106
第三十章	108
第三十一章	110
第三十二章	114
第三十三章	117
第三十四章	119
第三十五章	120
第三十六章	123

简介

在我们所使用的圣经译本中¹，摩西五经的书名都借用七十士希腊译本，那是已知的最古老旧约版本。但另外四卷书的书名都直接使用希腊语，唯有这卷书的书名翻成了英语，其中原因不得而知；拉丁语系的译者一般都这样做。否则，本书也大可使用希腊语书名，称为计算，好比第一卷称为创世，第二卷称为出埃及；或者都用英语，第一卷称为产生或起初，第二卷称为出来或逃离，就像这卷书称为民数。本书以此为名，是因为书中经常提到以色列民的数目；这也是实至名归，因为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奇妙成真，他的后裔果然像天上的星那样多。这个书名还与他们两次数点人数有关，一次是在西奈山（第 1 章），另一次是三十九年后在摩押平原（第 26 章）。第一次被数的人当中，到了第二次数点时还活着的，不超过三人。本书又有历史故事，又有律法，几乎各占一半。

I. 本书的故事包括：各支派的人数和列队（第 1-4 章），坛和利未人的奉献礼（第 7-8 章），行进（第 9-10 章），发怨言、不信，被判旷野飘流四十年（第 11-14 章），可拉谋反（第 16-17 章），四十年中最后一年的故事（第 20-26 章），征服米甸人，两个支派定居（第 31-32 章），行程概述（第 33 章）。II. 本书还有许多律法条例：拿细耳人（第 5-6 章），祭司的职责（第 18-19 章），节期（第 28-29 章），许愿（第 30 章），还有与定居迦南地相关的律例（第 27, 34, 35, 36 章）。诗篇 95: 10 中有一句话可概括本书大部份内容：四十年之久，我厌烦那世代；而希伯来书 4: 1 则将此应用在我们身上：我们就当畏惧，免得我们似乎是赶不上了。当时有许多强国存在，住在坚固城里，但神圣的历史对此只字不提，这个弱小民族的故事却详细保存，他们住帐棚，奇怪地漂流在旷野，因为他们是圣约的民。正是：耶和华的份本是他的百姓；他的产业本是雅各（申命记 32: 9）。

第一章

以色列当时即将形成一个团体，更确切地说是形成一个王国，耶和華是他們的王（撒母耳記上 12: 12），政府是神權制度，摩西在他以下，在耶書倫中為王（申命記 33: 5）。為了堅立這聖潔的國度，不僅要制定好的律法，還要制定好的秩序，所以要數點王國的臣民；這也正是本章的內容：I. 摩西按吩咐數點百姓人數（第 1-4 節）。II. 有專人協助他（第 5-16 節）。III. 各支派人數匯總，交給摩西（第 17-43 節）。IV. 總人數（第 44-46 節）。V. 利未人不在被數的範圍（第 47 節等）。

數點以色列人（主前 1490 年）

1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第二年二月初一日，耶和華在西奈的曠野、會幕中曉諭摩西說：2 「你要按以色列全會眾的家室、宗族、人名的數目計算所有的男丁。3 凡以色列中，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的，你和亞倫要照他們的軍隊數點。4 每支派中必有一人作本支派的族長，幫助你們。5 他們的名字：屬流便的，有示丟珥的儿子以利蒞；6 屬西緬的，有蘇利沙代的儿子示路蔑；7 屬猶大的，有亞米拿達的儿子拿順；8 屬以薩迦的，有蘇押的儿子拿坦業；9 屬西布伦的，有希倫的儿子以利押；10 約瑟子孫、屬以法蓮的，有亞米忽的儿子以利沙瑪；屬瑪拿西的，有比大薈的儿子迦瑪列；11 屬便雅憫的，有基多尼的儿子亞比但；12 屬但的，有亞米沙代的儿子亞希以謝；13 屬亞設的，有俄蘭的儿子帕結；14 屬迦得的，有丟珥的儿子以利雅薩；15 屬拿弗他利的，有以南的儿子亞希拉。16 這都是從會中選召的，各作本支派的首領，都是以色列軍中的統領。」

I. 這裡說的是有命令發出，數點以色列民；很多年以後大衛因為沒有命令，擅自數點，代價慘重（撒母耳記下第 24 章）。

1. 下令的地点和时间（第 1 节）。（1）地点：在西奈的旷野，神的宫殿，就是会幕。（2）时间：从埃及地上来之后第二年；也可称为那个朝代的第二年。利未律法在那年的一月颁布，数点人数的命令则在二月初下达。

¹指作者所使用的钦定本英语译本。

2. 执行命令的指示（第 2-3 节）。（1）只数男丁，并且只包括能出去打仗的。不包括二十岁以下的；他们当中虽有人身强力壮，可以打仗，但神顾念他们年轻，不让他们当兵。（2）因年龄、残疾、瞎眼、瘸腿或慢性病，不适合打仗的，不包括在内。教会既然是争战的教会，唯有入伍成为耶稣基督的精兵，才是真正的一员；我们的一生，基督徒的一生，乃是争战的一生。（3）数点人数要按家室宗族，不仅要知道有多少人，叫什么名字，还要知道各人属于哪个支派，哪个宗族，甚至要具体到家室，好比数点军队，各人均有所属，便可知自己的位置，政府也知如何找到他。他们前不久曾数点过人数，那是为了各人交税银用作会幕的供奉（出埃及记 38: 25-26）；不过那时似乎没有按家室宗族，与这次不同。那时的人数与这次数点的一样，都是 603550 人；自那以后死了的或没有算在其中的，又有相同数目的人满了二十岁，补足差额。注意：一代过去，一代又来（传道书 1: 4）。每日都有空缺出现，每日也有新兵填补空缺；天意自有安排，无论何时何处，出生的和死去的持平，好叫人类和圣洁的后裔不致被剪除，不致灭绝。

3. 指定专人从事这项工作。摩西和亚伦为总负责（第 3 节），每支派有一人协助，乃是支派中有名望的，熟悉本支派，称为本支派的首领（第 16 节）。注意：若想受尊重，就当努力发挥作用；谁愿为大，就叫他当仆人，表示他知道大众的事，也就配得众人知道他。此人是支派的统领，在支派中数点人数的任务也交给他。

II. 为何要下令数点人数？有几个原因：1. 为了证明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成真：我必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创世记 16: 10），而后又向雅各重申：你的后裔必像地上的尘沙那样多（创世记 28: 14）。这美好的应许丝毫没有落空，他们便大受鼓舞，并盼望得迦南地为业的应许也必在所定的时候成真。若只是给人乍看一眼，只是粗略估计，吹毛求疵之人就会说所言不实，若真数起来，连一半都不到；于是神就吩咐数点以色列民，将他们短期内的迅速增长记录在册，叫人有目共睹，看见并且承认神的大能和信实。若按自然常规，区区七十五人（就是雅各一家下埃及时的人数）在 250 年间（不超过这个数）不可能增长到数十万之众，只能归功于神的应许和祝福的特殊果效。2. 为了表示神特别眷顾他的以色列，好叫摩西和其他首领也眷顾他们。经上称神为以色列的牧者（诗篇 80: 1）。凡牧者，都数点羊群，按数目交给属下的牧人管理，便知是否有丢失的；照样神也数点羊群，好叫他领进羊圈的，一个也不丢失，即便是在神的公义之下献为祭的，也不丢失。3. 为了区分生来是以色列的和他们当中的闲杂人；唯有以色列人才被数点，与珠宝相比，整个世界都不过是木桩。其他人几乎不提，只提属神的、为神所眷顾的圣民。主认识谁是他的人（提摩太后书 2: 19），知道他们的名（腓立比书 4: 3）。连他们的头发，他都数过，至于其他人，他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从未数过你们。”4. 便于他们驻扎在不同地区，便于审理案件，也便于行经旷野。若不数点，若无秩序，那就是乌合之众，不是军队。

17 于是，摩西、亚伦带着这些按名指定的人，18 当二月初一日招聚全会众。会众就照他们的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的，都述说自己的家谱。19 耶和華怎样吩咐摩西，他就怎样在西奈的旷野数点他们。20-21 以色列的长子，流便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男丁，共有四万六千五百名。22-23 西缅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男丁，共有五万九千三百名。24-25 迦得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四万五千六百五十名。26-27 犹大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七万四千六百名。28-29 以萨迦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五万四千四百名。30-31 西布伦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五万七千四百名。32-33 约瑟子孙属以法莲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四万零五百名。34-35 玛拿西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三万二千二百名。36-37 便雅悯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三万五千四百名。38-39 但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六万二千七百名。40-41 亚设子孙的后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四万一千五百名。42-43 拿弗他利子孙的后

代，照着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从二十岁以外，凡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五万三千四百名。

数点人数的命令迅速贯彻下去。命令一下，当天就开始实施。二月初一日，比较第 18 节和第 1 节。注意：若有神的工要做，就当趁着责任感强烈的时候立即开展。看来这件事一天就完成了，因为从这日直到那月二十日拔营起行（10：11），其间做了许多事。在大卫期间，约押花了将近十个月才数完（撒母耳记下 24：8），不过那时他们住得很分散，这次都住一处；那次是撒但怂恿大卫数点，这次是神的命令。这次更快更容易，因为前不久刚刚数过，只需查阅记录，稍加修改；平时的人数增减，想必都有案可循。

我们可从这段记载中看到一些特点：1.所登记的数目都详细拼写出来（真是不厌其烦），不用数字符号；十二个支派，个个重复，表示数点过程的庄重，照他们的家室、宗族、人名的数目，表示这项工作虽有这么多人参与，每个支派的数点过程仍本着同样的准则，采用同样的方式，先决定家谱，表明本家出自以色列，然后按宗族顺序，再具体到家室或旁枝，按各谱系的规则录写个人名字。这样便可叫人人都知道自己的家人和至近的亲属；我们曾见过有些律法条例与至近的亲属有关；再则，和我们的关系越近，就越应当随时帮助他们。2.每个数目都是一百的倍数，唯一例外是迦得，他们的数目是五十的倍数（第 25 节）；没有一个数字精确到十位数或个位数。有人觉得这是特别的天意，使各支派恰好在那时数目齐整，没有零星数字，表示他们人数增多不同寻常，必有深意。不过更有可能，是摩西前不久任命了百夫长和五十夫长（出埃及记 18：25），数点人数按官长人数而论，于是总数就成了一百的倍数或五十的倍数。3.犹大支派人数最多，超过便雅悯和玛拿西支派总和的两倍，比任何一个支派都多出至少 12000 人（第 27 节）。犹大啊，你弟兄们必赞美你（创世记 49：8），因为弥赛亚大君从他而出；即便那是很久以后的事，神仍在当时就多多赐尊荣给犹大支派，尤其是使他们生养众多，为了主的缘故，他在日子满足的时候，将要从犹大出来（希伯来书 7：14）。在旷野行进时，犹大支派都是开路先锋，因而所具备的力量也强如其他支派。4.以法莲和玛拿西都是约瑟的儿子，数点时分属各自的支派，两者加起来接近犹大的数目；这是因为雅各认他们为养子，因而与他们的叔伯流便、西缅等地位相等（创世记 48：5）。这也是约瑟蒙福的果效，他乃是多结果子的树枝（创世记 49：22）。并且弟弟以法莲列在前面，人数也比玛拿西的多，因为雅各交叉了双手，预见到以法莲的万万，玛拿西的千千。这预言成真，使我们相信神把先知的灵赐给了列祖。5.他们下埃及时，但只有一子（创世记 46：23），所以但支派只有一个家族（26：42）。便雅悯当时有十子（创世记 46：21），可此时但支派的人数却几乎是便雅悯人数的两倍。注意：家族的兴衰不全靠概率。有的增长迅速，后来衰败，也有的虽贫穷，却是人丁兴旺；参考诗篇 107：38, 39, 41；约伯记 12：23。这里说各支派中凡被数点的，都有能力出去打仗；这是要提醒他们，前面有争战，尽管眼下太平无事。正是：才顶盔贯甲的，休要像摘盔卸甲的夸口（列王纪上 20：11）。

44 这些就是被数点的，是摩西、亚伦，和以色列中十二个首领所数点的；这十二个人各作各宗族的代表。45-46 这样，凡以色列人中被数的，照着宗族，从二十岁以外，能出去打仗、被数的，共有六十万零三千五百五十名。

数点完毕，我们在此见到总数，共有 603550 人。有人认为数月前（出埃及记 38：26）数点时虽也是这个数目，却是把利未人算在其中；此时利未支派已经分别出来服事神，但数月间有相同数目的人满了二十岁，以致总人数不变，表示我们为荣耀服事神所舍弃的，必通过其他途径补回。那时他们的人数何等壮观。让我们好好想想：1.这么多人（妇女儿童的数目无疑是被数人数的两倍以上，外加有病的，年老的，还有闲杂人员）在旷野四十年之久，需要多少食物供应！全都靠神每日赐给他们，以天上的粮为粮，不靠大地的肥甘。我们的神真是至大至善的管家，这么多人靠他吃饭，天天从他领受食粮！2.罪孽给一国的民带来何等样的伤害！诚然，四十年内他们当中的多数本来就会死于一般的过犯，因为自从罪入了世界，死就接踵而至，且给大地造成何等的荒凉！然而，由于他们所犯的罪很特别，就是不信和怨言，这些被数的全都横尸在罪孽，倒毙在旷野，唯有二人幸免。3.灵意上的属神以色列最终的人数何其多；虽在一时一处，看似不过数人，可一旦聚在一起，就是许多的人，没有人能数过来（启示录 7：9）。教会人数起初虽少，末后却要大大增加。至小的族要加增千倍（以赛亚书 60：22）。

47 利未人却没有按着支派数在其中，48 因为耶和華曉諭摩西說：49 「惟獨利未支派你不可數點，也不可在以色列人中計算他們的總數。50 只要派利未人管法櫃的帳幕和其中的器具，並屬乎帳幕的；他們要抬（或譯：搬運）帳幕和其中的器具，並要辦理帳幕的事，在帳幕的四圍安營。51 帳幕將往前行的時候，利未人要拆卸；將支搭的時候，利未人要豎起。近前來的外人必被治死。52 以色列人支搭帳棚，要照他們的軍隊，各歸本營，各歸本纛。53 但利未人要在法櫃帳幕的四圍安營，免得忿怒臨到以色列會眾；利未人並要謹守法櫃的帳幕。」54 以色列人就這樣行。凡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他们就照樣行了。

这里特别将利未支派和其他支派分开；利未支派在金牛犊事件上也曾与众不同（出埃及记 32:26）。注意：不同寻常的服事，必得不同寻常的奖赏。

I. 利未人负责看守圣物，这是他们的光荣；看守帐幕和其中财宝的任务交给他们，或安营或起行，都是如此。1. 起行时，利未人负责拆卸帐幕，带上属于帐幕的一切，然后在指定地点重新建立起来（第 50-51 节）。为了圣物的尊严，除了蒙神呼召、负责这项事工的，任何人不准看，不准摸。我们也都是如此，本不合宜、也不配与神相通，除非首先蒙他的恩召，与他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一同得份（哥林多前书 1: 9）；既成了那至大祭司的属灵后裔，就作祭司归于神（启示录 5: 10）；经上甚至还预言神要在外邦人中取人为利未人（以赛亚书 66: 21）。2. 安营时，利未人要在帐幕的四围安营（第 50, 53 节），方便服事，随时待命，也方便守卫帐幕，不致被掳掠，不致被褻渎。他们要在帐幕四围安营，免得忿怒临到以色列会众；帐幕或与之相关的服事若被忽略，或有不准靠近的前来围观，就会有忿怒临到会众。注意：我们要十分谨慎，避免犯罪，因为避免犯罪，就是避免忿怒。

II. 以色列乃是圣民，不列在万民中（23: 9），照样利未乃是圣支派，不列在其他支派中，后来独自计算人数，这更是他们的光荣（第 49 节）。利未人在圣所的服事也称为争战。既从事争战，就不必在军中服役，也就不与出去打仗的人一同数点。注意：凡服事圣物的，不可一头扎进世俗的事，也不可被世俗的事所缠累。传道工作需要全身心的投入，做得再多也不为多。这是要勉励传道人与众不同，在言行方面成为他人的表率，不求荣誉，只求更优秀，各方面都比别人强。

第二章

以色列数十万人在前章数点，在本章列队，按神所定的位置各自安营。I. 吩咐安营（第 1-2 节）。II. 各支派的位置，排成四纛，每三个支派为一纛。1. 先头部队是犹大、以萨迦和西布伦（第 3-9 节），位于东边。2. 右有流便、西缅和迦得，位于南边（第 10-16 节）。3. 断后是以法莲、玛拿西和便雅悯，位于西边（第 18-24 节）。4. 左有但、亚设和拿弗他利，位于北边（第 25-31 节）。5. 帐幕居中（第 17 节）。III. 概述（第 32 节等）。

各支派的安营位置（主前 1490 年）

1 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2 「以色列人要各歸自己的纛下，在本族的旗號那里，對着會幕的四圍安營。

神在此吩咐他們，歇息要按序安營，起行要按序行進。可能先前已有秩序；出埃及时的人人皆兵（出埃及记 13: 18），现在则更加训练有素。1. 他们都住帐棚，行进时带着帐棚走，寻不见可住的城邑（诗篇 107: 4）。这代表我们今世的光景，乃是可迁移的（今天还在，明天就不见了），又是争战的：人在世上岂无争战吗（约伯记 7: 1）？我们不过是在世上搭帐棚，本没有常存的城（希伯来书 13: 14）。所以，愿我们还在世住帐棚的时候勇敢向前。2. 同属一个支派的要在一处搭帐棚，各归自己的纛下。注意：亲人之间要彼此相爱相亲，彼此交往相通，这是神的旨意。互为至亲的要尽可能彼此了解，应当利用亲情来加强基督徒之间的纽带。3. 人人都当知道并持守自己的本位；不可随意扎营，也不可随意迁移；神指定位置，他们就有义务持守。注意：神预先定准我们所住的疆界（使徒行传 17: 26），应当仰望他。他为我们选择产业（诗篇 47: 4），我们应当顺从他的选择，不要总想着换地方，好像雀鸟离窝游飞（箴言 27: 8）。4. 每个支派都有各自的旗帜，或叫做旗号，看来每个宗族也都有各自独特的旗号，好比今天各军队或各团队的颜色标记。这些可用来区分支派宗族，方便各人按宗族集结；经上把传福音说成是竖立大旗，外邦人

必寻求他（以赛亚书 11: 10, 12），要围着大旗安营。注意：神喜悦秩序，不喜悦混乱。这些旗号使这支大军在朋友眼中显得更为荣美，在仇敌眼中则显得更为可怕。经上说基督教会的威武如展开旌旗的军队（雅歌 6: 10）。我们不确定这些旗号有何不同：有人猜想各支派旌旗的颜色，与大祭司以弗得上写着各支派名字的宝石颜色相同，还说各支派的旗只有颜色不同。不少现代犹太人认为各支派的旗均有各自的图案，与雅各给每支派的祝福有关。犹大的旗上画着狮子，但的旗是一条蛇，拿弗他利的旗是母鹿，便雅悯的旗是狼等等。有些犹太人说四个主要旗号分别是犹大的狮子，流便的人，约瑟的牛和但的鹰，刚好和以西结的异象相吻合。也有人说各支派的名都写在各自的旗上。无论如何，想必都有一定的引路作用。5.要在帐幕四围安营，帐幕位于正中央，好比大军的中军帐。在帐幕四围安营，为的是：（1）给所有人带来同样的安慰和喜乐，因为帐幕象征满有恩典的神与他们同在。神在其中，城必不动摇（诗篇 46: 5）。营中理当喜乐，因为有神在他们的中心。军营四围每日有粮从天上来，又有火从天上来，营中又有其他神施恩典的迹象，这些都足以回答这个问题：耶和华是在我们中间不是（出埃及记 17: 7）？以色列啊，你是有福的（申命记 33: 29）！可能他们帐棚的门都朝帐幕方向开，每个以色列人的眼目都要向着耶和华；所以在帐幕门口敬拜。帐幕设在营中，紧靠他们；人人都希望圣会就在附近。神的国就在你们中间（路加福音 17: 21）！（2）守卫帐幕，四围都有利未人。外人不可擅入，除非突破重重叠叠的队伍。注意：神保护我们的利益，我们就当尽己所能保护他的制度，捍卫他的尊荣和利益，保护他的使者。6.不过安营时要保持距离，尊重圣所，不可过于拥挤，以致营中各样琐事不致影响圣所。自己也要学会保持距离，免得太过亲近，滋生轻蔑。按约书亚记 3: 4 所言，军营最近一点和帐幕之间的距离（也可能指他们和利未人营帐之间的距离，利未人在帐幕四围安营）是两千肘，相当于一千码，接近一公里；而军营外围和帐幕的距离，那就更大了。有人计算整个营地不下二十公里见方，像个移动的城市，其中有大街小巷，也许吗哪落在街上，也落在营外，便于拾取。经上说在基督教会有一宝座（好比帐幕有施恩座），称为荣耀的宝座，从太初安置在高处（耶利米书 17: 12），宝座四围都是属灵的以色列人，二十四位长老，乃是支派数目的两倍，身穿白衣（启示录 4: 4），以爱为旗在他们以上（雅歌 2: 4）。但我们和以色列人不同，神没有吩咐我们安营时要保持距离，反倒邀请我们坦然无惧近前来。经上说，至高者的圣民环绕在他四面（诗篇 76: 11）。神借着他的恩典，叫我们都靠近他！

3 在东边，向日出之地，照着军队安营的是犹大营的纛。有亚米拿达的儿子拿顺作犹大人的首领。4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七万四千六百名。5 挨着他安营的是以萨迦支派。有苏押的儿子拿坦业作以萨迦人的首领。6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五万四千四百名。7 又有西布伦支派。希伦的儿子以利押作西布伦人的首领。8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五万七千四百名。9 凡属犹大营、按着军队被数的，共有十八万六千四百名，要作第一队往前行。10 「在南边，按着军队是流便营的纛。有示丢珥的儿子以利菴作流便人的首领。11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四万六千五百名。12 挨着他安营的是西缅支派。苏利沙代的儿子示路蔑作西缅人的首领。13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五万九千三百名。14 又有迦得支派。丢珥的儿子以利雅萨作迦得人的首领。15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四万五千六百五十名，16 凡属流便营、按着军队被数的，共有十五万一千四百五十名，要作第二队往前行。17 「随后，会幕要往前行，有利未营在诸营中间。他们怎样安营就怎样往前行，各按本位，各归本纛。18 「在西边，按着军队是以法莲营的纛。亚米忽的儿子以利沙玛作以法莲人的首领。19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四万零五百名。20 挨着他的是玛拿西支派。比大菴的儿子迦玛列作玛拿西人的首领。21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三万二千二百名。22 又有便雅悯支派。基多尼的儿子亚比但作便雅悯人的首领。23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三万五千四百名。24 凡属以法莲营、按着军队被数的，共有十万零八千一百名，要作第三队往前行。25 「在北边，按着军队是但营的纛。亚米沙代的儿子亚希以谢作但人的首领。26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六万二千七百名。27 挨着他安营的是亚设支派。俄兰的儿子帕结作亚设人的首领。28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四万一千五百名。29 又有拿弗他利支派。以南的儿子亚希拉作拿弗他利人的首领。30 他军队被数的，共有五万三千四百名。31 凡但营被数的，共有十五万七千六百名，要归本纛作末队往前行。」32 这些以色列人，照他们的宗族，按他们的军队，在诸营中被数的，共有六十万零三千五百五十名。33 惟独利未人没有数在以色列人中，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34 以色列人就这样行，各人照他们的家室、宗族归于本纛，安营起行，都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

这里说的是十二个支派分成四纛，每纛三个支派，其中以一支派为首。请注意看：1.神亲自指定他们的位置，免得出现纷争和妒忌。倘若让他们自己决定先后顺序，必会相互争执（就如门徒争论他们中间哪一个可算为大；路加福音 22: 24）；每个支派都有理由当先锋，至少都有理由不断后。倘若让摩西来决定，他们也会和他吵，说他偏心；于是神亲自来决定，他乃是源头，是荣耀的审判官，他所定的，人人都当顺服。倘若天意叫别人升为高，叫我们降为卑，我们就当听从神的安排，视作出自帐幕的声音，和这里所说的一样；既是神的意愿，就当如此行，这样想，便可有效除去一切妒忌和不满。倘若我们的位置可供选择，也当遵循救主曾给的一条法则：不要坐在首位上（路加福音 14: 8）；他又说：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马太福音 20: 27）。最谦卑、最能当仆人的，实在是最值得尊敬的。2.每个支派都有一个元帅、首领或称总指挥，由神亲自任命，就是奉命数点人数的那位（1: 5）。我们虽都是同一个亚当的子孙，不可能人人都在同一层面，地位身份的差异不可避免，即使同为亚伯拉罕、雅各、犹大的子孙，神仍指定应当由一人当元帅。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罗马书 13: 1），这样的人理当尊敬，理当畏惧。有人注意到这些首领的名很有意义，至少给他们起名的人心里都有神，因为大多数名字的前缀或后缀都有神这个字。拿坦业，意思是神的礼物；以利押，意思是我的神乃是父；以利菴，意思是我的神乃是磐石；示路蔑，意思是神是我的平安；以利雅萨，意思是神加给了我；以利沙玛，意思是我的神听见了；迦玛列，意思是神是我的赏赐；帕结，意思是神遇见了我。由此看来，以色列人在埃及并未完全忘记神的名，只因缺乏其它记念方式，就把记忆存留在子女的名字里，在苦难中聊以自慰。3.支派之间关系较近的，归于同一个纛下；犹大、以萨迦和西布伦乃是利亚的三个小儿子，他们归在一起；以萨迦和西布伦位居犹大以下，并无怨言，因他们都是他的弟弟。流便和西缅可能会不服气，于是流便作为雅各的长子，就做了下一纛的首领；西缅自然愿意在他下面，再加上迦得，他本是利亚的婢女悉帕的儿子，代替利未的位置也是顺理成章。以法莲、玛拿西和便雅悯都是拉结的子孙。但作为辟拉的长子，虽是偏房所生，也被任命为领队，要把更多的体面给那不体面的；经上说：但必判断他的民（创世记 49: 16）；和他同纛的还有婢女生的两个小儿子。就这样，各支派的位置安排得井井有序。4.犹大支派占了首位，在日出的东方安营，行进间充当先锋，不只是因为这个支派人数最多，主要是因为基督要从犹大支派而出，他是犹大支派的狮子；当时被任命为犹大支派首领的，基督要从他身上出来；拿顺可算作基督的列祖之一（马太福音 1: 4）。他既在众人前头行，实际上就是基督在他们前头行，是他们的领路人。犹大是雅各十二个儿子当中最先得着祝福的；流便、西缅和利未都受到了临死父亲的谴责；犹大既率先得着祝福，虽不是长子，也理当先行，这是教导当子女的要看重敬虔父母的微笑，畏惧他们的怒气。5.利未支派围着帐幕安营，在其他支派中间（第 17 节）。他们必须守卫圣所，别的支派则守卫他们。同样地，约翰在异象中看见了天上的荣耀，在众长老和宝座之间有四活物，遍体都长了眼睛（启示录 4: 6, 8）。政府权力机构应当保护一国的信仰利益，捍卫信仰的荣耀。6.但营（为记念他们的军事实力，这个支派在迦南定居以后很久，仍称为但营；士师记 13: 25）安营时虽驻扎在左翼，神却吩咐他们在行进间断后（第 31 节）。他们的人数仅次于犹大，因而奉命占据仅次于先锋的重要位置；正是：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命记 33: 25）。最后一点，以色列民都遵行神的吩咐，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第 34 节）。各支派各归其职，并无怨言或争议，这不仅是为安全起见，也是荣美；巴兰一见，不由得感叹道：雅各啊，你的帐棚何等华美（24: 5）！福音教会也是如此，经上称作圣徒的营（启示录 20: 9），应当按照圣经的模式团结在一起，人人知道自己的位置，个个守住自己的位置；这样一来，凡拥戴教会的，见他们循规蹈矩，就欢喜了（歌罗西书 2: 5）。

第三章

本章和下一章都与利未支派有关；这个支派单独数点，单独列队，与其他支派不同，表示有特殊尊荣赐给他们，也表示有特殊职责和任务要求他们。利未人在本章：I.作为助理，协助祭司在圣所服事。所以这里谈到：1.祭司本身（第 1-4 节）和他们的工作（第 10 节）。2.将利未人赠送给祭司（第 5-9 节），所以要数点（第 14-16 节），统计人数（第 39 节）。每个利未家族分别数点，分别定下各自的位置和任务，属革顺的（第 17-26 节），属哥辖的（第 27-32 节），属米拉利的（第 33-39 节）。II.替代头生的（第 11-13 节）。1.数点首生的，由利未人替代，按利未人的人数尽量替代（第 40-45 节）。2.凡头生的多于利未人的部份，要被赎出来（第 46 节等）。

将利未人分别出来（主前 1490 年）

1 耶和華在西奈山曉諭摩西的日子，亞倫和摩西的后代如下：2 亞倫的儿子，长子名叫拿答，还有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3 这是亚伦儿子的名字，都是受膏的祭司，是摩西叫他们承接圣职供祭司职分的。4 拿答、亚比户在西奈的旷野向耶和華献凡火的时候就死在耶和華面前了。他们也没有儿子。以利亚撒、以他玛在他们的父亲亚伦面前供祭司的职分。5 耶和華晓諭摩西说：6 「你使利未支派近前来，站在祭司亚伦面前好服事他，7 替他和会众在会幕前守所吩咐的，办理帐幕的事。8 又要看守会幕的器具，并守所吩咐以色列人的，办理帐幕的事。9 你要将利未人给亚伦和他的儿子，因为他们是从以色列人中选出来给他的。10 你要嘱咐亚伦和他的儿子谨守自己祭司的职任。近前来的外人必被治死。」11 耶和華晓諭摩西说：12 「我从以色列人中拣选了利未人，代替以色列人一切头生的；利未人要归我。13 因为凡头生的是我的；我在埃及地击杀一切头生的那日就把以色列中一切头生的，连人带牲畜都分别为圣归我；他们定要属我。我是耶和華。」

这里说的是：1. 确立亚伦家担任祭司（第 10 节）。他们先前已蒙召，也已承接圣职；这里则奉命谨守祭司职任；使徒也用了这个词：就当专一执事（罗马书 12: 7）。执事要求恒久、殷勤；运转极为频繁，有利机会转瞬即逝，因而需要专一。这里重复先前所言（1: 51）：近前来的外人必被治死，严禁别人擅取祭司职任；唯有亚伦和他的子孙才能近前来服事，其余的都是外人。这条禁令也把看守神家的责任交给祭司，不准律法所禁止的人靠近；要严防外人擅入，免得亵渎圣物，要告诉他们，若靠近就是自取灭亡，会死于神的手，像乌撒那样（撒母耳记下第 6 章）。犹太人说后来有金刀挂在圣殿的门上（可能暗喻把守伊甸园入口的发火焰的剑；创世记 3: 24），上面镌刻道：近前来的外人必被治死。

II. 具体讲述亚伦一家；也是重复先前出现过的。1. 亚伦众子承接圣职（第 3 节）。他们都受膏，在耶和華面前服事，尽管后来其中二人聪明，二人愚昧，神却早已知道。2. 两个大儿子沉沦（第 4 节）：他们向耶和華献凡火，所以死了。尚未讲到祭司职任的律例，先提这件事，是要警示后来的祭司，叫他们藉着这个例子知道神是忌邪的，不可当作儿戏；圣膏油是顺服之人的尊荣，决不是不顺服之人的逃城。这里说：他们没有儿子，天意使然，叫他们受刑罚更重，没有后代当祭司；既亵渎了神的名，就无人传承他们的名。3. 两个小儿子继续当祭司：以利亚撒和以他玛在亚伦面前服事。这说明：（1）他们在服事中谨小慎微，免得犯错；在父亲的眼目监督下，凡事听他的指示；拿答和亚比户献凡火的时候，可能正好离开了父亲的视线。注意：年轻人在年长有经验的人指示和监督下办事，这对他们有好处。（2）亚伦得了安慰；两个大的失败了，但看见两个小的做事通达沉稳，就心里喜悦。注意：当父母的若听见儿女们按真理而行（约翰三书第 4 节），那是极大的满足。

III. 将利未人赠送给祭司，协助他们工作：将利未人给亚伦（第 9 节）。亚伦对利未支派的权力要大于各支派首领对本支派的权力。祭司职任有许多工要做，眼下只有三双手，亚伦和他两个儿子；看来两个儿子当时尚未生子，即便有儿子，也还未满服事的年龄，所以神指定叫利未人协助。注意：神叫人做工，必为他找到帮手。这里说的是：1. 指定给利未人的服事：在祭司服事耶和華时服事祭司（第 6 节），守亚伦所吩咐的（第 7 节），好比在福音教会里的执事和监督，执事管饭食，监督则专心自己的事工。利未人宰杀牲畜，祭司只需弹血，烧脂油；利未人预备香料，祭司烧香。利未人不但要守亚伦所吩咐的，还要守会众所吩咐的。传道人责任重大，不仅要荣耀基督，还要为教会谋利益，乃至不仅要守那大祭司所吩咐的，还要对所托付给他们的灵魂尽忠。2. 为何要求利未人服事：为了替代头生的。神从未提过任何不合理要求，但以色列人头生的得保全，埃及人头生的（不少埃及人与他们混杂在一起）尽都丧命，他就以此为足够的理由，要求今后凡头生的都要归他（第 13 节）：凡头生的是我的。即便他不说出理由来，这句话也足以叫头生的归他，因他是独一的源，万有的主，权柄都归他；然而只因顺服从爱而来，尽本份的行为必须是感恩的行为，所以在尚未要求他们进行独特服事之前，先赐给他们独特的恩惠。注意：造我们的神拯救了我们，我们就有义务服事他，向他而活。神因着创造拥有我们，也因着救赎拥有我们，救赎乃是创造的佐证。头生的往往是家中的宠儿，让他们来当祭司的仆人，在帐幕看门，有人可能会觉得有失颜面，于是神就把整个利未支派归自己所有，替代头生的（第 12 节）。注

意：神的制度从不刁难人，不影响他们的正当利益或合理感情。想必以色列人宁愿舍弃利未人，也不愿舍弃自己头生的，神就施恩，吩咐交换；但他却为我们的缘故，不爱惜自己的儿子（罗马书 8: 32）。

14 耶和华在西奈的旷野晓谕摩西说：15「你要照利未人的宗族、家室数点他们。凡一个月以外的男子都要数点。」16 于是摩西照耶和华所吩咐的数点他们。17 利未众子的名字是革顺、哥辖、米拉利。18 革顺的儿子，按着家室，是立尼、示每。19 哥辖的儿子，按着家室，是暗兰、以斯哈、希伯伦、乌薛。20 米拉利的儿子，按着家室，是抹利、母示。这些按着宗族是利未人的家室。21 属革顺的，有立尼族、示每族。这是革顺的二族。22 其中被数、从一个月以外所有的男子共有七千五百名。23 这革顺的二族要在帐幕后西边安营。24 拉伊勒的儿子以利雅萨作革顺人宗族的首领。25 革顺的子孙在会幕中所要看守的，就是帐幕和罩棚，并罩棚的盖与会幕的门帘，26 院子的帷子和门帘（院子是围帐幕和坛的），并一切使用的绳子。27 属哥辖的，有暗兰族、以斯哈族、希伯伦族、乌薛族。这是哥辖的诸族。28 按所有男子的数目，从一个月以外看守圣所的，共有八千六百名。29 哥辖儿子的诸族要在帐幕的南边安营。30 乌薛的儿子以利撒反作哥辖宗族家室的首领。31 他们所要看守的是约柜、桌子、灯台、两座坛与圣所内使用的器皿，并帘子和一切使用之物。32 祭司亚伦的儿子以利亚撒作利未人众首领的领袖，要监察那些看守圣所的人。33 属米拉利的，有抹利族、母示族。这是米拉利的二族。34 他们被数的，按所有男子的数目，从一个月以外的，共有六千二百名。35 亚比亥的儿子苏列作米拉利二宗族的首领。他们要在帐幕的北边安营。36 米拉利子孙的职分是看守帐幕的板、门、柱子、带卯的座，和帐幕一切所使用的器具，37 院子四围的柱子、带卯的座、橛子，和绳子。38 在帐幕前东边，向日出之地安营的是摩西、亚伦，和亚伦的儿子。他们看守圣所，替以色列人守耶和华所吩咐的。近前来的外人必被治死。39 凡被数的利未人，就是摩西、亚伦照耶和华吩咐所数的，按着家室，从一个月以外的男子，共有二万二千名。

利未人既要赠送给亚伦，这里就按家室交给他，使他一目了然，妥善安排。请注意看：

I. 数点利未人的规则：凡一个月以外的男子（第 15 节）。其他支派数点人数，都算二十岁以外的，并且只包括能出去打仗的；但利未人的数目要包括婴孩，也包括体弱的；既不必打仗，对年龄和身体素质就没有要求。尽管后来只有超过三分之一的利未人适合在帐幕服事（22000 人中取 8000；4: 47-48），但神还是让家中的人都被数点，免得有人因为没有能力服事，见了别人服事，就以为被冷落，被拒绝。未滿一个月的利未人不能像成年人那样荣耀神，服事帐幕；但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利未人的赞美就得以完全（马太福音 21: 16）。愿小孩子不受拦阻，也成为基督的门徒；利未支派是如此，天国也是如此，天国乃是祭司的国度。头生的被赎从一个月大算起（18: 15-16），因而数点利未人也从一个月大算起。数点利未人照父亲的宗族，不照母亲的宗族，因为利未人的女儿若外嫁其他支派，所生的儿子就不算利未人；但经上出现过一位属灵的祭司，他心里无伪之信却是从他母亲和外祖母继承的（提摩太后书 1: 5）。

II. 利未人分三班，按利未众子革顺、哥辖、米拉利宗族的数目，再分各家室（第 17-20 节）。

1. 三班利未人在此一一描述：（1）人数。属革顺的，7500 人。属哥辖的，8600 人。属米拉利的，6200 人。其他支派数点时不像利未支派，没有具体到各宗族，这是神赐给属他这个支派的殊荣。（2）在帐幕周围的位置。属革顺的在帐幕后面，向西安营（第 23 节）。属哥辖的在右翼，向南安营（第 29 节）。属米拉利的在左翼，向北安营（第 35 节）。然后是摩西、亚伦和众祭司在帐幕前面，向东安营（第 38 节），形成一个方队。就这样，帐幕四围都有卫兵；照样，耶和华的使者在敬畏他的人四围安营（诗篇 34: 7），凡敬畏他的都是活的殿。人人各尽其职，各按神所吩咐的行。（3）首领。每班不仅有各自的位置，也有各自的首领。革顺的首领是以利雅萨（第 24 节），哥辖的首领是以利撒反（第 30 节），此人在利未记 10: 4 出现过，在拿答和亚比户葬礼上抬过尸首；米拉利的首领是苏列（第 35 节）。（4）拔营起行时的任务。每班利未人各司其职；这是必须的，具体工作若不落实，往往就没有人做。属革顺的负责保管和搬运所有的门帘、挂钩，以及帐幕和外院的罩棚（第 25-26 节），属哥辖的负责帐幕所有的家具，包括约柜、坛、桌子等（第 31-32 节），属米拉利的负责搬运重物，木板、铁栓，柱子等（第 36-37 节）。

2.由此可见：（1）哥辖人虽是利未支派的第二宗族，却比第一宗族的革顺人更为优先。这不仅是因为亚伦和众祭司出自这个宗族，也因为他们人数最多，其位置和任务也更体面，可能这也是要赐尊荣给摩西，因为他也出自这个宗族。但是：（2）摩西的子孙并无尊贵或特权可言，只是与其他利未人相等，表示他不求自己家族的利益，无论是宗教还是行政，家人都没有沾光；他本人已大得荣光，不稀罕自己名下的沾光，反倒希望利未人能因他的名沾光。利未人虽稍逊于祭司，但千万不要小觑他们，连摩西自己都因为子孙是利未人而感到无上光荣。也许因为摩西的家人仅仅是利未人的缘故，本章的开头谈到这个支派时，亚伦的名字出现在摩西之前（第1节）。

III.利未支派的总人数。算下来为22000人（第39节）。若将各宗族的人数加起来，会多出300人；若将这300人加到利未人的总数，那就不是比头生的少273人（第43节），而是多出27人，那样的话，天平就会往另一边倒。但想必在交换时，这300人没有算在其中，因为他们自己就是利未人中头生的，已经成圣归给了神。不过这里值得注意的是，利未支派的人数是各支派中最少的。注意：在这个世界上，神的那部份往往是最小的。他所拣选的相对来说是一小群。

40 耶和华对摩西说：「你要从以色列人中数点一个月以外、凡头生的男子，把他们的名字记下。41 我是耶和华。你要拣选利未人归我，代替以色列人所有头生的，也取利未人的牲畜代替以色列所有头生的牲畜。」42 摩西就照耶和华所吩咐的把以色列人头生的都数点了。43 按人名的数目，从一个月以外、凡头生的男子，共有二万二千二百七十三名。44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45「你拣选利未人代替以色列人所有头生的，也取利未人的牲畜代替以色列人的牲畜。利未人要归我；我是耶和华。46 以色列人中头生的男子比利未人多二百七十三个，必当将他们赎出来。47 你要按人丁，照圣所的平，每人取赎银五舍客勒（一舍客勒是二十季拉），48 把那多余之人的赎银交给亚伦和他的儿子。」49 于是摩西从那被利未人所赎以外的人取了赎银。50 从以色列人头生的所取之银，按圣所的平，有一千三百六十五舍客勒。51 摩西照耶和华的话把这赎银给亚伦和他的儿子，正如耶和华所吩咐的。

这里说的是利未人与头生的交换。1.数点一个月以外头生的（第42-43节）。凡头生的，若已成了家主，当然没有计算在内，只算未成年的；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¹十分肯定，唯有出埃及以后出生的才被计算在内；之前头生的，已经分别为圣归了神（出埃及记13：2）。若真有22000头生男孩在出埃及以后第一年出生，再加上数目相仿的头生女孩，那么可以推断，以色列人在为奴的最后一年，即使身处极大困境，仍有许多人成婚；他们在艰难环境下不气馁，凭信心成婚，仰望神很快要向他们施怜悯，子女虽生来为奴，必能过上自由和尊荣的人生。他们在荒芜的旷野不但存活，人数还大大增加，这对他们是一种福份，证明他们蒙耶和华的祝福。2.头生的数目和利未人的数目刚好相差无几，这乃是天意；同样地：至高者将世人分开，就照以色列人的数目立定万民的疆界（申命记32：8）。神做事，都是先知先觉，两者比例相当，比较的时候也是如此。这里说要取利未人的牲畜代替以色列所有头生的牲畜，就是说，利未人要连同他们的财产一同归给神，代替头生的人和头生的牲畜；我们若把自己献给神，一切所有的自然也献给他。3.头生的人数稍大于利未人数目，超出的部份（共多出273人）要赎回，每人五舍客勒，赎银归亚伦；若把他们加给利未人就不合适了。可能在交换过程中，他们按头生的年龄顺序，从最大的开始直到最小的，乃至用赎银买赎的273人，都是头生中最小的；这种可能性最大，不大可能拈阄决定，也不大可能用公款来缴付赎银。教会也称作长子之会（希伯来书12：23），但不用金银买赎，与这些头生的不同；既因罪归于神的义，就用神儿子的宝血来买赎。

第四章

前章数点了整个利未支派，这里说的是数点该支派中从三十到五十岁可来供职的青壮年。I.神吩咐数点哥辖子孙中能供职的，并分配任务给他们（第2-20节）。II.革顺子孙中能供职的（第24-28节）。III.米拉利子孙中能供职的（第29-33节）。IV.各家人数和总数记在最后（第34节等）。

利未人的职责（主前1490年）

¹西蒙·帕特里克（1626-1707）：英国神学家，主教。

1 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2「你從利未人中，將哥轄子孫的總數，照他們的家室、宗族，3 從三十歲直到五十歲，凡前來任職、在會幕里辦事的，全都計算。4 哥轄子孫在會幕搬運至聖之物，所辦的事乃是這樣：5 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要進去摘下遮掩櫃的幔子，用以蒙蓋法櫃，6 又用海狗皮蓋在上頭，再蒙上純藍色的毯子，把杠穿上。7 又用藍色毯子鋪在陳設餅的桌子上，將盤子、調羹、奠酒的爵，和杯擺在上頭。桌子上也必有常設的餅。8 在其上又要蒙朱紅色的毯子，再蒙上海狗皮，把杠穿上。9 要拿藍色毯子，把燈台和燈台上所用的燈蓋、剪子、蠟花盤，並一切盛油的器皿，全都遮蓋。10 又要把燈台和燈台的一切器具包在海狗皮里，放在抬架上。11 在金坛上要鋪藍色毯子，蒙上海狗皮，把杠穿上。12 又要把聖所用的一切器具包在藍色毯子里，用海狗皮蒙上，放在抬架上。13 要收去坛上的灰，把紫色毯子鋪在坛上；14 又要把所用的一切器具，就是火鼎、肉錘子、鏟子、盤子，一切屬坛的器具都擺在坛上，又蒙上海狗皮，把杠穿上。15 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了，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亡。會幕里這些物件是哥轄子孫所當抬的。16「祭司亞倫的兒子以利亞撒所要看守的是點燈的油與香料，並當獻的素祭和膏油，也要看守全帳幕與其中所有的，並聖所和聖所的器具。」17 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18「你們不可將哥轄人的支派從利未人中剪除。19 他們接近至聖物的時候，亞倫和他兒子要進去派他們各人所當辦的，所當抬的。這樣待他們，好使他們活着，不致死亡。20 只是他們連片時不可進去觀看聖所，免得他們死亡。」

這裡說的是第二次數點利未支派。正如從全以色列中取出這個支派，成為神的子民，現在要從這個支派取出壯年男子，在帳幕實際供職。請注意看：

I. 被數點的人：從三十歲到五十歲的所有男丁。數點其他支派，乃是二十歲以上能打仗的，但數點利未支派却是從三十歲到五十歲；服事神要求我們在精力最旺盛的黃金時段，用這段時間來榮耀那首先的，最好的，乃是最值得的。培養一個好戰士比培養一個好傳道人快得多。

1. 利未人滿三十歲才能用，若未滿三十，可能稚氣未消，血氣方剛，不夠沉穩，不足以披戴利未人的尊榮。他們滿二十五歲開始當學徒（8：24），在大衛時代，供奉的事較多，從二十歲就開始（歷代志上 23：24；以斯拉記 3：8），但須有五年的學習和等候，預備服事；在大衛時代甚至要花十年時間準備，從二十歲到三十歲。施洗約翰三十歲開始公開傳道；基督也是如此。今天的福音傳道人在這點上不必墨守成規，不必非要在三十歲才開始事奉，也不必到五十歲就退出；但這裡給了我们兩條好的原則：（1）初入教的不可當傳道人（提摩太前書 3：6）。傳道工作要求成熟的判斷力和極大的穩定性，若在知識上像嬰孩，稚氣未脫，不適合從事傳道工作。（2）要先學後教，先當僕人，後當管理，要先受試驗（提摩太前書 3：10）。

2. 他們到五十歲就不再干重活，尤其是不再搬運帳幕；而搬運帳幕是利未人的主要任務，在曠野期間最需要。開始進入老年，就不再任職：（1）這是恩待他們，力氣不濟，就不必過度勞累。能有二十年的好服事，對一個人來說已經相當不錯了。（2）這是看重這份工作，不至於启用上了年紀手脚不靈的人。服事神应当在最精力充沛的時候。若到老了再悔改，若把最好的事留到最糟糕的時候去做，那就是沒有考慮到這一點。

II. 他們的工作。這裡說他們前來當兵¹，或作前來打仗，在會幕里辦事。傳道工作乃是善工（提摩太前書 3：1）；傳道人被按立，不僅是光榮，也是勞苦，不只是掙錢，也是做工。這也是打那美好的仗（提摩太前書 1：18）。投身於傳道工作的，必須把自己視作是當兵，努力成為精兵（提摩太后書 2：3）。這裡談到哥轄的子孫：

1. 他們的任務是搬運會幕。後來會幕固定下來後，另有任務分配給他們；但搬運會幕是當時的任務，就須當時完成。請注意看：以色列營所到之處，耶和華的會幕都與他們同行，要謹慎搬運。注意：我們無論去哪裡，都要確保帶上自己的信仰，不可遺漏。哥轄的子孫負責搬運會幕中的聖物。他們先前就已負責這些事（3：31），這裡領受更為具體的指示。（1）亞倫和他的祭司眾子負責打包，哥轄子孫負責搬運，正如這裡所指示的（第 5 節等）。神在先前已吩咐不可有人進入至聖所，唯有亞倫在燒香的烟云中每年進去一次（利未記 16：2）；但當時尚未定居，這條律例不得已暫不執行；每次起行，都由亞倫和他眾子進去拆卸約櫃，準備搬運；如學識淵博的帕特里

¹欽定本將第 3 節中的“前來任職”譯為“前來當兵”。

克主教所猜想的，覆盖在施恩座上的神的荣光暂时移开，在云柱中上升，那时靠近施恩座不会有危险。（2）所有圣物都要妥善包裹，约柜和桌子要包三层，其余物件包两层。连坛上的灰也要用紫色毯子覆盖（第13节），坛上的圣火要谨慎保管。铜坛虽在外院，人人都能看见，搬运时也要遮盖。将圣物遮盖：[1.]是为安全的缘故，不致风吹雨淋，烈日暴晒，保持圣物荣美，因为在全荣耀之上必有遮蔽（以赛亚书4:5）。用厚实的海狗皮遮盖，免得受潮；当我们行经今世的旷野，也当得荫避暑，躲避狂风暴雨（以赛亚书4:6）。[2.]是为体面和妆饰的缘故。大多数圣物用蓝色、紫色或朱红色布铺在上面，约柜用纯蓝色的毯子（第6节），有人说这代表蔚蓝的天空，像帘子在我们和至高者之间铺开；参考约伯记26:9。凡忠于神的，也都应当如此，努力在世人面前表现得荣美，凡事尊荣我们救主一神的道（提多书2:10）。[3.]是为遮掩的缘故，象征那幽暗的时代。如今藉着福音显明出来的，又向婴孩显露出来的，在当时却向智慧聪明人隐藏。他们只能看见遮盖，看不见圣物本身（希伯来书10:1）；如今基督已经除灭遮盖之物（以赛亚书25:7）。（3）圣物都包裹停当，然后由哥辖子孙扛在肩上。有杠可抬的，就用杠抬（第6, 8, 11, 14）；不能用杠的，就用抬架（第10, 12节）。可见在这个世界上，象征神同在之物都是可迁移的；我们却要盼望那不能震动的国（希伯来书12:28）。

2. 以利亚撒当时成了亚伦的长子，负责监管哥辖子孙搬运会幕（第16节），确保无一遗忘，无一遗漏，无一错放。他身为祭司，所得的尊荣比利未人大，但操心事也比他们多，想必压在他心里的担子比压在他们肩上的所有担子还要重。在会幕办事容易，监管办事难；顺从容易，管理难。

3. 要谨慎保护利未人的性命，防止他们不合时宜靠近至圣物：不可将哥辖人的支派从利未人中剪除（第18节）。注意：若不尽力阻止别人犯罪，就是尽力将他们剪除。[1.]哥辖人不可看见圣物，必先由祭司遮盖起来（第20节）。即便是扛抬耶和華器皿的，也看不见所抬何物；许多专职诠释律法的，对福音也是暗昧不明。[2.]圣物遮盖以后，他们不可摸圣物，至少不可摸约柜，在此称为圣物，免得死亡（第15节）。乌撒干犯了这条律例，被当场击打而死（撒母耳记下第6章）。当时服事耶和華的，人人畏惧，不仅是幽暗的时代，也是恐惧的时代；但如今藉着基督，情形完全不同；论到生命的道，我们都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约翰一书1:1），并且他鼓励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希伯来书4:16）。

21 耶和華晓谕摩西说：22「你要将革顺子孙的总数，照着宗族、家室，23从三十岁直到五十岁，凡前来任职、在会幕里办事的，全都数点。24革顺人各族所办的事、所抬的物乃是这样：25他们要抬帐幕的幔子和会幕，并会幕的盖与其上的海狗皮，和会幕的门帘，26院子的帷子和门帘（院子是围帐幕和坛的）、绳子，并所用的器具，不论是做甚么用的，他们都要经理。27革顺的子孙在一切抬物办事之上都要凭亚伦和他儿子的吩咐；他们所当抬的，要派他们看守。28这是革顺子孙的各族在会幕里所办的事；他们所看守的，必在祭司亚伦儿子以他玛的手下。」29「至于米拉利的子孙，你要照着家室、宗族把他们数点。30从三十岁直到五十岁，凡前来任职、在会幕里办事的，你都要数点。31他们办理会幕的事，就是抬帐幕的板、门、柱子，和带卯的座，32院子四围的柱子和其上带卯的座、橛子、绳子，并一切使用的器具。他们所抬的器具，你们要按名指定。33这是米拉利子孙各族在会幕里所办的事，都在祭司亚伦儿子以他玛的手下。」

这里说的是利未支派另外两个宗族的任务，虽不像先前那个宗族那样体面，却也是不可或缺的，也是时常要做的。1. 革顺人负责会幕所有的幔子、帘子、挂钩和盖在其上的海狗皮（第22-26节）。云柱移开时，当约柜和其他圣物搬走以后，他们要拆卸这些物件，包好带上，云柱在何处停下来，他们就再装上。亚伦和他众子给他们一一分配任务：“你负责这块帘子，你负责那个挂钩，人人都明白自己的职责，免得弄错（第27节）。”由以他玛专门负责监督（第28节）。2. 米拉利人负责重物：木板、门门、柱子、底座、橛子、绳子等，一一按名指定（第31-32节）。有清单给他们，列出每样物件，重新设立会幕时随要随有，不至于找不到。与圣所其他物件相比，这些物件虽相对没那么重要，但也要妥善处理；这教导我们要在最大程度保持圣礼的纯洁性和完整性，无一遗漏。这也表示神眷顾他的教会和教会中的每一员；好牧人按着名叫自己的羊（约翰福音10:3）。这些服事动用了上万人，尽管扛抬之事不需要那么多人，但会幕需要拆卸、安装，还要快，人手多干得快，特别是人人都清楚自己的工。他们还有自己的帐棚要管，要一起带上，但未满三十或超过五十的，可负责自己的帐棚；这里没有提到他们，因为神的家总是

优先考虑。神的殿若荒凉，若我们还是忙着建造自己有天花板的房屋，那就是荒谬之举（哈该书 1: 4, 9）。经上将圣民之死说成是拆毁帐棚（哥林多后书 5: 1），脱离帐棚（彼得后书 1: 14）。不朽的灵魂好比至圣物，要先盖起来运走，由天使搬运，眼不能见，在主耶稣的监管下，他是我们的以利亚撒。身体也要谨慎处理，皮肉好比帘子，筋骨好比门闩柱子，无一遗漏；有人为自己的骸骨留下遗命（希伯来书 11: 22），与尘土立约；这些都在妥善保管中，到审判的日子都要交出来，那时帐棚要再建起来，卑贱的身体要改变形状，和耶稣基督荣耀的身体相似（腓立比书 3: 21）。

34 摩西、亚伦与会众的诸首领将哥辖的子孙，照着家室、宗族，35 从三十岁直到五十岁，凡前来任职、在会幕里办事的，都数点了。36 被数的共有二千七百五十名。37 这是哥辖各族中被数的，是在会幕里办事的，就是摩西、亚伦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数点的。38 革顺子孙被数的，照着家室、宗族，39-40 从三十岁直到五十岁，凡前来任职、在会幕里办事的，共有二千六百三十名。41 这是革顺子孙各族中被数的，是在会幕里办事的，就是摩西、亚伦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数点的。42 米拉利子孙中各族被数的，照着家室、宗族，43-44 从三十岁直到五十岁，凡前来任职、在会幕里办事的，共有三千二百名。45 这是米拉利子孙各族中被数的，就是摩西、亚伦照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数点的。46 凡被数的利未人，就是摩西、亚伦并以色列众首领，照着家室、宗族所数点的，47-48 从三十岁直到五十岁，凡前来任职、在会幕里做抬物之工的，共有八千五百八十名。49 摩西按他们所办的事、所抬的物，凭耶和華的吩咐数点他们；他们这样被摩西数点，正如耶和華所吩咐他的。

这里特别提到利未支派三个宗族中从三十岁到五十岁能参与服事的人数。请注意看：1. 哥辖宗族一个月以外的有 8600 人，其中只有 2750 人可用，不足三分之一。革顺宗族共有 7500 人，其中只有 2630 人可用，稍稍超过三分之一。注意：教会人数众多，相对能用的却不多。过去如此，现在也是如此；许多人在会幕占一席之地，却很少做会幕的工；参考腓立比书 2: 20-21。2. 米拉利宗族总数只有 6200，其中却有 3200 可用之人，超过一半。重物都由这个宗族扛抬，木板、柱子、底座等等；他们虽总人数最少，神却安排叫他们可用的人最多；神若呼召任何人做任何事，必先装备他们，按工作强度赐力量给他们，赐足够的恩典给他们。3. 利未支派中入伍成为属神精兵的总人数只有 8580 人，而其他支派中入伍成为以色列精兵的人数则要多得多。最小的支派中，大能勇士的数目也将近四倍于利未支派，有些甚至是他们的八倍。投身于世俗的事，与属血气的争战，这样的人远远超过委身于服事神、为真道打那美好之仗的（提摩太前书 6: 12）。

第五章

本章说的是：I. 按照已定的律例，吩咐将不洁净的移到营外（第 1-4 节）。II. 重申关于亏负人要赔偿的律例（第 5-8 节），重申关于要把分别为圣之物归给祭司的律例（第 9-10 节）。III. 制定新法，用疑恨的水，试验妻子是否犯奸淫（第 11 节等）。

将不洁净的移出营外（主前 1490 年）

1 耶和華晓谕摩西说：2「你吩咐以色列人，使一切长大麻疯的，患漏症的，并因死尸不洁净的，都出营外去。3 无论男女都要使他们出到营外，免得污秽他们的营；这营是我所住的。」4 以色列人就这样行，使他们出到营外。耶和華怎样吩咐摩西，以色列人就怎样行了。5 耶和華对摩西说：6「你晓谕以色列人说：无论男女，若犯了人所常犯的罪，以致干犯耶和華，那人就有了罪。7 他要承认所犯的罪，将所亏负人的，如数赔还，另外加上五分之一，也归与所亏负的人。8 那人若没有亲属可受所赔还的，那所赔还的就要归与服事耶和華的祭司；至于那为他赎罪的公羊是在外。9 以色列人一切的圣物中，所奉给祭司的举祭都要归与祭司。10 各人所分别为圣的物，无论是甚么，都要归给祭司。」

这里说的是：1. 命令洁净营地，将营中所有不洁净的，包括患漏症的，长大麻疯的，或碰过死尸的，都从营中移出去，直到满了洁净的日子，方能回归（第 2-3 节）。

1. 这些命令立即执行（第 4 节）。（1）营地刚刚重新整顿，井然有序，为了彻底完成变革，下一步就是洁净营地。注意：教会的平安和秩序需要谨慎维护，教会的纯洁同样需要谨慎维护。不仅

每个以色列人自己要持守，还要把沾染污秽的隔离开。正是：唯独从上头来的智慧，先是清洁，后是和平（雅各书 3: 17）。（2）如今神的帐幕就设在营中，所以必须保持整洁。注意：任何家庭，越是声称自己有信仰，就越有责任从帐棚中远除不义（约伯记 22: 23）。不论是人还是地方，只要有神住在其中，就不可染上污秽，不然，就是冒犯他，得罪他，惹怒他离去；参考哥林多前书 3: 16-17。

2. 将不洁净的逐出营外：（1）象征教会管理人员所当做的：要将宝贵的和下贱的分别出来（耶利米书 15: 19），要除去恶人，好比除去旧酵（哥林多前书 5: 8, 13），免得其他人受影响，沾染污秽（希伯来书 12: 15）。要把公然亵渎神的恶人赶出去，不可让他们与基督徒相通，直到他们悔改；这是为了荣耀基督，也为了造就教会。（2）象征神在审判的日子所要做的：他要扬净他的场（马太福音 3: 12），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他国里挑出来（马太福音 13: 41）。不洁净的要被关在营外，照样在新耶路撒冷，凡不洁净的，总不得进那城（启示录 21: 27）。

II. 关于亏负人赔偿的律例。这里称作人所常犯的罪（第 6 节），因为这样的事很常见；有人觉得应该翻译为人的罪，意思是得罪人的罪。人若在任何事上亏负或欺骗弟兄，就当视作干犯耶和華，因他惩恶扬善，并且严格吩咐命令我们要行公义。人若良心醒悟，责备自己犯了这样的罪，虽是陈年往事，现在却想了起来，应当怎么办呢？1. 要承认所犯的罪，向神承认，向邻舍承认，自觉羞愧。倘若先前曾否认，如今认罪就好比承认自己说谎，也应当认罪；先前否认是因为心里刚硬，而唯一能证明自己不再刚硬的，就是认罪。2. 要献一只赎罪的公羊（第 8 节）。干犯了神，干犯了他的律法，导致邻舍损失，就当补偿；在这种情形下，光是补偿还不够，还要有诚意，要悔改。3. 唯有完全赔偿被亏负的一方，祭物才能蒙悦纳；不只是赔偿本金，还要加上五分之一（第 7 节）。只要不义之财还留在手上，并且明知故犯，那么不义的罪恶感就必仍在心里，祭物或供物不能除去，祷告或眼泪也不能除去，因为同样的罪行还在犯。这条律例先前出现过（利未记 6: 4），这里还补充说，倘若被亏负的人已死，又没有近亲可接受所赔偿的，或不能确定该向谁赔偿，这些都不是不归还不义之财的理由；不论归还给谁，总是不属于犯罪获利的人，所以要归给祭司（第 8 节）。若有人能证明他有权接受所赔偿的，就不可归给祭司（耶和華恨恶抢夺；以赛亚书 61: 8）；若无人站出来，就归给至大的神（无人认领），由祭司代领。注意：若有人良心发现，知道自己错了，却不知道如何赔偿，仍有必要受罚，可叫他们做点虔诚或爱心事；取了不义之财，总归没有好处。

III. 由此产生了一条关于分别为圣之物的律例：所奉给祭司的，都要归于祭司（第 9-10 节）。1. 奉给祭司的，不可因任何理由再要回来。这条律例把所有奉献之物都当成是永久的，免得有人出于冲动奉给祭司，事后又后悔，想要回来。2. 分别为圣之物，无论是何物，都要归给主持仪式的祭司，其他祭司不得共享。最主动积极、最勤奋的，理当多得；做工得工价，乃是天经地义。

疑恨的苦水（主前 1490 年）

11 耶和華对摩西说：12「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人的妻若有邪行，得罪她丈夫，13 有人与她行淫，事情严密，瞒过她丈夫，而且她被玷污，没有作见证的人，当她行淫的时候也没有被捉住，14 她丈夫生了疑恨的心，疑恨她，她是被玷污，或是她丈夫生了疑恨的心，疑恨她，她并没有被玷污，15 这人就要将妻送到祭司那里，又为她带着大麦面伊法十分之一作供物，不可浇上油，也不可加上乳香；因为这是疑恨的素祭，是思念的素祭，使人思念罪孽。16「祭司要使那妇人近前来，站在耶和華面前。17 祭司要把圣水盛在瓦器里，又从帐幕的地上取点尘土，放在水中。18 祭司要叫那妇人蓬头散发，站在耶和華面前，把思念的素祭，就是疑恨的素祭，放在她手中。祭司手里拿着致咒诅的苦水，19 要叫妇人起誓，对她说：『若没有人与你行淫，也未曾背着丈夫做污秽的事，你就免受这致咒诅苦水的灾。20 你若背着丈夫行了污秽的事，在你丈夫以外有人与你行淫，21（祭司叫妇人发咒起誓），愿耶和華叫你大腿消瘦，肚腹发胀，使你在你民中被人咒诅，成了誓语；22 并且这致咒诅的水入你的肠中，要叫你的肚腹发胀，大腿消瘦。』妇人要回答说：『阿们，阿们。』23「祭司要写这咒诅的话，将所写的字抹在苦水里，24 又叫妇人喝这致咒诅的苦水；这水要进入她里面变苦了。25 祭司要从妇人的手中取那疑恨的素祭，在耶和華面前摇一摇，拿到坛前；26 又要从素祭中取出一把，作为这事的纪念，烧在坛上，然后叫妇人喝这水。27 叫她喝了以后，她若被玷污，得罪了丈夫，这致咒诅的水必进入她里面变苦了，她的肚腹就要发

胀，大腿就要消瘦，那妇人便要在他民中被人咒诅。28 若妇人没有被玷污，却是清洁的，就要免受这灾，且要怀孕。29「妻子背着丈夫行了污秽的事，30 或是人生了疑恨的心，疑恨他的妻，就有这疑恨的条例。那时他要叫妇人站在耶和華面前，祭司要在她身上照这条例而行。31 男人就为无罪，妇人必担当自己的罪孽。」

这里的律例关乎慎重试验被丈夫疑恨的妻子。请注意看：

I. 假设出现这样的情形：有人出于某种理由怀疑妻子犯了奸淫（第 12-14 节）。1. 奸淫罪被视作极其邪恶的大罪；是偏离神，偏离美德，偏离善道（箴言 2: 17）。这样的罪是干犯丈夫，夺去他的尊严，侵犯他的权利，导致私生子在家中与丈夫的子女瓜分产业，也是违背妻子和丈夫之间的约。这也是大大的玷污；最污秽意念和良心的，莫过于这样的罪。2. 假如出现这样的罪，犯罪的竭力掩盖，没有证人。奸夫等候黄昏（约伯记 24: 15）；淫妇则是趁丈夫不在家（箴言 7: 19）。若无羞耻，就不必偷偷摸摸；魔鬼引诱罪人犯此罪，还教他们如何掩盖。3. 假设丈夫生了疑恨的心，按所罗门的说法，是嫉恨成了烈怒（箴言 6: 34），如阴间之残忍（雅歌 8: 6）。4. 犹太作家说：丈夫应当表明他的怀疑并非无中生有。他们所给的标准是：“倘若丈夫当着见证人的面对妻子说：你不可与某人在暗中见面，但虽这样劝诫，事后证明她仍与那人在暗中见面，即便是她父亲或兄弟，丈夫便可强迫她喝那苦水。”但这里的律例没有规定他要这样来证明他的疑心；不用这方法也可证明。假如证明她确实犯了奸淫，就应当把她治死（利未记 20: 10），但若不能确定，才使用这条律例。可见：（1）但愿当妻子的都受到警示，不可叫人怀疑自己的贞洁；光是远离不洁的恶事还不够，还要避免任何不洁的迹象，避免看似不洁的事，避免可能导致不洁的事，避免任何可能导致妒忌的事，哪怕是极小的事，因为最小的火能点着最大的树林（雅各书 3: 5）。（2）但愿当丈夫的也受到警示，不要无缘无故怀疑自己的妻子。爱心教导我们要不计算人的恶（哥林多前书 13: 5），夫妻关系更加教导我们不计算人的恶。才德妇人的快乐，在于她丈夫心里倚靠她（箴言 31: 11）。

II. 这样的情形有什么解决方法，可使被怀疑的妻子在清白的情況下，不必继续活在被人羞辱、被丈夫妒忌的阴影下，又可使她在有罪的情况下，罪行败露，叫别人听见，就畏惧，就得警示。

1. 试验过程如下：（1）丈夫要将妻子送到祭司那里，带上证人，证明他的怀疑有依据，并且希望妻子接受试验。犹太人说祭司要先尽量劝她供认，要这样说：“亲爱的女儿啊，是不是你喝醉了酒，或因年轻一时冲动，或学了别人的坏样？来吧，招了吧，为了他名的缘故，不要叫他的名因这苦水被抹去。”倘若她招了，说：我是被玷污了；她就不会被治死，只是被休，并且损失她的嫁妆；倘若她说：我是清白的，那么：（2）丈夫要献大麦为供物，不浇油，不加乳香，与家中的难处相称，不论他的疑恨有无依据，都是极大的难处。这是思念的素祭，表示所要做的，意在郑重仰望无所不知的神。（3）祭司要预备疑恨的水，从祭司服事时用的洗濯盆里取圣水；要用瓦器盛水，他们说大约五百毫升；用瓦器盛水，是因为所用的越粗糙越平庸，就与这样的事越相称。要把一点尘土放在水中，象征她所受的谴责和所当受的羞辱，口伏于尘土；但这尘土却是取自帐幕的地上，使得与神拣选立他名之地有关的事，都有尊荣，也使众人心存敬畏；参考约翰福音 8: 6。（4）妇人要站在耶和華面前，犹太人说要站在圣所外院的东门，蓬头散发，象征她极为忧愁；她站在那里，给世人观看，好叫一切妇人都受警戒，不效法她的淫行（以西结书 23: 48）。不过犹太人说：“她自己的仆人不可在场，免得他们在他们眼中看为可憎；他们本当尊敬她；她丈夫也要被送走。”（5）祭司要催她说实话，宣告她若有罪，神的咒诅要临到她，并宣告她喝了疑恨的水有何结果（第 19-22 节）。祭司要向她保证，倘若她是清白的，这水不会伤害她（第 19 节）。若没有干犯律法，就不必惧怕律法的咒诅。但倘若她有罪，这水就会有毒，使她大腿消瘦，肚腹发胀，她必在民中被咒诅，被视为可憎（第 21-22 节）。她听完要说：阿们。在以巴路山上宣告咒诅时，以色列民也说阿们（申命记 27: 15-26）。有人认为妇人连说两个阿们，分别代表誓言的两面，就是她若清白，就免于咒诅，她若有罪，就被定罪。果真有罪的，无人敢对这誓言说阿们，然后喝那水，除非她不相信神的信实，藐视神的公义，厚颜无耻，心里刚硬，胆敢挑战全能者神的手段，宁可选择受神的咒诅，也不愿藉着认罪来荣耀他。正所谓：奸淫夺去人的心（何西阿书 4: 11）。（6）祭司要把这咒诅的话写成文字，写在羊皮纸上，一字不漏，正如他口中所表达的，然后将所写的字抹在水里（第 23 节），象征咒诅浸入水中，使之生效。这象征她

若是清白的，咒诅就要被抹去，不会落在她身上，如经上所言：我涂抹你的过犯（以赛亚书 43: 25），涂抹我一切的罪孽（诗篇 51: 9）；但她若有罪，写下来的咒诅既已融入水中，就会和水一同进入她的肚腹，像油入她的骨头（诗篇 109: 18），好比经上提到过咒诅进入人家的后果（撒迦利亚书 5: 4）。（7）随后妇人就要喝这水（第 24 节）；称为苦水，有人认为是因为水里放了茵陈，但应该是因为这水引发咒诅。经上说罪孽乃为恶事，为苦事（耶利米书 2: 19），原因相同，都是致咒诅的。她若有罪（若无罪就不会被咒诅），就当明白尽管偷来的水是甜的，暗吃的饼是好的（箴言 9: 17），至终却苦似茵陈（箴言 5: 4）。但愿人人都知道，偷吃禁果的，最后都苦不堪言。犹太人说倘若妇人听见咒诅宣告，惊慌害怕，不敢喝这水，转而承认被玷污，祭司就要把水倒掉，把她的供物扔在灰里，她就要被休，失去嫁妆；她若不承认，又不肯喝这水，他们就强迫她喝；她若像是要吐出来，他们就赶快带她走，免得玷污圣地。（8）妇人喝这水以前，祭司要把疑恨的素祭摇一摇，献给坛上（第 25-26 节）；抓一把来烧掉作为纪念，剩下的给祭司吃，除非丈夫自己就是祭司，那时就要洒在灰里。整个过程中间要献这祭，象征整件事都交在神手里，他无所不知，什么秘事都不能向他隐藏（以西结书 28: 3）。（9）一切都按律处理妥当，众人就静候结果。这水只有一点尘土在里面，又只有写过字的羊皮纸浸过，本身无益也无害；但若不按神所命定的制度祈求于他，清白的仍会受怀疑，有罪的也不会被揭穿，而若这样求他，他必会按他所规定的，用不了多久，必有神迹发生，清白的自会恢复名誉，有罪的自会败露。[1.]倘若被怀疑的妇人果真有罪，所喝的水就有毒（第 27 节），她就会得恶病，肚腹发胀，大腿溃烂¹，终久她皮肉和身体消毁，她就悲叹（箴言 5: 11）。帕特里克主教授引一些犹太作家说：这水喝下去立即生效，妇人脸色苍白，眼珠快要掉出来。莱福特博士²说有时会持续两三年，期间她不能生育，病魔缠身，萎靡不振，最后溃烂；有可能当时就有一些征兆。拉比们说奸夫和淫妇在同日同时死去，死的方法也相同，也是肚腹发胀，私处溃烂；这种病也许和这末世的某种病相似，乃是公义的神用复仇的手击打那些不洁净的；妓女和嫖客虽逃过人的刑罚，却要相互传染，一同遭殃，一同灭亡。犹太学者们还说，唯有丈夫从未犯过奸淫罪，这水在淫妇身上才有效果；但若丈夫以前也玷污过婚床，神就不给他权利为难伤害人的妻子；所以，在犹太国日渐败坏的后期，这种试验法通常被弃用，抛在一边；男人们对自己所犯的罪心知肚明，也就不去追究妻子有无犯罪。可能经上的一句警告的话暗喻这条律例：你们的新妇行淫，我却不惩罚她们；因为你们自己离群与娼妓同居（何西阿书 4: 14）。[2.]倘若她是清白的，所喝的水好比良药：她就要免受这灾，且要怀孕（第 28 节）。犹太作家大肆渲染这水对清白妇人的正面果效，说为了补偿她被怀疑所受的冤屈，她喝了这水，就比以前更强壮，更美丽；若有病，必恢复健康，必生男孩，并且生产顺利。

2.我们从整件事可以学到：（1）暗中所犯的罪，神都知道，有时出人意料地在今世就公之于众；但日子将到，神要藉耶稣基督审判人的隐秘事（罗马书 2: 16）。（2）尤其是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希伯来书 13: 4）。干犯婚姻的诚信和贞洁，特别惹怒天上的神，他迟早要清算。如今我们虽然没有疑恨的水来震慑不洁的人，但我们有神的话，神的话同样具有震慑力，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哥林多前书 3: 17）。（3）神自有办法洗清无辜人的名声，使他们的公义如光发出（诗篇 37: 6）。（4）在洁净的人，凡物都洁净；在污秽不信的人，什么都不洁净（提多书 1: 15）。同样是神的道，在这等人，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他死；在那等人，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他活（哥林多后书 2: 21），好比喝这疑恨的水，同样一件事，对这等人是福，对那等人却是祸（耶利米书 24: 5, 8, 9）。神所要成就的，决不徒然返回（以赛亚书 55: 11）。

第六章

本章说的是：I.关于拿细耳人的律例：1.拿细耳人许了愿，有何义务（第 1-8 节）。2.若不慎摸了死尸，染了不洁，有何补救的律例（第 9-12 节）。3.离俗的日子满足（第 13-21 节）。II.祭司如何为众人祝福（第 22 节等）。

关于拿细耳人的律例（主前 1490 年）

¹钦定本将第 21, 22, 27 节中的“大腿消瘦”译为“大腿溃烂”。

²约翰·莱福特（1602-1675）：英国神职人员，犹太拉比学者。

1 耶和華對摩西說：2「你曉諭以色列人說：無論男女許了特別的願，就是拿細耳人的願（拿細耳就是歸主的意思；下同），要離俗歸耶和華。3 他就要遠離清酒濃酒，也不可喝甚么清酒濃酒做的醋；不可喝甚么葡萄汁，也不可吃鮮葡萄和干葡萄。4 在一切離俗的日子，凡葡萄樹上結的，自核至皮所做的物，都不可吃。5「在他一切許願離俗的日子，不可用剃頭刀剃頭，要由發辮長長了。他要聖潔，直到離俗歸耶和華的日子滿了。6 在他離俗歸耶和華的一切日子，不可挨近死尸。7 他的父母或是弟兄姊妹死了的時候，他不可因他們使自己不潔淨，因為那離俗歸神的凭據是在他頭上。8 在他一切離俗的日子是歸耶和華為聖。9「若在他旁邊忽然有人死了，以致沾染了他離俗的頭，他要在第七日，得潔淨的時候，剃頭。10 第八日，他要把兩隻斑鳩或兩隻雛鴿帶到會幕門口，交給祭司。11 祭司要獻一隻作贖罪祭，一隻作燔祭，為他贖那因死尸而有的罪，並要當日使他的頭成為聖潔。12 他要另選離俗歸耶和華的日子，又要牽一隻一歲的公羊羔來作贖愆祭；但先前的日子要歸徒然，因為他在離俗之間被玷污了。13「拿細耳人滿了離俗的日子乃有這條例：人要領他到會幕門口，14 他要把供物奉給耶和華，就是一隻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作燔祭，一隻沒有殘疾、一歲的母羊羔作贖罪祭，和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作平安祭，15 並一筐子無酵調油的細面餅，與抹油的無酵薄餅，並同獻的素祭和奠祭。16 祭司要在耶和華面前獻那人的贖罪祭和燔祭；17 也要把那只公羊和那筐無酵餅獻給耶和華作平安祭，又要將同獻的素祭和奠祭獻上。18 拿細耳人要在會幕門口剃離俗的頭，把離俗頭上的發放在平安祭下的火上。19 他剃了以後，祭司就要取那已煮的公羊一條前腿，又從筐子里取一個無酵餅和一個無酵薄餅，都放在他手上。20 祭司要拿這些作為搖祭，在耶和華面前搖一搖；這與所搖的胸、所舉的腿同為聖物，歸給祭司。然後拿細耳人可以喝酒。21「許願的拿細耳人為離俗所獻的供物，和他以外所能得的獻給耶和華，就有這條例。他怎樣許願就当照離俗的條例行。」

前面那條律例，是為揭露並羞辱因犯罪而遭唾棄的人，緊接着這條，則是引導並鼓勵因虔誠委身而受尊敬的與眾不同的人。很可能在此之前，已有人具備拿細耳人的特點，擁有拿細耳人的稱號，在信仰的事上比一般人更嚴格，更熱心，因為這裡提到拿細耳人許願，似乎是人人皆知的事，但說到拿細耳人還願，則比先前更加明確。約瑟被稱作是弟兄的拿細耳人¹（創世記 49: 26），不只是因為他與弟兄分離，更是因為他是他們當中的佼佼者。請注意看：

1. 拿細耳人的一般特點：要離俗歸耶和華（第 2 節）。有些人終身為拿細耳人，其中有的是神所指定，好比參孫（士師記 13: 5），施洗約翰（路加福音 1: 15），有的則是因為父母許願，好比撒母耳（撒母耳記上 1: 11）；這些人與這條律例所涉及的拿細耳人有所不同。有些人只是一段時間為拿細耳人，乃是自願的；這裡所定下的規則就是針對這樣的人。婦人也可許願約束自己，我們在 30: 3 見到這樣的情形，那里說婦人向耶和華許願，似乎指的就是拿細耳人的願。1. 拿細耳人在離俗期間要歸耶和華，也許在此期間學習律法，潛心靈修，教導別人，乃至在他們身上以及所表現出來的言行，都有虔誠的氣質。2. 他們從俗人俗物中分離出來。凡是離俗歸給神的，都不可效法這個世界。拿細耳人不但與眾不同，與自己的過去和將來也都不同。3. 他們通過許願，把自己分別出來。每個以色列人都受神律法的約束，有義務全心愛神，而拿細耳人則受自己行為的約束，有義務謹守信仰規則，表示自己愛神，並結出愛的果子來；其他以色列人則無此義務。有不少人受神的靈感動，在各自的世代成為教會的妝飾，信仰的旗手，敬虔生活的楷模。經上說：神從少年人中興起拿細耳人（阿摩司書 2: 11），這乃是對國民的極大恩惠。拿細耳人的特點十分明顯，廣受尊敬，比雪純淨，比奶更白²（耶利米哀歌 4: 6）。基督被人蔑稱為拿撒勒人，跟從他的也被如此蔑視，但他與這條律例所說的拿細耳人不同，因他也喝酒，也摸過死尸；不過拿細耳人的預表却應在他身上，因為純潔和完美都集於他一身。真正的基督徒都是靈意上的拿細耳人，藉着許願離俗歸耶和華。經上說保羅听了朋友的勸言，為順應猶太人，守了這條拿細耳人的律例，但同時聲稱，叫外邦人不可守這樣的事³（使徒行傳 21: 24-25）。當一名拿細耳人，在人眼中極其光榮；猶太人說，倘若有人將之看作是一種刑罰，譬如說：我宁可當拿細耳人也不做

¹創世記 49: 26 下半句：臨到那與弟兄迥別之人的頂上；迥別之人原文是拿細耳人。

²欽定本將耶利米哀歌 4: 6 中“錫安的貴冑”譯為“錫安的拿細耳人”。

³欽定本將使徒行傳 21: 25 中“叫他們謹忌”譯為“叫他們不可守這樣的事，只要謹忌”。

这不做那，那他必是恶人无疑。人若以圣洁的方式向耶和華许愿当拿细耳人，那离俗归神的冠冕就在他头上¹（第7节）。

II. 拿细耳人的特别义务。神亲自为他们制定律例，赐给他们信仰准则，免得迷信的人无限夸大他们所受的约束。

1. 不可与葡萄沾边（第3-4节）。不可喝清酒浓酒，不可吃葡萄，连葡萄核、葡萄皮也不可吃，甚至葡萄干也不可吃。学识渊博的莱福特博士有一个猜想（引自《路加福音希伯来语犹太法典应用》1.15），说大麻疯不洁净，代表堕落之人类的犯罪状态，而规定拿细耳人的等次，乃是代表人类在未犯罪以前的纯洁完美状态；他又说：亚当不可吃的那棵分别善恶树乃是葡萄树，所以拿细耳人禁吃葡萄，也禁吃一切产于葡萄的食物。经上说若有人给拿细耳人酒喝（阿摩司书2:12），就是诱人，引诱他们吃禁果。利甲族人不喝酒，被视作一种美德，值得称赞（耶利米书35:6）。拿细耳人不喝酒：（1）乃是严格律己，刻苦己心的楷模。既离俗归给神，归给他的荣耀，就不可放纵肉体的情欲，要攻克己心，叫身服我（哥林多前书9:27）。若胃口不清，可以稍微用点酒（提摩太前书5:23）；但若嗜酒成性，那就不可能是不随从肉体、只随从圣灵的人（罗马书8:4）。（2）乃是操练预备自己服事神。他们不喝酒，恐怕喝了就忘记律例（箴言31:5），免得因浓酒，错解默示（以赛亚书28:7）。但愿所有的基督徒都约束自己，清酒浓酒都不可多喝；贪酒之人很容易沦为撒但的猎物。值得注意的是：他们因为不喝酒（这是主要原因），从葡萄树而出的也都一概不吃；这是教导我们要格外谨慎，避免犯罪，避免一切与犯罪沾边或可能导致犯罪的事，这些都是试探。各样的恶事要禁戒不做（帖撒罗尼迦前书5:22）。

2. 不可剃头（第5节）。不可剪头发，也不可剃胡须；我们常在参孙故事里见到他拿细耳人的这一记号。（1）这表示一种超越的生活态度，轻看身体的安逸和装饰，既离俗归给神，就当全心投入，确保平安和荣美。这表示他们摒弃各样肉体的情欲和欢愉，决心活出刻苦己心的生活。米非波设在忧愁时没有剃胡须（撒母耳记下19:24）。（2）有人注意到长发被当成是顺服的记号（哥林多前书11:5等），所以拿细耳人留长发，象征顺服神，甘愿臣服在他主权之下。（3）众人可因此认出拿细耳人，对他们肃然起敬。他们无需装饰，也可相貌堂堂，戴着天然的冠冕，见证他们持守纯洁；因为凡染了污秽的，都要剃头（第9节）。参考耶利米书7:29。

3. 不可靠近死尸（第6-7节）。别人摸死尸，只是暂时染上不洁；有的人不得不摸，不然死人就无人葬埋，但拿细耳人不可摸死尸，否则就是丧失拿细耳人的尊严。不可参加亲人葬礼，连父母的葬礼也不可参加，大祭司的葬礼也不可参加，因为那离俗归神的凭据是在他头上。凡分别为圣归给神的，都应当学会：（1）与众不同，要更严格要求自己。（2）持守良心清洁，免于败坏，不摸不洁之物。越声称自己信神，越声名显赫，就越要谨慎，避免各样的罪孽，否则所失去的尊荣也就越多。（3）即使对至亲，也不可感情过深，免得因为失去他们而悲伤过度，妨碍自己以神为乐，顺从他的旨意；参考马太福音8:21-22。

4. 在他一切离俗的日子，都要归耶和華為圣（第8节）。外在特点的意义在于归耶和華為圣，否则就是徒然。拿细耳人应当归神，为他所用，一心向他；应当在心里和生活上都持守纯洁，凡事以神的形象和意愿为念；这就是圣洁，就是真拿细耳人。

III. 拿细耳人若意外摸了死尸，染了污秽，应当如何行。这条律例没有规定如何惩治故意干犯拿细耳人律例的人，因为人若如此虔诚，许下拿细耳人之愿，就不可能明知故犯，也不可能故意喝酒剃头；这里所说的情形乃是纯属意外，并非他的错，刚好靠近死尸（第9节）：若在他身边忽然有人死了，以致沾染了他离俗的头。注意：有时死亡忽然把人夺了去，事先没有任何征兆。一个人可以瞬间死去，拿细耳人再警醒，也难免染上污秽；从时间到永恒，有时不过是一步之遥，瞬间即到。愿神使我们作好忽然离世的心理准备！遇到这样的事：1. 拿细耳人和别人一样，也在第七日算为洁净（第9节），但和常人摸死尸的洁净过程不同，对拿细耳人的要求更多，要献赎罪祭和燔祭，为他赎罪（第10-11节）。这教导我们：软弱，偶然被过犯所胜，这些都要认真悔改，要在心里仰赖基督献祭的功效，天天赦免我们的罪；参考约翰一书2:1-2。这也教导我们，若有人在信仰的事上德高望重，却做了什么有损名声的事，所付的代价应当比别人大，方能恢复

¹钦定本将第7节中“离俗归神的凭据”译为“离俗归神的冠冕”。

他们的平安和信誉。2.离俗的日子要重新开始算，未染上污秽之前的离俗日子，即便快要满足，也都作废，都不能算（第12节）。这就要求他们格外谨慎，不要因死尸染上污秽，唯有摸死尸才会叫他们离俗的日子作废。这也教导我们，义人若转离他的义，行了败坏的工，玷污了自己，所行的义都不被纪念（以西结书33:13）。若不持之以恒，就全都作废，全都徒然；参考加拉太书3:4。必须重新开始，从头做起。

IV.关于拿细耳人满了离俗日子的条例。离俗的日子未满足，不可解除所许的愿；尚未许愿，他有自主权，一旦许了愿，就不可反悔。犹太人说拿细耳人离俗的日子不得少于三十天，若有人说：我愿做两天拿细耳人，他就当守三十天；不过保罗似乎只守了七天（使徒行传21:27），但也可能他当时是行离俗日子期满的礼，他在几年前满了离俗日子的時候，因远离圣殿，只在坚革哩行了剪头发之礼（使徒行传18:18）。离俗的日子期满，便恢复自由。1.要被领到会幕门口（第13节），叫人人都看见他离俗的日子已满足，免得日后见他喝酒被绊倒。2.要献祭（第14节）。即便满了离俗的日子，也要献祭给神，免得他自以为虔诚，仿佛是神欠了他什么；同样地，我们在神面前尽忠职守之余，仍当承认有愧于他。各样所定的祭都要献一遍。（1）燔祭，表示承认神仍然拥有他和他的一切，尽管这次离俗的日子已满足。（2）赎罪祭，虽列在燔祭之后（第14节），但似乎是先献赎罪祭（第16节），要先赎罪，所献的祭才能蒙悦纳。值得注意的是：拿细耳人在人眼中看为比雪纯净，比奶更白（耶利米哀歌4:6），但仍要献祭赎罪，否则不敢来到神面前。他虽满了离俗的日子，没有染上污秽，但仍要献祭赎罪，再好的人，做再好的事，也会不知不觉染上罪孽，总有好的被忽略，坏的被姑息；公义的神若严严地待我们，我们都会灭亡，所以才要领受基督的代赎，以此在神面前称义。（3）平安祭，感谢神帮助他完成了所许的愿，祈求神的恩典，保守他行为举止都符合自己的身份，就是曾经当过拿细耳人；虽已还愿，不必再守，但要牢记他仍在神的律法约束之下。（4）还要加上素祭和奠祭（第15,17节），因为献燔祭和赎罪祭，总有素祭和奠祭同献；此外，还要献一筐无酵饼和无酵薄饼。（5）平安祭的一部份连同饼和薄饼要作为摇祭（第19-20节）；这是为了酬谢祭司，首先献给神，然后由祭司所得。（6）还可献甘心祭，将他所能得的献给神（第21节）。可以多献，不可少献。为使整个仪式更为增色，还经常借此机会替朋友支付离俗的费用（使徒行传21:24）。最后还要再举行一个仪式，好比条件满足取消保释金，就是把离俗期间长起来的头发剪掉，要把头发放在平安祭下的火上（第18节）。这表示他的还愿因基督大祭牲的缘故，已蒙神悦纳，也唯有基督的缘故，才能蒙悦纳。我们要从中学会：你向神许愿，偿还不可迟延。因他不喜悦愚昧人（传道书5:4）。

如何为众人祝福（主前1490年）

22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23「你告訴亞倫和他兒子說：你們要這樣為以色列人祝福，說：24『願耶和華賜福給你，保護你。25 願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賜恩給你。26 願耶和華向你仰臉，賜你平安。』27 他們要如此奉我的名為以色列人祝福；我也要賜福給他們。」

这里说的是：1.祭司诸般职责中，有一项是奉耶和華的名庄严为众人祝福（第23节）。这是他们工作的一部份（申命记21:5）。神以此将尊荣赐给祭司，因为从来位分大的给位分小的祝福（希伯来书7:7）；神也以此将安慰和满足赐给众人，得以仰望祭司为神的出口。祭司自己虽只能求福，但既是专职代求的，又是奉神的名，是神吩咐他们祝福的，他们的祈祷就带有应许，举起双手，面向众人，宣告出来，像是有权柄的。1.这预表基督降世的使命，他到我们这里来，赐福给我们（使徒行传3:26），乃是我们信仰的大祭司。他在世所作的最后一件事就是举起双手，给门徒祝福（路加福音24:50-51）。学识渊博的皮尔森主教¹注意到犹太人有一个传统，就是祭司只在晨祭结束时为众人祝福，而晚祭结束时不祝福；他说这表示末后的日子，就是弥赛亚日子，好比世界的黄昏时分，祝福的律例要止息，代之以基督的祝福。2.这是福音传道人的榜样，作为带领聚会的，要用相同的方式，以祝福结束聚会。他们作为神向他百姓的出口，教导他们，吩咐他们，也祝福他们；凡领受律法的，也领受祝福。希伯来学者们告诫众人不可说：区区一个祭司的祝福，有什么用？应当说：领受祝福不在乎祭司，而是在乎那圣洁赐福的神。

¹约翰·皮尔森（1613-1686）：英国神学家，学者；曾任切斯特主教。

II. 这里指定祝福的形式。其它的服事没有指定形式，但祝福乃是神所吩咐的，他要把当说的话一句一句教给他们，免得说出来的不像他的话（第 24-26 节）。这里要注意的是：1. 祝福要针对具体的个人：愿耶和華賜福給你。人人都要預備自己，領受祝福，這樣才能發現其中有足以叫人人都蒙福的福。你必蒙福（申命記 28: 3）。若遵守律法，便可蒙福，像是自己的名被加在其中。2. 耶和華的名在此重復三次，誠如有些解經家們所言，原文中每次重復，其重音都不同；猶太人覺得其中有奧秘，但我們知道這是什麼，新約有過解釋，叫我們從主耶穌基督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哥林多後書 13: 14）領受祝福；這裡每一位都是耶和華，但他們不是三位，乃是一位。3. 神的恩惠就是福，他是一切美善的泉源。（1）愿耶和華賜福給你！我們稱頌神，只是說他的好話，他賜福給我們，則是造福於我們；他賜福給誰，誰就真有福了。（2）愿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好比日光照耀大地，使之復興，使之得安慰，容貌煥發。“愿耶和華愛你，並使你知道他愛你。”蒙神所愛，使人喜樂；知道蒙神所愛，使人安心。（3）愿耶和華向你仰臉。這與前面那句相仿，好比父親向他孩子微笑，又好比人向他所喜悅的朋友微笑。神若保證他特別恩待我們，悅納我們，就必使我們心裡快樂（詩篇 4: 7-8）。4. 因這祝福所傳遞出來的恩惠果效，乃是保護、赦免和平安。（1）保護：免遭禍患（第 24 節）。愿耶和華保護你，是他保護以色列，也不打盹，也不睡覺（詩篇 121: 4）；凡信他的，都蒙他能力保守（彼得前書 1: 5）。（2）罪得赦免（第 25 節）。愿耶和華賜恩給你，憐憫你。（3）平安（第 26 節），包括一切使人完全快樂的福份。

III. 神應許要肯定並證實祭司的祝福：他們要如此奉我的名為以色列人祝福（第 27 節）。神允許他們奉他的名祝福百姓，並且祝福奉他的名蒙召的百姓。這包括祭司所能宣告給他們的一切福份，視他們為神的子民，為神所揀選、所愛的百姓。百姓得以稱為他名下的人，那是他們的尊榮、安慰和平安，是他們祈求的依據。我們也稱為你名下的人，求你不要離開我們（耶利米書 14: 9）。這裡還加上一句：我也要賜福給他們。注意：神的賜福和神的制度並進，使神的制度產生果效。基督所說的平安就是這樣的賜福：愿这一家平安；無論進哪一家，那里若有平安之子，若有蒙福的後裔，平安和祝福就必臨到那家（路加福音 10: 5-6）。神在何處立他的名，就必在何處眷顧他的百姓，賜福給他們。

第七章

神既在以色列營中安了家，以色列的眾首領就代表各自的支派，帶著禮物來朝見他，好比佃戶朝見主人。I. 在獻殿禮上，帶禮物來作供奉之用（第 1-9 節）。II. 在獻壇禮上，帶禮物來作供物之用（第 10-88 節）。III. 神施恩，表示悅納（第 89 節）。前面兩章記錄神給以色列民的額外律例，本章則記錄以色列民在神面前的額外服事。

各首領的奉獻（主前 1490 年）

1 摩西立完了帳幕，就把帳幕用膏抹了，使它成聖，又把其中的器具和壇，并壇上的器具，都抹了，使它成聖。2 當天，以色列的眾首領，就是各族的族長，都來奉獻。他們是各支派的首領，管理那些被數的人。3 他們把自己的供物送到耶和華面前，就是六輛篷子車和十二只公牛。每兩個首領奉獻一輛車，每首領奉獻一只牛。他們把這些都奉到帳幕前。4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5「你要收下這些，好作會幕的使用，都要照利未人所辦的事交給他們。」6 於是摩西收了車和牛，交給利未人，7 把兩輛車，四只牛，照革順子孫所辦的事交給他們，8 又把四輛車，八只牛，照米拉利子孫所辦的事交給他們；他們都在祭司亞倫的儿子以他瑪手下。9 但車與牛都沒有交給哥轄子孫；因為他們辦的是聖所的事，在肩頭上抬聖物。

這裡說的是各首領為帳幕供奉帶供物來。請注意看：

I. 何時來獻：立完了帳幕（第 1 節）。帳幕本身和周圍的以色列營都安排妥當，他們就開始獻禮物，也許是第二個月的第八日。注意：必守的要先守，然後才可獻甘心祭，凡事要有秩序。

II. 由誰來獻：以色列的眾首領，就是各族的族長（第 2 節）。注意：權貴之人在各樣善事上理當身先士卒，並且要格外努力。地位越高，服事神、服事那世代的机会越大，對他們的期望也越高。財富和權柄有何益？不就是叫人具備在世上多多行善的能力嗎？

III. 所献何物：六辆车，每辆由两只公牛拉车（第3节）。毫无疑问，这些车辆配得上帐幕其余的摆设，都是上好的，好比大君王出行时所用的车輦。有人说是神藉着摩西吩咐他们要献什么，也可能是他们自己作的决定。满有智慧的神规定了帐幕中主要的，随机的琐事则由众人自己决定，将那没有办完的事都办整齐了（提多书 1: 5）；摩西在山上领受的样式中没有这些车辆，但神并不拒绝。注意：我们不能指望每件事都由神来决定，有些事还是可以按人的智慧来更改；经上说：但得智慧指教，便有益处（传道书 10: 10）。请注意看：帐幕刚刚立起来，就马上作迁移的准备。注意：即便我们在世刚刚立稳，以为站住了脚，也应该预备迎接改变和迁移，特别要预备迎接大改变。人生在世，事事都要看作争战状态，迁移状态。帐幕建造期间，众首领慷慨奉献，带来各样宝石，可以镶嵌的宝石（出埃及记 35: 27），现在再次奉献。注意：做了善事，就当努力做得更多；我们行善，不可丧志（加拉太书 6: 9）。

IV. 供物如何处理，有何用途：车辆和公牛给了利未人，作搬运帐幕之用，既轻省（神不会叫他的仆人过份劳累），又可安全运送帐幕的诸多物件，妥善保存在车上，不致日晒雨淋。1. 革顺宗族负责搬运幔子挂钩等轻物，得两辆车，四头牛（第7节）；若两辆车装不下，就用肩膀扛。2. 米拉利宗族负责搬运木板、柱子和底座等重物，得四辆车，八只牛（第8节），但若没有别的车，许多物件只好背在身上，因为光是银座就重一百他连得，超过四吨，装满用八头牛拉的四辆车。不过每个底座重一他连得，约相当于一个人的负重量（从列王纪下 5: 23 来看似乎如此），所以也可能他们把底座背在身上，把木板和柱子装在车上。这里要注意的是：满有恩典和智慧的神赐力量给出力多的，按他们所办的事交给他们。神按他的旨意，不论叫我们挑什么担子，都会施恩叫我们有能力挑起来；参考哥林多前书 10: 13。3. 哥辖宗族负责至圣物，不用车辆，全用肩膀（第9节），因要特别小心，也要特别敬畏。在大卫年间，人们用车辆搬运约柜，神藉着乌撒的死，叫他们明白不按定律求问耶和華，结果是何等可怕（历代志上 15: 13）。

10 用膏抹坛的日子，首领都来行奉献坛的礼，众首领就在坛前献供物。11 耶和華对摩西说：「众首领为行奉献坛的礼，要每天一个首领来献供物。」12 头一日献供物的是犹大支派的亚米拿达的儿子拿顺。13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14 一个金盃，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15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16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17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亚米拿达儿子拿顺的供物。18 第二日来献的是以萨迦子孙的首领、苏押的儿子拿坦业。19 他献为供物的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20 一个金盃，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21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22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23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苏押儿子拿坦业的供物。24 第三日来献的是西布伦子孙的首领、希伦的儿子以利押。25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26 一个金盃，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27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28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29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希伦儿子以利押的供物。30 第四日来献的是流便子孙的首领、示丢珥的儿子以利蒞。31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32 一个金盃，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33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34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35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示丢珥的儿子以利蒞的供物。36 第五日来献的是西缅子孙的首领、苏利沙代的儿子示路蔑。37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38 一个金盃，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39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40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41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苏利沙代儿子示路蔑的供物。42 第六日来献的是迦得子孙的首领、丢珥的儿子以利雅萨。43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44 一个金盃，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45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46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47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

平安祭。这是丢珥的儿子以利雅萨的供物。48 第七日来献的是以法莲子孙的首领、亚米忽的儿子以利沙玛。49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50 一个金盂，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51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52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53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亚米忽儿子以利沙玛的供物。54 第八日来献的是玛拿西子孙的首领、比大蓿的儿子迦玛列。55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56 一个金盂，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57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58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59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比大蓿儿子迦玛列的供物。60 第九日来献的是便雅悯子孙的首领、基多尼的儿子亚比但。61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62 一个金盂，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63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64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65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基多尼儿子亚比但的供物。66 第十日来献的是但子孙的首领、亚米沙代的儿子亚希以谢。67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68 一个金盂，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69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70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71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亚米沙代儿子亚希以谢的供物。72 第十一日来献的是亚设子孙的首领、俄兰的儿子帕结。73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74 一个金盂，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75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76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77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俄兰儿子帕结的供物。78 第十二日来献的是拿弗他利子孙的首领、以南儿子亚希拉。79 他的供物是：一个银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一个银碗，重七十舍客勒，都是按圣所的平，也都盛满了调油的细面作素祭；80 一个金盂，重十舍客勒，盛满了香；81 一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作燔祭；82 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83 两只公牛，五只公绵羊，五只公山羊，五只一岁的公羊羔作平安祭。这是以南儿子亚希拉的供物。84 用膏抹坛的日子，以色列的众首领为行献坛之礼所献的是：银盘子十二个，银碗十二个，金盂十二个；85 每盘子重一百三十舍客勒，每碗重七十舍客勒。一切器皿的银子，按圣所的平，共有二千四百舍客勒。86 十二个金盂盛满了香，按圣所的平，每盂重十舍客勒，所有的金子共一百二十舍客勒。87 作燔祭的，共有公牛十二只，公羊十二只，一岁的公羊羔十二只，并同献的素祭作赎罪祭的公山羊十二只；88 作平安祭的，共有公牛二十四只，公绵羊六十只，公山羊六十只，一岁的公羊羔六十只。这就是用膏抹坛之后，为行奉献坛之礼所献的。89 摩西进会幕要与耶和华说话的时候，听见法柜的施恩座以上、二基路伯中间有与他说话的声音，就是耶和华与他说话。

这里说的是献坛大礼，献燔祭，献香火；祭坛在先前都已膏抹，都已分别为圣（利未记 8：10-11 节），现在由各首领献甘心祭，庆祝祭坛落成。首次献祭就使用贵重的礼物，且伴有极大的欢呼声，表示极其珍惜神与他们同在的标志。请注意看：

I. 首领和贵胄在服事神的事上身先士卒。坐尊位的，在善事上也当领先，这才是真荣耀。这是贵胄的楷模，是国中有头有脸之人的楷模；要在所居住的地方，利用自己的名声、权力、财富和影响力，增进信仰，服事神。比别人多得的，理当利用所得的，比别人多做善事，不然就不是忠心的管家，交账的时候就没有快乐（希伯来书 13：17）。不仅如此，贵胄不仅要用自己的财富和权力来帮助保护服事神的人，自己也要敬虔，也要有信仰，投身于敬虔的操练，既大大荣耀神（诗篇 138：4-5），又能产生正面影响，叫别人见他们如此得名声，就容易听劝，表现出虔诚的行为。再高贵的人，也比不上神的圣礼中最小的，信仰的事再卑微，也不会有损世上贵胄的形象。

II. 所带来的礼物十分贵重，以致有人觉得他们不比别人富裕很多，不可能独自承担这些花费，必是各支派的族长一同分担所献之物。

- 1.有些礼物是日后常用的，比如十二个大银盘，每个约重一点七公斤，还有许多大银碗，每个约重一公斤；银盘用来献素祭，银碗用来献奠祭；银盘用来盛祭肉，银碗用来盛血。银碗好比用在神的餐桌上，伺候大君王理当用这样的器皿。用金盂盛香，可能是用在金坛上，因为两座坛都用膏油抹过。注意：在敬虔和爱心的事上，我们应当慷慨，尽力而为。服事那最好的，理当用我们最好的。以色列人也应该多多奉献金银，供圣所之用，因为他们不需要买吃的，营中不需要储存食物，每天都吃天上的粮；也不必置买土地或支付军费，因为他们很快就要拥有迦南地。
- 2.有些礼物是当下用的，比如各样祭物，燔祭、赎罪祭，还有许多平安祭（这部份可与朋友一同享用），还要附带着献素祭。由此他们表示感恩领受神藉着摩西吩咐他们的献祭条例，愿意谨守遵行。并且这虽是欢喜快乐的时候，献祭中仍有赎罪祭。我们的服事再好，也难免有罪孽掺杂在其中，因此理当在最快乐的服事中加入悔改。每当我们与神相近，都要凭信心定睛于基督为我们所献的赎罪祭，都要提说他的名。
- 3.他们按最近所定的各支派顺序，在各自的日子带礼物来，因此圣会持续了十二天。神这样吩咐（第 11 节）：要每天一个首领来献供物，他们就这样行。十二天中至少有一个安息日，可能有两个，不过看来安息日并无停顿，因为这是圣工，可在圣日行。神吩咐他们在不同的日子献供物：
（1）为的是延长圣会，叫全以色列人都看见，留下更深刻的记忆。（2）为的是叫各支派同尊同荣；亚伦的胸牌上有代表各支派的宝石，这次献祭也有各支派的日子。（3）为的是更端庄有序；做神的工不可混乱，不可仓促；要有条不紊，才能做得更快，至少做得更好。（4）神以此表示他十分喜悦敬虔的操练，我们也应当喜悦。重复这样的操练应当使我们不住地喜乐，行善不可厌倦。若有特殊事奉要求一连十二天，就不可缩短，不可以为劳苦，以为负担。（5）祭司和利未人有机会一连十数日献同样的祭，每样都献，便可得心应手，并且熟悉有关献祭的律例。（6）平安祭的祭肉都要在当天享用，两头公牛，五只公羊，五只公山羊，五只羊羔，足够一天的盛会；若再多献，且是在同一日带来，就会过多。不可以举办信仰筵席为由，而失去节制的美德。
- 4.各支派所献的完全相同，没有差异，尽管各首领和各支派的经济能力可能并不相同；这是表示以色列众支派一同有份于祭坛和坛上的祭物。各支派在安营的事上虽有差异，但他们的服事却都蒙神的悦纳。同样地，我们信奉主耶稣基督，不可按着外貌待人（雅各书 2: 1）。
- 5.犹大支派的首领拿顺率先献祭，因为神在营中把首位的尊荣赐给了这个支派；其他支派也都认同，并且按神命定他们安营的顺序前来献祭。犹大支派当先，然后是其余支派，因基督出自犹大支派；同样地，灵魂奉献给神也按各自的顺序，初熟的果子是基督（哥林多前书 15: 23）。有人注意到这里唯有拿顺没有明确称为首领（第 12 节），犹太人的解释是：不称他为首领，免得他因为率先献祭就骄傲；其他人都称为首领，因为他们顺服，甘愿排在他以后，尽管若论资历，有些支派应在犹大之前。也可理解为：犹大支派首领的头衔更应该属于基督，因为他来到，万民都必归顺（创世记 49: 10）。
- 6.各支派所献的虽完全相同，对其描述却不厌其烦，一一重复。我们相信圣经中没有徒然重复的话；应当如何理解这些重复话呢？若只是说首领每日所献的都相同，不也一样能表达吗？不能，神的意思是要把每个支派都讲一遍；为什么呢？（1）这是鼓励各首领以及各所在支派，所献的都详细记录，无人被轻看；贫穷的和富贵的，在神面前都一样。（2）这是鼓励一切敬虔和爱心的举动，叫人知道爱心捐赠好比是借给神，他一一记录在册，且写下每个人的名，因为他必赏赐爱心捐赠之人，哪怕只是一杯凉水，他也必赏赐。神并非不公义，竟忘记你们所作的工（希伯来书 6: 10）。我们发现基督特别留心看众人怎样投钱入库（马可福音 12: 41）。虽所献的不多，与别人所献的相比显得微不足道，但若是尽己所能，就必有记录，好在义人复活的时候得奖赏。
- 7.最后列出所奉献的总数（第 84-88 节），表示神说起所献给他的甘心祭何等喜悦，也表示各首领所献的加到一起，何等丰富！倘若人人都尽己所能，弘扬纯洁和虔诚，满有爱心，发挥作用，神的圣所就必丰盛荣美。
- 8.神从施恩座上与摩西亲密交谈，好比朋友之间交谈，表示他悦纳所献给他的一切礼物（第 89 节），参考 12: 8；他向摩西说话，实际上就是向所有以色列人说话，表达他的善意；参考诗篇 103: 7。注意：由此可知，神若施恩，叫我们听见并领受他的道，那就说明他听见并悦纳我们的

祷告，我们与他相通也是如此。我想很有可能当众祭司和众首领每天忙着献祭的时候（也许还忙着享用平安祭的祭物），摩西在帐幕里领受我们所见过的本书和利未记中的律法条例。优秀的帕特里克里主教在此注释到，神用清晰可辨的声音向摩西说话，仿佛披戴圣洁的身体，这可视作一种凭据，就是在日子满足的时候，神的儿子要成为人的样式，道成肉身，用人的言语说话。正是：神既在古时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借着祂儿子晓谕我们（希伯来书 1: 1-2）。不少古人都有这种虔诚的猜想，说那向摩西说话、以神荣耀的形象出现在二基路伯之间的，正是那永恒的道，三位一体神的第二位，因为神与人相通，都是通过祂的儿子；神藉着祂创造世界，管理教会；祂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希伯来书 13: 8）。

第八章

本章说的是圣所的灯或灯光。I.金灯台上的灯，由祭司负责（第 1-4 节）。II.活灯（请允许我这样称呼），就是利未人，燃烧发光的使者。按立祭司出现在利未记第八章，这里说的是按立利未人，职位稍次。1.洁净过程（第 5-8 节）。2.与众人分开（第 9-10 节）。3.代替头生的献给神（第 11-18 节）。4.交给亚伦和他众子，服事他们（第 19 节）。5.这些吩咐都谨守遵行（第 20-22 节）。最后指定他们服事的年限（第 23 节等）。

圣所的灯（主前 1490 年）

1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2「你告诉亚伦说：点灯的时候，七盏灯都要向灯台前面发光。」3 亚伦便这样行。他点灯台上的灯，使灯向前发光，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4 这灯台的做法是用金子锤出来的，连座带花都是锤出来的。摩西制造灯台，是照耶和华所指示的样式。

制作金灯台的指示早已出现过（出埃及记 25: 31），并且都是照着山上指示摩西的样式。这里说的是其它各物开始投入使用时，这些灯也首次点燃。请注意看：1.由谁负责点灯：亚伦亲自点灯（第 3 节）。他在神面前代表百姓，履行神家仆人的职责，点燃主人的灯台；又在百姓面前代表神，将神的旨意和恩惠显示给百姓。经上说：你必点着我的灯（诗篇 18: 28）。亚伦前不久也曾领受指示祝福百姓：愿耶和华使他的脸光照你（6: 25）。诫命乃是灯（箴言 6: 23）。圣经乃是如同灯照在暗处（彼得后书 1: 19）。教会若没有圣经，诚然就是暗处，好比无窗帐幕没有灯。传道人的工作就是点着这些灯，诠释并应用神的话。祭司从坛上取火，点燃中间的灯，然后依次点燃其余的；恩斯沃斯博士¹说这象征光和知识的源头都在基督里，他有神的七灵，由七盏火灯所代表（启示录 4: 5）；又说解释经文要借用其他经文的光。他还说七既是完全数，灯台上的七盏灯表示圣经全备，能叫我们有智慧，以致得救。2.为何要点灯：使灯向前发光，就是帐幕中的桌子方向，桌上有陈设饼，与灯台相对。这些灯不是瓮中点火，只顾自己，而是发光，照亮帐幕的另一边，所以才要点灯；参考马太福音 5: 15。注意：世界的光，教会的光，必须发光。之所以有光，就是为了发光。

利未人分别为圣（主前 1490 年）

5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6「你从以色列人中选出利未人来，洁净他们。7 洁净他们当这样行：用除罪水弹在他们身上，又叫他们用剃头刀刮全身，洗衣服，洁净自己。8 然后叫他们取一只公牛犊，并同献的素祭，就是调油的细面；你要另取一只公牛犊作赎罪祭。9 将利未人奉到会幕前，招聚以色列全会众。10 将利未人奉到耶和华面前，以色列人要接手在他们头上。11 亚伦也将他们奉到耶和华面前，为以色列人当作摇祭，使他们好办耶和华的事。12 利未人要接手在那两只牛的头上；你要将一只作赎罪祭，一只作燔祭，献给耶和华，为利未人赎罪。13 你也要使利未人站在亚伦和他儿子面前，将他们当作摇祭奉给耶和华。14「这样，你从以色列人中将利未人分别出来，利未人便要归我。15 此后利未人要进去办会幕的事，你要洁净他们，将他们当作摇祭奉上；16 因为他们是从以色列人中全然给我的，我拣选他们归我，是代替以色列人中一切头生的。17 以色列人中一切头生的，连人带牲畜，都是我的。我在埃及地击杀一切头生的那天，将他们分别为圣归我。18 我拣选利未人代替以色列人中一切头生的。19 我从以色列人中将利未人当作赏赐给亚伦和他的儿子，在会幕中办以色列人的事，又为以色列人赎罪，免得他们接近圣所，有灾殃临到

¹亨利·恩斯沃斯（1571-1622）：英国新教神职人员，圣经学者。

他们中间。」20 摩西、亚伦，并以色列全会众便向利未人如此行。凡耶和华指着利未人所吩咐摩西的，以色列人就向他们这样行。21 于是利未人洁净自己，除了罪，洗了衣服；亚伦将他们当作摇祭奉到耶和华面前，又为他们赎罪，洁净他们。22 然后利未人进去，在亚伦和他儿子面前，在会幕中办事。耶和华指着利未人怎样吩咐摩西，以色列人就怎样向他们行了。23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24「利未人是这样：从二十五岁以外，他们要前来任职，办会幕的事。25 到了五十岁要停工退任，不再办事，26 只要在会幕里，和他们的弟兄一同伺候，谨守所吩咐的，不再办事了。至于所吩咐利未人的，你要这样向他们行。」

我们在前面见到数点以色列民时将利未人分开，单独数点（3：6，15），用以在圣所服事。这里说的是有关按立利未人的指示（第6节）和实行（第20节）。全以色列都要知道，利未人的尊荣并非自取，乃是蒙神的呼召；并且不是仅仅将他们分别出来，而是要庄严献给神。注意：凡服事神的，都要按不同程度行奉献礼。基督徒要受洗，传道人要被按立；必须先把自己献给神，然后才把自己的服事献给神。请注意看利未人如何被按立：

I.利未人洁净自己。1.洁净仪式由他们自己进行。要洗衣服，不只是沐浴，还要剃去毛发，正如大麻疯患者洁净时所行的（利未记 14：8）。要用剃头刀刮全身，将身上洗不掉的污秽刮去。神所爱的雅各身上光滑，以扫则浑身是毛（创世记 27：11）。他们费许多工夫洁净自己，这教导所有基督徒，尤其是传道人，要悔改谦卑，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得以成圣（哥林多后书 7：1）。身背耶和华器皿的，都应当洁净。2.洁净仪式由摩西主持，将除罪水弹在他们身上；除罪水乃是按照神的吩咐所预备，象征基督的宝血藉着信心洒在我们心灵，洁净我们，除去恶念，便可服事永生的神。洁净自己是我们的本份；神也应许要洁净我们。

II.利未人预备妥当，要在全以色列民的圣会上被领到耶和华面前，以色列人要接手在他们头上（第10节），利未人原归全民所有，接手就是将众人所拥有的对利未人和他们服事的权利都移交给神和他的圣所。他们把利未人献给神，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是理所当然的（罗马书 12：1）；因此，就如平时献祭那样，众人接手在他们头上，渴望他们的服事蒙悦纳，代替全会众，尤其是代替头生的，并且承认凡头生的，本当归给神。这不能说明众人有权按立传道人，因为以色列民接手在利未人头上，并没有把他们按立为圣所的使者，不过是表示众人将这个支派分离出来，不再算为军事或民事团体的一部份，以便叫他们服事亚伦，并由亚伦将他们献给耶和华。全以色列民不可能人人都接手，可能是由首领和长老代表全会众。有人认为是头生的接手，因为利未人替代了他们归给神。神若呼召我们为了他的荣耀有所奉献，我们理当欢喜快乐献出来，接手在其上，不可舍不得，要交出去给他，物归原主。

III.要为他们献祭，先献赎罪祭（第12节），再献燔祭，为利未人赎罪；而他们作为当事人，则要接手在祭牲的头上。由此可见：1.在服事神的事上，我们都全然不配，也不能胜任，除非先赎罪，与神和好。遮掩神荣耀的密云必须散去，我们的心灵才能坦然与神相通。2.我们能与神和好，将自己奉献给他，乃是因着祭物，就是那至大的祭牲基督。基督徒成圣做基督徒的事，传道人成圣做传道人的事，都是因着他。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就利未人献祭一事的见解是：利未人自己被当成赎罪祭牲，因为神把他们赐给祭司，为以色列人赎罪（第19节），但却不至于死，好比以色列人中头生的也不至于死；这两种祭牲都被替代，因而他们要接手，好叫落在他们身上的以色列人的罪（第10节）都归到祭物的身上。

IV.利未人被奉到耶和华面前，为以色列人当作摇祭（第11节）。他们既奉献了自己，以色列人又奉献了他们，亚伦就将他们奉献给神。原文在此用的词代表摇祭，不是说他们要被摇动，而是说他们被献给神，乃是天上的神，又是全地的主，好比献摇祭一样。并且称他们为摇祭，表示他们应当在服事神的事上不断提升自己，提升自己的眼目，提升自己的心，也应当在信仰的事上甘心乐意，不辞辛劳。他们被按立，不可懒散，应当积极进取，激发自己。

V.神宣告悦纳他们：利未人便要归我（第14节）。神拣选他们，代替头生的（第16-18节），如先前所言（3：41）。注意：人若诚心奉献给神，他必悦纳。蒙神怜悯、忠心事奉的传道人，身上都有恩惠和荣耀的特别记号：他们便要归我，然后（第15节）要进去办会幕的事。神拣选了他们归自己，好叫他们服事他。但凡有份于会幕特权的，都要定意办好会幕的事。神所造的，没有一

个是他不可或缺的仆人（他并非离不开任何人的服事）；他所取的，也没有一个是无所事事的名誉仆人。神所认的，他都给他们供职；连天使也都各司其职。

VI.利未人被赏赐给亚伦和他的众子（第 19 节），得益的却是以色列人。1.利未人必须听从祭司的吩咐，在圣所办事的时候服事他们，协助他们。亚伦把他们献给神（第 11 节），神又把他们的转赠送给亚伦（第 19 节）。注意：我们献给神的，他都归还，叫我们大大盈利。我们的心，我们的子女，我们的产业，要先奉献给神，才能属于自己，更真实、更坦然地属于自己。2.利未人必须为百姓办事。他们蒙拣选，就是为了办以色列人的事，不只是做该做的事，还要顾及他们的利益，为全民族的荣誉、安全和繁荣多作贡献。注意：凡忠心服事神的，对社会都有杰出贡献；属神的传道人在职责范围内尽忠职守，同时也应当视自己为国中最有用的仆人。以色列人当然不愿舍弃利未支派，但他们能为以色列人做些什么呢？后面说道：为他们赎罪，免得有灾殃临到他们中间。献祭赎罪是祭司的工作，藉着祭物与神和好，而利未人赎罪，乃是用任职的方式，维护与神的和好关系。倘若任由以色列中头生的到会幕任职，势必会不周全，不熟练，不严谨，不像利未人那样上心，未受过严格训练，也不敬业；这样就必有灾殃临到他们中间，也许指的是灭长子之灾临到他们自己，就是埃及十灾中最后一灾，也是最大一灾。为了避免这样的灾祸，保持赎罪有效，就指派利未人任职，他们从小受父母熏陶，应可称职；以色列人中头生的，就不必接近圣所。也可理解为，以色列人若有需要，利未人可随时指教、引领，避免致命的错误。注意：传道人在神的事上，奉命走在众人前面，在信仰崇拜中当向导、监督、管理者，并以此为职责，这是神给教会的极大恩惠。基督升上高天的时候，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以弗所书 4: 8）。

VII.利未人任职有一定的年限。1.满二十五岁开始任职（第 24 节）。未满三十岁，不可搬运帐幕和其中的器具（4: 3），但满了二十五岁便可开始任职，这也是传道人开始事奉的好年龄。当时的工作要求体力，现在的工作要求成熟的判断力，行为举止的稳定性，这些通常到这个年龄才会有；过于幼稚的，容易骄傲自满。2.满五十岁便可卸任；那时便可退伍，第 25 节所用的词有这个意思，不是被革除军职，而是年满退役，卸下重任，载誉而归，然后要在会幕里，和他们的弟兄一同伺候，指教帮助年轻的利未人；还要维护会幕中的规矩，免得外人不洁之人擅闯，但却不再干力气活。神既施恩，使人有能力胜任自己的工作，人也应当通达，在分配工作时要按各人的能力。年长的德高望重，维护会幕中的规矩；年轻的身强力壮，可干力气活。善作执事的，自己就得到美好的地步（提摩太前书 3: 13）。不过恩赐与年龄无关（约伯记 32: 9），这一切都是这位圣灵所运行、随己意分给各人的（哥林多前书 12: 11）。利未人的事就此定了下来。

第九章

本章说的是：I.关于逾越节的大日；1.神吩咐第二年要守节（第 1-5 节）。2.补充说明逾越节期间，凡不洁净的或有残疾的，当如何行（第 6-14 节）。II.关于云柱的大恩惠，那是以色列民行经旷野的向导（第 15 节等）。

逾越节条例（主前 1490 年）

1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以后，第二年正月，耶和华在西奈的旷野吩咐摩西说：2「以色列人应当在所定的日期守逾越节，3 就是本月十四日黄昏的时候，你们要在所定的日期守这节，要按这节的律例典章而守。」4 于是摩西吩咐以色列人守逾越节。5 他们就在西奈的旷野，正月十四日黄昏的时候，守逾越节。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以色列人都照样行了。6 有几个人因死尸而不洁净，不能在那日守逾越节。当日他们到摩西、亚伦面前，7 说：「我们虽因死尸而不洁净，为何被阻止、不得同以色列人在所定的日期献耶和华的供物呢？」8 摩西对他们说：「你们暂且等候，我可以去听耶和华指着你们是怎样吩咐的。」9 耶和华对摩西说：10「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和你们后代中，若有人因死尸而不洁净，或在远方行路，还要向耶和华守逾越节。11 他们要在二月十四日黄昏的时候，守逾越节。要用无酵饼与苦菜，和逾越节的羊羔同吃。12 一点不可留到早晨；羊羔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他们要照逾越节的一切律例而守。13 那洁净而不行路的人若推辞不守逾越节，那人要从民中剪除；因为他在所定的日期不献耶和华的供物，应该担当他的罪。14 若有外人寄居在你们中间，愿意向耶和华守逾越节，他要照逾越节的律例典章行，不管是寄居的是本地人，同归一例。」

这里说的是：

I. 神吩咐众人守逾越节，那是出埃及以后的第十二个月，也就是第二年正月十四日，数点人数的前几天；数点人数发生在二月初。请注意看：1. 神这次特别吩咐守逾越节，不然他们不会守（看来如此），因为设立该节期时，神的吩咐是到了应许之地以后才守节（出埃及记 12: 25）。直到进迦南，才守逾越节（约书亚记 5: 10）。律法条例最终要被废弃，这是起初的征兆；律法刚刚设立，其中有些就沉睡了多年。主的晚餐（代替逾越节）在教会初期却不是间歇性的，没有被废弃，尽管那段日子的困难远远大于以色列人在旷野所经历的；在大逼迫中，守主的晚餐反倒比后来更频繁。旷野中的以色列民不会忘记自己蒙拯救出埃及，当时的处境常常提醒他们。进入迦南多有危险，急需提醒他们被凿而出的磐石。但因为第一次守节太过匆忙，加之应当更强调守节的意义而不是形式，神的意思是叫他们第二年再守，那时相对安定，也更熟悉神的律例，好叫他们的子孙更明白这圣会，日后更好地纪念。加尔文¹认为他们原本应该守节，并说刚刚领受了律例就需要被提醒，足见他们粗心。2. 摩西把神的话原原本本传给众人（第 4 节）。保罗所传给教会的福音逾越节，也是从主领受的（哥林多前书 11: 23）。注意：官长应当起监督作用；传道人应当提醒众人，激发他们向善的心。3. 众人按所吩咐的守节（第 5 节）。虽然刚刚守完献殿节（第 7 章），但他们还是守了逾越节，并不推托。注意：额外的事奉不能替代平时的服事。他们即便在旷野，也守逾越节；我们的环境即便孤单无定，只要有机会，也当谨守圣会服事神，因为可在圣会中寻见最美的交通，最好的安息。这是神为以色列在旷野所预备的。

II. 这里吩咐凡不洁净的何时能吃逾越节的羊羔。逾越节的条例要求每个以色列人都吃；后来有些条例又禁止染了污秽的吃圣物。意念和良心被罪所玷污的，全然不配与神相通，不可真正坦然领受福音的逾越节，除非藉着真正的悔改和信心得蒙洁净；但这样一来就陷入两难：若不来参加圣礼，那是犯了藐视的罪，若带着污秽来参加，又犯了亵渎罪。所以才要洗濯，方能环绕神的祭坛（诗篇 26: 6）。

1. 这件事发生在以色列民守逾越节的时候：有几个人因死尸而不洁净（第 6 节），就必七天不洁净（19: 11），期间不可吃圣物（利未记 7: 20）。这不是他们的错，只是他们的不幸；总得有人碰死尸，将其埋葬，于是他们斗胆来向摩西申诉。

2. 当事人向摩西请愿（第 7 节）。注意：人若在罪孽或本份的事上遇到难题，就去求问神所赐给他们的传道人，由他口中寻求律法（玛拉基书 2: 7），这是明智之举。我们要利用这些资源，求神指明我们的路。请看这些人如何诉苦：他们没有说律法不公平，只是哀叹自己不幸，刚好在这时落入困境，渴望能想法尽早解脱。注意：看见百姓渴慕神的圣礼，听见他们因为不能参加而惋惜，这真是蒙福的事。我们若因某种原因，不能在安息日或主日的圣会上奉献，心里应当感到难过，像大卫那样，他也被赶逐，不能前往神的坛（诗篇 42: 1-2）。

3. 摩西如何处理这件事。这似乎是律例之间互相冲突；一般来说，后来的律例应当解释先前的律例，但他同情这些以色列人，因他们守逾越节的特权被剥夺，于是就去求问神的意思，想知道神在这件事上有何吩咐：我可以去听耶和華指着你们是怎样吩咐的（第 8 节）。传道人遇到疑难杂症，应当以此为榜样。（1）不可草率作决定，要深思熟虑，权衡每一个细节，审视每一个事实，用属灵的事解释属灵的事。（2）要求问神口中的旨意，作决定时不可按自己的想象或嗜好，要不带偏见，尽己所知，按神的意思行。如今我们不能像摩西那样求问神，但我们要以训诲和法度为标准（以赛亚书 8: 20），遇到疑难问题，只要凭信心，凭借谦卑的祷告，将事情一一摆在神面前，便可盼望那应许要引导我们进入真理的圣灵，必使我们有能力以善道正路指教别人。

4. 神对这件事和类似的情况所作的指示，诠释逾越节条例。正是：难题派生好律法。（1）凡刚好在逾越节期间不洁净的，可在下个月的同一日，洁净以后吃羊羔；远方行路的也按此例（第 10-11 节）。由此可见：[1.]我们在圣会上服事神，应当保持洁净，保持端庄。[2.]在尽本份的事上，有时延迟乃是情有可原，但若完全忽略，那就没有道理。若有人与弟兄有过节，可以把礼物留在坛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而一旦尽了力，不论是否有果效，仍要回来献礼物（马太福音 5: 23-24）。这外加的逾越节要在第二个月的同一天守，因为这个节日是纪念他们在那日蒙拯救。在希

¹约翰·加尔文（1509-1564）：法国著名牧师，宗教改革神学家。

西家年间有一次，整个会众都在二月十四日守逾越节，也许是为了方便不洁净的一同享用。倘若逾越节安排在正月，不洁净的也许可推迟到二月，但二月若不洁净，就不能保证在三月吃，所以，与其不准他们吃，还不如允许他们，尽管不照着圣所洁净之礼自洁（历代志下 30: 15, 19, 20）。（2）若在二月守逾越节，所有的仪式都要严格遵行（第 12 节）。不能以为日子改变，圣会某些环节也就不那么讲究。在服事神的事上，即便力不能及，也当全力以赴。（3）事出无奈的弹性，决不意味着纵容他们忽略在指定日子守节（第 13 节）。若有人没有不便，可以在指定日子守节，但若推辞，以为这条律例给了他自由，那就是冒犯神，亵渎神的慈爱，这样的人必背负自己的罪，必从民中剪除。注意：若有人出于无奈，不能参加神的圣礼，仍可在困难中得享神的恩惠；但若故意不参加，神的忿怒必临到他。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加拉太书 6: 7）。

（4）这里加了一句对外邦人有好处的话（第 14 节）。外邦人若愿意和以色列人一同守逾越节，律法书虽要求他们受割礼，皈依以色列人的信仰（出埃及记 12: 48-49），但这里却允许非以色列人守节，代表基督的恩惠为可怜的外邦人存留。不管是寄居的还是本地人，在当时都同归一律，在弥赛亚时代，都同归一个福音；因为各国中那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使徒行传 15: 35）；在彼得明白过来以前，这已经是事实。

云柱和火柱（主前 1490 年）

15 立起帐幕的那日，有云彩遮盖帐幕，就是法柜的帐幕；从晚上到早晨，云彩在其上，形状如火。16 常是这样，云彩遮盖帐幕，夜间形状如火。17 云彩几时从帐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几时起行；云彩在哪里停住，以色列人就在那里安营。18 以色列人遵耶和华的吩咐起行，也遵耶和华的吩咐安营。云彩在帐幕上停住几时，他们就住营几时。19 云彩在帐幕上停留许多日子，以色列人就守耶和华所吩咐的不起行。20 有时云彩在帐幕上几天，他们就照耶和华的吩咐住营，也照耶和华的吩咐起行。21 有时从晚上到早晨，有这云彩在帐幕上；早晨云彩收上去，他们就起行。有时昼夜云彩停在帐幕上，收上去的时候，他们就起行。22 云彩停留在帐幕上，无论是两天，是一月，是一年，以色列人就住营不起行；但云彩收上去，他们就起行。23 他们遵耶和华的吩咐安营，也遵耶和华的吩咐起行。他们守耶和华所吩咐的，都是凭耶和华吩咐摩西的。

这里说的是云故事，不是自然界的云：云彩如何浮于空中，你知道吗（约伯记 37: 16）？而是神的云故事，他指定云作为他与以色列民同在的可见标记和象征。

I. 会幕建成时，原先高悬在营地上方的云徐徐落下，遮盖会幕，表示神藉着他的圣礼，彰显他与百姓同在；他在圣礼上显明自己，若想瞻仰他的荣美，就当注目于他的圣礼（诗篇 27: 4）；参考以西结书 37: 26-27。由此，神赐荣耀给他所命定的，象征他悦纳百姓的爱和顺服。

II. 白昼像是云柱显现，到了夜晚就像火柱一般。若只是云柱，夜间就看不见；若只是火柱，日间就看不清楚；但神所赐给他们的清晰可见，彰显他一贯与他们同在，一贯看顾他们，昼夜看守（以赛亚书 27: 3）；参考诗篇 121: 6。由此教导我们要将耶和华常摆在我们面前（诗篇 16: 8），昼夜与他相近。这些代表神同在的可见记号，可能也象征旧约时代神启示的某种特征：云代表那个时代的幽暗，火代表那个时代的恐惧；相比之下，神在耶稣基督脸上所彰显的荣耀则要清楚得多，也更安慰人心。

III. 云柱和火柱引领并决定以色列人在旷野的一切行动，或起行，或安营。1. 只要云柱停留在会幕，他们就按兵不动；虽然他们很想长驱直入，向迦南地挺进，很想快快到达迦南，但只要云柱不动，哪怕是一个月甚至是一年，他们都不动（第 22 节）。注意：信靠的人必不着急（以赛亚书 28: 16）。等候神的时间，决不浪费时间。蒙召为他做工是顺服神的旨意，若有必要安然坐等，同样是顺服神的旨意，两者都蒙悦纳。2. 云柱收上去，他们就起行，哪怕是安了营不愿动（第 17 节）。不论白昼黑夜，只要收上去，他们就决不耽延（第 21 节），可能有人奉命昼夜守卫，观看云柱火柱，一旦发现收上去，就及时通知各营，在此称为遵耶和华的吩咐。众人事先不知云柱的行踪，没有固定的时间停留或起行，就不得不随时警醒，一接到通知就立即出发。同样的道理，我们也不知道地上的帐棚何时被拆除，好叫我们随时准备，遵耶和华的吩咐起行。3. 云柱移动多久多远，他们也行进多久多远，云柱一停，他们就围成圈支搭帐棚，神的帐幕在云柱之下（第 17 节）。注意：神若离开，我们留下来就会心里不安，但若看见神在前头走，我们走起来就平安欢

快；他若吩咐安息，我们安息起来也平安欢快。这几节经文一再重复，因为这个神迹经常重复，在他们整个旅途中从未改变，又因为这是我们需要特别注意的，具有深远意义，很有教导性。很久以后大卫提到这件事（诗篇 105: 39），神的百姓被掳回归时也提到这件事（尼希米书 9: 19）。云柱的引导被说成是象征圣灵的引导：耶和华的灵使他们得安息，照样，你也引导你的百姓（以赛亚书 63: 14）。这教导我们：（1）神特别眷顾他的百姓。云柱的引导最能表达和象征神关爱以色列民；它领他们行走直路（诗篇 107: 7），一路畅通：他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他们（诗篇 91: 4）。今天我们不能指望这样的可见记号象征神的同在和引导，但神给一切属灵以色列的应许却是坚定不移的，他应许必以他的训言引导他们（诗篇 73: 24），必作我们引路的，直到死时（诗篇 48: 14），他应许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罗马书 8: 14），又应许凡在一切所行的事上认定他的，他必指引他们的路（箴言 3: 6）。他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都有神的特别旨意引导他们，纠正他们，以达到最好的果效。义人的脚步，被耶和華立定（诗篇 37: 23）。（2）我们要在一切所行的路上尊神为大。无论是心思还是行为，都要按照他话语和圣灵的引导，心灵的一切活动都要受神旨意的引导；我们的心或起行或安息，都要按照神的诫命；凡事要顺应天意，顺应神的安排，无论如何，都要正视自己的环境。以色列民有云柱引领，就不必开会讨论战事，不必讨论何时起行，向何处进发，免去了许多纠纷和辩论；也不必派探子在前面探路，不必派先锋在前面开路，不必派人实地考察营地；这一切都由云柱替他们做到了。人若凭信心把自己的事交托给耶和華，虽仍有必要善用工具，却可像他们那样，面对将来的事，心里坦然。“父啊，愿你的旨意成全；愿你按你的意思安排我的一切；我在这里，常常等候我的神（何西阿书 12: 6），无论起行还是安息，都遵耶和華的吩咐。无论你的旨意如何，无论在何处，只要让我属于你，只要让我永远走在尽本份的路上。”

第十章

本章说的是：I.吩咐制作并使用银号，这似乎是神在西奈山上所颁布的最后一条诫命，也是最小的，但并非没有意义（第 1-10 节）。II.以色列拔营离开西奈山，向巴兰旷野有序进发（第 11-28 节）。III.摩西和内弟何巴立约（第 29-32 节）。IV.约柜起行，摩西祷告，约柜停留，摩西也祷告（第 33 节等）。

拔营（主前 1490 年）

1 耶和華晓谕摩西说：2「你要用银子做两枝号，都要锤出来的，用以招聚会众，并叫众营起行。3 吹这号的时候，全会众要到你那里，聚集在会幕门口。4 若单吹一枝，众首领，就是以色列军中的统领，要聚集到你那里。5 吹出大声的时候，东边安的营都要起行。6 二次吹出大声的时候，南边安的营都要起行。他们将起行，必吹出大声。7 但招聚会众的时候，你们要吹号，却不要吹出大声。8 亚伦子孙作祭司的要吹这号；这要作你们世代永远的定例。9 你们在自己的地，与欺压你们的敌人打仗，就要用号吹出大声，便在耶和華—你们的神面前得蒙纪念，也蒙拯救脱离仇敌。10 在你们快乐的日子和节期，并月朔，献燔祭和平安祭，也要吹号，这都要在你们的神面前作为纪念。我是耶和華—你们的神。」

这里指示要在几种场合下吹号召集百姓。有人也许会以为摩西在这样的事上不需要神的指教：他自己也有头脑，知道吹号的好处；然而以色列的宪法样样都由神来决定，哪怕是这样的小事。神在此指示摩西：1.号的制作。要用银子，不可用浇铸，而是要锤出来（正如有人这样理解），材料和形状无疑都很合用。神吩咐他只做了两支号，因为只有两位祭司使用。经上说所罗门时代有一百二十个祭司吹号（历代志下 5: 12）。号的形状应该与我们现在的相仿。2.由谁来吹号，不是普通人，而是祭司亲自吹号，就是亚伦的子孙（第 8 节）。他们虽身份高贵，但在神家当吹号手并不有损形象；神家中的职位再卑微，也是极为体面的。这表示主的传道人要扬起声来好像号角，向百姓说明他们的过犯（以赛亚书 58: 1），将他们招聚到基督面前（以赛亚书 27: 13）。3.什么场合下要吹号。（1）招聚会众（第 2 节）。经上吩咐他们要在锡安吹角，分定禁食的日子，宣告严肃会（约珥书 2: 15）。聚会的时间和地点要公布出来，参加圣礼的邀请是普遍性的，人人都可以来；智慧在街市上呼喊，在宽阔处发声（箴言 1: 20）。但为了避免无定的号声（哥林多前书 14: 8），神指示他们，若只是首领长老聚会，就只吹一支号；招聚他们前来，不需要两支，他们在善事上本当作好榜样；但倘若要召集会众，则同时吹响两支号，好叫远处的也

能听见。经上说：知道喜乐响声的¹，那民是有福的（诗篇 89：15），指的就是吹号，就是说，凡受邀请、蒙呼召，在圣礼上等候神的人有福了；参考诗篇 122：1。到审判的大日，必有天使长用号筒的大声将众人都招聚了来（马太福音 24：31）。（2）叫众营起行，通知各营；人的声音传不远，无法传令：如今训练有素的军人可击鼓演练。吹号时可吹出大声（第 5 节），抑扬顿挫的号声，可用来鼓舞士气，英勇杀敌；而平稳悠长的号声则可用来招聚众人（第 7 节）；不过经上也曾提到要吹出大声，招聚百姓听候神的审判（约珥书 2：1）。第一声号角吹响，犹大的营要起行，第二声吹响，则是流便的营起行，第三声是以法莲，第四声是但（第 5-6 节）。有人觉得吹号是为了使他们的行进过程成为圣洁，既由祭司吹号，而祭司是神向百姓说话的出口，不仅传达神的吩咐叫他们起行，也在行进时赐给他们属神的福份。凡有耳的，都应当听，神真在他们当中。亚比雅因为有祭司吹号，就十分看重自己的军队：率领我们的是神，我们这里也有神的祭司拿号向你们吹出大声（历代志下 13：12）。（3）鼓舞士气，英勇杀敌（第 9 节）：“你们去打仗，就要用号吹出大声，象征你们祈求上天决定胜负，求神叫你们得胜；神必认出这是他所定的制度，使你们在耶和华你们的神面前得蒙纪念。”神必听见号声，且要为他们而战；要叫所有人都听见号声，并且受激励为神而战，像大卫那样，听见桑树梢上有脚步的声音，就要急速前去（撒母耳记下 5：24）。这不是说神需要吹号声把他叫醒，基督在风暴中也不需要门徒叫醒他（马太福音 8：25）。但他若愿意施怜悯，也必定叫我们迫切祈求；传道人应当激励耶稣基督的精兵，与罪孽、与世界、与魔鬼，英勇奋战，使他们坚信基督是他们救恩的元帅，必把撒但踩在脚下。（4）守圣会要吹号（第 10 节）。有一种节期要吹号作纪念（利未记 23：23 等）。看来他们在所有圣会（诗篇 81：3）、所有献祭仪式上（历代志下 29：27）都吹号，增加庄严的气氛，既能表示他们在神面前尽本份，何等欢喜快乐，又加强服事之人的信念，因所敬拜的神而夸耀。这样一来，他们的服事就在神面前作为纪念。我们在信仰操练中欢喜，神就欢喜。做圣洁的工，需要有圣洁的喜乐。

拔营（主前 1490 年）

11 第二年二月二十日，云彩从法柜的帐幕收上去。12 以色列人就按站往前行，离开西奈的旷野，云彩停住在巴兰的旷野。13 这是他们照耶和华藉摩西所吩咐的，初次往前行。14 按着军队首先往前行的是犹大营的纛。统领军队的是亚米拿达的儿子拿顺。15 统领以萨迦支派军队的是苏押的儿子拿坦业。16 统领西布伦支派军队的是希伦的儿子以利押。17 帐幕拆卸，革顺的子孙和米拉利的子孙就抬着帐幕先往前行。18 按着军队往前行的是流便营的纛。统领军队的是示丢珥的儿子以利蒨。19 统领西缅支派军队的是苏利沙代的儿子示路蔑。20 统领迦得支派军队的是丢珥的儿子以利雅萨。21 哥辖人抬着圣物先往前行。他们未到以前，抬帐幕的已经把帐幕支好。22 按着军队往前行的是以法莲营的纛，统领军队的是亚米忽的儿子以利沙玛。23 统领玛拿西支派军队的是比大蒨的儿子迦玛列。24 统领便雅悯支派军队的是基多尼的儿子亚比但。25 在诸营末后的是但营的纛，按着军队往前行。统领军队的是亚米沙代的儿子亚希以谢。26 统领亚设支派军队的是俄兰的儿子帕结。27 统领拿弗他利支派军队的是以南的儿子亚希拉。28 以色列人按着军队往前行，就是这样。

这里说的是：1. 概述以色列民从西奈山拔营起行；他们在山上驻扎已有大约一年，其间发生了许多值得纪念的事。这次起行似乎是神提前通知了他们（申命记 1：6-7）：你们在这山上住的日子够了，现在要起行，向应许之地进发。使徒告诉我们，西奈山生子为奴（加拉太书 4：24），象征在那里所颁布的律法；律法诚然很有用，像师傅把我们领到基督面前，但我们不能停滞不前，要继续前进，得着神儿女的喜乐和自由，因为我们蒙福不是凭律法，乃是凭应许。请注意看：1. 起行的信号（第 11 节）：云彩收上去；想必云柱悬在空中有一段时间，直到他们作好出发的准备；这么多帐棚要拆卸，这么多东西要包裹，工作量很大；但各家料理自己的事，并且同时进行，真是人多好办事。2. 开始出发：他们照耶和华藉摩西所吩咐的，初次往前行（第 13 节），跟着云柱走。有人觉得本章和前章多次提到照耶和华所吩咐的，在旅途中引导、管理他们，为的是打消后人对以色列民的无端批评，说他们在旷野停留太久，因为迷路出不来。事实并非如此；他们每一个阶段，每一步路，都在神的引领之下，即便他们不知往何处去，引导他们的神知道。注意：人

¹钦定本将诗篇 89：15 中的“知道向你欢呼的”译为“知道喜乐响声的”。

若一心仰望神的话语和圣灵的引领，即便自己迷茫，也必走在稳妥的路上。只要确保不失去神和神的引导，就不必担心迷路。3.三天以后停留的所在：他们离开西奈的旷野，停住在巴兰的旷野。注意：我们在这个世界搬来搬去，不过是从一个旷野来到另一个旷野。以为换一个环境就好了，其实不一定好；无论去哪里，只要还带着人性的普遍软弱，就会遇上普遍的灾祸，永不得安宁，永不得回家，直到进到天堂，在那里一切都好。

II.具体列出他们出发的顺序，与前面的模式相同。1.犹大营的纛先行（第 14-16 节）。常驻在这个支派的先锋大旗象征权杖要在大卫时代交与这个支派，并且进一步象征我们救恩的元帅，预言万民都必归顺（创世记 49: 10）。2.接下来是负责抬帐幕的利未支派两个宗族。云柱收起来，帐幕就要拆卸，打包搬运（第 17 节）。六辆车装满帐幕中较重的物件。在旅途中频繁迁移帐幕，象征律法时代的不稳定性。经常移动的，最终必归无有（希伯来书 8: 13）。3.接下来起行的是流便营的纛，在犹大之后，照耶和華所吩咐的（第 18-20 节）。4.接下来是哥辖人和他们所负责的帐幕中的圣物，位于营中央，乃是最安全也是最尊贵的地方（第 21 节）。他们未到以前，抬帐幕的已经把帐幕支好（指的是革顺人和米拉利人），也可能这里用广义的语气表达，不只是利未人，第一纛的其他以色列人若有需要，也会出手相助，尽快支起帐幕，然后才去搭自己的帐棚。5.以法莲营的纛跟在约柜后面（第 22-24 节）；有人说诗人在祷告中提到这点：求你在以法莲、便雅悯、玛拿西前面施展你的大能，来救我们（诗篇 80: 1-2）；这三个支派组成以法莲的纛，约柜也称为能力（诗篇 78: 61）。6.但营的纛断后（第 25-27 节），这里称为诸营末后，因要把所有滞后的一同带上，指的不是妇孺（各支派各家族的首领想必会照顾他们），而是指不洁净的，闲杂人，以及软弱的，掉队的。注意：领约瑟如领羊群的，也十分关心落在后面、跟不上别人的（以西结书 34: 16），所赐给他的，一个也不失落（约翰福音 6: 39）；参考约翰福音 17: 11。

摩西挽留何巴（主前 1490 年）

29 摩西对他岳父（或译：内兄）一米甸人流珥的儿子何巴一说：「我们要行路，往耶和華所应许之地去；他曾说：『我要将这地赐给你们。』现在求你和我们同去，我们必厚待你，因为耶和華指着以色列人已经应许给好处。」30 何巴回答说：「我不去；我要回本地本族那里去。」31 摩西说：「求你不要离开我们；因为你知道我们要在旷野安营，你可以当作我们的眼目。32 你若和我们同去，将来耶和華有甚么好处待我们，我们也必以甚么好处待你。」33 以色列人离开耶和華的山，往前行了三天的路程；耶和華的约柜在前头行了三天的路程，为他们寻找安歇的地方。34 他们拔营往前行，日间有耶和華的云彩在他们以上。35 约柜往前行的时候，摩西就说：「耶和華啊，求你兴起！愿你的仇敌四散！愿恨你的人从你面前逃跑！」36 约柜停住的时候，他就说：「耶和華啊，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万人中！」

这里说的是：1.以色列营向迦南进发时发生在摩西和何巴之间的事。有人觉得这何巴就是摩西的岳父叶忒罗，还说出埃及记第 18 章的故事应该发生在这里；但何巴更有可能是叶忒罗的儿子，叶忒罗又名流珥（出埃及记 2: 18），他因年迈回本地去了（出埃及记 18: 27），留下儿子何巴与摩西在一起，好比巴西莱留下金罕给大卫（撒母耳记下 19: 37）；原文这个词可译作岳父，也可译作内兄。以色列民驻扎在西奈山期间，这个何巴心安理得和他们同住，因为离自己家乡不远；如今他们要起行，他就想回到自己本地本族，回父家去。这里说的是：1.摩西诚心邀请他同去迦南（第 29 节）。他承诺以色列民必善待他，并以神的话作为担保：耶和華指着以色列人已经应许给好处。他仿佛说：“来吧，与我们一同有份，有福同享；我们有神的应许，必大有好处。”注意：凡走向天上迦南的，都应当邀请并鼓励所有的朋友一同前往；与人共享，不会减少圣约的财宝，天上的喜乐。耶和華已经应许给好处，这是最有说服力的理由，叫我们以神的百姓为自己的百姓。若有人与神相交，我们就要与他们相交（约翰一书 1: 3），若有人与神同在，我们就要与他们同在（撒迦利亚书 8: 23）。2.何巴倾向于回自己本地去（第 30 节），去意已决。他亲眼看见神特别与以色列同在，竟如此恩待他们，本当毫不犹豫和他们同往。但他谢绝了，想必是深爱故乡的空气和泥土，即使相信神的应许，看重圣约福份，也不为所动。他虽是亚伯拉罕的后裔（米甸人乃是亚伯拉罕的子孙，由基土拉所生），却不是亚伯拉罕信心的后裔（希伯来书 11: 8），不然不会这样回答摩西。注意：可见的今世，严重影响我们追求那不可见的来世。大多数人被今世的美德所吸引，超过引人入胜的天堂本身。3.摩西再三劝他改变主意（第 31-32 节），理

由是：（1）他能给他们提供帮助：“你知道我们要在旷野安营（这一带何巴相当熟悉），你可以当作我们的眼目，不是告诉我们在何处安营，走哪条路（云柱自会引领），而是在行进路上和安营的所在，把有利的，不利的，都告诉我们，便于我们充分利用有利的，尽量规避不利的。”注意：朋友若有能力为我们效劳，就当充分利用他们的帮助，这与我们倚靠神的旨意是一致的。即便有神迹引领，也不可轻看平常的向导。有人觉得摩西只是这样说说，其实并不指望他提供的信息有多大价值，不过是让他觉得自己对这支大军居然有用，心里就高兴，爱出风头的野心若被激发起来，也许就会跟他们一起走。加尔文对此有不同的见解，相当符合原文，只是似乎无人注意到：“求你不要离开我们，跟我们一起走吧，到应许之地有福同享，因为你已经知道我们在旷野安营，已经作了我们的眼目；你与我们有难同当，帮了我们很大的忙，但你若不去迦南地，我们就无法回报你。你原先与我们一同出发，不就是为了一直走到底吗？”注意：若有人具备良好的开头，就应当以此为由，鼓励他们持之以恒，不然所做的事都白做，所受的苦也都白受。（2）他们必善待他：将来耶和华有什么好处待我们，我们也必以什么好处待你（第 32 节）。注意：[1.] 我们所能给的，都是领受的。我们对朋友的帮助和好意，都不能超过神随己意放在我们手里的能力。按神赐给我们的能力行善，这是我们可以承诺的。[2.] 人若同享属神以色列的劳苦和患难，也必同享他们的安慰和尊荣。人若甘愿与他们在旷野有份，也必与他们在迦南有份。我们若能忍耐，也必和他一同作王（提摩太后书 2: 12）；参考路加福音 22: 28-29。

这里没有说何巴如何回应摩西，希望他的沉默就是同意，没有离开，见自己还有用，就不再多想回去；若果真如此，那就是给我们留下好榜样。后来我们发现（士师记 1: 16；撒母耳记上 15: 6），他的家族一点都不吃亏。

II. 起行时发生在神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他们离开耶和华的山（第 33 节），就是西奈山；在那里他们看见他的荣耀，听见他的声音，且被纳入他的圣约（能亲眼看见神显现，真是蒙福，但不可指望这样的事成为常态）。他们离开了这座名山，后来经上再也没有提起，除非讲起这些故事时还会提到。再见了，西奈山！神说：这是我永远安息之所（诗篇 132: 14），指的是锡安山；我们也应该这样说。他们离开耶和华的山，带上了耶和华的约柜，既已与神相通，就当保持下去。

1. 神与他们相通，指引他们的路（箴言 3: 6）。约柜在前头行，有人说这指约柜的位置在前方，至少这次起行是这样；也有人说这指约柜的作用，虽位居中央，却起到引领作用，=有云柱悬在其上，指引方向。这里说约柜（就是约柜的神）为他们寻找安歇的地方；神有无穷的智慧 and 知识，不必寻找，但这里的意思是说神带领他们所到之处，都极为合宜，仿佛民中有智者在前面探路、标出最佳扎营之地。这好比说迦南地乃是神为他们察看的地（以西结书 20: 6）。

2. 他们与神相通，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认定他（箴言 3: 6），并且视为神同在的标记；不论是起行还是安歇，眼目都仰望神。约柜或起行或安歇，摩西都代表会众举手祷告，于是他们或进或出，都藉着祷告成为圣洁；这也是我们的榜样，每日的行程，每日的工作，都要以祷告开始，以祷告结束。

（1）约柜出发时，摩西祷告说：耶和华啊，求你兴起！愿你的仇敌四散（第 35 节）！当时他们还在荒芜的所在，但很快就要向敌人的土地进发，不仅要在旷野仰望神的引领和供应，还要在争战中仰望神使他们得胜。很多年后，大卫引用了这句祷告词（诗篇 68: 1），因他也在打耶和华的仗。注意：[1.] 世上有人与神为敌，有隐藏的，也有公开的，他们与他的真理为敌，与他的律法典章为敌，与他的百姓为敌。[2.] 耶和华的百姓要迫切祷告，并且凭信心盼望他的仇敌被驱散，被打败。这句祷告词也是预言。凡顽固悖逆神的，都在加速走向灭亡。[3.] 神只要兴起，仇敌就必四散，必被打败。神起来施行审判，事就成了（诗篇 76: 8-9）。“耶和华啊，求你兴起，如同日头升起，驱散夜幕。”基督从死里兴起，驱散仇敌；参考诗篇 68: 18。

（2）约柜安歇时，摩西也祷告（第 36 节）。[1.] 求神使百姓得安息。有人译作：耶和华啊，求你让以色列的千万人回归，意思是：经过长途跋涉，求你让他们回归安息。经上说：耶和华的灵使他们得安息（以赛亚书 63: 14）。他求神赐给以色列民在外争战得胜，在家安全太平。[2.] 求神自己在他们中间安息。我们的版本译作：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万人中，原文是万千的人。注意：第一，神的教会是个大团体，千万人在属神以色列的范围。第二，我们应当藉着祷告，关心这个

团体。第三，属神以色列的利益和喜乐，都取决于神常住在他们当中。人数虽有千千万万，但他们的安全不在乎人多，而是在乎神的恩惠，在乎他回到他们中间，住在他们中间。千万人无关紧要，神才是最紧要的，所以经上说：以色列啊，你是有福的！谁像你呢（申命记 33：29）？

第十一章

在这之前，以色列一切都好；自从金牛犊事件以来，神给他们的恩典很少被打断；百姓无论是集结，还是洁净营地，似乎样样听话，众首领行献坛礼也很虔诚慷慨，进迦南指日可待。但在本章却发生了一件可悲的事；所有的计划被打乱，神居然成了敌人，转过来为难他们：这一切皆因罪孽所致。I.怨言在他们中间如火点燃，摩西藉着祷告迅速将其扑灭（第 1-3 节）。II.惩罚的火刚刚扑灭，罪孽的火马上又爆发，神借此大大彰显他的慈爱和公义。1.众人闹着要吃肉（第 4-9 节）。2.摩西急急求助于神（第 10-15 节）。（1）神应许满足他们，又指派人手帮助摩西（第 16-17 节），又给众人肉吃（第 18-23 节）。（2）应许成真。[1.]圣灵感动七十位长老参与管理（第 24-30 节）。[2.]大能的神召来鹌鹑给众人吃（第 31-32 节）。[3.]公义的神降灾，因为他们发怨言（第 33 节等）。

以色列人发怨言（主前 1490 年）

1 众百姓发怨言，他们的恶语达到耶和华的耳中。耶和华听见了就怒气发作，使火在他们中间焚烧，直烧到营的边界。2 百姓向摩西哀求，摩西祈求耶和华，火就熄了。3 那地方便叫做他备拉，因为耶和华的火烧在他们中间。

这里说的是：I.百姓犯罪，发怨言（第 1 节），像是爱发牢骚的人。他们当中有人在暗中怨声不断，只是尚未公然暴乱。但一点火星，终究导致大火！他们从神领受了卓绝的律例典章，但刚刚离开耶和华的山，就开始和神争吵起来。1.可见罪孽之恶，在诫命之下越发显得可憎。2.可见律法因肉体的缘故显得软弱（罗马书 8：3）。律法揭露罪孽，却不能消灭罪孽；约束罪行，却不能战胜罪行。他们发怨言。解经家们觉得奇怪，他们因何事埋怨，既有这么多感恩的缘由，居然还能发怨言！也许各有各的理由。有的可能在西奈山住久了，因为要离开就发怨言，也有的可能住得不耐烦就发怨言；有的埋怨天气，有的埋怨路途；有的可能嫌三天的路太长，也有的嫌太短，没能进迦南。想想他们的营寨得引领，得保护，得恩典，粮草充足，又有神同行，衣服没有穿破，脚也没有肿（申命记 8：4），我们不免会问：“还要再做些什么，才能让这些人省心呢？”但他们仍然发怨言。注意：人心若不知足，环境再优越，也总能找出什么埋怨的事来。

II.他们犯罪冒犯神，公义的神就发怒：耶和华听见了，尽管摩西似乎没有听见。注意：世人心里偷偷发怨言，虽可隐瞒不让人知道，却瞒不过神。他知道了，极其不喜悦，就怒气发作。满有恩典的神允许我们在他面前合理倾诉（诗篇 142：2），但若无故发怨言，公义的神的就被激怒；我们的属下若有这样的事，也会激怒我们。

III.他们犯罪，神就降灾管教：使火在他们中间焚烧，有火从云中闪过，好比吞灭拿答和亚比户的火。他们埋怨神的怒火在心里烧（诗篇 39：3），神公义的怒火就烧到他们身上。他们在出埃及时多次发怨言（出埃及记第 15-17 章），那时不见有灾祸，这次不同；如今他们已大大经历神的关爱，仍不信赖他，实在没有理由。顷刻间，有烈火向雅各烧起（诗篇 78：21），但神实在不愿与他们相争，于是这火只在营地边缘烧¹。可见神的审判临到，是一步步的，要叫他们学功课。

IV.他们向摩西哀求；摩西真是他们屡试不爽的中保（第 2 节）。他杀他们的时候，他们才求问他（诗篇 78：34），求摩西替他们求情。注意：1.我们无故诉苦，公义的神就给我们诉苦的缘由。2.若有人在顺境中轻看神的朋友，落难时便赶紧和他们交朋友。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路加福音 16：24）！

V.摩西的代求很管用：摩西祈求耶和华（他总是站在破口，转离神的怒气），神看重他和他的祷告，火就熄了。由此可见，神不喜悦刑罚人，刚开始相争，就垂听祷告，不再计较。摩西乃是信心之人，凭信心灭了烈火的猛兽（希伯来书 11：34）。

¹钦定本和多种译本将第 1 节后半句译为：使火在他们中间焚烧，在营地边缘吞灭的一些人。

VI.那地方便得了新名，要永远纪念发怨言百姓的耻辱，以及公义神的荣耀；那地叫做他备拉（第3节），就是燃烧的意思，好叫别人听见便惧怕，受警示不犯同样的罪，免得受同样的击打；参考哥林多前书 10: 10。

4 他们中间的闲杂人大起贪欲的心；以色列人又哭号说：「谁给我们肉吃呢？5 我们记得，在埃及的时候不花钱就吃鱼，也记得有黄瓜、西瓜、韭菜、葱、蒜。6 现在我们的心血枯竭了，除这吗哪以外，在我们眼前并没有别的东西。」7（这吗哪仿佛芫荽子，又好像珍珠。8 百姓周围行走，把吗哪收起来，或用磨推，或用白捣，煮在锅中，又做成饼，滋味好像新油。9 夜间露水降在营中，吗哪也随着降下。）10 摩西听见百姓各在各家的帐棚门口哭号。耶和华的怒气便大发作，摩西就不喜悦。11 摩西对耶和华说：「你为何苦待仆人？我为何不在你眼前蒙恩，竟把这管理百姓的重任加在我身上呢？12 这百姓岂是我怀的胎，岂是我生下来的呢？你竟对我说：『把他们抱在怀里，如养育之父抱吃奶的孩子，直抱到你起誓应许给他们祖宗的地去。』13 我从哪里得肉给这百姓吃呢？他们都向我哭号说：『你给我们肉吃吧！』14 管理这百姓的责任太重了，我独自担当不起。15 你这样待我，我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立时将我杀了，不叫我见自己的苦情。」

这段经文描述以色列中脱节和混乱的可悲现象，百姓和首领都极为不安。

I.百姓烦躁不安；神虽向他们荣耀显现，又为他们的缘故荣耀显现，但他们仍妄论神；如诗篇 78: 19 所言。请注意看：

1.何人犯罪。（1）此事始于闲杂人，大起贪欲的心（第4节）。这群乌合之众随以色列人一同出了埃及，一心想去应许之地，却耐不住途中的试炼。他们抓住犹太人的衣襟，只因在埃及活不下去，才跟了出来；用我们现在的话说，就是指望出外发横财。这些人像得了疥癣的羊，祸及羊群，又像面酵，使整团面都发起来。注意：再好的社团，只要有几个争强好斗、不知足、心怀恶意之徒，就会造成极大伤害，除非及时制止。这样的人属于弯曲的世代，我们应当救自己脱离（使徒行传 2: 40）。（2）以色列人也受了传染（第4节）。圣洁的后裔与这些可憎之民为伍。这里所说的闲杂人，在数点以色列民时没有计算在内，被神撇在一边，但以色列人却忘了自己分别为圣的特点，居然和他们混在一起，效法他们，把营中的人渣败类当成了谋士。与神相近、蒙神眷顾的以色列民，居然开始悖逆神！世人荣耀神的何其少！就连神为自己的缘故所拣选的民，也对他不敬！但愿我们不要仗着自己有信仰有特权，就自以为稳妥，不会受撒但试探而犯罪，不会因为犯罪而受到神的惩罚；参考哥林多前书 10: 1, 2, 12。

2.所犯何罪：又贪欲又发怨言。刚刚为了同样的罪受了管教，并且不少人因罪灭亡，如所多玛和蛾摩拉被神所灭，烈火的烟还在鼻孔里，却已回去再犯罪。参考箴言 27: 22。（1）他们夸口在埃及何等富贵有余，仿佛神领他们到此，使他们大受委屈。他们在埃及时劳苦叹息，在苦役下生活极为艰难，现在提起埃及来，仿佛那时过的是为王的日子，其实那不过是掩饰不满现状的心态；明明在埃及服苦，代价惨重，居然还有脸说在埃及大鱼大肉；只记得有黄瓜、西瓜、韭菜、葱、蒜（真是很值钱的东西！），却不记得砖窑和督工，不记得他们的吆喝声，不记得皮鞭的抽打。这群忘恩负义的民将这一切都抛在了脑后。（2）他们厌倦了神的供应（第6节），就是从天降下的粮，天使的食物；这里特别描述吗哪（第7-9节），显明他们的怨言何其不近人情。吗哪可作食物，悦人眼目，颗颗堪比东方的珍珠；吗哪乃是健康食品，很有营养，滋味好像新油，不可称作淡薄的食物（21: 5）；吗哪（按犹太人的说法；智慧篇 16: 20¹）适合各人的口味，可随各人喜好调味；虽都是吗哪，但用不同方式调制，可制成各样美味，真该感恩才是；吗哪免费供应，不必操劳，夜深人静时自动降下来，收集吗哪的工夫也不足挂齿；这些人自由自在生活，却信口开河，说埃及好，不花钱吃鱼。再则，吗哪更宝贵之处在于它直接来自神的大能和恩赐，不是普通自然界的产物，是特别的恩惠。吗哪就如耶和华的慈爱，每早晨都是新的（耶利米哀歌 3: 22-23），不像他们的食物，要用船运过来。他们吃吗哪，仿佛是免受因罪落在人身上的咒诅：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创世记 3: 19）。然而他们说起吗哪，话语中竟有蔑视之意，如猪食一般：现在我们的**心血枯竭**了。他们埋怨说神似乎委屈了他们，没有给他们好吃的。刚开始他

¹智慧篇：或称所罗门智训，为主前一世纪作品，属于次经。其中 16: 20 为：相反地，你用天神之粮，养育了你的子民；他们不必操劳，你从天上给他们降下了现成的食粮，具有各种美味，适合各人的口味。

们还觉得稀奇：这是什么呢（出埃及记 16: 15）？何等宝贵！现在却轻看。注意：心里不知足的，都会吹毛求疵，给他再好的，也能挑出毛病来。低估神的恩惠，得了恩惠还要加上一句“但是”，这些都大大惹怒神。除这吗哪以外！本来是十分快乐的事，却弄得十分愁苦，皆因知足所致。（3）他们一定要吃肉才能满意。他们从埃及带出来大量牛羊牲畜，可能过于贪心，舍不得宰杀，不愿减少牛羊数目（一定要吃免费的肉，如免费天粮一般，不然就不高兴）；也可能过于挑剔，觉得牛羊不好吃，一定要吃美味佳肴，好比在埃及吃鱼。光是吃还不够，还要大摆筵席。他们已经与神共享平安祭，但神给他们的似乎不够好，一定要吃美味，超过坛上的祭肉。注意：过于讲究肉体的欢愉和满足，到极尽奢华的程度，这是世俗意念占上风的表现。经上说：不可贪恋美食（箴言 23: 1-3）。神若赐给我们日用的饮食，虽无美味，也当感恩。（4）他们不相信神的大能和良善，以为供应不足：谁给我们肉吃呢？言下之意就是神没有能力给他们肉吃。诗篇 78: 19-20 也这样理解：神能为他的百姓预备肉吗？其实神随己意给他们吃过肉（出埃及记 16: 13）；若求告神的怜悯，也许他还会给他们吃。注意：欲望超过信心，那是得罪神。（5）他们的欲望越来越强，大起贪欲的心，原意是：贪欲的心贪欲起来，大大贪欲，极其贪欲，到了痛哭的程度。以色列民真是孩子气，脾气坏，只因不能随心所欲，居然哭了。他们不去求神，宁可求别人也不求他。我们心中若有所求所想，不可过度，除非凭信心转变为祷告，不可随自己所欲的求食物（诗篇 78: 18）。因着这样的罪，耶和华的怒气便大发作；这些事记录下来，都是我们的鉴戒，叫我们不要贪恋恶事，像他们那样贪恋的（哥林多前书 10: 6）。（6）肉固然好吃，按律法来说也可以吃，但经上却说他们是贪恋恶事。即便事情本身合乎律法，但神若不量给我们，我们却仍贪恋，那就会成为恶事。

II. 摩西虽是柔和良善之人，听见此事极为不安：摩西就不喜悦。1. 必须承认，这样的事很令人生气。这些怨言是对神的大不敬，也是埋怨摩西，令他耿耿于怀；他们知道摩西为百姓的利益尽心尽力，若没有神的允准，他不会做什么，也做不了什么；但这些不可理喻、忘恩负义的人却怨声连天，就连摩西这样温和的人也受不了。神考虑到这点，因而似乎并未责备他不冷静。2. 然而摩西所表现出来的，仍与他的身份不相称，所说的话没有尽到他对神、对以色列的责任。（1）神赐尊荣给他，在拯救并引导他子民的过程中，使摩西成为杰出的使者，彰显神的能力和恩典，这些足可抵消他的负担，但他对此却认识不足。（2）他太过在意眼前的烦恼，听见一点喧嚷声，遇到一点难处，就耿耿于怀。若承担不住治理百姓的重任，焉能承担打仗的惊恐？若与步行的人同跑，尚且觉累，怎能与马赛跑呢（耶利米书 12: 5）？他应该很容易想到这些事，应该轻看他们的喧闹声，置之不理。（3）他过于夸大自己的作用，说神把这管理百姓的重任加在他身上；实际上神并没有让他挑重担。摩西不必给他们住，给他们吃；这些神都已经做了。若有难题出现，他也不必担心，可以去求问神，满有智慧的神自会指导他，满有权柄的神自会给他撑腰，助他过关，全能的神自会赏罚分明。（4）神赋予他使命，吩咐他要对神的百姓尽心尽力，他对此却认识不足；神随己意使用他，命他为百姓之父，他却说这些不是他的后代，不必像父亲那样关爱。

（5）他以为什么都要自己做，问道：我从哪里得肉给这百姓吃呢？仿佛当管家的是他，不是神。天粮不是摩西赐给他们的（约翰福音 6: 32），也没有人指望他得肉给百姓吃，他不过是神手中的器皿；倘若他的意思是：神从哪里得肉给这百姓吃？那就是低估了以色列圣者的能力。（6）他说管理百姓的重任，他独自担当不起，这是不相信神的恩典。若凭他自己的力量，担子再轻他也担当不起，但若靠着神加给他的力量，担子再重也担当得起。（7）最糟糕的是他居然求死，只因眼下日子有些不好过，他就渴望立即毙命（第 15 节）。这是摩西吗？这是世上最温柔的人吗？再好的人也有软弱，蒙恩再多，有时也难免失足。但满有恩典的神当时没有计较摩西的冲动，所以我们也不要过于苛刻，只需祷告说：主啊，求你不叫我们遇见试探（马太福音 6: 13）。

神助摩西一臂之力（主前 1490 年）

16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從以色列的長老中招聚七十個人，就是你所知道作百姓的長老和官長的，到我這裡來，領他們到會幕前，使他們和你一同站立。17 我要在那裡降臨，與你說話，也要把降於你身上的靈分賜他們，他們就和你同當這管百姓的重任，免得你獨自擔當。18 又要對百姓說：『你們應當自潔，預備明天吃肉，因為你們哭號說：誰給我們肉吃！我們在埃及很好。這聲音達到了耶和華的耳中，所以他必給你們肉吃。19 你們不止吃一天、兩天、五天、十天、二十天，20 要吃一個整月，甚至肉從你們鼻孔裡噴出來，使你們厭惡了，因為你們厭棄住在你們中間

的耶和華，在他面前哭號說：「我們為何出了埃及呢！」」21 摩西對耶和華說：「這與我同住的百姓、步行的男人有六十萬，你還說：『我要把肉給他們，使他們可以吃一個整月。』」22 難道給他們宰了羊群牛群，或是把海中所有的魚都聚了來，就夠他們吃嗎？」23 耶和華對摩西說：「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現在要看我的話向你應驗不應驗。」

神在此滿有恩典地回應了眾人的怨言，也回應了摩西的怨言；世人敗壞，更突顯神的良善。

I. 神幫助摩西解決他的苦情。他覺得管理百姓的責任太重，雖有些言過其實，神仍減輕他的負擔；神若計較他的過失，本可免去他一切職務，但他沒有這樣做，而是為他指定助手，用使徒的話說，乃是幫助人的，治理事的（哥林多前書 12：28），就是幫助治理；這丝毫不影響摩西的尊榮，反倒令他輕省，和他同當這管百姓的重任。為保持和諧，又為使這樣的安排起到實際作用：

1. 神指示由摩西親自任命人選（第 16 節）。眾人頭腦過熱，太過沖動，不能把推選的事交給他們；而由摩西親自挑選，則可避免他日後埋怨。他要按當年下埃及的人數，挑選七十人。要按他所知道的選出長老來，就是有智慧有經驗的人。有才能的千夫長和百夫長（出埃及記 18：25），此時最有机会。“按你所知道真正能當長老的，真正能夠勝任的，不要只看名氣。”前面曾提過有相同數量的長老隨同摩西上西奈山（出埃及記 24：1），不過那次只是臨時挑選，這次是永久性的；按這條規定，後來常駐在耶路撒冷的猶太大公會，就是猶太人的最高審判機構，都由七十人組成。我們的救主挑選七十門徒協助使徒（路加福音第 10 章），似乎也與此有關。

2. 神應許裝備他們。被挑選的若能力不足，神就賜給他們能力，免得不但幫不了摩西，反倒成為累贅（第 17 節）。摩西在神面前雖說話偏激，神卻沒有因此與他斷絕往來；他多多担待我們，我們也應當彼此担待。他說：等你冷靜下來，我要在那里降臨，與你說話；我要把降于你身上的靈分賜他們，就是智慧、虔誠、勇氣的靈。這不是說摩西身上的靈就會減少，也不是說他們因此就與摩西平等，摩西仍是無人可及的（申命記 34：10）；而是說他們披戴了治理百姓的靈，與自己的位份相稱，披戴了受感說話的靈，證明是神呼召他們，當時仍是神權治理。注意：（1）凡被神所使用的，他必裝備；若在某些方面沒有裝備，就不可自以為蒙召。（2）所有的裝備都從神而來；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眾光之父那里降下來的（雅各書 1：17）。

II. 連這些不知足的百姓也得了滿足，大飽口福。神吩咐他們自潔（第 18 節），就是預備好自己，看神如何證明他的大能，既是憐憫的象徵，也是審判的象徵。以色列啊，你當預備迎見你的神（阿摩司書 4：12）。

1. 神應許（真是應許嗎？這更像是警告）他們必吃肉得飽，足足一個月，除了每日的嗎哪，還要吃肉，並且要大吃；若不像現在那樣注重節食，定然吃撐（第 19-20 節）：甚至肉從你們鼻孔里噴出來，使你們厭惡了。可見：（1）肉體的情欲何等虛空，到了吃撐的地步，仍不能滿足；屬靈的樂趣則完全相反。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過去（約翰一書 2：17）。所貪戀的，用不了多久，就必厭煩。（2）貪食好酒何等之惡（簡直禽獸不如），有違人性，本當促進健康的，反危害健康，本身就是刑罰；這還不是最糟糕的。（3）神何等公義，叫他們厭惡自己曾經過份貪戀的。神可以叫他們輕看肉，就像他們輕看嗎哪一樣。

2. 摩西覺得這樣的事不可能實現（第 21-22 節）。門徒也曾經如此：从哪里能得餅，叫這些人吃飽呢（馬可福音 8：4）？有人在此為摩西開脫，把他的话理解為一般的詢問，只是想知道这么多肉從何而來；但他的話很有缺乏自信、不相信神的味道，這是不對的。他聲稱人多，却不知神既為他們供應食糧，也同樣有無窮的能力給他們肉吃。他以為那必是牛肉羊肉或魚等大件動物，却没有想到鳥肉也可成事。神的眼光與人的眼光不同，他的意念高過我們的意念。摩西聲稱眾人貪得無厭，不可能夠他們吃。注意：就連真正偉大的信徒，在逆境下有時也不敢完全信靠神，不能在無可指望的時候，因信仍有指望（羅馬書 4：18）。人人都在妄論：神在曠野豈能擺設筵席嗎（詩篇 78：19）？摩西也難免會這樣說。這無疑是他的軟弱。

3. 神的回答很短，却足以叫人啞口無言：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摩西若追念至高者顯出右手之年代（詩篇 77：10），就不會有這些難題；於是神就提醒他，表明他這樣說，是懷疑神的大能，而他自己不僅多次見證神的大能，也是神彰顯大能的器皿。大能的神在百姓當中多行奇事，降災禍給埃及，紅海分開，磐石出水，降天糧，難道這些他都忘記了嗎？神的能力縮小了嗎？神

不如先前那样强大吗？还是他做了这一切，觉得累了？不信的心多有猜疑，但是：（1）神的膀臂不短；他随己意施展大能，不可阻挡；在他凡事都可行。铺张诸天、丈量万象（以赛亚书 40:12），聚风在掌握中（箴言 30:4）的手不可能短。（2）神的膀臂不缩短，仍是一如既往地有力，并不疲乏，也不困倦（以赛亚书 40:28），足以除去我们心中的不信。岂有神难成的事吗（耶利米书 32:27）？神在此给摩西重上第一课，学习古老的神之名：耶和華，全能的神，还要证明：现在要看我的话向你应验不应验。这大大彰显神的话，彰显他的名，他决不食言。他的话一出，就必成就。

神应许给百姓吃肉；伊利达和米达的案件（主前 1490 年）

24 摩西出去，将耶和華的话告诉百姓，又招聚百姓的长老中七十个人来，使他们站在会幕的四围。25 耶和華在云中降临，对摩西说话，把降与他身上的灵分赐那七十个长老。灵停在他们身上的时候，他们就受感说话，以后却没有再说。26 但有两个人仍在营里，一个名叫伊利达，一个名叫米达。他们本是在那些被录的人中，却没有到会幕那里去。灵停在他们身上，他们就在营里说预言。27 有个少年人跑来告诉摩西说：「伊利达、米达在营里说预言。」28 摩西的帮手，嫩的儿子约书亚，就是摩西所拣选的一个，说：「请我主摩西禁止他们。」29 摩西对他说：「你为我的缘故嫉妒人吗？惟愿耶和華的百姓都受感说话！愿耶和華把他的灵降在他们身上！」30 于是，摩西和以色列的长老都回到营里去。

这里说的是神兑现他向摩西所说的话，使他在治理以色列民的事上果然得了帮手。

I. 这里概述七十位谋士。摩西虽因百姓的怨言心有不安，但他因为与神相通，又表现得十分坦然，很快就恢复过来。按照所约定的：1. 摩西做好自己那部份；他将七十位长老领到耶和華面前，站在会幕四围（第 24 节），预备领受神的恩典；这是神彰显自己的所在，好叫众人都能见证他们庄严蒙召。注意：若要指望神的恩惠，就当谦卑奉献自己服事他。2. 神那部份也一点不少，把降与他身上的灵分赐那七十个长老（第 25 节）；这些人的能力和学问原本与别人在同一水准，如今所说的，所作的，忽然都变得不同寻常，证明受了神的感动：他们受感说话，整整一天停不下来¹，有人理解为只在那一天。他们向百姓谈论神的事，可能是谈论前不久才领受的律法，表达清晰，内容完整，随时随地，用词恰当，凡听见的，都可明白，说，神真是在你们中间了（哥林多前书 14:24-25）。很久以后，扫罗为治理百姓，也得了受感说话的恩赐，并且持续了一天一夜（撒母耳记上 10:6, 11）。摩西带领以色列民出埃及时，亚伦奉命作他的代言人（出埃及记 7:1）。如今神呼召亚伦另有所为，便有七十位受感说话辅助摩西。注意：最适合管理属神以色列的，就是最熟悉神的事、最适合教导造就别人的人。

II. 这里详述其中的两位：伊利达和米达，可能是两兄弟。

1. 他们由摩西任命辅助治理，但不像其他人，没有到会幕那里去（第 26 节）。加尔文猜想有人送来摩西的口谕，他们刚好不在，于是名字赫然在册，却没有前往。多数人觉得他们过份谦虚，不愿来到会幕前；他们意识到自己软弱无能，希望被除名，不参与治理。他们的本意值得称赞，但不听从命令仍是他们的错。

2. 他们藏在器具中（撒母耳记上 10:22），但神的灵在营中临到他们，他们就受感说话，开始在个人帐棚里操练恩赐，祷告、传道、赞美神。注意：神的灵从不限于会幕，而是像风随着自己的意思吹（约翰福音 3:8）。我往哪里去躲避你的灵（诗篇 139:7）？这两位没有出席，乃是天意，显得实在是神的灵感感动众长老，不是摩西给的，而是神亲自给的。他们谦虚，不愿高升，神却勉强他们得此殊荣，并且他们的名字记录下来，其他人却没有记录；凡自卑的，必升为高；最适合管理的，就是最没有野心的。

3. 有人将这件事报给摩西（第 27 节）：“伊利达和米达在营里说预言；营中有非法聚会，伊利达和米达在那里聚集，不在摩西监督之下，也不和其他长老交通。”无论是谁报的信，在他眼中，此事不一般。

¹钦定本将第 25 节中的“他们受感说话，以后却没有再说”译为“他们受感说话，停不下来。”

4. 约书亚想去禁止他们：请我主摩西禁止他们（第 28 节）。可能约书亚自己也在七十位长老之中，令他对这个职份的荣耀大发热心。他断定他们并非情不自禁，因为先知的灵，原是顺服先知的（哥林多前书 14: 32），所以希望他们不要说预言，若要讲，就应当到会幕来，和其余的人一起说。他不愿为此事惩罚他们，只是想禁止。他所提议的乃是出于好意，并非个人恩怨，是诚心为会众的团结，为神和摩西的荣耀大发热心。

5. 摩西不同意他的提议，还责备了他（第 29 节）：“你为我的缘故嫉妒人吗？你不知道你这是什么心态。”约书亚乃是摩西的密友，他说这话，完全是因为尊重摩西，不愿眼见这些长老蒙召，令摩西的尊荣受损，但摩西仍责备他，也责备一切有此心态的人。（1）别人得了恩赐、恩典和长处，我们不可在暗中生气。基督的荣耀盖过施洗约翰的荣耀，约翰的门徒就嫉妒，这是不对的（约翰福音 3: 26 等）。（2）别人有软弱和弱点，我们不可怒气冲冲。即便伊利达和米达行为不当，约书亚对他们仍过于草率偏激。大发热心是好事，但需要有智慧的温柔来加以平衡；人的怒气并不成就神的义（雅各书 1: 20）。（3）再好再有用的人也不能叫他们当首领。保罗不愿别人用他的名来拉帮结派（哥林多前书 1: 12-13）。（4）若有人与自己不同，不可过份谴责制止，好像不与我们一同跟随基督，就是不跟随基督（马可福音 9: 38）。基督所认的，我们岂可拒绝？只因不与我们全然同心，岂可阻止他们行善？摩西的心态完全不同，他不但不禁止，不消灭圣灵在他们身上的感动，还希望耶和华的百姓都受感说话，意思是，他希望神的灵降在他们身上，降在所有人身上。这不是说他希望连同没有资格的也都受感当先知，也不是说他指望受感说预言成为家常便饭，而是表达他关爱看重耶和华的百姓，因别人有恩赐就欢喜；伊利达和米达背着他说预言，他一点也不生气。蒙福的保罗也是这样的心态，只要基督被传开，他就欢喜，即使传基督的人，本意是加增他捆锁的苦楚（腓立比书 1: 17）。别人服事神，荣耀神，做善事，虽我们的信誉下降，也当欢喜。

6. 众长老刚被按立，就立即任职（第 30 节）；受感说话足以证明他们蒙召，于是与摩西一同回到营中，开始工作。既领受了恩赐，就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彼得前书 4: 10）。摩西很高兴有这么多人来分担他的工作和尊荣。（1）一心想掌权的，但愿摩西的见证使他们明白，治理百姓是一种负担。若尽心尽责，就有操心的负担，遇到麻烦事的负担；若不尽心尽责，到了清算的日子就有更重的负担，落得和那将银子埋在地里的无用仆人一样的下场。（2）已经在掌权的，但愿他们效法摩西的榜样，不要轻看别人的建议和协助，要求贤若渴，要感恩，不可大权独揽，不可自以为聪明。谋士多，人便安居（箴言 11: 14）。

鹤鹑（主前 1490 年）

31 有风从耶和華那里刮起，把鹤鹑由海面刮来，飞散在营边和营的四围；这边约有一天的路程，那边约有一天的路程，离地面约有二肘。32 百姓起来，终日终夜，并次日一整天，捕取鹤鹑；至少的也取了十贺梅珥，为自己摆列在营的四围。33 肉在他们牙齿之间尚未嚼烂，耶和華的怒气就向他们发作，用最重的灾殃击杀了他们。34 那地方便叫做基博罗·哈他瓦（就是贪欲之人的坟墓），因为他们在那里葬埋那起贪欲之心的人。35 百姓从基博罗·哈他瓦走到哈洗录，就住在哈洗录。

神在前面兑现了给摩西的承诺，给他谋士协助治理，并且证明他的灵有能力掌管他们的心；这里他兑现了给众人的承诺，给他们肉吃，并且证明他有能力掌管被造之物，掌管自然国度。请注意看：1. 众人如何吃肉得饱：有风把鹤鹑刮来（第 31 节），似乎是东南风；诗篇 78: 26。具体是什么样的动物，我们不能确定；诗人称为羽鸟，或作飞鸟（诗篇 78: 27）。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倾向于同意一些现代作者，认为这些是蝗虫，在那一带因美味而闻名，因为被风刮来，堆成堆，在太阳下晒干，好作食物。不论是什么，都能达到目的，供以色列民吃上一个月；神真是宠坏了这些心有不满的家人。蝗虫曾给物产丰富的埃及带来灾祸，吃了地里出产，如今在荒芜的旷野却成了祝福，被人所食用。2. 神给他们吃肉，他们何等贪婪。人人迫不及待，贪得无厌，全然不顾摩西转达神的话，说他们必吃撑（第 32 节）。整整两天一夜，他们不断收取，直到每个家庭的家主至少取了十贺梅珥（就是十匹驴所能负重的量）。大卫渴望喝伯利恒的井水，可一旦得着却不喝，因为那是冒险得来；以色列民更不该吃这肉，因为那是发怨言得来，从摩西的话中很容易看出神在发怒；然而伏在属世意念权势之下的，都只顾满足情欲，即便损坏宝贵灵魂也在所不

惜。3.到了清算的时候，所付的代价何等惨重：耶和華用最重的灾殃击杀了他们（第 33 节），指的是身体的疾病，可能因暴食而起，许多人丧命，可能都是带头反叛的。注意：神常在爱中满足他百姓所求所想。他将他们所求的赐给他们，却使他们的的心灵软弱（诗篇 106: 15）。摩西一再叮咛，他们仍贪而无厌，于是，食物还在他们口中的时候，神的怒气，就向他们上腾（诗篇 78: 30-31）。我们若是妄求，一旦得着（真应该惧怕），就必多有愁苦和麻烦。神先给他们吃饱，然后降灾：（1）为的是捍卫他权能的名声，免得有人说：“他若有能力供应给他们，就不会把他们剪除。”（2）为的是向我们表示罪人富足意味着什么：不过是预备灭亡，好比喂饱了牛，好上屠宰场。最后一点，那地方得了新名，纪念这一切（第 34 节）。摩西称那里为基博罗·哈他瓦，就是贪欲之人的坟墓。倘若这些以色列中贪欲之人的坟墓真的成为以色列人贪欲的坟墓，那就还算名副其实；警告的本意也是如此，但并未得到应有的果效，因为诗篇 78: 32 接下来说：虽是这样，他们仍旧犯罪。

第十二章

我们在前章见百姓给摩西惹麻烦，这里又见他家人考验他的耐心。I. 米利暗和亚伦，他的亲哥哥亲姐姐，冒犯了他（第 1-3 节）。II. 神召他们来，追讨他们的罪（第 4-9 节）。III. 米利暗受击打，得了大麻疯（第 10 节）。IV. 亚伦顺服，摩西谦卑为米利暗代求（第 11-13 节）。V. 米利暗得了医治，但要蒙羞七日（第 14-16 节）。这件事记录下来，表示再好的人，再好的家庭，也有自己的愚昧，自己的苦情。

米利暗和亚伦发怨言（主前 1490 年）

1 摩西娶了古实女子为妻。米利暗和亚伦因他所娶的古实女子就毁谤他，说：2「难道耶和華单与摩西说话，不也与我们说话吗？」这话耶和華听见了。3（摩西为人极其谦和，胜过世上的众人。）

这里说的是：I. 亚伦和米利暗居然发脾气，毁谤摩西（第 1 节），极不得体。摩西从神那里得了这么多尊荣，仍要受这么多藐视和冒犯，我们岂可觉得自己的试炼太奇怪或太难受、岂可被激怒或觉得沮丧呢？但谁能料到：1. 这次闹事，居然是正经善良之人，信仰上的杰出人物，女先知米利暗，和大祭司亚伦，二人都曾与摩西一同领命拯救以色列：我差遣摩西，亚伦，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弥迦书 6: 4）。2. 这次闹事，居然是他至亲的亲人，自己的哥哥和姐姐，二人都曾因他的缘故大放异彩。新妇也诉苦说：我同母的弟兄向我发怒（雅歌 1: 6）；亲人之间闹意见，尤其令人愁烦。弟兄结怨，劝他和好，比取坚固城还难（箴言 18: 19）。但这有助于证明摩西蒙召，表示他升为高，完全是神的恩惠，并非与亲人密谋，因为连亲人也对他颇有微词。我们救主的许多亲人也都不信他（约翰福音 7: 5）。这次看来是米利暗起的头，亚伦很快也被拉拢，站到了姐姐一边；摩西在挑选七十位长老的事上没有和他商量，他心里难免不快。许多过犯都有亚伦的份，令人难过，但这恰恰表示律法本是立软弱的人为大祭司（希伯来书 7: 28）。撒但先是胜过了夏娃，又通过夏娃胜过了亚当；可见我们都要谨慎，不要被拉拢到家人纷争中去，谁也不知道一点火星会酿成什么恶果。亚伦本当记得，神在金牛犊的事上向他发怒，是摩西为他求情，他不该恩将仇报。他们在两件事上与摩西相争：（1）关于他的婚姻：有人说摩西后来娶了古实人或阿拉伯人；也有人说此人就是西坡拉，他们称她为古实女子，乃是蔑称；他们觉得她在挑选七十位长老的事上给摩西施压过多。可能西坡拉和米利暗之间出现了个人纠纷，导致言语过激，成见渐深，直到摩西和亚伦都卷了进来。（2）关于他的治理，不是说他治理欠妥，而是说他独断专行（第 2 节）：“难道耶和華单与摩西说话？为何单单由他来挑选受感说话的人？耶和華不也与我们说话吗？我们为何不可插手此事，让我们的人升上去，不只是他的人？”他们不能否认神藉着摩西说话，显然神有时也藉着他们说话；他们的用意是想与摩西平起平坐，但神在各样事上叫他与与众不同。注意：争权夺利乃是犯罪，基督的门徒在这样的事上也受到困扰，极其有害。高升的未必愉快，因为别人升得更高；优秀的，常被人妒忌。

II. 摩西表现得极为克制。这话耶和華听见了（第 2 节），摩西却不闻不问，因他为人谦和（第 3 节）。他若发怒，也是情有可原；此事性质恶劣，时机也很不利；百姓仍有作乱之心，前不久还大发怨言，给摩西惹出很大麻烦，如今有亚伦和米利暗出面支持，极有可能再次爆发；但他如鞅

子不听（诗篇 38: 13）。若关系到神的荣耀，譬如金牛犊事件，无人像摩西那样积极，但若只是关系到他个人的荣耀，又无人像摩西那样谦和；在神的事上像狮子般勇猛，在自己的事上又像羊羔般温顺。神的百姓都是世上的谦卑人（西番雅书 2: 3），但有些人显得格外谦和，摩西就是一例，因而能胜任他蒙召所作的，他所作的要求谦和再谦和。朋友的不仁有时大大考验我们的谦和，超过敌人的恶。基督说他自己谦和（我心里柔和谦卑；马太福音 11: 29）；基督的谦和榜样没有瑕疵，但摩西的榜样却不是没有瑕疵。

4 耶和华忽然对摩西、亚伦、米利暗说：「你们三个人都出来，到会幕这里。」他们三个人就出来了。5 耶和华在云柱中降临，站在会幕门口，召亚伦和米利暗，二人就出来了。6 耶和华说：「你们且听我的话：你们中间若有先知，我一耶和华必在异象中向他显现，在梦中与他说话。7 我的仆人摩西不是这样；他是在我全家尽忠的。8 我要与他面对面说话，乃是明说，不用谜语，并且他必见我的形像。你们毁谤我的仆人摩西，为何不惧怕呢？」9 耶和华就向他们二人发怒而去。

摩西受了伤害却没有发怒，也没有向神诉苦或申诉，但神却发怒了。我们一时冲动所说的，他都听见，我们脱口而出的，他都知道，所以我们一定要紧紧勒住自己的舌头，不说别人的坏话，也要耐心捂住自己的耳朵，不听别人说我们坏话。我如聋子不听，你必听见¹（诗篇 38: 13, 15）。受了委屈越是沉默，神越是为我们伸冤。无辜人被指控，若知道审判者要为自己出头，就不需要说什么。

I. 开庭审理，各方人员被传唤，等候在会幕门前（第 4-5 节）。摩西多次为神的荣耀大发热心，现在神要为摩西的名声大发热心，因为尊重神的，他必重看他（撒母耳记上 2: 30）；为神发热心的，神也必为他发热心，决不输给他。古时的审判官坐在城门口断案，所以此时神的荣光藉着彩云降临到会幕门前，亚伦和米利暗作为犯人，被传唤前来听审。

II. 神明确告诉亚伦和米利暗，他们虽为大，仍不可妄想与摩西同等，也不可与他相争（第 6-8 节）。他们不是耶和华的先知吗？论到摩西，他更是先知。1. 神诚然赐大尊荣给先知。世人嘲笑、虐待他们，但他们仍是天之骄子。神向他们显现，有时用异梦，有时用异象，又藉着他们向别人显现。神若向谁显现，谁就为乐为大，真正伟大，真正快乐。如今他显现，不像古时那样藉着异梦异象，而是藉着智慧和启示的灵，把先知和君王想看却看不见的事，向婴孩显现。因而经上说，在末世，在弥赛亚的日子，儿女要说预言（约珥书 2: 28），因为他们比先知更熟悉恩典国度的奥秘；参考希伯来书 1: 1-2。2. 但摩西所得的尊荣要大得多（第 7 节）：我的仆人摩西不是这样，他远远超过先知。摩西谦和忍受米利暗和亚伦的冒犯，神为了奖赏他，不但替他洗清罪名，还称赞他，并借此机会赐给他一段永载史册的颂词；为义被辱骂受逼迫的也是如此，他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马太福音 5: 12），基督要在父神和圣天使面前认他们。（1）摩西极为正直，他的忠诚经得住考验。他是在我全家尽忠的。先用这句话形容他的个性，因为恩典大于恩赐，爱心胜过知识，以诚实心态服事神，使人得大尊荣，蒙大恩惠，胜过学问，胜过深奥的理论和说方言的能力。使徒引用了这句话，指出这是摩西为大的主要方面，但基督比摩西更大：摩西尽忠，不过是仆人，但基督是儿子（希伯来书 3: 2, 5, 6）。神托付摩西，在各样事上把神的意思转达给以色列民；以色列则托付他替他们与神打交道；这两方面他都尽忠职守。他在治理的大事上所说的每一句话，所作的每一件事，都与诚实的义人相称，都是单单为了神的荣耀，为了以色列的利益。（2）所以摩西得尊荣，比其他任何先知都更明白神的心意，与神的关系也更密切。[1.] 他比别的先知更多听见神说话，听得更清晰，更明确：我要与他面对面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一般（出埃及记 33: 11），无话不谈，没有误会，不会惊愕，不像其他先知那样；神向西结说话，向约翰说话，他们都惊恐不已。神使用其他先知，乃是责备他的百姓，分辨善恶，传递这样的话，可用晦涩的言辞、形容、预表和比喻；但神使用摩西，乃是颁布律法，命定圣礼，决不能用晦涩的言辞，必须用最简单明了的方式表达出来。[2.] 他比别的先知更多看见神：并且他必见我的形象，就如他在何烈山所见，神在他面前直呼其名。不过他也只是看见神的背影，众天使和

¹钦定本将诗篇 38: 15 中的“你必应允我”译为“你必听见”。

得荣耀的圣徒都能见到父神的面。摩西具有独特的先知之灵，远超其他先知；然而天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马太福音 11: 11），我们的主耶稣更是无限超越他（希伯来书 3: 1 等）。

米利暗和亚伦应当认真思考所毁谤的是谁：你们毁谤我的仆人摩西，为何不惧怕呢？原文作：你们毁谤我的仆人，毁谤摩西，为何不惧怕呢？“你们竟敢毁谤我的仆人，特别是毁谤像摩西这样的仆人，他是我的朋友，我的知己，我家中的管家。”神所大大称赞的，他们岂敢说坏话，岂敢毁谤呢？难道不怕神发怒、视作是冒犯他吗？注意：我们都要惧怕，对神的仆人不可说三道四，不然就是自取灭亡，因为神必为他们伸冤，摸他们的就是摸他眼中的瞳人（撒迦利亚书 2: 8）。凡使信基督的一个小子跌倒的（马太福音 18: 6），这样的人有祸了。若有人毁谤在尊位的，不知惧怕，那才真是胆大任性（彼得后书 2: 10）。

III. 神既指出他们的错误和愚昧，接下来就向他们发怒（第 9 节）：耶和华就向他们二人发怒，也许当时出现了某种可见的现象，或云层改变颜色，或闪电出现。但他既发怒而去，根本不想听他们辩解，这本身就足以证明他发怒了；他不需要听辩解，因他从远处知道他们的意念（诗篇 139: 2）。注意：神若离开，不与我们同在，那就是最明确也是最可悲的征兆，说明神向我们发怒。神若离开，我们就有祸了；若非我们犯罪，因愚昧的缘故把他赶走，他决不会离开我们。

米利暗受大麻疯击打（主前 1490 年）

10 云彩从会幕上挪开了，不料，米利暗长了大麻疯，11 有雪那样白。亚伦一看米利暗长了大麻疯，就对摩西说：「我主啊，求你不要因我们愚昧犯罪，便将这罪加在我们身上。12 求你不要使她像那出母腹、肉已半烂的死胎。」13 于是摩西哀求耶和华说：「神啊，求你医治她！」14 耶和华对摩西说：「她父亲若吐唾沫在她脸上，她岂不蒙羞七天吗？现在要把她在营外关锁七天，然后才可以领她进来。」15 于是米利暗关锁在营外七天。百姓没有行路，直等到把米利暗领进来。16 以后百姓从哈洗录起行，在巴兰的旷野安营。

这里说的是：I. 神惩罚米利暗（第 10 节）：云彩从会幕上挪开了，表示神很生气，米利暗立刻得了大麻疯；神去，灾祸来；神若离开，绝非好事。大麻疯常常直接出自神的手，要刑罚某种特殊罪行，譬如基哈西撒谎，乌西雅擅取祭司职任，这里是米利暗在亲人中兴风作浪。大麻疯的灾祸很可能出现在她脸上，叫人人都看见她被大麻疯击打，并且程度十分严重，有雪那样白；不只是白，并且面目全非，像是溃烂一般。按皓尔主教¹的说法，既然她舌头出问题，公义的神就叫她的脸出问题，既然她与摩西相争，她的愚昧就要公诸于世，叫人人都看见摩西的脸发光，她的脸则显出大麻疯。摩西需要用帕子遮脸，隐藏荣光，米利暗也需要用帕子遮脸，隐藏羞耻。注意：若有人得病导致残疾，应当被视作因骄傲受管教，且要克服自己的骄傲，以求医治，在不可抗拒的天意之下要十分谦卑。肉体被治死，而肉体的情欲仍在，那就说明人心刚硬。灾祸临到米利暗，似乎是为了诠释关于大麻疯的律例（利未记第 13 章），因为在重申律法的时候提到了这件事（申命记 24: 8-9）。米利暗得了大麻疯，但亚伦没有得，因为是她犯罪在先，神要区别对待引诱犯罪的和被引诱犯罪的。亚伦因为职任的缘故，虽不能幸免于神的怒气，却幸免于象征神怒气的的大麻疯；他若也得大麻疯，就不仅暂时不能供职（那时实在离不开他，除了他和他两个儿子，没有别人可当祭司），也有损他大祭司的形象，会是他家族的永久污点。亚伦身为祭司，原本是判断长大麻疯的，在这件事上他行使了自己的职责：亚伦一看米利暗长了大麻疯，这本身足以叫他谦卑下来。他因米利暗的缘故也被击打，宣告她不洁净的时候不禁面红耳赤，浑身战抖，深知自己也同样糟糕。米利暗受刑罚，我们应当引以为戒，凡事不可冒犯主耶稣。她因毁谤摩西受如此管教，若有人毁谤基督，那会有什么样的后果呢？

II. 亚伦顺服（第 11-12 节）；他向摩西道歉认错，请求宽恕。他刚刚还在和姐姐串通一气诋毁摩西，现在不得不为自己和姐姐求情，刚刚还在贬低摩西，现在却尊他为大（仿佛他如神，具有饶恕和医治的能力）。注意：人若践踏神的圣者和仆人，总有一天要抢着与他们交好；至少来世是如此，好比愚拙的童女乞求聪明的童女给点灯油，又好比那财主乞求拉撒路给点凉水；也许今世也是如此，好比约伯的朋友求他祷告，又好比这里的亚伦恳求摩西；参考启示录 3: 9。1. 亚伦承认他和姐姐都犯了罪（第 11 节）。他刚才轻看摩西，现在的语气却毕恭毕敬，称他为主，深深自

¹约瑟夫·皓尔（1574-1656）：英国主教，讽刺作家，道德家。

责，因说过的话满面羞愧：我们犯罪了，我们愚昧犯罪。若有人毁谤别人，尤其是毁谤义人，毁谤掌权者，那就是犯罪，并且是愚昧犯罪。悔改就是收回说错的话；收回说错的话总比灭亡强得多。2.他请求摩西宽恕他：求你不要将这罪加在我们身上。亚伦本当带礼物到坛上，但既知与弟兄有过节，他就先去与弟兄和好，然后再去献礼物。有人觉得因为他快快顺服，神就没有像击打米利暗那样，用大麻疯击打他。3.他因姐姐的惨状，求摩西可怜她（第12节）：求你不要使她如死人一般，意思是：“求你不要使她与社会隔离，不要使她玷污凡摸过的，不要在地面上溃烂，像死人一般。”他生动形容她的惨状，希望唤起摩西的恻隐之心。

III.摩西为米利暗代求（第13节）：象征神同在的云彩已经挪移，立在远处；摩西大声哀求耶和华，表达他内心的急切：神啊，求你医治她！这表示他发自内心原谅了她，不计较她的伤害；他没有在神面前控告她，也没有呼求神刑罚她；不仅没有，在神为捍卫摩西的尊荣出手管教她的时候，他第一个站出来，求神收回刑罚。在这点上他是我们的榜样，要学会为凌辱自己的人祷告（路加福音6：28），并且若有人伤害过自己，如今受了神或人的公义惩罚，我们不可幸灾乐祸。耶罗波安因为伸手击打先知，手就枯萎，而他的手得以复原，正是由于这位先知的特别祈求（列王纪上13：6）。同样地，米利暗因摩西的祷告而得痊愈，亚比米勒也因亚伯拉罕的祷告而得痊愈（创世记20：17）。摩西本可撒手不管，说：“她罪有应得，愿她下回管好舌头；”但他不但没有说此事与他无关，反倒迫切祷告，求神挪去她的祸患。摩西的样式很像我们救主的样式：父啊，赦免他们（路加福音23：34）；我们都当努力效法。

IV.在这件事上如何做到怜悯和公义两全。1.米利暗要得痊愈，彰显怜悯；摩西饶恕她，神也会饶恕她；参考哥林多后书2：10。但是：2.米利暗要蒙羞，彰显公义（第14节）：要把她在营外关锁七天，好叫她深刻反省错误，深刻忏悔，也使她受刑罚的事公诸于世，叫全以色列都知道，都受警示，不可作乱。连女先知米利暗都因一句毁谤摩西的冲动话而得了蒙羞的记号，我们若发怨言，会有什么后果呢？这些事既行在有汁水的树上，那枯干的树将来怎么样呢（路加福音23：31）？可见世人因犯罪自损形象，玷污自己的荣光，把自己的尊荣弃之于尘土。米利暗在赞美神的时候，位于会众之首，乃是最明亮的妆饰之一（出埃及记15：20）。如今她与神有了争执，就被赶逐，沦为会众的败类。这里提到为何要将她关在营外七天，方能服罪孽的刑罚（利未记26：43）。倘若她父亲（就是地上的父亲）吐唾沫在她脸上，表示发怒，她岂不该心情沉重，深刻检讨，把自己关在屋内反省，不与他见面，不与家人见面，且因自己的愚昧和悲哀而自惭形秽吗？倘若亲生父亲因管教我们，当得这样的尊敬，那我们在众灵之父的大能手下，就更应当谦卑自己；参考希伯来书12：9。注意：若因为犯罪惹神发怒，我们理当自惭，抱愧蒙羞，脸上蒙羞（但以理书9：7-8）。若因为自己的错误和愚昧受了人的指责或轻看，受了教会的公义批评，或受了神的责备，我们就当承认，这好比是公义的神吐唾沫在我们脸上，就当感到羞愧。

V.这件事耽误了百姓前行：百姓没有行路，直等到把米利暗领进来（第15节）。神没有把云柱收起，于是百姓按兵不动。1.这是为了责备百姓，他们也犯了类似米利暗的罪，也毁谤了摩西，所以理当有份于她的刑罚，延误进发迦南地的行程。我们在前往天堂的路上遇到很多阻拦，而最大的阻拦就是罪孽。2.这是为了表示尊重米利暗。倘若全营在她服刑期间就起行，她的愁苦和羞耻就必加增；神为了怜悯她，叫众人原地不动，直到她服刑期满，重新被领进来，可能还要举行大麻疯洁净的仪式。注意：若有人因犯罪受了批评和责备，我们理当温柔待他，不可过份责备，不可按他们所配得的羞辱他们，也不可当他们是仇人（帖撒罗尼迦后书3：15），倒不如赦免他，安慰他（哥林多后书2：7）。把罪人逐出，应当忧愁，把悔改之人领回，应当喜乐。米利暗蒙赦免，重回营中，百姓就起行，向巴兰的旷野进发。巴兰和迦南地的南端接壤，若不是他们在路上又闹出事来，下一站本可到达迦南地的边缘。

第十三章

本章和下一章所记载的故事又可悲又值得纪念：他们刚要踏足迦南地，却因为不信、发怨言，要从边界转回，飘流旷野，倒毙旷野。诗篇95：7等提到此事，希伯来书3：7等也提到，并以此告诫基督徒。本章说的是：I.十二探子奉命率先进入迦南（第1-16节）。II.给他们的指示（第17-20节）。III.他们按所指示的执行命令，窥探虚实后回归（第21-25节）。IV.回来后向以色列营报告结果（第26节等）。

十二探子的任务（主前 1490 年）

1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2「你打發人去窺探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迦南地，他們每支派中要打發一個人，都要作首領的。」3 摩西就照耶和華的吩咐從巴蘭的曠野打發他們去；他們都是以色列人的族長。4 他們的名字：屬流便支派的有撒刻的儿子沙母亞。5 屬西緬支派的有何利的儿子沙法。6 屬猶大支派的有耶孚尼的儿子迦勒。7 屬以薩迦支派的有約色的儿子以迦。8 屬以法蓮支派的有嫩的儿子何希阿。9 屬便雅憫支派的有拉孚的儿子帕提。10 屬西布倫支派的有梭底的儿子迦疊。11 約瑟的子孙，屬瑪拿西支派的有蘇西的儿子迦底。12 屬但支派的有基瑪利的儿子亞米利。13 屬亞設支派的有米迦勒的儿子西帖。14 屬拿弗他利支派的有縛西的儿子拿比。15 屬迦得支派的有瑪基的儿子白利。16 這就是摩西所打發、窺探那地之人的名字。摩西就稱嫩的儿子何希阿為約書亞。17 摩西打發他們去窺探迦南地，說：「你們從南地上山地去，18 看那地如何，其中所住的民是強是弱，是多是少，19 所住之處是好是歹，所住之處是營盤是堅城。20 又看那地土是肥美是瘠薄，其中有樹木沒有。你們要放開膽量，把那地的果子帶些來。」（那時正是葡萄初熟的時候。）

这里说的是：I. 探子奉命窺探迦南地。这里说是神指示摩西差遣他们（第 1-2 节），但按后来故事的复述（申命记 1: 22），似乎这个主意原先由百姓发起；是他们来见摩西，说：我们要先打派人去；这乃是不信的结果。神说那是美地，说他们必得那地为业，他们却不信。他们不放心云柱火柱领路，以为自己的谋算胜过神的智慧。神早已为他们探明那地，他们却要派遣探子，神正亲自领他们前往，他们却要去问路，真是荒唐！世人就是如此，过份相信传言，相信可见之物，不相信神的启示，终必灭亡。我们行路凭眼见，不凭信心；其实我们既领受人的见证，神的见证更该领受（约翰一书 5: 9）。既有人出这主意，摩西就求问神（可能不知背后有不信的因素），神吩咐答应他们，派探子先行：任凭他们吧。但神决没有造成后来众人犯罪，打发探子决非犯罪的起因，倘若探子尽己本份，众人也都尽各自的本份，这件事本可坚固信心，对他们大有好处。

II. 被任命执行任务的人（第 4 节等），每支派出一人，显得所有人都参与，并且都是首領，在各自的支派有头有脸，从千夫长或百夫长中选出，显得更为可靠。这样做的用意很好，结果却很不好，因为身份地位高的，带回坏消息，可信度高，负面影响大。有人觉得这里将他们的名字一一列出，是为了其中两位义人的缘故：迦勒和约书亚。这里特别提到约书亚改名的事（第 16 节）。他本是摩西的助手，虽属以法蓮支派，却被委以统帅大军的重任，奉命与亚玛力人交战。他在本支派被称作何希阿，但摩西称他为约书亚，表示爱他，也表示有权管辖他；如今他似乎还吩咐别人也叫他约书亚，从今往后这就成了他的名字。何希阿的意思表示拯救的祷告：求你拯救；约书亚则表示拯救的应许：他必拯救，回应拯救的祷告；祷告和应许休戚相关。祷告因着应许而蒙垂听，应许也反过来引导并鼓励祷告。有人说摩西在他的名字前面加上耶和華的第一个音节，把何希阿变成了约书亚，意在赐给他尊荣，鼓励他在这件事上和将来各样服事中都坚信有神的同在。不过这事以后，他还是被称为何希阿¹（申命记 32: 44）。耶稣与约书亚同名，那是我们主基督的名字，约书亚作为摩西的接班人，以色列的元帅，迦南地的征服者，乃是预表基督。经上另有一人同名，此人也预表基督（撒迦利亚书 6: 11）。约书亚拯救神的百姓战胜迦南列强，但基督却是拯救神的百姓战胜地狱的权势。

III. 探子所得的指示。他们奉命抄近路进入迦南地，走遍全地，侦查目前的状况（第 17 节）。主要打探两方面：1. 关于那地：看那地如何（第 18 节），是好是歹（第 19 节），是肥美是瘠薄（第 20 节）。各地出产之福各不相同，有些地方土质肥美，有些则不然。摩西自己很放心，知道迦南是美地，但他还是派探子去窺探，好叫众人放心；这好比施洗约翰差门徒去见耶稣，问他是不是基督，并非自己想知道，而是叫所派去的人知道。他们要去察看那里的空气是否健康，土壤如何，地里出产如何；为了让众人更放心，还要带回一些果实来。2. 关于那地的民：人数是多是少，身量是强壮是弱小，是住帐棚还是住房屋，是开放的村庄还是有围墙的城邑，是树木林立，因缺乏技能或出于懒惰尚未开垦，还是树木已被砍伐，地势已被平整，适于耕作。这些就是他们所要窺探的。也许近年来埃及和迦南之间缺乏贸易往来，不像雅各时代，否则这些事早该知晓，

¹钦定本将申命记 32: 44 中的约书亚译为何希阿。

不必专门派人打探。如今我们可从书上或学问中得知识，满足人们对国外诸事的好奇，即便比迦南地更远的也可知晓，不必那样折腾。

IV.摩西打发探子前往，嘱咐他们要放开胆量，表示不仅自己要有胆量，克服征途中的各样困难，还要带回鼓舞人心的消息，凡事往正面想。这不仅是重任，需要遇事通达，需要决心，也是极大的信任，需要人人尽忠。

21 他们上去窥探那地，从寻的旷野到利合，直到哈马口。22 他们从南地上去，到了希伯仑；在那里有亚纳族人亚希慢、示筛、挞买。（原来希伯仑城被建造比埃及的锁安城早七年。）23 他们到了以实各谷，从那里砍了葡萄树的一枝，上头有一挂葡萄，两个人用杠抬着，又带了些石榴和无花果来。24（因为以色列人从那里砍来的那挂葡萄，所以那地方叫做以实各谷。）25 过了四十天，他们窥探那地才回来，

这里简短描述探子在应许之地打探。1.他们差不多走遍了全地，从南边的寻，直到北边靠近哈马口的利合（第 21 节）。参考 34: 3, 8。可能他们不是一路同行，免得被人怀疑，迦南人若知以色列人近在咫尺（也可能已经知道），危险就更大；可能他们分成几队，像是过路的，不容易引起怀疑。2.他们特别注意到希伯仑（第 22 节），可能因为麦比拉的那块地就在附近，众族长在那里葬埋（创世记 23: 2），仿佛他们的死尸为后裔守护此地。探子专门去看了坟墓，发现邻近的城邑由亚纳族的后裔把持。本指望在这里大受鼓舞，反倒大受挫折。先祖的死尸为他们所守护的地方，居然由巨人把持。他们从南地上去，到了希伯仑，犹太人说这句话特指迦勒，因为约书亚记 14: 9, 12, 13 明确指出他到过那里。但其他探子可能也到过那里，因为他们都绘声绘色形容亚纳族人（第 33 节）。3.他们带回来一挂葡萄和当地其它的出产，证明那是佳美之地。可能他们离开那地时得了这些果实，就带了回来。那挂葡萄又大又重，需要两个人用担子抬回来（第 23-24 节）。摘葡萄的地方因而得名，称为以实各谷；那挂有名的葡萄对以色列人来说是以迦南一切果实的凭据和样品。我们与神相通所得的今世安慰也是如此，叫人预尝天上迦南的完美喜乐。通过这些安慰，便可知何为天堂。

26 到了巴兰旷野的加低斯，见摩西、亚伦，并以色列的全会众，回报摩西、亚伦，并全会众，又把那地的果子给他们看；27 又告诉摩西说：「我们到了你所打发我们去的那地，果然是流奶与蜜之地；这就是那地的果子。28 然而住那地的民强壮，城邑也坚固宽大，并且我们在那里看见了亚纳族的人。29 亚玛力人住在南地；赫人、耶布斯人、亚摩利人住在山地；迦南人住在海边并约旦河旁。」30 迦勒在摩西面前安抚百姓，说：「我们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我们足能得胜。」31 但那些和他同去的人说：「我们不能上去攻击那民，因为他们比我们强壮。」32 探子中有人论到所窥探之地，向以色列人报恶信，说：「我们所窥探、经过之地是吞吃居民之地，我们在那里所看见的人民都身量高大。33 我们在那里看见亚纳族人，就是伟人；他们是伟人的后裔。据我们看，自己就如蚱蜢一样；据他们看，我们也是如此。」

以色列民等待探子回归，居然干等了四十天，真是奇怪，其实当时已经万事俱备，信誓旦旦，坚信靠着神的大能，以及一连串的神迹奇事，必大获全胜；但他们不信靠神的大能和应许，不因神的圣约而坚信不疑，反倒自己算计，举棋不定。我们因为不信，是何等自作聪明！探子终于回归，所带回的消息却各不相同。

I.信息的主要部份令人泄气，不敢向迦南挺进；以色列民合该受这样的试探，因他们过于相信人的判断，不相信神的话。人若不爱慕真理，不领受真理，公义的神就任凭他们陷入极大困惑。

1.请注意看他们的报告。（1）无可否认，迦南地确实出产丰富；所带回来的那挂葡萄就是证明（第 27 节）。神早已应许要赐给他们流奶与蜜之地，连这些恶探子都承认那确是美地。就这样，即便从对手的口中，神也得着荣耀，应许的真实性也得到证明。但接下来的信息却自相矛盾（第 32 节）：那是吞吃居民之地；仿佛是说：虽有奶有蜜有葡萄，却没有其它必需品；有人认为在窥探期间，当地刚好闹瘟疫；他们本当因此感谢神的智慧，藉着瘟疫削弱敌军兵力，有利于他们出战；但他们却说那里空气不健康，贬低那地。既然如此不明事理，害怕迦南地的瘟疫，公义的神就用旷野的瘟疫，将他们立即剪除（14: 37）。（2）他们把征服迦南地说成是完全不现实，根本是枉费心机。那地的民强壮（第 28 节），身量高大（第 32 节），比我们强壮（第 31 节）。

那里的城邑被说成是坚不可摧：坚固宽大（第 28 节）。最使他们的恶意昭然若揭的，是过份夸大那里的巨人：我们在那里看见了亚纳族的人（第 28 节）；我们看见了伟人，是身量高大的亚纳族人，是伟人的后裔（第 33 节）；仿佛一提起伟人就浑身战抖，谈虎色变。“啊！这些巨人！靠近他们，觉得自己就如蚱蜢一样，不只是又小又弱，还要胆战心惊。”你能叫它害怕像蚱蜢吗¹（约伯记 39: 20）？更糟糕的是，据他们看，我们也是如此；我们带着战兢的眼光看他们，他们则带着鄙夷的眼光看我们。他们最后的结论是：我们不能上去攻击那民（第 31 节），必须另有所谋。

2.即便单从人为可行性的角度来判断，也不能排除他们怯懦的嫌疑。以色列民不是人多势众吗？六十万人可以打仗，排兵布阵，训练有素，同仇敌忾，又有共同的利益和情感，这样声势浩大的军队也许是前所未有的；曾几何时，人数少得多的，也能做到比征服迦南还要难的事，譬如亚历山大的军队。以色列的指挥官摩西智勇双全，倘若众人下定决心，英勇作战，有谁能是他们的对手？迦南人虽强大，但他们极为分散（第 29 节）：有的住南地，有的住在山地；相互间距离较远，不能很快集结，又因为相互间利益不同，不能长期合作抵挡以色列。那里土地肥沃，大军可得补给，城邑虽有围墙，但若能在野外打败他们，坚固城不攻自破。至于巨人，身量高大反倒目标大，肥胖的并非最有耐力。

3.然而，他们虽配得上懦夫的称号，那还不是最糟糕的，圣经还给他们贴上了不信的标签。他们不该倚靠人为的可行性：（1）他们有明显可见的征兆，说明神与他们同在，必为他们施展大能。迦南人是比以色列人强壮；即便如此，难道他们比以色列的神还要强壮吗？我们不能胜过他们，难道全能的神也不能吗？神岂不是在我们中间吗？不是在我们前头行吗？在他岂有难成的事吗？我们在巨人面前好比蚱蜢，他们在神面前岂不是连蚱蜢都不如吗？他们的城邑有城墙可抵挡我们，岂能抵挡得了天兵天将吗？再则：（2）他们曾有过难忘的经历，知道神的膀臂多长多有力。相比之下，埃及人岂不是比迦南人强大得多吗？但以色列民兵不血刃，埃及的战车战马就差点全军覆没；亚玛力人也曾经令以色列人极为被动，最终他们也灰溜溜败走。当时的神迹好比家常便饭，即便没有神迹，他们的军队补给充足，源源不断，免费提供，比其他任何军队都有优势。还有：（3）神特别应许他们在与迦南人的争战中必胜。他曾多次应许亚伯拉罕，必叫他的后裔得着那地（创世记 15: 18; 17: 8）。他也曾藉着摩西明确应许他们，必在他们前面撵出迦南人（出埃及记 33: 2），要渐渐地将他们撵出去（出埃及记 23: 30）。有了这一切，他们居然还说：我们不能上去攻击那民，那实际上就是说：神没有能力兑现他的话，就是说神撒了谎，说他言过其实。诗篇 106: 24 高度概括了他们所犯的罪，并传染给整个会众：他们藐视那美地，不信他的话。他们虽发现那地果然如神所说那样美，是流奶与蜜之地，却又不相信他所说的话，永恒的真理亲自为他们而战，他们仍不敢去得。这就是恶探子的报告。

II. 迦勒却鼓励众人前进，尽管只有约书亚支持他（第 30 节）：迦勒安抚百姓，他见众人已经开始骚乱，一旦失控，连摩西发光的脸也不管用。迦勒这个名字意思是全心，他真是名副其实，也很想叫众人全心，只要能听他说。倘若是约书亚出头，别人会怀疑他和摩西串通一气，因他是摩西的助手；所以他很明智，先将此事交由迦勒来处理，迦勒属犹大支派，是领头的支派，最有发言权。迦勒也注意到那里的民强悍，但在整件事上：1.他的话表现出必胜的信念：即便他们强壮，我们足能得胜。2.他鼓励众人向前，既然利益相同，他就决心要带领众人奋勇向前：“我们立刻上去吧，跨出勇敢的一步，必一击致命；只要勇敢向前，这地就全是我们的：我们立刻上去得那地吧。”他没有说：“我们上去征服那地吧；”在他眼里，他们已经征服了那地；而是说：“我们上去得那地吧；什么都不用做，只要进去，把至大的耶和華神要赐给我们的地接过来。”注意：义人胆壮像狮子（箴言 28: 1）。蒙拯救路上所遇到的困难，在活泼的信心面前消失殆尽，这信心就是相信神的大能和应许。只要有神的应许，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第十四章

本章描述神和以色列之间的那场致命纷争，因他们又发怨言又不信，神在怒中起誓，叫他们不得进入安息。这里说的是：I. 恶探子的报告引发了骚乱，以色列民开始背叛神（第 1-4 节）。II. 摩西、亚伦、迦勒和约书亚竭力平息骚乱，仍是无果（第 5-10 节）。III. 神被冒犯，警告他们必彻底

¹钦定本将约伯记 39: 20 上半句译为：你能叫它害怕像蚱蜢吗？

灭亡（第 11-12 节）。IV.摩西为众人谦卑代祷（第 13-19 节）。V.神回应摩西的祷告，减轻刑罚；众人不致全然剪除，但神起誓发命，且一次次重复，全会众都必倒毙旷野，除了迦勒和约书亚，无人能进迦南（第 20-35 节）。VI.恶探子当场死去（第 36-39 节）。VII.想要贸然出击的人受到责备（第 40-45 节）。这一切记下来，是要作为我们的鉴戒，免得有人学那不信从的样子跌倒了（希伯来书 4: 11）。

以色列人发怨言（主前 1490 年）

1 当下，全会众大声喧嚷；那夜百姓都哭号。2 以色列众人向摩西、亚伦发怨言；全会众对他们说：「巴不得我们早死在埃及地，或是死在这旷野。3 耶和華為甚么把我们领到那地，使我们倒在刀下呢？我们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掳掠。我们回埃及去岂不好吗？」4 众人彼此说：「我们不如立一个首领回埃及去吧！」

我们在此看见那些探子的恶信造成多大伤害。十二位挑选出来窥探迦南地的，在当众报告以前，想必已在私底下讨论过；迦勒和约书亚很可能尽了最大努力，希望他们达成共识；倘若他们同意迦勒的意见，以他的地位，本应当作为代表发言，那样就会万事大吉。但这些恶探子似乎有意引发骚乱，一心要与摩西和亚伦作对，尽管这样做对自己没有好处，除非梦想要当撤回埃及的首领和指挥官。结果呢？我们在这几节经文中看到，本想讨好众人，反倒引起一片混乱，本章还未结束，这些人就已尽数灭亡。请注意看：

I.众人惊恐：全会众大声喧嚷（第 1 节）；宁可信探子，也不愿信神的话，以为已入绝境，就声嘶力竭，不能自控。他们像愚顽的孩童，拼命哭号，却不知所为何事。若敌人攻陷了阵地，若亚衲族的人出现在营门口，那是够他们哭的，但若无病呻吟，那就真应该吃点苦头。众人仿佛已绝望，整夜坐在那里哭号。注意：不信，不信靠神，这样的罪本身就是刑罚。不信靠神的，都不断折磨自己。属世的忧愁多于属神的忧愁；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哥林多后书 7: 10）。

II.他们向官长发脾气，向摩西亚伦发怨言，言辞中还埋怨耶和華（第 2-3 节）。先是众长老不满（第 1 节），随后迅速传染到整个营地，以色列众人发怨言。妒忌和不满在不动脑子的众人当中像野火那样蔓延，这些人轻慢主治的，毁谤在尊位的（犹大书第 8 节）。1.他们往回看，无故不满，竟然希望自己在埃及和埃及长子同灭，希望在旷野和那些前不久因情欲死于瘟疫的人同死。可见怒气一旦失控，会造成何等的疯狂，居然要到轻生的地步。自从出埃及以来，他们从未有过如此愉悦的岁月，满有尊荣，满有恩惠，常有惊喜，但仿佛这一切都不足以为之而活，居然想死在埃及。神因为埃及人犯罪，重重审判了他们，这些人却不以为然，宁可和埃及人同受灾祸，也不愿冒险进迦南，宁可在神的审判下，以罪犯的身份死去，也不愿在他的恩惠中，以得胜者的形象活着。有人理解为：巴不得我们死了！因为怕死，宁可已经死去，简直是没有头脑，不像那些可怜的麻疯病人，他们宁可冒险进入敌营也不愿坐以待毙：若杀我们，就死了吧（列王纪下 7: 4）。这些堕落的以色列人，其心态何等卑鄙，宁可像绵羊在旷野溃烂而死，也不愿像大义凛然的军人，手握刀剑而死（大不了一死）。2.他们向前看，无故绝望，认定（第 3 节）若往前行，必倒在刀下，假意说是为自己的妻儿着想，不愿叫他们沦为迦南人的猎物。这是最可恶的褻渎，仿佛神领他们到此，就是故意叫他们倒在刀下，故意叫他们无辜的妻儿沦为猎物。神本为爱，他们却心怀恶意责怪他，神本为永恒的真理，他们却卑鄙虚伪责怪他，觉得他所说所行的一切好事，都是骗他们入圈套，都是包藏祸心，最终毁灭他们。真是胆大妄为！舌头燃起了地狱的火，什么样的话说不出来？魔鬼占据人心，挑唆他们质疑神的良善，仿佛神希望罪人死，喜悦自己的仆人受苦受难，其实他知道（我们也许不知道）他向我们所怀的意念是赐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灾祸的意念（耶利米书 29: 11）。

III.怎么会想出这种疯狂的主意，不取迦南，反倒回埃及去？刚开始这只是试问（第 3 节）：我们回埃及去岂不好吗？可是骚乱越来越大，任何偏激想法都能迎合人的口味，于是试问就演变为决定，容不得商议（第 4 节）：我们不如立一个首领回埃及去吧。很久以后曾有人哀叹说：他们居心背逆，自立首领，要回他们为奴之地（尼希米记 9: 17），因为他们知道，摩西决不会当首领走回头路。1.宁可回埃及，以为回去会更好，这是世界上最大的愚昧。若不敢向前进迦南，宁可待在原地也比回埃及强。他们到底想要什么？有什么好埋怨的？他们有吃有喝，又平顺又安逸，

有良好的治理，良好的同伴，又有神同在的标志，只要知足，即使身在旷野，也过得安逸。如此急切要去哪里改善生活呢？去埃及？难道这么快就忘记了那里的为奴之痛吗？还想服在督工的暴敛之下，做砖干苦差事吗？埃及人因以色列人的缘故经受了一系列灾害，如今岂能指望他们改善关系？岂不是变本加厉吗？居然这么快（还不到一年半）就忘记了为奴的叹息，忘记了蒙拯救的歌声！他们像兽一样，只在乎眼前，他们的记忆连同理性思维能力在怒气中消失殆尽。参考诗篇 106: 7。经上曾警告说他们的可悲下场就是被送回埃及去（申命记 28: 68），如今回埃及却成了他们心之所愿。罪人真是与自己过不去；若不顺从神的计谋，到头来都是自讨苦吃，自取灭亡。

2. 想要穿过旷野回去，这是最荒谬绝伦的事。还能指望神的云柱引领、神的吗哪供养吗？若不指望，千万以色列人就必不可避免死在旷野。就算如他们所认为的，征服迦南有诸多困难，那回埃及岂不更困难吗？由此可见：（1）一旦陷入困境，就不满不耐烦，这是何等愚昧。不安于现状，埋怨自己的地位，埋怨自己的份，急于求变；倘若有这样的心态，想找个完全无烦恼的所在，世上有这样的地方和环境吗？想要改善环境，就当端正心态，不要问：回埃及去岂不好吗？应该问：知足岂不好吗？尽可能利用现有环境岂不好吗？（2）背离神的道，这是何等愚昧。天堂就是摆在我们眼前的迦南，是流奶与蜜之地；连蓄意报恶信的，也不得不说那是美地，只是很难去得。严格认真的敬虔生活被视作不现实，不少人有良好的开端，却知难而退，以为过信仰生活很难，于是就走犯罪道路，终必灭亡；这样的人重演以色列人的愚昧，他们离迦南不过一步之遥，却要另立首领，回埃及去。

约书亚和迦勒的劝言

5 摩西、亚伦就俯伏在以色列全会众面前。6 窥探地的人中，嫩的儿子约书亚和耶孚尼的儿子迦勒撕裂衣服，7 对以色列全会众说：「我们所窥探、经过之地是极美之地。8 耶和华若喜悦我们，就必将我们领进那地，把地赐给我们；那地原是流奶与蜜之地。9 但你们不可背叛耶和华，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为他们是我们的食物，并且荫庇他们的已经离开他们。有耶和华与我们同在，不要怕他们！」10 但全会众说：「拿石头打死他们二人。」忽然，耶和华的荣光在会幕中向以色列众人显现。

与以色列为友的，在此代求，尽可能救他们免于灭亡，却是徒然。国家的医生本可医治，但他们不愿被医治；守望者警告，但他们无视警告，所以他们的血就归到他们头上。

1. 尽最大努力平息骚乱；众人倘若此时能明白关乎他们平安的事，接下来的灾祸都可避免。

1. 摩西和亚伦做了该做的（第 5 节）。尽管众人发怨言是冲着他们（第 2 节），二人仍很勇敢，不计较个人得失，别人充满敌意，他们却忠心友善。众人的吵闹声盖过了摩西和亚伦的声音，若吩咐仆人叫众人安静，愤怒的人群也许更加吵嚷。为了吸引整个会众的注意力，他们就俯伏在众人面前：（1）表示谦卑祷告，求神平静这大海般的叫嚷，海浪般的喧哗，平息众人的骚乱。

（2）表示极为不安。他们倒地，像是大为惊讶，目瞪口呆，眼见众人居然抛弃所蒙的怜悯，眼见平时很有教养的，居然如此冲动。（3）表示迫切希望众人停止怨声；他们希望这样的谦卑姿态能在众人心里起到作用，劝阻他们，不再倒行逆施；摩西和亚伦恳请众人与神和好，仿佛是神藉着他们恳请众人。摩西在复述这段故事时提到了他们向众人所说的话：不要惊恐，耶和华—你们的神必为你们争战（申命记 1: 29-30）。注意：为宝贵的灵魂满腔热忱，宁可屈身，也要他们蒙拯救。摩西和亚伦不顾自己身份高贵，竟然俯伏在众人面前，恳求他们不要自取灭亡。

2. 迦勒和约书亚也做了该做的：他们见神的忿怒随时临到，就撕裂衣服，对众人的罪行表示圣洁的义愤，对神的忿怒表示圣洁的惧怕。这两位义人尤其难过，因为这次骚乱乃是因探子而起，就是与他们一同执行任务的探子；他们觉得有责任尽力平息自己的同伴所挑起的风暴。他们据理力争，所说的话恰到好处，极为感人（第 7-9 节），又带有权柄。

（1）他们重申所探之地乃是美地，非常值得冒险，决非吞吃居民之地（13: 32），不像恶探子渲染的那样。那是极美之地（第 7 节），原意是非常非常美，没有理由藐视那美地（诗篇 106: 24）。注意：若不完全认同信仰的宝贵，就不会在信仰的服事上持之以恒。

（2）他们藐视得地为业的路上可能遇见的困难：“不要怕那地的居民（第 9 节）。别以为他们不可一世，那不过是纸老虎，因为他们是我们的食物，是摆在面前给我们吃的，不是与我们较量

的，唾手可得，我们有绝对优势，必能征服他们。”经上说神把法老给他们为食物（诗篇 74:14），迦南人也必如此。二人表示无论如何，局势肯定对以色列有利，因为：[1.]迦南人虽住在有围墙的城里，却是危机四伏：荫庇他们的已经离开他们；维护列国权益的天时地利已经抛弃了他们，不再荫庇他们。别的探子强调他们强壮，这两个探子却强调他们邪恶，并断言神已离弃他们，荫庇他们的已经离开。一国之民若惹得神离开，那就没有安全可言。[2.]以色列人虽住帐棚，却有坚固的防御：有耶和华与我们同在，他的名是高台；不要怕他们！注意：有神与我们同在，再强大的敌人也不必惧怕。

(3) 他们明确指出，唯一的危险就是自己内心的不满，只要不与神为敌，就必战无不胜。单凭这一点，便可改变一切（第 8 节）：“耶和华若喜悦我们（他当然喜悦我们，若不得罪他，他必喜悦我们），就必将我们领进那地；只要不丢弃他的恩惠，不转离所得的怜悯，藉着他的恩惠，因着他脸上的亮光（诗篇 44:3），就必得地为业。”结论是（第 9 节）：你们不可背叛耶和华。注意：唯一能毁灭罪人的，就是自己的背叛。神若弃他们于不顾，那是因为他们离弃他；他们死，因为愿意死。唯有自我摒弃，才会被摒弃在天上迦南之外。还有谁能说得比这更清楚、更情词迫切？可是，结果呢？

II. 这一切都没有用；合情合理的话众人听不进，不但听不进，反而被激怒，越发不可收拾：全会众说：拿石头打死他们二人（第 10 节）。按帕特里克斯主教的说法，会众的首领和贵胄吩咐平民袭击他们，敲碎他们的头颅。首领使他们走错了路（以赛亚书 9:16），那是真够惨的。注意：满心作恶的（传道书 8:11），向规劝他们的人发怒，这是很常见的。恨恶悔改的，也恨恶那些试图改变他们的，只因说真话，就算他们为敌人。以色列民这么早就开始逼迫先知，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而来的人（马太福音 23:37），他们恶贯满盈，其原因就在于此。拿石头打死他们！为什么呀？先知作了什么恶事吗？真是莫须有的罪名，但事实是这两位先知叫顽固不信的人受痛苦（启示录 11:10）。迦勒和约书亚不过是说：有耶和华与我们同在，不要怕他们（第 9 节）；以色列民虽听不进，不用这些鼓舞人心的话来平息自己的惧怕，但说这话的却用这些话鼓励自己，在这群声称要用石头打死他们的暴民面前，能够面不改色；大卫也有过类似的经历（撒母耳记上 30:6）。汤若不能造就人，劝言和安慰不管用，至少可造就自己。迦勒和约书亚深知他们是为了神和神的荣耀，也坚信神必眷顾他们和他们的安全。果不其然，耶和华的荣光忽然显现，叫一心想用石头打死神仆人的大为惊恐。他们埋怨神的时候（第 3 节），神的荣光没有显现，没有制止他们的亵渎，但一旦威胁到迦勒和约书亚，那就是摸了他眼中的瞳人，他的荣光立即显现。注意：凡忠心为神甘冒风险的，必受他的特别庇护，必能躲避世人的怒气，或在地上，或在天上。

摩西的代求（主前 1490 年）

11 耶和华对摩西说：「这百姓藐视我要到几时呢？我在他们中间行了这一切神迹，他们还不信我要到几时呢？12 我要用瘟疫击杀他们，使他们不得承受那地，叫你的后裔成为大国，比他们强胜。」13 摩西对耶和华说：「埃及人必听见这事；因为你曾施展大能，将这百姓从他们中间领上来。14 埃及人要将这事传给迦南地的居民；那民已经听见你一耶和华是在这百姓中间；因为你面对面被人看见，有你的云彩停在他们以上。你日间在云柱中，夜间在火柱中，在他们前面行。15 如今你若把这百姓杀了，如杀一人，那些听见你名声的列邦必议论说：16『耶和华因为不能把这百姓领进他向他们起誓应许之地，所以在旷野把他们杀了。』17 现在求主大显能力，照你所说过的话说：18『耶和华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赦免罪孽和过犯；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19 求你照你的大慈爱赦免这百姓的罪孽，好像你从埃及到如今常赦免他们一样。」

这里说的是：I. 以色列因为发怨言和不信，神向他们作出公义的判决，后来虽减刑，仍显出他们犯罪的恶果和公义的追讨；若不是摩西代求，后果不堪设想。当神的荣光出现在会幕，想必摩西便知是神呼召他，于是急急上前等候，就如会幕建立之前上山等候一样（出埃及记 32:30）。就这样，众人还在处心积虑羞辱他，神却当众赐尊荣给他，与他共议大事。这里告诉我们神向他说了什么。

1.他指出百姓犯了大罪（第 11 节）。神和以色列民之间的往来都通过摩西；他们若对神不满，就告诉摩西（第 2 节），神若对他们不满，也告诉摩西，将奥秘指示他的仆人先知（阿摩司书 3: 7）。公义的神告诉摩西有两件事惹他发怒：（1）犯罪。这百姓惹怒我，原文的意思是拒绝、指责、藐视我，因为不信我。不信是苦根，结出茵陈苦胆来。他们在旷野惹神发怒（希伯来书 3: 8），究其原因就是不信。注意：不信神，不信他的大能和应许，这本身就大大惹他发怒，也是其它惹他发怒之事的根源。不信乃是大罪（约翰一书 5: 10），是罪根（希伯来书 3: 12）。（2）不断犯罪：要到几时呢？注意：罪人持续惹怒他，天上的神记得清清楚楚，持续得越久，神越不喜悦。令他们罪上加罪的是：[1.]与神的关系：这百姓，乃是子民，是口称信神的百姓。人在名义上或口头上离神越近，所犯的罪就越惹怒神，特别是不信。[2.]经历过神的大能和良善，他们在他们中间行了这一切神迹，足以使他们信靠他，跟随他。神为我们的缘故做得越多，我们的不信就越容易惹怒他。

2.他把公义的判决告诉他（第 12 节）。“我还能做什么？只好把他们全都结果了；我很快就要动手。我要用瘟疫击杀他们，一个不留，要全然涂抹他们的名和族类，使他们不得承受那地，与他们断绝关系。哎！我要摆脱我的对头¹（以赛亚书 1: 24）。他们想死，就让他们死，让他们连根拔起。这种叛逆之子，合该剥夺他们的继承权。”若有人问：这样一来，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该怎么办？回答是：“我必在摩西家族存留我的名，叫你的后裔成为大国。”由此：（1）神要试炼摩西，他曾在类似的事上表现出对以色列民的感情，如今这段感情是否一如既往，是否看重他们的利益过于自己家人的好处；事实证明摩西为大众谋利益的心志不变，他不敢想象自己的名被高举，以色列却身败名裂。（2）神要教导我们，罪人灭亡，神并无损失。亚当和夏娃若被剪除，若被剥夺继承权，他可另造亚当，另造夏娃，施恩给他们，且照样得荣耀；同样地，他可在施恩给摩西，且照样得荣耀，而以色列则要灭亡。

II.摩西为百姓谦卑代求。他们的罪行在自己的防护墙上造成了致命的破口，若不是摩西及时插手，及时补上，就必有毁灭进入。他在此预表基督，他为逼迫他、凌辱他的人祷告，并给我们立下榜样；参考马太福音 5: 44；路加福音 6: 28。

1.他所求的，用一句话来概括，就是：求你赦免这百姓的罪孽（第 19 节）；意思是：不要把他们该得的灾祸降给他们。这也是基督为钉他十字架的人所求的：父啊，赦免他们。赦免全民的罪，就是转离全民的刑罚；这正是摩西所迫切祈求的。

2.他迫切提出多项祷告的缘由。

（1）他最突出一点，就是神的荣耀（第 13-16 节）。他从这点入手，显得有些突兀，皆因那惊恐的话所致：我要使他们不得承受那地。他回答说：主啊，埃及人必听见这事。他关心神的荣耀，过于自身的利益。请注意看他如何将这件事陈明在神面前。他分辩道：[1.]埃及人和迦南人都在看着他们，都期待有大事发生。他们想必已经听见你耶和华是在这百姓中间（第 14 节）。周围的国家也在往来传说，这百姓受上天的惠顾，日光之下从未有过别的民像他们。[2.]倘若他们被剪除，人人都会知道。“埃及人必听见这事（第 13 节），他们在我们中间有探子，必将这事传给迦南地的居民（第 14 节）；”埃及人和迦南人互通情报，未必经过旷野。“这声势浩大的民若被吞灭，所夸耀的一切必归于无有，他们的灯必熄灭，迦特人必奔走相告，必成为亚实基伦人在街上的闲谈；外邦人会怎么想呢？他们不可能明白这是神的公义举动，也不会归荣耀给神；畜类人不晓得（诗篇 92: 6）。他们只会说是神的大能失灵，只会说是神的不是（第 16 节）。他们会说：神因为不能把这百姓领进迦南，所以在旷野把他们杀了；他的膀臂缩短，他的神迹用尽。主啊，求你不要一方面得荣耀，一方面却失荣耀；求你的怜悯向审判夸胜（雅各书 2: 13），使你的大能免受毁谤。”注意：祷告中的最佳缘由就是为神的荣耀，这与主祷文中所求的第一项相吻合：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经上说：求你不要辱没你荣耀的宝座（耶利米书 14: 21）。神也曾这样说过：唯恐仇敌惹动我，只怕敌人错看（申命记 32: 27）。我们行事为人都要以此为由，不给与神为敌的人任何机会亵渎神；参考提摩太前书 6: 1。

¹钦定本将以赛亚书 1: 24 中“哎！我要向我的对头雪恨”译为：哎！我要摆脱我的对头。

(2) 他提到神在何烈山宣告他的名(第 17-18 节)：求主大显能力。能力在此指的是赦罪之恩；就是用能力胜过怒气。倘若毁灭他们，神的能力就会受到质疑；倘若成全他们的救恩，克服一切困难，包括仇敌的权势，也包括他们自己的罪行，那就必大大彰显神的能力：如此软弱的百姓居然能征服迦南，如此不配的民居然为神所爱，还有不能成就的事吗？别人越是非难神的能力，我们就越渴望见到神的能力得荣耀。摩西为了强调这一请求，还引用了神自己说过的话：耶和华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出埃及记 34: 6-7)，那里把神的慈爱看作他的荣耀，神因此得荣耀。这里他祷告说要在这件事上归荣耀给神的慈爱。注意：我们在祷告中，要因神的话而受鼓舞，因为他的话叫我们有盼望(诗篇 119: 49)。“主啊，求你照你说过的话；你既然说了，决不会食言。”摩西紧紧抓住神曾庄严宣告过的三件事，以此强调自己的祈求：[1.]性本良善，长久忍耐，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他不轻易被惹怒，常以怜悯善待得罪他的人。[2.]特别愿意赦免罪孽：赦免罪孽和过犯，各样的罪孽。[3.]即便要刑罚，也极不愿意采取极端措施。接下来的话有这样的含义：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神诚然在十诫的第二诫说他要如此追讨，但他也应许不立即彻底剪除全家、全族、全民；而应用在眼下这件事也十分合宜，摩西不求神完全不刑罚(若无一点不悦的迹象，叛逆者只会更加胆大妄为)，只求他不要把这百姓杀了，如杀一人(第 15 节)。他没有求神不要管教，只求不要不给他们承受那地。宣告神的名正是他心之所愿，因为在金牛犊事件上神也赦免了他们。这次所犯的罪也很糟糕，但至少不是拜偶像。

(3) 他提到以往的经历：你从埃及到如今常赦免他们(第 19 节)。这点听起来像是对摩西不利。神既然多次赦免他，而他们却一犯再犯，仿佛神的宽大忍耐反倒令他们更加刚硬，更为狂妄，为何还要赦免呢？这样的情形在人与人之间，也许说这话会被视为不明智，对恳求的人不利，但神的意念无限高过我们的意念(以赛亚书 55: 9)，在其它事上如此，在赦罪的事上也是如此。摩西将此当作祈求的缘由：主啊，赦免他们，好像你常赦免他们一样。你若赦免，像往常那样，丝毫无损你的公义，也丝毫不影响人们称颂你的怜悯。正是：雅各之子没有灭亡，因为他们的神是不改变的(玛拉基书 3: 6)。

神回应摩西；警告以色列民(主前 1490 年)

20 耶和华说：「我照着你的话赦免了他们。21 然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遍地要被我的荣耀充满。22 这些人虽看见我的荣耀和我在埃及与旷野所行的神迹，仍然试探我这十次，不听从我的话，23 他们断不得看见我向他们的祖宗所起誓应许之地。凡藐视我的，一个也不得看见；24 惟独我的仆人迦勒，因他另有一个心志，专一跟从我，我就把他领进他所去过的那地；他的后裔也必得那地为业。25 亚玛力人和迦南人住在谷中，明天你们要转回，从红海的路往旷野去。」26 耶和华对摩西、亚伦说：27「这恶会众向我发怨言，我忍耐他们要到几时呢？以色列人向我所发的怨言，我都听见了。28 你们告诉他们，耶和华说：『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我必要照你们达到我耳中的话对待你们。29 你们的尸首必倒在这旷野，并且你们中间凡被数点、从二十岁以外、向我发怨言的，30 必不得进我起誓应许叫你们住的那地；惟有耶孚尼的儿子迦勒和嫩的儿子约书亚才能进去。31 但你们的妇人孩子，就是你们所说、要被掳掠的，我必把他们领进去，他们就得知你们所厌弃的那地。32 至于你们，你们的尸首必倒在这旷野；33 你们的儿女必在旷野飘流四十年，担当你们淫行的罪，直到你们的尸首在旷野消灭。34 按你们窥探那地的四十日，一年顶一日，你们要担当罪孽四十年，就知道我与你们疏远了，35 我一耶和华说过，我总要这样待这一切聚集敌我的恶会众；他们必在这旷野消灭，在这里死亡。』」

这里说的是神回应摩西的祷告；这段回应乃是怜悯和审判的颂歌，是在暗中告诉摩西(第 20-25 节)，然后指示他向众人转达(第 26-35 节)。其中的话多有重复，表示神决不改变。让我们来看。

1. 刑罚有所减缓(第 20 节)：“我赦免了他们，不再将他们全然剪除，也不再不许他们承受产业。”由此可见祷告的力量，可见神喜悦赐尊荣给祷告。他原本就想赦免，但摩西求得赦免，值得称赞：照着你的话赦免；他以王的身份与神较力，并且得胜。可见神喜悦并鼓励我们为别人代求，叫我们在祷告中常存爱他人的心。整个民族蒙拯救，不致灭亡，皆因一位义人的迫切祷告。可见神何等愿意赦罪，又何等愿意垂听我们的祷告：摩西说：求你赦免(第 19 节)，神说：我赦

免了（第 20 节）。大卫也发现神怜悯起来十分爽快（诗篇 32：5）。他没有按我们的罪过待我们（诗篇 103：10）。

II. 神的名必须得荣耀（第 21 节）。经上又是说，又是起誓：遍地要被耶和华的荣耀充满。摩西在祷告中很在乎神的荣耀。神说：“你放心，我赦免他们，仍会确保我的荣耀，彰显我的荣耀。”全世界都要看见神何等恨恶罪孽，即使犯罪的是自己的百姓，他也必追讨；全世界也都要看见他何等怜悯慈爱，不轻易发怒。我们的救主也是这样祷告：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并且立即蒙了应允：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翰福音 12：28）。注意：人若诚心寻求神的荣耀，就必寻见。愿你荣耀你的名，这是一句祷告，神将之变为应许，我们可将之变为颂赞，与天使同声：他的荣光充满全地（以赛亚书 6：3）。

III. 百姓惹怒神施行审判，这里严厉揭露他们的罪行（第 22，27 节）；这并非夸大其词，而是揭露其罪行的严重性。这是个邪恶的会众，人人都是坏人，加到一起就是极坏。1. 他们试探神；试探他的能力，看他能否帮助他们渡过难关；试探他的良善，看他是否愿意帮助他们；试探他的信实，看他能否应验他的应许；试探他的公义，看他是否发怒刑罚。他们试图激怒他，实际上是挑战他，如同神挑战偶像：或降福或降祸（以赛亚书 41：23）。2. 他们向他发怨言；第 27 节多次重申，不只是质疑他如何行，还在他所要行的或已经行的每件事上吵闹不休，烦躁不安，吹毛求疵。他们对神所赐的律例典章似乎没有怨言（尽管那些都是极重的轭），但却对自己所当行的以及神为他们所预备的怨声不断。注意：参加信仰服事容易，遵守各样敬拜形式也容易，但在日常生活中倚靠神，顺服神的旨意，却不容易。3. 他们见了神在埃及和旷野行神迹，仍然发怨言（第 2 节）。亲眼见证神确在他们当中，却不信自己的眼睛。4. 他们试探神十次之多，意思是经常如此：犹太作家们算出全会众惹怒神刚好十次。第一次在红海（出埃及记 14：11），后来在玛拉（出埃及记 15：23-24），又在旷野犯罪（出埃及记 16：2），又在利非汀（出埃及记 17：1-2），又有金牛犊（出埃及记第 32 章），后来又在他备拉，又在基博罗·哈他瓦（第 11 章）；这次是第十次。注意：我们惹怒神多少次，他都记录在册，迟早要在我们面前一一陈明。5. 神一次又一次劝诫他们不要犯罪，他们却从不理会他的声音。

IV. 所作出的判决。1. 他们断不得看见应许之地（第 23 节），必不得进那地（第 30 节）。他在怒中起誓，说：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诗篇 95：11）！注意：不信所应许的，就是放弃应许的好处。轻看美地的，必不得进美地。神的应许要成就在他们子孙身上，但不在他们身上。2. 他们要立即转回旷野（第 25 节）。下一次起行乃是走回头路。要在目前所在的迦南边界掉头回去，向红海方向撤退，而不是前进。明天你们要转回；意思是：“很快就要回到你们所厌倦的无边旷野。并且要好自为之，因为亚玛力人正埋伏在谷中，倘若你们往前行，他们必袭击你们。”他们曾经因为不信，就惧怕亚玛力人（13：29），如今公义的神就用亚玛力人来吓他们。正是：恶人所怕的，必临到他（箴言 10：24）。3. 所有已成年的男丁都要死在旷野，不是立即死去，而是渐渐死去。他们说想死在旷野，对于这冲动的話，神说：阿们，叫他们毁于自己的罪恶，被口中的话语缠住，被嘴里的言语捉住（箴言 6：2），叫他们所言成真，尸首倒在这旷野（第 28-29 节）；第 32、35 节重申。既因犯罪沦为可鄙之人，这里说起他们，语气是何等轻蔑；耶和华的灵一旦离开，大能的勇士也不过是行尸走肉。列祖如此看重迦南，唯愿自己的骸骨能运去那里下葬，表示倚靠神的应许，在那里得地为业；而这些人却轻看美地，不相信应许，必得不到下葬迦南的光荣，旷野就是他们的坟墓。4. 按照这一判决，他们要在旷野来回飘流，活像迷路的旅客，达四十年之久；就是从出埃及到进迦南，整整四十年（第 33-34 节）。他们必漂流四十年：（1）乃是按探子窥探那地的日子。他们不信神的话，甘愿花四十天等待探子来报，所以理当花四十年等待神的应许成就。（2）好叫他们悔改，不论今世如何，可在来世得着神的怜悯。如今他们有足够时间反省，思想自己的道路；旷野的诸多不便有助于叫他们谦卑，知道自己心内如何（申命记 8：2）。他们要担当罪孽四十年，在刑罚中感觉到神怒气的份量。他们要在自己罪孽的重担下呻吟，叫他们担当不起（诗篇 38：4）。（3）好叫他们深切体会与神立约的民若背约，是何等危险的事：“就知道我与你们疏远了，不仅知道我为何与你们疏远（皆因你们犯罪；神从不疏远人，除非人先疏远他），也知道我与你们疏远的后果：你们必灭亡；既被扔出圣约，就必灭亡。”

（4）好叫新的一代在四十年间兴起，新生代兴起需要时间。你们的子女在神向他们父辈发怒的阴影下长大，担当你们淫行的罪（意思是担当他们罪的刑罚，尤其是在金牛犊事上拜偶像的罪），

便可受训诫，不致重蹈父辈不顺服的覆辙。漂流四十年使他们更加向往迦南。看来摩西就在这时候写下了诗篇第九十篇；这首诗非常适合以色列民当时的光景，诗中教导他们要祷告，判决虽不可逆转，却可成为圣洁，好叫他们得着智慧的心（诗篇 90：12）。

V. 严厉判决中仍有怜悯。

1. 怜悯迦勒和约书亚；他们虽也要与其他人一同漂流旷野，但当时凡二十岁以上的，唯有他们能在放逐年间不致死亡，能活着进迦南。这里只提到迦勒（第 24 节），并赐给他特别的光荣记号：

（1）称赞他的品性：另有一个心志，有别于其他探子，有别样的心志，专一跟从主，谨守本份，即使被遗弃被威吓，仍一如既往；（2）应许赏赐他：我就把他领进他所去过的那地。注意：[1.] 人人都当一心一意跟从主。我们顺从神的旨意，服事他的荣耀，要全心跟从他，不可三心二意，要诚实跟从他，不可假冒为善，要欢喜跟从他，不可争论不休，要恒久跟从他，不可半途而废；这才是专一跟从他。[2.] 若要专一跟从神，就当另有一个心志，与世界不同的心志，与自己以往的心志不同的心志。应当有迦勒的心志。[3.] 人若在普世悖谬的时候专一跟从神，神必在普世灾难的时候特别保守他们，认他们，赐他们尊荣。天上迦南是永远的产业，为专一跟从神的人存留。当迦勒的名字再次提到时（第 30 节），约书亚与他并列，也得了同样的恩惠，同样的荣耀冠冕，因为他的立场与迦勒相同。

2. 怜悯叛逆之人的子孙。他们的后裔要得保守，迦南地要为他们的后裔存留：你们二十岁以下的孩子，就是你们因为不信，所说要被掳掠的，我必把他们领进去（第 31 节）。他们恶意毁谤，说神意图毁灭他们的儿女（第 3 节）；但神要叫他们知道，他区别对待有罪的和无罪的，他要剪除他们，却不碰他们的儿女。由此，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虽似乎暂时没有应验，却不会永远如此；他虽用杖责罚他们的过犯，只是他必不将他的慈爱全然收回（诗篇 89：33）。

恶探子的死（主前 1490 年）

36 摩西所打发、窥探那地的人回来，报那地的恶信，叫全会众向摩西发怨言，37 这些报恶信的人都遭瘟疫，死在耶和华面前。38 其中惟有嫩的儿子约书亚和耶孚尼的儿子迦勒仍然存活。39 摩西将这些话告诉以色列众人，他们就甚悲哀。40 清早起来，上山顶去，说：「我们在这里，我们有罪了；情愿上耶和华所应许的地方去。」41 摩西说：「你们为何违背耶和华的命令呢？这事不能顺利了。42 不要上去；因为耶和华不在你们中间，恐怕你们被仇敌杀败了。43 亚玛力人和迦南人都在你们面前，你们必倒在刀下；因你们退回不跟从耶和华，所以他必不与你们同在。」44 他们却擅敢上山顶去，然而耶和华的约柜和摩西没有出营。45 于是亚玛力人和住在那山上的迦南人都下来击打他们，把他们杀退了，直到何珥玛。

这里说的是：I. 十个恶探子猝死。神向百姓发出判决，还未公开，他们就都遭瘟疫，死在耶和华面前（第 36-37 节）。由此：

1. 神显明他极其憎恨那些自己犯罪、又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列王纪上 15：30）的人。（1）自己犯罪，毁谤应许之地。注意：若有人歪曲信仰，污蔑信仰，挑起人心抵挡信仰，或给别有用心之人有机可乘诋毁信仰，那就是大大惹怒神。若有人把服事神说成是可鄙、可悲、难受、艰难、不可行、没有必要、没有益处，那就是给佳美之地报恶信，就是混乱主的正道（使徒行传 13：10），实际上就是污蔑神撒谎。（2）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蓄意叫全会众向神发怨言。注意：领头犯罪的，理当落在神的特别忿怒之下；如此践踏灵魂的血，神必严严地追讨。

2. 神显明他本可叫全会众都遭瘟疫，如今他叫这些人的死成为百姓被判决的凭据。他在每个支派剪除一人，本可将所有支派一并剪除，但他要一步步来。注意：大罪人被当众剪除，乃是一切不虔不敬之人最终灭亡的凭据；参考彼得后书 2：5-6。神的忿怒由此显明，叫罪人听见便惧怕。

II. 迦勒和约书亚蒙特别保守：他们仍然存活（第 38 节）。可能当时十二个探子都站在一起，全以色列的眼目都在他们身上，在众目睽睽之下，十个恶探子倒地死于恶性传染的瘟疫，这两个却仍然存活，毫发无损，令全会众震惊。由此神证实了二人的见证，叫那些叫嚷要拿石头打死他们的人蒙羞。神同时也使二人坚信必在旷野蒙保守，虽有千人仆倒在左右（诗篇 91：7）。死亡的箭从不射偏，该存活的，即使夹在该死的人中间，也不会被误伤。

III.向全民宣告判决（第 36 节）。摩西将这不可逆转的判决详情告诉众人，说他们都要死在旷野，迦南要为下一代人存留。想必这是极大的失望，对众人是如此，对极其盼望进迦南的摩西来说也是如此；摩西顺服了，百姓却哭号哀恸。摩西确信这样的判决使神得荣耀，心里就平安，而众人意识到自己有罪，乃是咎由自取，心里极为烦躁。先前他们无故哭号（第 1 节），现在终于有了哭号的缘由；发怨言者成了哭号者，这是公义的。倘若他们受了诚意的责备（第 9 节），立刻为自己的罪哀恸，就不会有这样的判决；现在因受审判而哀恸，真是悔之莫及，枉费心机；虽然号哭切求，却得不着门路使他父亲的心意回转（希伯来书 12: 17）。地狱里就有这样的哀号，然而眼泪不能浇灭地狱的火，连凉凉舌头都不能（路加福音 16: 24）。

IV.尽管有此判决，一些愚蠢的以色列人仍试图进迦南，却是枉然。

1.他们跃跃欲试，很想进迦南（第 40 节）。他们清早起来，集结队伍，一起来求摩西领他们攻打敌军，现在没有人再提要另立首领回埃及的事了。他们认错：我们有罪了；并声称要改过来：我们在这里，情愿上去。他们曾经轻看那地，现在却向往那地；曾经不信神的应许，现在却坚信不疑。由此可见，神若审判，就必得胜，迟早要叫罪人明白他们不敬不虔的行为和怨言何其有害，不得不收回自己的话。然而，这痛改前非的态度虽令神得着荣耀，却对众人没有好处，因为太迟了。神的号令已出，他们已注定要被吞灭；他们在神可寻找的时候没有寻找他，如今寻不见了。啊！唯愿世人在恩典的日子渴望天堂，不要等日子过了才开始渴望；唯愿他们在新郎耽延的时候精心预备灯油，不要等新郎来了才去预备。若能这样，岂不是万事亨通吗？

2.摩西坚决反对他们的动议，不准他们妄动：不要上去（第 41-43 节）。（1）他警告他们那是犯罪，是违背耶和华的命令；神明确吩咐，若要起行，必须向红海方向撤回。注意：有些事若按时而行，就是本份，若不按时而行，就成了罪行。诚然，他所提到的“命令”有刑罚的含义，但人既不服从律法，就理当受惩罚，因为耶和华不仅是立法者，也是审判者。（2）他警告他们那样做会很危险：“这事不能顺利了，不要指望顺利。”注意：人若违背神的意思，却仍指望成功，那就是愚昧。“迦南人都在你们面前攻击你们，耶和华不在你们中间保护你们，不为你们而战，恐怕你们被仇敌杀败了。”人离开本位，就不能蒙神的庇护，就是铤而走险。神若不和我们同往，去哪里都是危险的。他甚至清楚预见并预言他们必败：你们必倒在刀下，倒在亚玛力人和迦南人的刀下（这些人原本要倒在他们的刀下），因你们退回不跟从耶和华，不按他诫命和应许的引导，所以他必不与你们同在。注意：人若离弃神，神必离弃他；凡离弃神的，必多受灾祸。

3.他们还是冒险出击。从未有过这样的民，凡事固执顽梗与神作对。神吩咐他们去，他们不去；神禁止他们去，他们偏要去。正是：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罗马书 8: 7）。他们擅敢上山顶去（第 44 节）：（1）这是不服神的公义判决，公然抗拒。（2）这是轻看神同在的记号，把摩西和约柜抛在后面，擅自上去。先前不相信神的力量，现在又过于相信自己的力量。

4.这次出征按摩西所预见的，很快有了结果（第 45 节）。敌军在山上扎营，居高临下，有探子来报说以色列人逼近，便冲下来打败了他们，可能还杀了不少以色列人。判决开始执行，他们的尸首倒在旷野。注意：始于罪孽的，从来没有好结果。若要与朋友和好，若要战胜敌人，必须以神为友，持守在他的爱中。犹太人正像他们的祖宗，拒绝了基督的义，试图建立自己的义，也终究像他们的祖宗那样，速速灭亡。

第十五章

本章大部份关于祭物和供物，夹在两个悖逆故事之间（一个在第 14 章，一个在第 16 章），表示这些律法制度预表基督就是在悖逆的人间，也受供献（诗篇 68: 18）。前章说到以色列民惹怒神，神决定毁灭他们，判处他们倒毙旷野，表示他的忿怒。但因着摩西的代求，神说：我赦免了；于是，尽管他们仍处在严厉的刑罚之下，本章重申并诠释献祭的条例，表示神的怜悯，愿与他们和好，不愿驱散他们。这里说的是：I.关于素祭和奠祭的条例（第 1-12 节），为以色列民，也为外邦人（第 13-16 节），还有关于初熟麦子磨面的举祭（第 17-21 节）。II.关于误行的献祭条例（第 22-29 节）。III.惩处胆大妄为的罪（第 30-31 节），以干犯安息日为例（第 32-36 节）。IV.关于在衣服边上做缀子的条例，作为纪念（第 37 节等）。

献祭的条例（主前 1490 年）

1 耶和华对摩西说：2「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到了我所赐给你们居住的地，3 若愿意从牛群羊群中取牛羊作火祭，献给耶和华，无论是燔祭是平安祭，为要还特许的愿，或是作甘心祭，或是逢你们节期献的，都要奉给耶和华为馨香之祭。4 那献供物的就要将细面伊法十分之一，并油一欣四分之一，调和作素祭，献给耶和华。5 无论是燔祭是平安祭，你要为每只绵羊羔，一同预备奠祭的酒一欣四分之一。6 为公绵羊预备细面伊法十分之二，并油一欣三分之一，调和作素祭，7 又用酒一欣三分之一作奠祭，献给耶和华为馨香之祭。8 你预备公牛作燔祭，或是作平安祭，为要还特许的愿，或是作平安祭，献给耶和华，9 就要把细面伊法十分之三，并油半欣，调和作素祭，和公牛一同献上，10 又用酒半欣作奠祭，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11「献公牛、公绵羊、绵羊羔、山羊羔，每只都要这样办理。12 照你们所预备的数目，按着只数都要这样办理。13 凡本地人将馨香的火祭献给耶和华，都要这样办理。14 若有外人和你们同居，或有人世世代代住在你们中间，愿意将馨香的火祭献给耶和华，你们怎样办理，他也要照样办理。15 至于会众，你们和同居的外人都归一例，作为你们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在耶和华面前，你们怎样，寄居的也要怎样。16 你们并与你们同居的外人当有一样的条例，一样的典章。」17 耶和华对摩西说：18「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到了我所领你们进去的那地，19 吃那地的粮食，就要把举祭献给耶和华。20 你们要用初熟的麦子磨面，做饼当举祭奉献；你们举上，好像举禾场的举祭一样。21 你们世世代代要用初熟的麦子磨面，当举祭献给耶和华。

这里说的是：

I. 详细说明与祭牲同献的素祭和奠祭。这条律例的开头十分鼓舞人心：你们到了我所赐给你们居住的地，应当如此行（第 2 节）。这不但明确表示神虽向他们宣告判决，仍愿与他们和好，也明确表示他们虽屡次叛逆，他仍确保要将应许之地赐给他们的后裔。也许他们以为自己若再犯罪就必致命，必永不得进迦南，正如上次犯罪导致一代人不得进去；但神借此表示必保守他们不至于如此，因为这诫命的前提就是他们当中必有人进迦南。素祭分为两种：有的乃是单独献，我们在前面见过这方面的律例（利未记 2: 1 等），也有的与燔祭和平安祭同献，这里说的是后面那种。既然感恩祭（第 3 节）被视为神餐桌上的食物，无论素祭献什么，面、油和酒是不可少的。替所罗门的圣殿提供食物的预备了细面（列王纪上 4: 22）。神的家中理当样样齐全，餐桌有肉有面，他的杯永远满溢。在我父的家中有足够的粮。这里的律例意在说明素祭和奠祭在与各样祭物同献时所当有的比例。若以绵羊或羊羔为祭物，素祭就应当是细面伊法十分之一，就是一俄梅珥，约合二升半，并油一欣四分之一（一欣相当于五升）；奠祭的量相同，也是一点二五升（第 3-5 节）。若以公绵羊为祭物，素祭的量要加一倍，细面伊法十分之二，约合五升，并油一欣三分之一（油对他们而言，好比是我们的奶酪），奠祭的量相同（第 6-7 节）。若以公牛为祭物，素祭的量要三倍，就是三俄梅珥，外加二升半油和二升半酒为奠祭（第 8-10 节）。不论是个人还是集体，都是如此。注意：我们在信仰上的服事应当循规蹈矩，比例适中。

II. 本地人和外人在这件事上与其它事一样，都是一视同仁（第 13-16 节）：本地人和寄居在你们中间的外人同归一例（出埃及记 12: 49）。1. 这是邀请外邦人皈依以色列的信仰，相信并敬拜真神。外人和生来是以色列的，在民事上有别，在神的事上却没有区别；在耶和华面前，你们怎样，寄居的也要怎样（第 15 节），神不偏待人。参考以赛亚书 56: 3。2. 这是要求犹太人善待外人，不可欺压他们，因为神认他们，悦纳他们。在信仰的事上相通，可大大增进彼此相爱，除去彼此之间的仇恨。3. 这是要治死犹太人的自大，他们总以为自己出身高贵，沾沾自喜：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神让他们明白，外邦人的后裔在他面前同样受欢迎，和雅各的后裔一样；一个人是否蒙神悦纳，与他的出身或家庭背景无关。这也表示信神的外邦人既被视作以色列人，不信的以色列人同样也要被视作外邦人。4. 这是外邦人蒙召、进入教会的可喜兆头。倘若律法在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无甚区别，那么福音在他们之间就更无区别；福音本是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中间隔断的墙（以弗所书 2: 14），在同一个祭物里与神和好，不必守律法礼仪。

III. 关于将初熟的麦子献给耶和华作为举祭的条例。和先前的一样，这条律例也有安慰人心的前提：你们到了我所领你们进去的那地（第 18 节）。当时他们仍以吗哪为食，不必献举祭为每日的食粮感恩，吗哪本身已经说明问题；可到了迦南，他们要吃自己耕种所得的，神就要求感念他为

他们的主，为大恩主。他们不仅要把初熟的和地里出产的十分之一献给他（这些都是当献的），在家里揉面时，快要上桌的时候，要再次感谢他，把一部份面团（犹太人说至少是全团的四分之一）作为举祭献给神（第 20-21 节），供祭司家人享用，以此感谢神赐给他们每日食粮，即使粮食已收在家中，也是如此；要先感谢神，方可安心享用。经上曾提到有人把粮食收到家中，神仍吹去，归于无有（哈该书 1: 9）。基督教导我们在祷告时要说：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马太福音 6: 11），而不是说：我们年用的饮食，今年赐给我们。神藉着这条律例告诉百姓，正如很久以后先知告诉撒勒法的寡妇：只要先为我做一个小饼拿来给我（列王纪上 17: 13）。以西结异象圣殿条例中明确提到举祭，乃是带有家庭蒙福之应许的诫命：你们也要用初熟的麦子磨面给祭司；这样，福气就必临到你们的家了（以西结书 44: 30）。若将产业中神所当得的献给他，便可安心享用他所赐给我们的。

因误行所献的祭（主前 1490 年）

22「你们有错误的时候，不守耶和华所晓谕摩西的这一切命令，23 就是耶和华藉摩西一切所吩咐你们的，自那日以至你们的世世代代，24 若有误行，是会众所不知道的，后来全会众就要将一只公牛犊作燔祭，并照典章把素祭和奠祭一同献给耶和华为馨香之祭，又献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25 祭司要为以色列全会众赎罪，他们就必蒙赦免，因为这是错误。他们又因自己的错误，把供物，就是向耶和华献的火祭和赎罪祭，一并奉到耶和华面前。26 以色列全会众和寄居在他们中间的外人就必蒙赦免，因为这罪是百姓误犯的。27「若有一人误犯了罪，他就要献一岁的母山羊作赎罪祭。28 那误行的人犯罪的时候，祭司要在耶和华面前为他赎罪，他就必蒙赦免。29 以色列中的本地人和寄居在他们中间的外人，若误行了甚么事，必归一样的条例。

这里说的是关于误行的献祭条例；犹太人将之理解为因教师误导，导致拜偶像或错误敬拜。这里说成是：不守耶和华所晓谕摩西的这一切命令（第 22-23 节）。倘若没有献感恩祭，或不按律带供物来，虽是疏忽或粗心，也应当献赎罪祭。倘若一部份礼仪没能守住，就当用另一部份礼仪来弥补，这就是弥补性律法的实质。1. 这可用于全民的罪，因为不明白，犯了错，成了习惯（第 24 节），是会众所不知道的，指全民，第 25 节的解释相同：以色列全会众。律法条例数量和种类繁多，其中有些很容易淡忘，不再使用，就如前面所提到的举祭；倘若日后重温律法，发现有所疏忽，那时就当为全会众献祭，便可得赦免（第 25-26 节），不致罪有应得，全民受刑罚。照典章献祭（第 24 节），明显说的是先前的诫命在此重复，先前将公牛称作赎罪祭（利未记 4: 13, 21），这里则称为燔祭，虽不在坛上，乃是在营外，但都是全然焚烧。这里还要加上一只羊羔或公山羊作赎罪祭。按照这条律例，经上说希西家为了弥补他父亲为王期间所犯的错，牵了七只公牛，七只公羊，七只羊羔，七只公山羊，要为国、为殿、为犹太人作赎罪祭，为以色列众人赎罪（历代志下 29: 21, 24）。犹太人被掳回归后也有此举（以斯拉记 8: 35）。2. 这也可用于个人的罪：若有一人误犯了罪（第 27 节等），疏忽了部份责任，就当按律献祭（利未记 4: 27 等）。那误行的人犯罪的时候，祭司就要这样为他赎罪（第 28 节）。请注意看：（1）凡误行犯罪的，应当为他赎罪；虽误行就某种程度而言乃是情有可原，但人若本当明白耶和华的心意，却不明白，这却不是情有可原。大卫求神赦免他隐而未现的过错，指的就是自己没有意识到的罪，和不明白的过错（诗篇 19: 12）。（2）误行犯罪的，因着基督的至大祭牲，必得赦免；基督把自己一次献上，死在十字架上，并似乎在祷告中诠释了他献祭的用意：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加福音 23: 34）。保罗似乎也提到这条关于误行犯罪的条例：然而我还蒙了怜悯，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时候而做的（提摩太前书 1: 13）。外邦人也蒙恩，因为这里明确说明，这条关于误行犯罪的条例也包括以色列国民以外的外邦人（第 29 节），当然指的是行义皈依者¹。可见亚伯拉罕的福份也临到外邦人。

擅敢行事的下场（主前 1490 年）

30 但那擅敢行事的，无论是本地人是寄居的，他褻渎了耶和华，必从民中剪除。31 因他藐视耶和华的言语，违背耶和华的命令，那人总要剪除；他的罪孽要归到他身上。」32 以色列人在旷野的

¹ 犹太人把信奉犹太教的外邦人分为两类，一类叫作行义皈依者，这些人受割礼，守全备的律法，完全认同犹太传统；另一类叫作入门皈依者，这些人不受割礼，只守部份律法。

时候，遇见一个人在安息日捡柴。33 遇见他捡柴的人，就把他带到摩西、亚伦并全会众那里，34 将他收在监内；因为当怎样办他，还没有指明。35 耶和华吩咐摩西说：「总要把那人治死；全会众要在营外用石头把他打死。」36 于是全会众将他带到营外，用石头打死他，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

这里说的是：1. 擅敢行事之罪人的下场。1. 凡高调犯罪的（原文有此含义；第 30 节），就是公然冒犯神的权威，故意放纵情欲挑战神的权威，因犯罪而犯罪，抗拒律法诫命，不服刑罚，与神为敌，并且抗拒到底；参考约伯记 15: 25。这不仅是不可理喻，而且是刻意犯罪，抗拒神的旨意和荣耀。2. 这样的罪行特别恶毒。如此违背神的诫命，就是：（1）亵渎耶和华（第 30 节），极尽毁谤之能事，蛮不讲理。擅敢行事的人叫嚣：“永恒真理不可信，万有之主不可服，全能者的能力不可怕，不可靠。”将无穷智慧当作愚昧，将审判天地的主看为错谬，故意犯罪之恶就在于此。（2）藐视耶和华的言语（第 31 节）。不少人在很多事上不能完全遵行神的言语，但至少十分看重，以律法为荣；但擅敢行事的罪人藐视神的话，自高自大，不受神的言语所约束。全能者是谁，我们何必事奉他呢（约伯记 21: 15）？不论所犯何罪，都是藐视法庭，当受咒诅。这样的罪如同行巫术那样悖逆，好比拜偶像那样顽梗。3. 所宣告的审判极为可怕。这样的罪行没有赎罪祭，没有代赎的律法条例：必从民中剪除（第 30 节），总要剪除（第 31 节），叫神永为公义，罪人永远蒙羞，他的罪孽要归到他身上，沉到万丈深渊。犹太学者们理解为：这样的人被剪除之后，罪孽仍缠累着他，在审判的大日要交账。这样的过犯未必引起民事官长的责难，但若擅敢行事，神必亲自惩罚他，落到神的手里，那是极为可怕的事。新约有类似的宣判，凡亵渎圣灵的，全然背叛基督信仰的，要被摒弃在那至大赎罪祭牲的好处之外。

II. 擅敢行事的具体例子：干犯安息日。1. 有人在安息日捡柴（第 32 节），也许是为了生火，事实上神吩咐他们在安息日前一天就预备好一切（出埃及记 16: 23）。这看起来像是小事，却是干犯安息日的条例，在心里轻看安息日所纪念的造物主，也是干犯全律法（安息日乃是全律法的篱笆）。从上下文可知此人是故意为之，故意冒犯律法，冒犯立法者。2. 此人被拿下，收在监里（第 33-34 节）。遇见他捡柴的人，为安息日的尊荣大发热心，就把他带到摩西、亚伦并全会众那里，表示既为安息日，全会众当时都聚集在摩西和亚伦面前领受教诲，一同敬拜。普通的以色列人虽常有过犯，似乎也不愿眼看着安息日被亵渎，这是个好兆头，说明他们并未全然离弃神，也没有完全被神所离弃。3. 他们求问神，因为当怎样办他，还没有指明。律法早已将干犯安息日定为死罪（出埃及记 31: 14; 35: 2）；但他们仍有疑问，可能对过犯本身有疑问（不知此人所行的算不算干犯安息日），也可能对刑罚有疑问，不知用哪一种死刑。神乃是审判者，他们将案件呈到他面前。4. 判决宣告；按照安息日条例，犯人被判干犯了安息日，应当治死；为表示此罪极大，极其得罪神，为使别人听见就惧怕，以儆效尤，所判的死刑是最为可怕的那种：要用石头把他打死（第 35 节）。注意：神是忌邪的神，必捍卫安息日的尊严；凡干犯安息日的，他必不以有罪的为无罪。5. 按所判决的，立即执行（第 36 节）。全会众用石头打死他。不论多少人参与行刑，至少扔过石头的，不敢再干犯安息日。这表示若有人公然干犯安息日，官长应当予以惩戒，维护神的律法，制裁公然犯罪的。参考尼希米记 13: 17。也许有人觉得捡几根柴无伤大雅，任何一天都可以，但神的本意是惩罚此人，以此告诫我们所有人，要在心里以安息日为圣。

衣服缀子的条例（主前 1490 年）

37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38 「你吩咐以色列人，叫他们世世代代在衣服边上做缀子，又在底边的缀子上钉一根蓝细带子。39 你们佩带这缀子，好叫你们看见就記念遵行耶和华一切的命令，不随从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像你们素常一样；40 使你们記念遵行我一切的命令，成为圣洁，归与你们的神。41 「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曾把你们从埃及地领出来，要作你们的神。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

前面提到律法为误行犯罪的提供赦罪之便，这里所说的是如何避免这样的罪。神吩咐他们在衣服边上做缀子，用来提醒他们要尽自己的本份，不再犯误行的罪。1. 所采用的标记是丝绸做的缀子，也可能是细麻或布料做的，也可能是将衣服下方折叠起来，上面钉一根蓝细带子固定（第 38 节）。犹太人既是神的子民，不仅饮食与别国有别，连衣服也有别；神要用这些独特的细节教导他们在大事上不要效法外邦人。同样地，他们无论在何处，都声称自己是犹太人，不以神和他的

律法为耻。我们的救主既生在律法之下，也穿有缀子的衣服；在马太福音 9: 20 提到。法利赛人故意把衣服缀子做大，显得比别人更圣洁更虔诚。护符匣不同，那是犹太人自己发明的，衣服缀子是神所定的。今天的犹太人仍穿有缀子的衣服，并且在穿的时候要讲：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叫我们成圣归与他，吩咐我们穿缀子。2.衣服缀子的用意是叫他们不要忘记自己是神的子民。神没有规定他们穿戴讲究，而是提醒他们，激发他们诚实的心（彼得后书 3: 1），好叫他们看见就记念神的命令。许多人看见饰品就洋洋自得，但他们看见这些饰品，心里油然而生一种责任感，便可持守信仰，无论去何处，都带着信仰同行，好比带着衣服同行一样。若遇见试探，衣服缀子就会提醒他们不要干犯神的诫命；若忘记按时谨守本份，衣服缀子也会提醒他们。这条律例虽没有强加给我们，却不失为一种教导，叫我们永远记念遵行耶和華一切的命令，把神的命令看作至宝，记在心里，并且一有机会，就在实际生活中行出来。衣服缀子特别叫人谨防偶像崇拜，在信仰崇拜中不随从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这句话也可泛指所有的言行举止，因为最与神的荣耀相抵触、最与我们真正的利益相抵触的，莫过于随从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因为心里所怀的是恶念（创世记 8: 21），眼目的情欲也是恶。

本章重申了一些律法条例，最后以那基要的信仰条例为结语：你们要成为圣洁，归与你们的神，要摒弃罪孽，诚心服事他；并且反复教导我们这一切命令的缘由：我是耶和華——你们的神。若能坚定相信（并且多多认真思考）神是主，是我们的神，我们的救主，就会满怀责任感，满怀归属感，满怀感恩，谨守他的一切命令。

第十六章

本章故事的日期不能确定。可能这些叛逆的事发生在他们从加低斯·巴尼亚折回、已注定（请允许我这样说）要漂流旷野、开始住在旷野的时候。新的律法一颁布，叛逆就接踵而至，像是罪孽要因着诫命显得尤为罪恶。这里说的是：I.可拉、大坍和亚比兰兴起狂妄而危险的叛乱，攻击摩西和亚伦（第 1-15 节）。1.可拉一伙挑战亚伦的祭司职任（第 3 节）。摩西与他们讲理，并求神亲自裁决（第 4-11 节）。2.大坍和亚比兰与摩西争论，拒绝听从他的吩咐，令他大大忧愁（第 12-15 节）。II.按所吩咐的，觊觎祭司职任的人出现在神面前，耶和華的荣耀向众人显现，若不是摩西和亚伦代求，全会众都要被吞灭（第 16-22 节）。III.叛逆者被剪除，叛逆平息，争论结束。1.在帐棚里的被活埋（第 23-34 节）。2.在会幕门前的被火吞灭（第 35 节），他们的香炉留下作为纪念（第 37-40 节）。IV.众人又骚动（第 41-43 节）。1.神降瘟疫止住骚动（第 45 节）。2.亚伦献香火止住瘟疫（第 46-50 节）。这段故事的写作方式清楚表明这场骚动影响极大。

可拉，大坍和亚比兰（主前 1490 年）

1 利未的曾孙、哥辖的孙子、以斯哈的儿子可拉，和流便子孙中以利押的儿子大坍、亚比兰，与比勒的儿子安，2 并以色列会中的二百五十个首领，就是有名望选入会中的人，在摩西面前一同起来，3 聚集攻击摩西、亚伦，说：「你们擅自专权！全会众个个既是圣洁，耶和華也在他们中间，你们为甚么自高，超过耶和華的会众呢？」4 摩西听见这话就俯伏在地，5 对可拉和他一党的人说：「到了早晨，耶和華必指示谁是属他的，谁是圣洁的，就叫谁亲近他；他所拣选的是谁，必叫谁亲近他。6 可拉啊，你们要这样行，你和你的一党要拿香炉来。7 明日，在耶和華面前，把火盛在炉中，把香放在其上。耶和華拣选谁，谁就为圣洁。你们这利未的子孙擅自专权了！」8 摩西又对可拉说：「利未的子孙哪，你们听我说！9 以色列的神从以色列会中将你们分别出来，使你们亲近他，办耶和華帐幕的事，并站在会众面前替他们当差。10 耶和華又使你和你一切弟兄——利未的子孙——一同亲近他，这岂为小事？你们还要求祭司的职任吗？11 你和你一党的人聚集是要攻击耶和華。亚伦算甚么，你们竟向他发怨言呢？」

这里说的是：I.描述叛逆之人，是谁，是何身份；这些人不像先前闲杂人和乌合之众那样无名无姓，而是极有身份地位的人。乱党首领是可拉，他拉帮结派，当了首领，所以经上称之为可拉的背叛（犹太书第 11 节）。此人是摩西的堂兄弟，其父与摩西父亲乃是同胞兄弟，然而虽是近亲，却仍对摩西狂妄无礼。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马太福音 10: 36），不要以为奇怪。与他一同作乱的有大坍和亚比兰，都是流便支派的首领，流便乃是雅各的长子。也许可拉见亚伦升任大祭司，以利撒反作哥辖宗族家室的首领（3: 30），心里极为不悦；也许流便人见犹太支派得了安

营的首位，心中大怒。这里提到安（第1节）也是乱党首领之一，但整个故事不再提到他，有人觉得他悔改了，离开了他们，也可能他不如大坍和亚比兰那样有名。哥辖人和流便人在会幕同侧安营，可能给了可拉机会，拉拢他们一同作乱；犹太人说：恶人有祸了，与恶人为邻的也有祸了，因很可能受恶人感染。这些人既有名望，就引诱了会中二百五十个首领同谋（第2节）；可能这些都是家族中的长子，至少是本家之主，在亚伦晋升之前各自主持圣礼。注意：大人物的骄傲、野心和竞争历来导致许多祸患，在政教两个领域都是如此。愿神施恩，叫大人物谦卑，给我们的世代带来平安！像这些有名的，有名望的，在远古世界就是大罪人（创世记6:4）。有了名声名望，却不满足；坐了高位，还想更高，终于使美名成了恶名。

II. 叛逆者的抗议（第3节）。争论的焦点在于祭司职任落于亚伦家族，他们觉得此事关系重大，摩西没有资格授权，亚伦也不能胜任，并且指责二人越权：你们擅自专权；或作：“你们掌权已有时日，应该考虑让位于同样有资格、有能力的人。”1. 他们吹嘘会众圣洁，有神同在，极为骄傲：“全会众个个既是圣洁，和亚伦一样，也有资格献祭，又都是家族之主，并且耶和华也在他们中间，引领他们，承认他们。”他们实在没有理由吹嘘众人圣洁，吹嘘有神同在，因为众人前不久多次被罪所污染，眼下又在神的忿怒之下，本当感谢祭司在他们和神之间斡旋，却反过来妒忌他们。2. 他们指责摩西和亚伦自取荣耀，处事不公；其实很显然，摩西和亚伦乃是蒙神的呼召（希伯来书5:4）。他们宁可不设祭司，无人治理，无人掌管民间或属神之事，无人看顾管理会众，也不愿顺服神所命定的管理制度。可见：（1）叫嚣平等之人的心态：藐视权威，抵挡神的权能，骄傲、妒忌、野心勃勃、难以驾驭、蛮不讲理。（2）再好、再有贡献的，也会受人攻击，甚至得了他们惠顾的，也会攻击他们。倘若最有资格的，被说成是越权，最有管理能力的，被说成是专权，愿他们想起摩西和亚伦也曾被人如此毁谤。

III. 摩西回应他们的抗议。他有何举动？

1. 俯伏在地（第4节），像上次一样（14:5）。他以此表示，只要符合他在神面前的义务，不负所托，他很愿意让步，很愿意卸下管理的重担。他以此藉着祷告，求神指示他在这可悲的事件中当如何说，如何行。他要首先谦卑自己，平心静气（免得发火），领受神的指示，然后才向他们说话。正是：义人的心，思量如何回答（箴言15:28），求问神的旨意。

2. 他同意将此案呈给神，任由他裁定；他深信自己并未越权，但神若觉得合适，要另选他人满足这些不知足的人，他很愿意辞职。诚实无伪的人，不怕审判来得快，即便是明天也不怕（第5-7节）。可拉一党要带香炉来，在耶和华面前上香，神若悦纳，就由得他们上香；摩西此时巴不得属神的百姓人人都是祭司，只要神愿意，正如先前巴不得他们人人是先知（11:29）。但若求问之后，神仍决定由亚伦担任大祭司（这是毫无疑问的），那么作这样的尝试就相当危险，所以他才延到第二日，希望他们经过一夜枕上思考，就不再坚持，不再夺权。

3. 他先是尽力和他们讲理，平息骚乱，然后才把案件呈给神，深知结果必是始作俑者抱愧蒙羞。

（1）他称他们为利未的子孙（第7节），第8节也是如此。这些人同属一个支派，是属神的支派，如此作乱抵挡神，抵挡摩西，实在是不应该。前不久在金牛犊事件上，利未的子孙勇敢地站在神一边，且因此得了不朽的荣耀；当时唯有他们没有犯罪，如今岂可领头犯罪、将所赢得的尊荣付之东流呢？神的谷场岂容这样的糠秕呢？利未人岂可作乱呢？

（2）他劝他们反省。摩西和亚伦不过是行使了神赋予他们的使命；指责他们擅自专权，那是不公平的；摩西还反过来说：你们这利未的子孙擅自专权了。注意：神所命定的，若有人试图控制或抵挡，那就是擅自专权。我们本当顺服，不可指指点点。

（3）他指出他们作为利未人，有充分的特权，不必羡慕祭司的尊荣（第9-10节）。他提醒他们，利未人的荣耀何其大：[1.] 他们从以色列会众分别出来，与众不同，受人尊敬；不该抱怨亚伦家人的地位在他们之上，反倒应该感恩，自己所属的支派在各方面本与别的支派相等，如今却在他们之上。注意：多想想多少人在自己以下，有助于防止自己妒忌在自己以上的。若有人在尊荣、能力、财富、声誉、恩赐、恩典或作用等方面超过我们，不可口出怨言，反倒要称谢神，因为我们原本比最小的还小，神却没有将我们放在最后。怀才不遇的人也许很多。[2.] 他们被分别出来，享受大尊荣。第一，使你们亲近神，普通以色列人尽管也亲近神，但利未人更亲近；越亲近

神的，就越享尊荣。第二，办耶和華帳幕的事。负责搬运圣所器皿，办会幕的事，这都是极为体面的事。服事神不仅是完全自由的，也是极为光荣的。注意：服事众人真是体面，神的使者同时也是教会的使者，这是光荣，是荣上加荣。[3.]是神的神将他们分别出来；是神的作为使他们坐上尊位，不可不知足；同样地，使亚伦坐上尊位的，也是神的作为，不可妒忌他。

(4) 他责备他们轻看了这些特权：这岂为小事？他仿佛是说：“亚伦得了大祭司的尊荣，神也为你们预备了别样的尊荣，因他的缘故而沾光，你们岂可口出怨言？”注意：[1.]与神的神相近，决非小事，也决不可当成小事。若有人忽视与神相近的机会，得了机会却满不在乎，只顾形式，还以为是任务而不是喜悦，我们便可反问他道：“神使你与他相近，这岂为小事？”[2.]人若贪恋觊觎不可得的尊荣，就是蔑视已得的尊荣。神按各人所当得的和所能得的，叫人享有各自的声誉，并且超出所该得的；我们理当安心知足，不可像这些人好高骛远：你们还要求祭司的职任吗？他们不承认这点，但摩西知道他们的眼里有什么；按照律法，在坛前服事的，待遇丰厚，他们理当安心供职。

(5) 他说他们作乱乃是悖逆神（第 11 节），表面上强调属神以色列的圣洁和自由，实际上却是公然抵挡以色列的神：你们聚集是要攻击耶和華。注意：若有人攻击神的圣礼和神的旨意，不论作何伪装，也不论是否意识到，都是攻击造他们的主。抵抗奉王之命而来的，就是抵抗君王：摩西说：亚伦算什么，你们竟向他发怨言呢？倘若发怨言的能想到对方不过是神所用的器皿，不过是按他所吩咐的办事，不多不少，不偏不倚，就不会那样胆大妄为，出言不逊。祭司职任已定，若觉得这是一种福份，就当一心称颂神，而若觉得这是一种负担，也不可因此与亚伦争论，他不过是被造的器皿，按所吩咐的办事。就这样，摩西以神的利益为上，所求的必大有功效。

12 摩西打发人去召以利押的儿子大坍、亚比兰。他们说：「我们不上去！13 你将我们从流奶与蜜之地领上来，要在旷野杀我们，这岂为小事？你还要自立为王辖管我们吗？14 并且你没有将我们领到流奶与蜜之地，也没有把田地和葡萄园给我们为业。难道你要剜这些人的眼睛吗？我们不上去！」15 摩西就甚发怒，对耶和華说：「求你不要享受他们的供物。我并没有夺过他们一匹驴，也没有害过他们一个人。」16 摩西对可拉说：「明天，你和你一党的人，并亚伦，都要站在耶和華面前；17 各人要拿一个香炉，共二百五十个，把香放在上面，到耶和華面前。你和亚伦也各拿自己的香炉。」18 于是他们各人拿一个香炉，盛上火，加上香，同摩西、亚伦站在会幕门前。19 可拉招聚全会众到会幕门前，要攻击摩西、亚伦；耶和華的荣光就向全会众显现。20 耶和華晓谕摩西、亚伦说：21 「你们离开这会众，我好在转眼之间把他们灭绝。」22 摩西、亚伦就俯伏在地，说：「神，万人之灵的神啊，一人犯罪，你就要向全会众发怒吗？」

这里说的是：1. 大坍和亚比兰蛮横无理，犯上作乱。摩西听了可拉所言，并回答了他；现在他打发人去传唤大坍和亚比兰（第 12 节），他们却不肯来，可能心里有话，不敢当面说；若是如此，还算低调，也可能是拒不承认摩西的权威，若是如此，那就是最大程度的狂妄。他们抵挡摩西，说出的话和法老相似，却忘了法老为之代价惨重。这些人若不是头脑发热，心里刚硬，本当想到若藐视这些使者，摩西很快可以奉神的名，打发灭命的使者来。正所谓：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哥林多后书 4：4）。但他们叫人捎去弹劾摩西的条款，所列的罪名耸人听闻。1. 指责摩西将他们领出埃及，是大大伤害他们，居然还称埃及为流奶与蜜之地（第 13 节）。埃及诚然物产丰富，有葱有蒜有鱼，却无法假冒是流奶与蜜之地；他们这是嘲笑迦南地的应许。忘恩负义的东西，居然将世人所能领受的最大恩惠说成是伤害！2. 指责摩西意图谋害他们，要在旷野杀他们，尽管他们好吃好喝。这些人即便被判死在旷野，也是咎由自取。摩西本可医治他们，是他们不愿被医治。3. 指责摩西意图夺去他们的自由，想要奴役他们，自立为王辖管他们。辖管吗？他待他们不是像慈父一样吗？为了耶和華的缘故，他待他们不是像忠心的仆人吗？他没有保障他们的财产吗？没有维持秩序吗？没有伸张正义吗？他们活得不安逸不体面吗？而他们却抱怨，仿佛摩西的轭比法老的轭还要重。还有，摩西自立为王了吗？绝无此事！他起先一推再推，不想作王；后来又多次请辞；现在却被说成是最大的独裁，篡位者！4. 指责摩西欺骗他们，叫人满心盼望美地，却又叫他们大失所望（第 14 节）：你没有将我们领到流奶与蜜之地，没有兑现诺言；这又是谁的错呢？摩西把他们带到了美地的边缘，正要在神的引领下进去，得地为业，他们却一把推开，自己关上了门；如今未进迦南，完全是自己的错，却要责怪摩西。正是：人的愚昧倾败他

的道；他的心也抱怨耶和華（箴言 19: 3）。5. 指责摩西处事不公平，要剜这些人的眼睛，意图随意待他们像瞎子一般。摩西好意叫他们睁开眼睛，他们却说他想剜出他们的眼睛，任由宰割。注意：再聪明再好的，也不可能人人喜悦，人人称赞。备受称赞的，往往也是饱受争议的。摩西向他们显明从父神而来的许多善工，其中有哪一件可以责怪他呢？

II. 摩西对他们的狂妄表示义愤（第 15 节）。他虽为人谦和，但见有人责怪神，就甚发怒；他为百姓的救恩鞠躬尽瘁，实在不愿眼见他们自取灭亡。他心中极为不安：

1. 便求神鉴察他的正直；他们卑鄙地指责他有野心，贪婪，逼迫人，自立为王辖管他们，但神为他作证：（1）他从未得过他们一点好处：我并没有夺过他们一匹驴，不仅从未贿赂抢夺，也从未因为尽忠职守而得到一点报酬；他从未得过元帅的待遇，从未挣过审判官的工钱，从未得过君王的贡品。他替叶忒罗牧羊所得的，胜过在耶书伦为王所得。（2）他从未给他们造成任何损失：也没有害过他们一个人，连最小的、最坏的、脾气最暴躁的也没有害过：他从未滥用职权，屈枉正直。注意：身正不怕影子歪，别人定我们有罪，只要自己的心不定自己有罪，便可心安。

2. 便求神替他伸张正义，为他正名，在可拉一党进香时显出他的忿怒来；大坍和亚比兰也与可拉串通一气。他说：耶和華啊，求你不要享受他们的供物。这句话似乎暗指他前不久刚写下的该隐的故事，那里说神看中他和他的供物（创世记 4: 5）；犹大书则将两者放到一起：随从可拉背叛的，就是走该隐的路（犹大书第 11 节）；所以摩西求神不要看中他们，好比不看中该隐，叫他们蒙羞。

III. 摩西和指控他的人约定。1. 他挑战他们次日早晨进香的时候，和亚伦一同前来，将此事交由神来判断（第 16-17 节）。摩西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仍不能打动他们，就愿意交给神，坚信神必出面解决纠纷。这动议在前面提到过（第 6-7 节），这里只加了一句，表达他对原告极为忍让：亚伦享尊荣，进入会幕烧香，乃是神所指定的，他们既然对此不满，摩西就做个试验，把亚伦放到试用的地位，和可拉相同，站在会幕门口；甚至摩西自己也和他们站在一起，叫口出怨言的觉得公平，好塞住各人的口（罗马书 3: 19）。2. 可拉死要面子，居然接受了摩西的挑战，同摩西、亚伦站在会幕门前（第 18-19 节）。他真是厚颜无耻之极，不然不会如此走火入魔。难道他没有看见拿答和亚比户胆敢用凡火献香、被击打而死吗？他们还都是承接圣职的祭司呢！但他为了与摩西和亚伦一争高下，居然狂妄至极，要与天上的神较量一番，表面上是求神的悦纳，实际上并无神的许可，于是就被罪迷惑，心里刚硬（希伯来书 3: 13）。于是各人拿一个香炉。可能这些香炉都是各家主在家中敬拜时使用过的，那时尚未规定献香要由祭司献在会幕的坛上（如今他们想重新启用）；也可能这些都是常用的普通火盆。如此庄严的试验，本当由摩西招聚全会众来攻击乱党，见证试验结果，但这次似乎是可拉招聚全会众来攻击摩西（第 19 节），表示会众中有相当一部份人站在可拉一边，受了他的怂恿，指望他成功；可拉也是信誓旦旦，以为必能胜过亚伦；他若稍有疑虑，必不敢这样当众实验，但他万万没有料到 he 实际上是在招聚全会众共同见证他蒙羞！注意：野心勃勃的正在算计自己高升，却不知正在加速自己耻辱的坠落。

IV. 审判者主持特别法庭，审理此案，并威胁要刑罚全会众。1. 耶和華的荣光向全会众显现（第 19 节）。神的荣光在亚伦初次任职时曾经显现（利未记 9: 23），如今再次显现，证明亚伦的职任，令反对他的人惊恐。至高神的荣光，永恒之道的荣耀，平时在幔子后面，住在两个基路伯之间，如今在众目睽睽之下出现在会幕门口，叫全会众惊恐不已；虽看不见神的形象，但光和火的出现，明确表示神向他们发怒，好比上次向他们发怒一样（14: 10）。心里有鬼的人最怕的，莫过于神的荣光显现；荣耀的神一出现，他们就像如临大敌一般。2. 神威胁说要在转眼之间把他们灭绝，并吩咐摩西和亚伦离开他们（第 21 节）。神由此表明这些人罪大恶极，表明他极为愤怒。可见与罪人为伍，与他们有瓜葛，那是何等危险的事。看来人群中不少只是随波逐流，不过是好奇看热闹，不是来见证叛逆者的下场，也不是公开支持神和摩西；这些人原本也要转眼之间被灭绝。魔鬼进入了猪群，若跟着猪群跑，那就是自取灭亡。

V. 摩西和亚伦为会众谦卑代祷（第 22 节）。1. 他们的祷告十分执着：他们俯伏在地，俯伏在神面前，迫切求告，求神开恩怜悯。众人虽背信弃义，与抵挡他们的联手作恶，但他们仍忠实于肩上的托付，好比以色列的牧人，见到群羊遇险，就站在破口。注意：他人有负于我们，不等于我们

可以有负于他人，不等于可以推卸责任，不必为他们谋利益。2. 他们的祷告乃是申诉，极为有效。若非摩西站在当中，使他的忿怒转消，恐怕他就灭绝他们（诗篇 106: 23），但我们决不能因为这样的事，就以为摩西比神更体恤、更怜悯人：神通过审判，表明他恨恶罪人的罪孽，这乃是公义，同时他又在摩西代求下收回审判，表明他倾听圣徒的祷告，这乃是恩典。请注意看这段祷告：（1）如何称呼神：万人之灵的神。看看何为人：人乃是住在血肉里的灵，是灵有了形体，由天和地的元素奇妙集合而成。再看看何为神：神乃是万人之灵的神。他造人里面的灵（撒迦利亚书 12: 1），乃是万灵的父（希伯来书 12: 9）；他有能力造成众人的心（诗篇 33: 15），有权柄操控众人的心，因为他说：世人都是属我的（以西结书 18: 4）。虽然神是万人之灵的神，可行使主权转眼之间把他们灭绝，但他们仍盼望神施怜悯，不仅因为众人本是他手所造的工，是他的产业，也因为他既是万灵的神，定体恤他们的软弱，区别对待引诱人的和被引诱的，分清蓄意犯罪的和受骗上当的，审判时也酌情量刑。（2）如何申诉：与亚伯拉罕为所多玛代求大致相同：无论善恶，你都要剿灭吗（创世记 18: 23）？这里的申诉也相同：一人犯罪，你就要向全会众发怒吗？这不是说从犯无罪，而是说率先蓄意谋逆的罪最大。注意：满有主权和公义的神无论如何行，我们都有理由盼望他不会因为一人之罪就灭绝整个会众，而是因着救赎主的缘故，公义和平安彼此相亲（诗篇 85: 10），怜悯就向审判夸胜（雅各 2: 13）。摩西知道全会众都要渐渐倒毙在旷野，但他仍迫切祷告，好叫他们不致转眼灭绝；只要能暂缓，就算为恩典。主啊，今年且留着（路加福音 13: 8）。

23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24「你吩咐會眾說：『你們離開可拉、大坍、亞比蘭帳棚的四圍。』」25 摩西起來，往大坍、亞比蘭那里去；以色列的長老也隨着他去。26 他吩咐會眾說：「你們離開這惡人的帳棚吧，他們的物件，甚么都不可摸，恐怕你們陷在他們的罪中，與他們一同消滅。」27 於是眾人離開可拉、大坍、亞比蘭帳棚的四圍。大坍、亞比蘭帶著妻子、兒女、小孩子，都出來，站在自己的帳棚門口。28 摩西說：「我行的這一切事本不是憑我自己心意行的，乃是耶和華打發我行的，必有證據使你們知道。29 這些人死若與世人無異，或是他們所遭的與世人相同，就不是耶和華打發我來的。30 倘若耶和華創作一件新事，使地開口，把他們和一切屬他們的都吞下去，叫他們活活地墜落陰間，你們就明白這些人是藐視耶和華了。」31 摩西剛說完了這一切話，他們腳下的地就開了口，32 把他們和他們的家眷，並一切屬可拉的人丁、財物，都吞下去。33 這樣，他們和一切屬他們的，都活活地墜落陰間；地口在他們上頭照舊合閉，他們就從會中滅亡。34 在他們四圍的以色列眾人聽他們呼號，就都逃跑，說：「恐怕地也把我们吞下去。」

这段说的是背叛摩西的大坍和亚比兰的纷争定出胜负，下面那段则是挑战亚伦的可拉一党的纷争定出胜负。看来大坍和亚比兰在家族的帐棚中间立起了一个大帐幕，用来断案议事，竖立旗帜与摩西一较高下；这里称作可拉、大坍、亚比兰的帐棚（第 24, 27 节）。大坍和亚比兰就在这帐棚里，可拉一党则在耶和华的帐幕，等候试验结果；但这里告诉我们，试验尚未结束，他们却先被结果。神审判的方式全由他定。

1. 会众接到警告，要立即离开乱党的帐棚。1. 神吩咐摩西传话下去（第 24 节）。这是回应摩西的祷告。他求神不要灭绝全会众。神说：“那好，我不灭绝全会众，但他们要放聪明点，远离危险。若离开乱党，那就一切都好，必不致与他们同死；不然后果自负。”注意：若有朋友为我们的救恩代祷，我们自己也当殷勤诚心，充分利用得救的机会，不然就不能指望得救；凡不利用得救机会自救的，神从来没有应许要用神迹来救他们。摩西为他们祷告，也当向他们表明这点，警告他们逃避将来的忿怒（路加福音 3: 7）。2. 于是摩西来到乱党的总部，亚伦留在会幕门口（第 25 节）。大坍和亚比兰抗命不愿前往（第 12 节），摩西却谦逊屈尊，下到他们那里，希望能说服他们回转。传道人应当如此，谦逊教导抵挡自己的，即使有十分顽固的，为了他们的利益，也要委曲求全。基督也亲自向悖逆谤渎的民伸出手来。以色列七十位长老与摩西同去，确保他的安全，不受乱党之害，并且他们一同前往，使摩西得荣，尽可能震慑这些谋逆之人。尽力支持受伤害的无辜人，维护他们的尊荣，这是我们的义务。3. 摩西宣告凡顾及自身安全的，都要离开这恶人的帐棚（第 26 节），以此表示他们不从恶人的观点和利益，憎恨他们的罪行和计谋，惧怕即将来临到的审判。注意：若不愿与罪人一同灭亡，就必须离开罪人，要分别出来。若只是祷告说：不要把我的灵魂和罪人一同除掉（诗篇 26: 9），却不救自己脱离这弯曲的世代（使徒行传 2:

40)，这样的祷告是徒然的。有声音呼召神的百姓离开巴比伦，免得在巴比伦的罪恶和灾祸中一同有份（启示录 18：4）。

II. 会众接受了警示，但谋逆者仍顽固（第 27 节）。1. 满有怜悯的神感动众人离开乱党：众人离开可拉、大坍、亚比兰的帐棚，包括原本在附近安营的（无疑都带着家人和家中物件离开），也包括从各处来看热闹的。神感动会众的心，离开此地以自保，乃是回应摩西的祷告。注意：神要搭救谁，他也必赐给他们悔改的心，叫他们脱离魔鬼的网罗（提摩太后书 2：26）。叫人离开作恶之人，这是一种恩典，与救恩同行。2. 满有公义的神任由谋逆者心里顽固刚硬。他们眼见周围的人离去，自己成了神公义利箭的靶心，却仍不愿回头，不愿在神在摩西面前谦卑，不愿认罪，乞求饶恕，也不愿四散逃命，在人群中寻找避难的所在，而是厚颜无耻，站在自己的帐棚门口，仿佛要与神一较高下。由此，他们心里刚硬，自取灭亡，在最可怕的关头居然肆无忌惮。可怜他们的孩子，本不知何为罪恶何为惧怕，居然因着父辈的傲慢，也摆出狂妄的架势！凡从小就学会在神面前屈膝的人有福了！他们不会像这些不幸的小孩，站出来抵挡神。

III. 摩西奉耶和華的名，庄严宣告判决，大能的神执行判决，致令纷争定出胜负。以色列民人人都看着摩西，等候事态发展，摩西按神所赐的本能和指示，对厚颜无耻的谋逆者表现出公义圣洁的愤慨，勇敢地断言此事必有出人意料的结局（第 28-30 节）：1. 倘若谋逆者像往常那样死，不但是自然死，即便像普通罪犯那样受死刑，他也甘愿被算为假冒。倘若他们死于瘟疫，或死于天火，或死于刀剑，那也可说神不认同摩西。然而，2. 倘若大地开口，把他们吞下去（这可是史无前例的刑罚），那么整个以色列家就应当确信我是神的仆人，受神差遣，为他所用，凡与我为敌的，就是与他为敌。其实，审判本身足以证明神向谋逆者发怒，足以叫人明白这些人是藐视耶和華了；然而倘若摩西事先庄严预言并祈求，倘若没有一点其它的兆头，那就更令人信服，叫人确信他不仅是仆人，也是天之骄子，深知神的谋略，能使大能的神异乎寻常地显现，为他出头。

IV. 审判立即执行。看来神和他仆人摩西彼此十分了解；摩西刚说完这一切话，神就动手了，地开了口（第 31 节），把他们都吞下去，把一切属他们的也都吞下去（第 32 节），然后照旧合闭（第 33 节）。1. 这次审判是前所未有的。神从中创作了一件新事（第 30 节），做了一件从未做过的事；他的箭袋里有许多箭，无论是发怒还是施恩，他的方法层出不穷。大坍和亚比兰自以为安全，因为远离神的荣光，天火有时在那里降下；常言道：远离朱庇特，就远离雷劈。但神要叫他们知道，他刑罚的手段并非只有一种；大地也可按神的意思，全然成就他的公义，像火一样。2. 罪人活活落进坟墓，瞬间死亡，瞬间被埋，在身体强壮，尽得平靖安逸（约伯记 21：23）的时候，下到深锁的坑，那是极为可怕的。3. 可怜的孩子与父母同亡，更显得这次审判的可怕，彰显神的忿怒；此事十分严峻，但这些孩子是否可恶，合该灭亡，我们已无从知晓，而神若放过他们，叫他们补过，这是否对他们有好处，我们也无从知晓；但有一点我们坚信不疑：全然公义的神绝对没有冤枉他们。神断不致行恶（约伯记 34：10）。4. 此事完全是神迹。大地分开与海水分开同样神奇，都超越自然的权势，但大地合拢却比海水合拢更为神奇。一切被造的都在神的掌握之中，他可随己意，叫万物成为他施行公义的器皿；他若与我们为敌，万物中没有与我们为友的。摩西前不久藉着祷告教导以色列民，神在此证实了：谁晓得他怒气的权势（诗篇 90：11）？他随己意，叫祸患临到不义的（约伯记 31：3）。愿我们都有此结论：谁能在耶和華这圣洁的神面前侍立呢（撒母耳记上 6：20）？5. 此事意义深远。他们的口亵渎上天（诗篇 73：9），他们的喉咙像敞开的坟墓（罗马书 3：13），公义的神就叫大地开口，把他们吞下去。他们分裂会众，公义的神就叫他们脚下的大地分裂。大地在这些谋逆者脚下沉下去，像是厌倦了他们，不愿再负重，象征狂妄的罪人恨恶悔改，成了大地的负担，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罗马书 8：22）。想起大地如今仍背负罪孽的重担，我们真要怀疑大地不堪重负而下沉，是否只此一次。6. 此事预表死不悔改的罪人必永远灭亡，经上说他们必陷在坑中（诗篇 9：15），活活下入阴间（诗篇 55：15），也许都在暗喻这件事。但大卫虽陷在深淤泥中，却凭信心祷告，求神不容坑坎在他以上合口（诗篇 69：2，15），与被定罪的恶人不同；在这些罪人和生命之间有深渊限定。大卫处境艰难，但不绝望，与这些人不同。

V. 全以色列目睹这场审判，极为震惊：听他们呼号，就都逃跑（第 34 节）。这些人呼求救命，已经太迟了。惨烈的尖叫声不但没能唤回邻舍来搭救，反倒使别人逃得更快；既知自己的罪恶，也

知彼此的罪恶，就说：恐怕地也把我们吞下去。注意：别人灭亡应当成为我们的鉴戒。若能凭信心听见落入无底坑之人的呼号声，就当加倍努力保全自己的性命，免得自己也落进去。

35 又有火从耶和华那里出来，烧灭了那献香的二百五十个人。36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37 「你吩咐祭司亚伦的儿子以利亚撒从火中捡起那些香炉来，把火撒在别处，因为那些香炉是圣的。38 把那些犯罪、自害己命之人的香炉，叫人锤成片子，用以包坛。那些香炉本是他们在耶和华面前献过的，所以是圣的，并且可以给以色列人作记号。」39 于是祭司以利亚撒将被烧之人所献的铜香炉拿来，人就锤出来，用以包坛，40 给以色列人作纪念，使亚伦后裔之外的人不得近前来在耶和华面前烧香，免得他遭可拉和他一党所遭的。这乃是照耶和华藉着摩西所吩咐的。

现在让我们回到会幕门口，觊觎祭司职任的正手拿香炉，预备献香，这时：

I. 报应落在他们身上（第 35 节）。可能就在大地开口吞吃大坍和亚比兰之际，有火从耶和华那里出来，烧灭了那献香的二百五十个人，亚伦站在他们中间，却毫发无伤。这场惩罚固然不是新事，与先前的不同，拿答和亚比户也是这样死的；但仍很奇怪，很可怕，表明：1. 我们的神乃是烈火（申命记 4: 24）。雷声使人听见他可怕的声音，闪电也是他手中的能力。我们必须从中看见是他的忿怒吞灭仇敌，从中感到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希伯来书 10: 27-31）！2. 若觊觎不属于我们的，那就是自取灭亡。神极为在乎他所定的一切制度，决不允许被干犯。很有可能可拉自己也与这些假意献香的一同被吞灭，他既贪恋祭司职任，我们有理由相信他不会自行离开会幕的门。看哪，这些人自以为是，想当祭司，竟成了祭物献给公义的神。他们若满足于利未人的职任，既神圣又受人尊敬，超过所配得的，那就是或生或死都有喜乐，都有名声；然而他们就像堕落的天使，不守本位（犹大书第 6 节），贪慕不属于自己的尊荣，就被扔进阴间，香炉脱手，气息出窍，被烈火吞灭，这火象征永火的刑罚（犹大书第 7 节）。

II. 这报应要作为永远的纪念。这里没有提收尸的事，任由他们像粪堆弃在地面，但关于他们的香炉却有吩咐：1. 要妥善处置，因为这些都是圣的。以利亚撒负责此事（第 37 节）。由于神的忍耐和允许，这些觊觎祭司职任之徒已用坛上的火点着自己的香炉，作为试验，然而他们刚点燃，神的火也点燃，彻底终结了这场闹剧；现在以利亚撒奉命把火连同点着的香撒到营外不洁之处，象征神厌恶他们所献的污秽，正是：恶人献祭，为耶和华所憎恶（箴言 15: 8）。以利亚撒还奉命收回香炉，包括点着圣火的香炉和他们的香炉，因为这些都是圣的。有人理解为：一旦用作圣物，又是神亲自吩咐（尽管只是试验），就不可再用作凡物；应该这要看：这些香炉都是当灭之物，乃是咒诅，既是当灭之物，无论如何处置，都要归荣耀给神。2. 要用于圣所的供奉，不再当作香炉，那样会使这些觊觎者得荣，而不是蒙羞；圣所也不需要铜香炉，金坛自当用金香炉，但可将之锤成铜片，用来包裹铜坛（第 38-40 节）。这些人意图毁坏祭坛，把祭司职任当作平常，然而他们用来抵挡亚伦的香炉，却被当成亚伦所服事祭坛的妆饰和保护，表示他们作恶不但没有动摇亚伦的职任，反倒巩固了他的职任。另外，用铜片包坛还要当成一件大事，给以色列人作纪念，作为世世代代的纪念。虽此事令人震惊，摩西又将之记录下来，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后人仍有可能遗忘；印象深刻的未必记忆永在，所以有必要指定用这样的方式纪念这场审判，好叫服事祭坛或负责其余杂事的利未人学会要谨守自己份内的事，不可越界，免得像可拉一党，他们乃是利未人，却一心想当祭司。香炉留下来作为鉴戒，叫人听见就惧怕，不再狂妄。这样便可叫人永远纪念神那怜悯和审判的奇妙大工，使神的怜悯和审判都达到预期的目的，作为鉴戒，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哥林多前书 10: 11）。

41 第二天，以色列全会众都向摩西、亚伦发怨言说：「你们杀了耶和华的百姓了。」42 会众聚集攻击摩西、亚伦的时候，向会幕观看，不料，有云彩遮盖了，耶和华的荣光显现。43 摩西、亚伦就来到会幕前。44 耶和华吩咐摩西说：45 「你们离开这会众，我好在转眼之间把他们灭绝。」他们就俯伏于地。46 摩西对亚伦说：「拿你的香炉，把坛上的火盛在其中，又加上香，快快带到会众那里，为他们赎罪；因为有忿怒从耶和华那里出来，瘟疫已经发作了。」47 亚伦照着摩西所说的拿来，跑到会中，不料，瘟疫在百姓中已经发作了。他就加上香，为百姓赎罪。48 他站在活人死人中间，瘟疫就止住了。49 除了因可拉事情死的以外，遭瘟疫死的，共有一万四千七百人。50 亚伦回到会幕门口，到摩西那里，瘟疫已经止住了。

这里说的是：1.就在乱党攻击摩西和亚伦的第二日，发生了新的叛乱。诸天哪，要因此惊奇（耶利米书 2: 12），大地啊，要因此诧异！罪人败坏，有这样接连不断的吗？第二天（第 41 节），以色列全会众开始骚动。1.他们刚刚带着惊恐，目睹谋逆者被判死刑；沉沦罪人悔之莫及的尖叫声还在耳朵里回响，烈火烧尽他们的焦味尚未散去，大地裂开的口子才刚刚合拢，同样的罪恶再次爆发，一切警示都被抛在脑后。2.他们刚刚被救，没有落入同样的刑罚，好像从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阿摩司书 4: 11）；之所以保全性命，都是因为摩西和亚伦的代求，但他们又开始攻击二人，竭力声讨说：你们杀了耶和华的百姓了。还有比这更不公平、更恶的话吗？他们认贼作父，把那些在抵挡神的叛乱中毙命的称作耶和华的百姓，污蔑神的审判。很显然，这些人的死与摩西和亚伦无关（他们曾尽力挽救他们），所以指控二人谋杀，实际上就是指控神谋杀。神在西奈山上颁布律法，又刑罚不顺从的人，这一切虽极为震撼，这百姓仍顽固不化，表明唯有神的恩典才能真正改变人心，改变人的生命，别无出路。恐惧所做不到的，爱能做到。

II.神立即显现攻击叛乱者。会众聚集攻击摩西和亚伦的时候（试图罢免或谋害他们），向会幕观看（也许有点心虚，想看看神是否发怒），不料，耶和华的荣光显现（第 42 节），要保护他的仆人，叫指控神、指控神仆人的惊惶失措。摩西、亚伦就来到会幕前，一来为自身安全着想（以圣所避难所，免受口舌的争闹；诗篇 27: 5；31: 20），二来为求告神，想知道神在这件事上的旨意（第 43 节）。公义的神于是宣告他要在转眼之间把他们灭绝（第 45 节）。既恨恶悔改，叛逆成了家常便饭，为何还要让他们多活一天呢？唯愿公义的神向他们复仇，骚乱就会过去，但要先确保摩西和亚伦的安全。

III.摩西和亚伦为众人代祷。他们虽可理直气壮，像以利亚那样求神报应他们（罗马书 11: 2），但他们却宽恕众人，不记念他们的冒犯，化敌为友。1.二人俯伏于地，尽管知道众人大大惹怒神，仍谦卑求神施怜悯。他们先前在类似的事上已多次代求，众人虽每次都恩将仇报，但神都满有恩典地悦纳他们的代求，于是这次也如法炮制。这就叫做不住地祷告（帖撒罗尼迦前书 5: 17）。2.摩西一见瘟疫在百姓中已经发作了（已在聚集攻击摩西的人群中发作），就立即叫亚伦上前，在活人和死人之间点香，不是为了洁净被污秽的空气，而是为了平息神的怒气，阻止审判扩散。由此可见：（1）亚伦真是义人，百姓虽恨他妒忌他，他仍深爱他们。神替他出头，为他的祭司职任伸冤，他却为众人代求，转离神的怒气。他还不顾自己年迈体弱，亲自跑进会众当中帮助他们。他没有说：先让他们受击打，我过一会儿再去，显得更受欢迎；他乃是顾惜每一个以色列人的性命，尽快出现在破口，不让死神进入。摩西和亚伦被控杀了耶和华的百姓，现在本可教训他们一番：既无端指责他们杀人，为何又指望他们救人呢？但这两位义人用自身的榜样教导我们不要以恶报恶，不可因为别人出言不逊，就拒不善待他们；要以善报恶。（2）亚伦十分勇敢，居然勇敢地来到怒气冲冲的悖逆者中间，他们正聚在一起准备攻击他，见瘟疫发作，也许更加恼怒；他也居然勇敢地来到遭瘟疫的人群中间，死神的毒箭在那里最为稠密，成百上千的人在左右倒下。他为了挽救生命，奋不顾身，只为成就他身上的使命。（3）亚伦乃是属神的人，是奉派替人办理属神的事（希伯来书 5: 1）。这足以证明他乃是蒙召成为祭司，无可争议；神不但在剪除乱党时救了他的命，如今还使他成了拯救以色列的器皿。把亚伦的香炉和那些自害己命之人的香炉（第 38 节）作一对比：他们的香炉挑起神的忿怒，亚伦的香炉平息神的忿怒；他们的香炉害人性命，亚伦的香炉救人性命；所以毫无疑问，亚伦是蒙召作祭司的。注意：若能为大众利益而献身，并蒙主恩又忠心又能发挥作用，那就最值得大众尊敬。若要为大，就当作众人的仆人。（4）亚伦预表基督；基督降世，成为我们的赎罪祭，转离神的忿怒，且因着他的代求，站在活人死人中间，确保蒙拣选的以色列人归自己，救他们脱离被罪孽和咒诅所污染的世界。

IV.整件事的结局。1.有些人死去，叫神的公义得荣耀。耶和华的刀剑瞬间行刑。亚伦虽尽快赶到，但还未到位，已有一万四千七百人当场毙命（第 49 节）。相比之下，在可拉事件中死去的尚为少数，只有带头闹事的毙命，以儆效尤；但神百般忍耐，众人仍不思悔改，这次行刑就不那么顾惜以色列人的血。死了几百人，众人就埋怨说是狠心杀了耶和华的百姓；于是神就杀上万人，以此叫他们闭嘴。注意：若有人因为一点刑罚就有怨言，那就是为自己预备更大的刑罚；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2.其余的存留性命，叫神的怜悯得荣耀。神向他们表明他所能行的，又表明他可行的，但最终还是表明他所愿意行的，就是慈爱和怜悯：他还是愿意藉着中保，叫他们存留，作为百姓归自己。亚伦手里的香炉发出烟云，阻止了瘟疫。注意：神多次在忿怒中想起怜悯来，

这是慈爱之神的荣耀。即便审判已经开始，祷告仍可阻止审判。他果然愿意随时赦免，不愿眼见罪人沉沦。

第十七章

前章所采取的措施，足以阻止利未支派各家族挑战亚伦的企图，表明亚伦才是支派的首领；但此事虽有定论，其他支派的首领却似乎开始发起怨言来。一个支派的首领当了祭司，为何其他支派的首领不能当祭司呢？鉴察人心的神知道有人心存此念，并在尚未演变为暴乱之前及时施恩，避免了流血事件；于是就有了本章的神迹，不是发怒的神迹，而是施恩典的神迹。I.各支派首领要把各自的杖带到耶和華面前（第 1-7 节），进行试验。II.经过试验，因为亚伦的杖神奇发芽，事情终有定夺（第 8-9 节）。III.亚伦的杖得以保存，纪念这次纠纷的结局（第 10-11 节）。IV.众人勉强顺服（第 12-13 节）。

亚伦的杖发芽（主前 1490 年）

1 耶和華对摩西说：2「你晓谕以色列人，从他们手下取杖，每支派一根；从他们所有的首领，按着支派，共取十二根。你要将各人的名字写在各人的杖上，3 并要将亚伦的名字写在利未的杖上，因为各族长必有一根杖。4 你要把这些杖存在会幕内法柜前，就是我与你们相会之处。5 后来我所拣选的那人，他的杖必发芽。这样，我必使以色列人向你们所发的怨言止息，不再达到我耳中。」6 于是摩西晓谕以色列人，他们的首领就把杖交给他，按着支派，每首领一根，共有十二根；亚伦的杖也在其中。7 摩西就把杖存在法柜的帐幕内，在耶和華面前。

这里说的是：I.神吩咐各支派取一根杖（这很有意义，因为杖这个字有时候代表一个支派，尤其是 34: 13）。神要用一个特定的神迹，叫人知道他把祭司的尊荣赐给了谁。1.当时的祭司职任似乎人人垂涎，连各支派的首领也不例外。贵胄在供奉的事上愿意为神所用，这本是好事。不过这些人争先恐后，可能只是贪图祭司职任的利益和权柄，而不是因为那是圣职。2.此事费尽周折，刚刚有了定论，但似乎总有人再出异议。神所命定的，他们不服，总要抵挡一番。他们与神相争，争论的焦点就是到底听谁的。神要治理，但以色列民却不愿被治理；于是就有了纷争。3.神行了诸多神迹刑罚罪恶，此时再行神迹，却是为了避免罪恶，体现了他的恩典，实际上是宣告凡顽固不化的都不再有借口，人人都当闭嘴。以色列民经常埋怨神，埋怨官长。神就说：“那好，我必使以色列人向你们所发的怨言止息（第 5 节）。他们若还能相信，这事以后就必相信；若不信，就不会再信了。”这与基督所言关于先知约拿的神迹不谋而合（指的是他自己的复活），向那世代的人充分证明他的使命。神指示他们：（1）要取十二根杖来。可能这些不是刚从树上砍下来的，不然这神迹不会那样大，而是众首领平时用的权杖（21: 18 曾提到），乃是枯木，其中没有汁浆，并且可能都是杏树枝。这样的杖看来一共只有十二根，连同亚伦的在内；若将利未支派算进来，以法莲和玛拿西应该同属一个支派，在约瑟名下。（2）每个首领的名要写在杖上，便于辨认，避免纠纷。有了文字往往避免纷争，白纸黑字，便可参照。（3）要一整夜把这些杖存在会幕内法柜前，就是约柜，其上有施恩座，乃是神同在的象征。（4）要事先告诉众人，神所拣选当祭司那个支派的杖要发芽（第 5 节）。事先告诉他们很有必要，表示这并非偶然，而是按照神的旨意和意愿。

II.众人按所吩咐的预备。众首领带来了杖，可能有的暗中得意，指望神的选择落在自己身上，人人都觉得与亚伦相争、同为祭司候选人，乃是光荣（第 7 节）；摩西就把杖放在耶和華面前。他没有违抗神的吩咐，没有推说此事早有定论，若不是众人心里刚硬，本当深信不疑。他自己也不出面解决纠纷，尽管这对他而言轻而易举；也不说这些人既视而不见，就不可能满意。既然神要这样做，他就做好自己那部份，把这件事交给神；人人都同意由神来决定。

8 第二天，摩西进法柜的帐幕去。谁知利未族亚伦的杖已经发了芽，生了花苞，开了花，结了熟杏。9 摩西就把所有的杖从耶和華面前拿出来，给以色列众人看；他们看见了，各首领就把自己的杖拿去。10 耶和華吩咐摩西说：「把亚伦的杖还放在法柜前，给这些背叛之子留作记号。这样，你就使他们向我发的怨言止息，免得他们死亡。」11 摩西就这样行。耶和華怎样吩咐他，他就怎样行了。12 以色列人对摩西说：「我们死啦！我们灭亡啦！都灭亡啦！13 凡接近耶和華帐幕的是必死的。我们都要死亡吗？」

这里说的是：1.用神迹最终决定祭司职任的归属（第 8-9 节）。权杖从至圣所取出，摆在众人面前；其他支派的杖没有变化，唯有亚伦的杖发芽开花，结出了杏仁，枯木成了活枝。杖上有的地方发芽，有的开花，有的结了熟杏，并且同时发生。这真是神迹，绝无作弊的可能，不可能摩西夜间来换走亚伦的杖，一般树枝不可能同时发芽、开花、结果。

1.这神迹向众人清楚表明，神所拣选的祭司是亚伦，而不是其他支派的首领。由此他被分别出来，表示他蒙上天的特别祝福；不栽种不浇灌，有时因着上天的祝福仍可得丰收。皓尔主教在此注释道，蒙神呼召的最佳见证就是结果子，神所栽种的树和从其上剪下来的树枝，都枝繁叶茂。耶和华的树虽貌似枯树，却是满了汁浆（诗篇 92：12-14）。

2.这神迹恰如其分地代表祭司职任，并确认由亚伦来担当。（1）祭司职任对属神的会众大有益处。不只是开花，还结出杏仁，因为祭司职任不仅仅是亚伦的光荣，也是全以色列的福份。基督也是如此，他按立使徒和传道人去结果子，叫他们的果子常存（约翰福音 15：16）。（2）祭司职任要代代相传。不仅有杏仁，还要发芽开花，应许将来有更多。基督也是如此，他在教会预备后裔，要世代代服事他。（3）但祭司职任并非永久性的，随着时间的推移，要渐渐衰残，好比树枝和花朵。经上把杏树开花当作年迈的记号（传道书 12：5）。摩西律法之下的祭司职任当时就有此特点，很快就要渐旧渐衰（希伯来书 8：13）。

3.这神迹预表基督和他的祭司职任，因他乃是那人，那苗裔，要在本处长起来，在位上作祭司（撒迦利亚书 6：12-13），好比这里在约柜前长起来；又像根出于干地（以赛亚书 53：2）。

II.亚伦的杖存放在法柜前，留作记号，作为永远的纪念（第 10-11 节）。可能其上的新芽、花朵和果子都保持新鲜，大能的神一夜之间使它长出来，也能使它经久不衰，足以叫叛逆者闭嘴。这是个常存的神迹，其真实性不容置疑。凡是神的树，叶子都不枯干（诗篇 1：3）。保存这根杖，好比保存那些香炉，都是为了使怨言止息，免得他们死亡。注意：1.神按他的旨意所行的，不论是怜悯，是审判，还是纪念他的怜悯和审判，都是为了除去罪孽，防止罪孽。这些事成就，这些话写下来，是要叫我们不犯罪（约翰一书 2：1）。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约翰一书 3：5）。2.神所行的，就是除掉人的罪，施恩给我们，免得我们死亡。他给我们苦药，叫我们吃苦头，都是为了医治我们的疾病；如若不然，我们都必死亡。皓尔主教在此注释道，两块法版、盛吗哪的罐和亚伦的杖都保存在约柜里或约柜前（使徒提到这三样都在一处；希伯来书 9：4），要向后世表示古时的教会如何受教诲，如何得喂养，如何被治理，他由此断定神何等看重教会的教导、圣物和治理，我们也当看重。摩西的杖曾被用来大行神迹，但却似乎没有保存下来，因为那只会激发人的好奇心；但亚伦的杖本身就有神迹随着它，他的杖得以保存，因为要常用来激发人的良心，在祭司职任的事上止息纷争，叫属神的以色列坚信神的制度。基督所命定的圣物造就人，人所发明的圣骨却是迷信，两者的区别就在于此。

III.众人见了惊呼道（第 12-13 节）：我们死啦，我们灭亡啦，都灭亡啦！我们都要死亡吗？1.这可理解为口吐怨言的百姓不服神的审判，出于自身的骄傲和顽固。他们的语气似乎相当绝望，仿佛神是个难伺候的主，欺负他们，寻隙与他们相争，只要稍有不慎，稍微越界，就必死无疑，必灭亡，都必灭亡，卑鄙地暗示即便他们流血死去，神仍不会满足，直到将他们彻底吞灭。他们觉得自己好像黄羊在网罗之中，都满了耶和华的忿怒（以赛亚书 51：20），于是埋怨神太过严厉，逼他们就范，不得不顺从。注意：若有人受了苦就埋怨神，陷入困境反而更加犯罪，这是极为恶劣的事。我们或死或灭亡，都是咎由自取，只能怪自己。2.也可理解为悔改的语言。不少解经家将之理解一种顺服：“现在我们明白了，保持距离是神的旨意，若靠得太近，就是自取灭亡。我们愿意听从神的意思，不再争吵，免得灭亡。”他们恳请摩西为他们代求，免得人人都被吞灭。于是目的达到，神在这件事上除去了他们的怨言，从此他们无话可说。注意：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再顽固的对手也迟早要承认自己愚昧；魔高一尺，道高一丈。加利利人哪！你得胜了¹！

第十八章

¹相传这是叛教者尤利安的临终遗言。尤利安（331-363）：君士坦丁王朝的皇帝。

亚伦祭司任职的事终于尘埃落定，他自己满意，百姓也满意（反对亚伦的恶事变为好事），神就在本章详细指示他有关任职的事，更确切地说，是重申先前给过他的指示。他告诉亚伦：I.他所当作的，所当关心的，所当负责的，其间利未人有何帮助（第 1-7 节）。II.他和利未人有何工价。1.祭司特有的权益和报酬（第 8-19 节）。2.利未人所当得的供奉（第 20-24 节）。III.从利未人的供奉中要取一部份归祭司（第 25-32 节）。于是，人人都知道该做什么，以何为生。

祭司和利未人的服事（主前 1490 年）

1 耶和華对亚伦说：「你和你的儿子，并你本族的人，要一同担当干犯圣所的罪孽。你和你的儿子也要一同担当干犯祭司任职的罪孽。2 你要带你弟兄利未人，就是你祖宗支派的人前来，使们与你联合，服事你，只是你和你的儿子，要一同在法柜的帐幕前供职。3 他们要守所吩咐你的，并守全帐幕，只是不可挨近圣所的器具和坛，免得他们和你们都死亡。4 他们要与你联合，也要看守会幕，办理帐幕一切的事，只是外人不可挨近你们。5 你们要看守圣所和坛，免得忿怒再临到以色列人。6 我已将你们的弟兄利未人从以色列人中拣选出来归耶和華，是给你们为赏赐的，为要办理会幕的事。7 你和你的儿子要为一切属坛和幔子内的事一同守祭司的任职。你们要这样供职；我将祭司的任职给你们当作赏赐事奉我。凡挨近的外人必被治死。」

本章和前章之间的连贯性值得注意。

I.百姓在前章结束的地方抱怨与神相近太难，太危险，并且见到会幕在他们当中，有些害怕，原以为是喜乐和荣耀，反倒成了惊恐和伤害。为了回应这样的抱怨，神在此通过亚伦叫他们明白，祭司应当代表众人近前来；这样一来，众人虽不得不保持距离，却不能算为他们的羞辱或偏见；他们仍可与神相通，只是要通过祭司的斡旋。

II.神近来给了亚伦极大的尊荣；他的杖发芽开花，其他首领的杖仍是枯枝，没有结果，也没有装饰。亚伦大得恩惠，且有神迹发生，帮助他坐了高位；为了避免他骄傲自大，神前来提醒他肩上的担子以及作为祭司所应有的责任。只要想到所受的托付何其大，要做好又是何其难，他就明白为何不可骄傲，只可恐惧战兢领受职份的尊荣。你不可自高，反要惧怕（罗马书 11: 20）。

1.神告诉他尊位的风险（第 1 节）。祭司和利未人（你和你的儿子，并你本族的人）要一同担当干犯圣所的罪孽；意思是：若有外人不洁净的擅入，干犯了圣所，利未人和祭司要担当罪责，因为他们本当阻拦。故意闯入的罪人固然因罪当死，但他的血要向守望者追讨。也可从广义上来理解：“倘若圣的任何责任和供职被忽略，倘若任何服事不按时或不按律法，倘若圣所迁移时有任何物件遗失或放错地方，你们就要为之担责，就要被追讨。”（2）祭司要一同担当干犯祭司任职的罪孽；意思是：倘若忽略自己的服事，或允许别人擅取祭司任职，把他们所当作的夺了去，就要一同担当罪责。注意：所托付给我们的工作和权柄越大，若有闪失，所担的罪责也就越大。所以不可妒忌别人的尊荣，不可贪图高位，因为越是尊贵，所担的罪责可能越大。受托负责圣所的，干系重大。保守灵魂的将来要为灵魂交账，谁还会贪恋呢？

2.神告诉他尊位的责任。（1）他和他儿子要一同在法柜的帐幕前供职（第 2 节）；指的是（如帕特里克斯主教所解释的）在约柜所在的至圣所前面，会幕的幔子以外，会幕的门内。他们负责金坛，陈设桌，灯台等，利未人不可靠近。你们要这样供职（第 7 节）。不是“你们要这样管辖”（目的不是管辖神的产业），而是“你们要这样供职，服事神，服事会众。”注意：祭司任职乃是服事。人若想要得监督的职分，就是羡慕善工（提摩太前书 3: 1）。传道者应当牢记他们是服事人的，是仆人，要求谦卑、殷勤、忠心。（2）利未人要协助他和他儿子，在帐幕一切的事上服事他们（第 2-4 节），但决不可靠近圣所的器皿，也不可在坛前参与烧脂油、弹血等服事。亚伦家人很少，日后增多，以色列家人也随之增多，乃至祭司眼下人手不足，将来也必不足，不可能包办会幕所有的服事；所以（神说）利未人要与你联合（第 2 节），要与你联合（第 4 节）；这里似乎暗指利未这个名字的含义，就是联合的意思。不少利未人前不久还公然反对亚伦，但从今以后，神承诺说他们必尽心尽意与他联合，不再与他相争。神认他，又感动利未人的心，叫他们也认他，这真是好兆头。这里说神把利未人赐给祭司，作为礼物（第 6 节）。注意：若有人与我们联合，在服事神的事上帮助我们，就应当珍惜，视作神所赐的大礼物。（3）祭司和利未人要谨慎看守，防止圣物被干犯。利未人要负责会幕，不准外人挨近，也包括所有不准挨近的（第 4

节)，凡挨近的必被治死（第7节）。祭司要负责圣所（第5节），要教导百姓，劝诫他们保持适当距离，禁止他们越界，像可拉一党那样，免得忿怒再临到以色列人。注意：避免犯罪就是避免忿怒；罪行所造成的灾害，应当警示我们将来警醒，自己不犯罪，也不叫别人犯罪。

8 耶和華曉諭亞倫說：「我已將歸我的舉祭，就是以色列人一切分別為聖的物，交給你經管；因你受過膏，把這些都賜給你和你的子孫，當作永得的分。9 以色列人歸給我至聖的供物，就是一切的素祭、贖罪祭、贖愆祭，其中所有存留不經火的，都為至聖之物，要歸給你和你的子孫。10 你要拿這些當至聖物吃；凡男丁都可以吃。你當以此物為聖。11 以色列人所獻的舉祭并搖祭都是你的；我已賜給你和你的兒女，當作永得的分；凡在你家中的潔淨人都可以吃。12 凡油中、新酒中、五穀中至好的，就是以色列人所獻給耶和華初熟之物，我都賜給你。13 凡從他們地上所帶來給耶和華初熟之物也都要歸與你。你家中的潔淨人都可以吃。14 以色列中一切永獻的都必歸與你。15 他們所有奉給耶和華的，連人帶牲畜，凡頭生的，都要歸給你；只是人頭生的，總要贖出來；不潔淨牲畜頭生的，也要贖出來。16 其中在一月之外所當贖的，要照你所估定的價，按聖所的平，用銀子五舍客勒贖出來（一舍客勒是二十季拉）。17 只是頭生的牛，或是頭生的綿羊和山羊，必不可贖，都是聖的，要把它血洒在壇上，把它的脂油焚燒，當作馨香的火祭獻給耶和華。18 它的肉必歸你，像被搖的胸、被舉的右腿歸你一樣。19 凡以色列人所獻給耶和華聖物中的舉祭，我都賜給你和你的兒女，當作永得的分。這是給你和你的後裔、在耶和華面前作為永遠的鹽約（鹽就是不廢壞的意思）。」

祭司供職也稱為打仗，有誰當兵自備糧餉呢（哥林多前書 9：7）？他們受重用，報酬也不菲。服事神的都不會白費工夫。所有信徒都是屬靈意義上的祭司，神應許必眷顧他們；他們必住在地上，以他的信實為糧（詩篇 37：3），什麼好處都不缺（詩篇 34：10）。敬虔有今生的應許（提摩太前書 4：8）。祭司報酬不菲，使徒因而指出基督教會應有義務供養自己的傳道人；伺候祭壇的就分領壇上的物，豐衣足食（哥林多前書 9：13-14）。生活拮据的，傳起道來也拮据。請注意看：1. 他們所得的報酬：有不少是自己負責所獻的供物。幾乎所有祭物的皮都歸祭司，可去變賣；素祭和贖罪祭中的相當一部份也歸他們。負責獻祭的有此便利（第8節）。注意：神的工本身就是工價，服事他，本身就賞賜。即便是持守神的誡命，也是大有賞賜。信仰所帶來的喜樂是報酬的一部份。2. 他們不但豐衣足食，口袋里還有錢，因他們為頭生的代贖，不能作為祭物的牲畜，其頭生的也要代贖。他們得供養，完全不受今生的事所纏累；他們沒有地，無田地可耕種，無果子可收取，無牛羊可牧放，無產業可料理，但其收入却比其他任何家族都要豐厚。神如此安排，叫他們一心供職，不必分心，不受世俗事務的攪擾（傳道需要全心全意），也叫他們不僅憑信心活在神的旨意中，也憑信心活在神的法度中，成為眾人的楷模。他們沒有積蓄，便學會不要為明天憂慮，當天的供應足夠當天；他們沒有產業留給後代，便憑信心把兒女交給養育他們一生之久的神。3. 他們的食物中有些是至聖的（第9-10節），唯有祭司才可以吃，並且只可在會幕的外院吃；但也有不是至聖的，家人可在各自家中吃，只要潔淨便可（第11-13節）。參考利未記 21：10 等。4. 這裡吩咐說凡油中、新酒中、五穀中至好的，以及所獻給耶和華初熟之物，都歸祭司（第12節）。注意：我們應當將最好的拿出來服事神，榮耀神；他是至善的，理當享用最好的；他是首先的，理當得著初熟的。若有人想用次品搪塞，那是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加拉太書 6：7）。5. 這一切都歸祭司，因為他們受過膏（第8節）。祭司得供品，不是因為他們本身的義行超過其他以色列人，純粹是因為他們受膏供職。屬神百姓所得的一切安慰，也都是因為他們受膏。這裡還說這些賜給他們，當作永得的份（第8節），作為永遠的鹽約（第19節）。只要祭司職任尚存，供養就必不斷，這盞燈不會因為沒有燈油而熄滅。所賜給福音傳道人的也是如此，要當作永得的份，直到基督再來。我就常與你們同在（供養和扶持也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馬太福音 28：20）。感謝救贖主，他所吩咐的話，直到千代（詩篇 105：8）。

祭司和利未人得供養（主前 1490 年）

20 耶和華對亞倫說：「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21 「凡以色列中出產的十分之一，我已賜給利未的子孫為業；因他們所辦的是會幕的事，所以賜給他們為酬他們的勞。22 從今以後，以色列人不可接近會幕，免得他們担罪而死。23 惟獨利未人要辦會幕的事，擔當罪孽；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他們在以色列

人中不可有产业；24 因为以色列人中出产的十分之一，就是献给耶和華為举祭的，我已赐给利未人为业。所以我对他们说：『在以色列人中不可有产业。』」25 耶和華吩咐摩西说：26 「你晓谕利未人说：你们从以色列人中所取的十分之一，就是我给你们为业的，要再从那十分之一中取十分之一作为举祭献给耶和華，27 这举祭要算为你们场上的谷，又如满酒榨的酒。28 这样，你们从以色列人所得的十分之一也要作举祭献给耶和華，从这十分之一中，将所献给耶和華的举祭归给祭司亚伦。29 奉给你们的一切礼物，要从其中将至好的，就是分别为圣的，献给耶和華為举祭。30 所以你要对利未人说：你们从其中将至好的举起，这就算为你们场上的粮，又如酒榨的酒。31 你们和你们家属随处可以吃；这原是你们的赏赐，是酬你们在会幕里办事的劳。32 你们从其中将至好的举起，就不致因这物担罪。你们不可亵渎以色列人的圣物，免得死亡。」

这里进一步描述利未人和祭司从地里出产所得的供应。

I. 他们不可有产业；唯有所住的城邑后来归他们，但没有地业：在他们中间也不可有份（第 20 节）。第 23, 24 节都有重复：在以色列人中不可有产业，不可购买，也不可继承。神要他们丰衣足食，但不是太过富有，免得他们自命不凡，不再尽心尽责。以色列乃是独居的民，不列在万民中（23: 9），同样地，利未乃是独居的支派，不像其他支派那样定居，在各方面都与他们不同。为何他们不可有产业呢？神给出了一个很好的理由，他说：我就是你的份，是你的产业。注意：人若以神为自己永远的产业，永远的份，就应当轻看今世的产业，不要羡慕今世的份。“耶和華是我的分，因此，我要仰望他（耶利米哀歌 3: 24），不倚靠我在世上所有的。”利未人虽没有产业，却是丰衣足食；这教导我们凡倚靠天意而活的，天意就有各样的方法养活他们；飞鸟不收庄稼，却得食物，百合花不纺线，却得衣穿，利未人在以色列中没有产业，日子却过得比其他支派都好。第 22 节重申以色列人不可接近会幕，这句警示在此出现，有点突兀，却是合宜的。这似乎是针对祭司和利未人在以色列中没有产业而言，表示不同的人，领受神的恩惠也不同。利未人具有在会幕供职的殊荣，以色列人没有；但以色列人具有在迦南得地为业的殊荣，利未人没有；这样就免得他们互相妒忌，互相轻看，叫他们都有理由因自己的份而喜乐。以色列人不可接近会幕，利未人不可有产业；倘若传道人指望众人谨守本份，不觊觎圣职，那么他们自己也应当谨守本份，不被世俗的事所缠累。

II. 但地里出产的十分之一要归他们。除了初熟的归祭司（犹太人说那是五分之一或至少六分之一），其余的十分之一也要归他们。1. 众人出产的十分之一要归利未人（第 21 节）：凡以色列中出产的十分之一，全部出产的十分之一，我已赐给利未的子孙，在他们当中按比例分配，因他们所办的是会幕的事。利未是十二支派中最小的，但除了其他好处，还要得全年收益的十分之一，并且没有耕耘撒种的劳累和花费；凡委身服事神的，神都这样眷顾，不但叫他们丰衣足食，还叫他们得尊荣，使全民都承认他们为大众谋利益，承认他们是中间人，替大众领受神的恩典，因为神把他们所献的举祭（就是向天举起来的供物）赐给了利未人。2. 利未人所得的，其中十分之一要归祭司。神指示摩西如此吩咐利未人，还要他们甘心乐意，不是祭司仗势强取：你晓谕利未人，要自己奉献，而不是像征税一般。请注意看：（1）利未人要从所得的十分之一，分出神所当得的献给神，与以色列人从地里出产的分出来一样。他们是神的佃户，理当支付租金，不可因为供职而豁免。如今也一样，传道人要慷慨捐出所得的，领受越多，捐出的也应该越多，成为行善捐输的楷模。你们要献举祭给耶和華（第 26 节）。若蒙使用帮助别人奉献，自己也当奉献，作为举祭献给耶和華。我们今天的举祭就是把祷告和赞美举起来献给神，更确切地说，是藉着祷告和赞美，把自己的心举起来。神说，这举祭要算为你们场上的谷；意思是：这虽不是地里的出产，也不是自己劳动所得，和其他以色列人所献的十分之一不同，但尽管如此，仍然蒙悦纳，好叫其余的都成为圣洁。（2）这部份要归给祭司亚伦（第 28 节），归给他的大祭司继任，并由他们按比例分给其他祭司。按本章前半部份所规定的，祭司从祭物所得的，大部份给了负责献祭的祭司；但有许多祭司分散在各地，从事教导和治理的工作，他们的供养可能由大祭司指定，从利未人所得的分出十分之一来。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猜想，很有可能从最后的这十分之一中再分出十分之一，归给大祭司本人，供他体面生活；不然经上从未提到大祭司有何特别报酬。（3）利未人拿出所得的十分之一，作为举祭献给耶和華，便可安然享用剩下的十分之九（第 30 节）：“你们从其中将至好的举起（献给神的那部份仍应当是至好的），便可吃用剩余的，不是作为圣物，而是和其余以色列人一样，随意享用，你们和你们家属随处可以吃（第 31 节）。”由此可

见，如何才能享受世上所拥有的，不致因这物担罪（第 32 节）：[1.]要确保所得的都是诚实得来，都是服事神，是酬你们办事的劳；劳动所得的，吃得香甜；若有人不肯做工，就不可吃饭（帖撒罗尼迦后书 3: 10）。在会幕忠心供职所得的赏赐，在此似乎说成是特别安慰人心，令人满意。[2.]要确保把神所当得的分出来。唯有把自己所有的用来荣耀神，才能因此得安慰。你们从其中将至好的举起，就不致因这物担罪。这说明千万不可肆无忌惮，大吃大喝，免得饭桌成了网罗，免得因这物担罪；所以要把里面的施舍给人，凡物就都洁净了（路加福音 11: 41），就都安慰人心。

第十九章

本章只是关于如何预备和使用溶在净水里的灰。百姓在前面埋怨律法过严，不能靠近会幕（17: 13）；于是，神就在此吩咐他们要洁净自己，有机会时便可靠近，不必害怕。这里说的是：I.预备方法：要烧掉一只红母牛，场面很隆重（第 1-10 节）。II.使用方法。1.用来洁净摸过死尸染了不洁的人（第 11-16 节）。2.要把灰放在活水里（只要一点活水），洒在人身，便得洁净（第 17-22 节）。使徒提到过这种洁净的礼仪，说这是预表信徒良心得洁净，洗去罪孽的污秽（希伯来书 9: 13-14），他把基督宝血使人成圣的功效比作母牛犊的灰洒在不洁的人身上。

洁净用的灰（主前 1471 年）

1 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2「耶和華命定律法中的一條律例乃是這樣說：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一只沒有殘疾、未曾負軛、純紅的母牛牽到你這里來，3 交給祭司以利亞撒；他必牽到營外，人就把牛宰在他面前。4 祭司以利亞撒要用指頭蘸這牛的血，向會幕前面彈七次。5 人要在他眼前把這母牛焚燒；牛的血、肉、血、糞都要焚燒。6 祭司要把香柏木、牛膝草、朱紅色線都丟在燒牛的火中。7 祭司必不潔淨到晚上，要洗衣服，用水洗身，然後可以進營。8 燒牛的人必不潔淨到晚上，也要洗衣服，用水洗身。9 必有一個潔淨的人收起母牛的灰，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為以色列會眾調做除污穢的水。這本是除罪的。10 收起母牛灰的人必不潔淨到晚上，要洗衣服。這要給以色列人和寄居在他們中間的外人作為永遠的定例。」

这里说的是神指定将一只红色的母牛烧成灰，把灰留下来，不是制成美肤水，而是制成除污秽的水，因为律法旨在叫人洁净；这水不是用来妆饰，与福音不同，而是用来除污秽。焚烧母牛严格来说不算赎罪祭，不在坛上烧，却也预表基督受死受难，因他的死不只是成全神的公义，也是洁净我们的良心，赐我们平安，使我们与神和好，与自己的良心和好；为此，基督不只是像公牛公羊死在坛上，也像这母牛死在营外。

I.选择母牛十分讲究，比挑选祭物还要讲究（第 2 节）。母牛不但必须没有残疾，预表主耶稣全然圣洁完美，还必须是红的，因为这种颜色的母牛很稀有，显得更引人入胜；犹太人说：“若找到两条黑毛或白毛，那就不合律法。”基督作为人，是亚当的儿子，亚当的意思是红土，他的衣服为红色，他的血是红色，他仇敌的血也是红色。这母牛必须从未负轭，其它祭牲无此要求，这预表主耶稣甘愿把自己献上，说：主啊，我来了！他被捆绑，不用普通绳索，乃是用他自己的慈绳爱索。这母牛要由会众来预备，因为人人都有份，正如所有的信徒都在基督里有份。

II.焚烧母牛的仪式极为隆重。具体工作交由以利亚撒负责，没有交由亚伦，因为任何沾染不洁的事都不适合他，即便只是不洁净到晚上（第 8 节）；但这既是大事，意义重大，就交给在地位上仅次于亚伦的以利亚撒。当时把基督整死的，主要是祭司长。

1.要把母牛宰于营外，当作不洁之物，表示律法条例所规定的不足以除去罪孽。不但不能洁净别人，自己反倒是不洁的，仿佛罪的污染留在他们身上，挥之不去。但母牛所预表的则是我们的主耶稣，为我们成为罪，成为咒诅，就在城门外受苦（希伯来书 13: 12）。

2.以利亚撒要用指头蘸这牛的血，在会幕前面，眼目直视会幕（第 4 节）。这有点赎罪的含义，因在耶和華面前弹血，是赎罪祭的主要仪式；虽不烧在坛上，但既面对圣所，就表示其功用和功效都仰仗圣所，也都来自圣所。这象征基督的死成全了神的公义，他是我们的大祭司，借着永远

的灵（圣灵也称为神的指头；如恩斯沃斯所言；路加福音 11: 20¹），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希伯来书 9: 14）；他说：父阿，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路加福音 23: 46），那时他也面对着圣所。这也象征为了成全神的公义，我们的心必须得洁净。弹血使这些灰有了功效。

3. 母牛要全然焚烧（第 5 节）。这预表我们主耶稣灵魂和身体都饱受大难，乃是经火的祭牲。焚烧的时候，祭司要把香柏木、牛膝草和朱红色线都扔进火里，这些都是用来洁净大麻疯病人的（利未记 14: 6-7），使烧成的灰和母牛的灰混在一起，因为这些都为洁净所用。

4. 母牛的灰（尽量从木柴灰中分离出来）要经一位洁净之人的手仔细收集，犹太人说还要反复敲打过筛，然后存放起来，以备会众不时之需（第 9 节），不只是为当代，也为后代；一只母牛的灰足以调成许多瓶除污秽的水，供以色列民用上许多年。犹太人说这只牛的灰一直用到被掳时期，大约一千年，直到以斯拉时代，回归以后才又烧了一只母牛；这种传说想必只是基于历史记录和不足，我觉得不可信；在犹太历史的后期，历史记录较为完善，从以斯拉时代直到第二圣殿被毁，前后五百年，有过八次烧母牛的记载。这里说这些灰存起来，本是除罪的，虽只能除去律法意义上的不洁，但却预表主耶稣的死为我们除罪。把灰溶在水里可用来擦洗，但除罪的功效纯粹是神的指定，且在基督里得以应验，得以完全，他乃是律法的总结（罗马书 10: 4）。请注意看：（1）除污秽的水由母牛的灰制成，母牛的血弹在圣所前；同样地，基督的死具有洁净我们良心的功效，他的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翰一书 1: 7）。（2）母牛的灰足够所有人使用。不需要为每人或每家宰一只母牛，一只足够所有人使用，包括寄居在他们当中的外人（第 10 节）；基督的血也是如此，对所有悔改相信福音的都有功效，不是单为以色列人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翰一书 2: 2）。（3）这些灰能保存许多年，不致浪费。物质形体中最不容易朽坏的就是灰；帕特里克主教说：这使得母牛的灰最适合象征基督献祭的永远功效。他有能力拯救，又有能力洁净个人，洁净时代。（4）这些灰保存起来当作宝贝，好叫以色列民不断洁净，除去污秽；照样基督的宝血藉着真道和圣餐为我们存留，乃是取之不尽的称义泉源；我们可凭信心，天天得帮助，洁净自己的良心；参考撒迦利亚书 13: 1。

5. 凡参与这项服事的，都算为不洁净，包括以利亚撒本人，尽管他只是弹血（第 7 节）。烧牛的人必不洁净（第 8 节），收起母牛灰的人必不洁净（第 10 节）；同样地，凡参与害死基督的，都染上罪责：出卖他的，起诉他的，审问他的，行刑的，都有份于作恶，尽管这一切都是按神的定旨先见（使徒行传 2: 23）；这些人虽因流他的血而担责，却都可因这血的功效而得洁净，其中有些果然得了洁净。有人将此理解为象征律法制度的不完全，不足以除罪，因为这些准备洁净别人的，自己反倒在准备过程中染了污秽。犹太人说：使洁净的染了污秽，又使污秽的得了洁净，这是个奥秘，就连所罗门也弄不明白。但帕特里克主教说，将所有赎罪祭牲视作不洁，这并不奇怪，因为世人的罪归在它们身上，好比我们的罪都归在基督身上，所以经上说他替我们成为罪（哥林多后书 5: 21）。

11「摸了人死尸的，就必七天不洁净。12 那人到第三天要用这除污秽的水洁净自己，第七天就洁净了。他若在第三天不洁净自己，第七天就不洁净了。13 凡摸了人死尸、不洁净自己的，就玷污了耶和华的帐幕，这人必从以色列中剪除；因为那除污秽的水没有洒在他身上，他就为不洁净，污秽还在他身上。14「人死在帐棚里的条例乃是这样：凡进那帐棚的，和一切在帐棚里的，都必七天不洁净。15 凡敞口的器皿，就是没有扎上盖的，也是不洁净。16 无论何人在田野里摸了被刀杀的，或是尸首，或是人的骨头，或是坟墓，就要七天不洁净。17 要为这不洁净的人拿些烧成的除罪灰放在器皿里，倒上活水。18 必当有一个洁净的人拿牛膝草蘸在这水中，把水洒在帐棚上，和一切器皿并帐棚内的众人身上，又洒在摸了骨头，或摸了被杀的，或摸了自死的，或摸了坟墓的那人身上。19 第三天和第七天，洁净的人要洒水在不洁净的人身上，第七天就使他成为洁净。那人要洗衣服，用水洗澡，到晚上就洁净了。20「但那污秽而不洁净自己的，要将他从会中剪除，因为他玷污了耶和华的圣所。除污秽的水没有洒在他身上，他是不洁净的。21 这要给你们作为永远的定例。并且那洒除污秽水的人要洗衣服。凡摸除污秽水的，必不洁净到晚上。22 不洁净人所摸的一切物就不洁净；摸了这物的人必不洁净到晚上。」

¹钦定本和多种译本将路加福音 11: 20 中“我若靠着神的能力赶鬼”译为“我若靠着神的指头赶鬼”。

这里指示如何使用用灰制成的除污秽的水。要存放起来，供日后使用；当时全以色列在一处安营，所以应该存放在一处，但到了后来，进入迦南以后，可能这些灰就被分放到各地，因为每天都要用。

I. 什么情形下需要用到除污秽的水。这里只提到摸死尸、骸骨或坟墓所染上的污秽，或进入死尸停放的帐棚或房屋（第 11, 14-16 节）。我觉得这是律法条例中最沉重、也是最不可思议的担子之一。若有人摸了不洁净动物的尸体，或摸了任何按律不洁净的活人，只算为不洁净直到晚上，只需用普通的水洗身；但人若接近男女或孩童的死尸，就要算为不洁净七日，还要用那除污秽的水洁净两次（要想得到这水还不那么容易），尚未洁净之前不可接近圣所，不然就得死。

1. 这很奇怪：（1）因为若有人死了（常常有人死），必然会有数人染上污秽；尸体需要脱衣、洗身、包裹、搬运、埋葬，需要很多人手，而这些人也都染上污秽，象征在败坏堕落的状态，无人不犯罪；我们经过这玷污人的世界，被玷污是不可避免的；我们天天得罪神，但即便不可能不犯罪，也并不意味着罪孽不那么污秽。（2）料理死尸，确保他们体面下葬，这不但很有必要，也是好事，是善举，既尊重死者，也安慰活着的，但这却要染上污秽，表示再好的服事也会染上罪的污秽。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传道书 7: 20）；即便是行善，也总有犯错的时候。（3）这种染上污秽的事发生在个人家中，表示（如帕特里克主教所言）暗中所发生的都在至高神的眼目之下，无一隐藏。（4）人可能染上污秽，却全然不知，譬如无意间摸了没有察觉的坟墓，我们的救主曾提到这点：走在上面的人并不知道（路加福音 11: 44），表示无意间犯罪也污秽良心；我们真该喊道：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又真该求告说：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诗篇 19: 12）。

2. 为何律法把死尸看成是污秽人的呢？（1）因为死乃是罪的工价（罗马书 6: 23），乃是因罪入了世界（罗马书 5: 12），又藉着罪的权势掌权。人类的死和其它动物的死全然不同：人的死乃是咒诅，是执行律法，所以死的污秽象征罪的污秽。（2）因为律法不能胜过死，不能废去死，也不能改变死的特性，但福音能叫人从死里复活，因而引进了更美的盼望。自从救赎主死了，埋葬了，死就不再毁坏属神的以色列，死尸也不再污秽人；但只要还在律法之下，为表示律法不能叫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希伯来书 10: 1），死尸污秽人的事就总是在人心目中对死有一种悲凉和不安的感觉，但如今基督徒可以藉着基督向死夸胜：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哥林多前书 15: 55）？你污秽人的权势在哪里？

II. 遇到这样的情形，如何使用除污秽的水。1. 取少量灰放入一杯活水搅拌便可，称为除污秽的水，因为这水要洒在因为不洁净而不能接近圣所的人身上。母牛的灰预表基督的义，活水则象征圣灵的大能和恩典，经上把圣灵比作活水的江河（约翰福音 7: 38）；因着圣灵的动工，基督的义就成了我们的义，我们的罪就得洁净。所以经上说我们受洗，成圣称义，不只是奉主耶稣的名，也借着我们的灵（哥林多前书 6: 11）；参考彼得前书 1: 2。人若自以为得了基督的义，却不顺从圣灵的恩典和感动，那不过是自欺，因为神所结合的，我们不能分开，只用灰不用活水，就不得洁净。2. 要用一把牛膝草蘸在水里，洒在被洁净的物或人身上（第 18 节），与大卫的祷告相符：求你用牛膝草洁净我（诗篇 51: 7）。信心好比牛膝草，把水洒在良心上，人心就洁净。每次洒水可洒多人，用灰调成的水可用多次，才会用尽；只要洒少量的水便算为洁净。经上间接引用了个典故，把基督的宝血说成是他所洒的血（希伯来书 12: 24），又说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希伯来书 10: 22），意思是：我们不再因罪恶感而心里不安。经上还预言基督藉着他的洗礼，必洁净许多国民（以赛亚书 52: 15）。3. 凡不洁净的，要在染上污秽后第三天和第七天洒水（第 12, 19 节）。想必这日子是从他最后一次摸死尸或接近死尸算起，若不得不多次染上污秽，就只好等到最后一天才开始算；倘若死尸被埋，不再需要摸死尸，就可开始算日子。只有当我们除去罪孽，不再做那暗昧无益的事（以弗所书 5: 11），才能安心领受基督的义，进到我们心里。重复洒水教导我们要重温悔改和信心的行为，要像乃幔那样，沐浴七回（列王纪下 5: 14）；很有必要的事，就当常常去行。4. 尽管这只能算为律法上的污秽，但若无视所命定的除污秽条例，那就成了道德罪：那污秽而不洁净自己的，要将他从会中剪除（第 20 节）。注意：轻慢神所命定的，哪怕只是一些琐事，也是很危险的。轻伤若不重视，可以演变为致命伤；小罪若不悔改，必叫人灭亡，而大罪若悔改，则必蒙怜悯。染了污秽会使人与神分离，但若染了污秽又不

愿洁净，就必永远与神分离；伤口未必致命，轻看良药才是致命的。5.那洒除污秽水的，或摸了除污秽水的，或摸了不洁净的人，必不洁净到晚上，就是说，那日不可靠近圣所（第 21-22 节）。由此，神向他们显明，这些服事并不完全，不足以洁净人的良心；要等候弥赛亚，他必在日子满足的时候，借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洗净我们的良心，除去我们的死行（希伯来书 9: 14），除去我们的罪（罪孽像死尸那样污秽人，所以称为取死的身體；罗马书 7: 24），叫我们坦然来到圣所，献上活祭，事奉永生的神。

第二十章

本章进入以色列民漂流旷野的第四十个年头，就是最后一年。自从第二年被判困在沙漠地，他们就百无聊赖地原地打转，消磨了四十年，其中的事鲜有记录，直到最后一年来到迦南地界；这一年的故事很多，和第一年一样。本章说的是：I.米利暗之死（第 1 节）。II.磐石出水，其中：1.以色列民缺水，陷入困境（第 2 节）。2.他们在困境中不满，发怨言（第 3-5 节）。3.神使磐石出水，彰显他的怜悯和大能（第 6-9 节）。4.摩西和亚伦在这件事上软弱（第 10-11 节）。5.神向他们发怒（第 12-13 节）。III.和以东人谈判，请求借道（第 14-17 节），以东人回绝（第 18-21 节）。IV.大祭司亚伦死于何珥山，以利亚撒接替他成为大祭司，百姓为他举丧（第 22 节等）。

米利暗之死；米利巴的水；摩西和亚伦受责备（主前 1453 年）

1 正月间，以色列全会众到了寻的旷野，就住在加低斯。米利暗死在那里，就葬在那里。2 会众没有水喝，就聚集攻击摩西、亚伦。3 百姓向摩西争闹说：「我们的弟兄曾死在耶和华面前，我们恨不得与他们同死。4 你们为何把耶和华的会众领到这旷野、使我们和牲畜都死在这里呢？5 你们为何逼着我们出埃及、领我们到这坏地方呢？这地方不好撒种，也没有无花果树、葡萄树、石榴树，又没有水喝。」6 摩西、亚伦离开会众，到会幕门口，俯伏在地；耶和华的荣光向他们显现。7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8 「你拿着杖去，和你的哥哥亚伦招聚会众，在他们眼前吩咐磐石发出水来，水就从磐石流出，给会众和他们的牲畜喝。」9 于是摩西照耶和华所吩咐的，从耶和华面前取了杖去。10 摩西、亚伦就招聚会众到磐石前。摩西说：「你们这些背叛的人听我说：我为你们使水从这磐石中流出来吗？」11 摩西举手，用杖击打磐石两下，就有许多水流出来，会众和他们的牲畜都喝了。12 耶和华对摩西、亚伦说：「因为你们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为圣，所以你们必不得领这会众进我所赐给他们的地去。」13 这水名叫米利巴水（米利巴就是争闹的意思），是因以色列人向耶和华争闹，耶和华就在他们面前显为圣。

以色列大军经过三十八年枯燥乏味的行进，更恰当地说是枯燥乏味的歇息，时而在旷野，时而又退往红海方向，现在终于再次向迦南进发，来到靠近当年被公义的神所审判、开始漂流的地方。在此之前他们一直被领着兜圈子，如入迷宫，被判死刑的乱党渐渐死去，如今走上了正路：他们住在加低斯（第 1 节），不是靠近迦南边境的加低斯·巴尼亚，而是另一个加低斯，在以东附近，距离应许之地还有一段路，是从红海到迦南地的必经之路，当时他们正速速返回。

I.这时米利暗死了；她是摩西和亚伦的姊妹，应该是二人的姐姐。倘若她就是看着摩西被放进蒲草箱的那个姐姐（出埃及记 2: 4），那就应该比二人都年长。米利暗死在那里（第 1 节）。她是个女先知，是神赐福给以色列民的器皿；参考弥迦书 6: 4。摩西和亚伦拿着杖走在众人前面，大行奇事，米利暗则拿着手鼓走在众人前面，因这些奇事称颂神（出埃及记 15: 20），服事众人；不过她也曾发过怨言（12: 1），因而不得进迦南。

II.这里又来一个米利巴，前面曾出现过一处叫米利巴，在刚开始进旷野的时候，因以色列人争闹而得名（出埃及记 17: 7）。如今即将走完旷野的路，又有一处同名，得名的原因也相同：这水名叫米利巴水（第 13 节）。当年争闹，现在还是争闹。

1.会众没有水喝（第 2 节）。利非汀磐石出水，只要他们需要，水流就一路随着他们；但可能这时他们来到一个地方，可按正常途径取水，于是神迹就止息。此地却无水，也可能满足不了全会众。注意：我们生活在一个贫瘠的世界，无论在何处，都有这样那样的不便。水源充足，乃是极大的恩典；水源不足，方知恩典的宝贵。

2.他们因为没有水喝，就发怨言，骚乱起来（第2节）：聚集攻击摩西、亚伦。他们争闹（第3节），口出荒唐蛮横的话，和他们的祖宗如出一辙。（1）仿佛被神的怜悯忽略片刻，就宁可像罪犯那样，死在公义神的手里：我们的弟兄曾死在耶和华面前，我们恨不得与他们同死！神没有叫他们同死，但他们不仅不感恩，不仅轻看神的怜悯，还争闹起来；神允许他们存活，把他们抢下来，使他们好像从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阿摩司书4：11），他们反倒觉得是神虐待他们。其实他们大可不必吵着要和自己的弟兄同死，他们现在正走向死亡，像他们的弟兄。正是：想望耶和华日子来到的有祸了（阿摩司书5：18）！（2）他们发怒，因为被领出埃及，行经旷野（第4-5节）。明知这是神的作为，却偏要和摩西争闹；从未有过别的民享受这样的恩惠，他们却说成是伤害。宁可为奴，不要自由，宁可去为奴之家，也不要去应许之地。尽管眼下只是缺水，但既存心挑刺，就夸大其词，说没有葡萄树，也没有无花果树，是忍无可忍的艰难。这些人真是罪加一等，因为：[1.]因着父辈的不满和不信，他们已经饱受创伤，已经在旷野飘流四十年，担当他们淫行的罪（14：33），但仍步先辈的后尘，正如先知指责伯沙撒的话：你虽知道这一切，你心仍不自卑（但以理书5：22）。[2.]他们一向经历神的良善，经历摩西和亚伦的仁慈和诚信。[3.]米利暗刚死不久；既已失去一位领袖，剩下的本当更加敬重，但他们仿佛决意要惹怒神任凭他们像没有牧人的羊，就起来攻击摩西和亚伦；二人的姐姐刚死，他们不但不慰问，反倒令他们雪上加霜。

3.摩西和亚伦不回答众人，而是退到会幕门口，求问神的意思（第6节）。他们俯伏在地，像上次遇到同样的事那样，希望能化解神的忿怒，寻求他的指示。这里没有提到他们说了什么；他们知道神必听见了众人的怨言，只好谦卑俯伏，用说不出来的叹息替众人祷告（罗马书8：26）。他们俯伏在地，静候神的吩咐：耶和华啊，请说，仆人敬听（撒母耳记上3：9）！

4.神要裁定此事，但没有出现在审判席上，按叛逆者所犯的罪宣告判决；不，他不再毁灭以法莲（何西阿书11：9），不长久责备（诗篇103：9）；参考创世记8：21。（1）他出现在荣耀的宝座上，叫那些发怨言的哑口无言（第6节）：耶和华的荣光向他们显现，万民的喧哗，都平静了（诗篇65：7），人人畏惧。注意：凭信心的眼目看见耶和华的荣光，对于克制情欲和怒气的冲动大有功效，也可叫人勒住自己的口舌。（2）他出现在施恩的宝座上，满足他们的合理要求。想喝水是合理的，虽然求水喝的方法不妥，并且无序，神没有因此就不给他们水喝，而是立即吩咐给他们喝（第8节）。摩西要再次奉神的名吩咐磐石出水，表示神一如既往，在他的百姓走投无路的时候，有能力赐福给他们。全能的神有能力叫磐石出水，过去有能力，现在仍有能力，他的膀臂并不缩短。神在此叫摩西吩咐磐石出水，不像上次那样，规定一块石头出水，免得有人以为先前那块乃是异石，里面有隐藏的源头；这里他让摩西随意挑选，也许是就近的一块；无论哪一块，对于无所不能的神来说都一样。[1.]神吩咐他拿着杖，就是那出了名的杖；他曾用这根杖，吩咐降灾给埃及，又吩咐红海分开，如今握杖在手，要提醒他和众人神曾经为他们行大事，鼓励他们信靠他。看来这根杖平时保存在会幕（第9节），因为它是神的杖，是他能力的杖；福音也称为他能力的杖（诗篇110：2），可能以此为喻。[2.]神吩咐他招聚会众，不只是众长老，把众人都召来，见证所要成就的事，叫他们亲眼看见就相信，并且因为不信就羞愧。神的奇妙之工没有错误，不怕光，不怕检验。[3.]神吩咐他对着磐石说话，磐石必按所吩咐的行，叫那些不听吩咐、不顺服的人羞愧。他们的心比磐石还要硬，不谦逊，不让步，不顺从。[4.]神应许磐石出水（第8节），果然成就（第11节）：就有许多水流出来。这不但体现神的大能，可从磐石中啜蜜，从坚石中吸油（申命记32：13），也体现他的怜悯和恩典，众人惹怒他，他仍行了此事。这是新的一代人（以往的恶习多半已磨去），但他们的恶仍和先前的一样；怨言遗传到下一代，但神恩典的传承并不剪断，而是通过这件事，神的忍耐和神的大能一起发光。他是神，不是人，他饶恕，他赦免，不但给他们和他们的牲畜水喝（第8，11节），还叫他们喝属灵的水，预表属灵的福份，因为那磐石就是基督（哥林多前书10：4）。

5.摩西和亚伦在这件事上处理不当，乃至神在怒中立即告诉他们，带领以色列进迦南的荣誉不再属于他们（第10-12节）。

（1）这段故事有些奇怪，但却很有教育意义。[1.]神大大发怒，这是肯定的，并且是公义的，因他从不无故发怒。二人虽是他仆人，蒙恩成为忠心的仆人，神虽恩待他们，赐给他们很高的荣誉，但在这件事上，出于他们所想、所说或所行的，神叫他们蒙羞死去，像其他不信的以色列人

一样，不得进迦南。并且毫无疑问，他们所犯的罪配得这样的刑罚。[2.]但神究竟为何发怒，答案却不那么肯定。他们所犯的错很复杂。第一，他们依从神的吩咐，却没有做到一丝不苟，在有些方面与神的吩咐有出入；神叫他们吩咐磐石出水，他们却向众人说话，击打磐石；神这次没有叫他们击打磐石，他们却以为只是吩咐磐石，恐怕不成。人若不信真道的能力，就会依赖世俗的能力，像摩西那样，本当吩咐磐石，却击打磐石。第二，他们把行这奇事的荣耀过多归给自己：我为你们使水流出来吗？仿佛他们有什么能耐，有什么值得炫耀的地方。所以神责备他们（第12节），说他们没有尊他为圣，在这次神迹中没有把他的名所当得的荣耀归给他。第三，不信是极大的过犯（第12节）：你们不信我；不信甚至还被称作违背神的命（27：14）。神命他们叫磐石出水，他们却违背神的命，不信神的命，怀疑是否奏效。他们说的话带有怀疑的语气：我为你们使水流出来吗？也许他们心里不确定，面对如此叛逆的一代人，磐石是否会为他们出水。可能他们有疑问，虽有神的应许，但耶和华的荣耀并没有在磐石那里显现，与利非汀事件不同（出埃及记17：6）。没有兆头，他们就不敢信神的话。莱福特博士说他们之所以不信，是因为过了四十年，他们仍然怀疑能否进迦南，因为众人发怨言，不知是否还有一番折腾，又因为新磐石开裂，流出水来，就以为这表示还要长期耗下去。若果真如此，那就合该他们进不了迦南，其他人则可按所定的日子进去。第四，他们说话办事，乃是意气用事；诗篇106：33提到了这一罪行：他们惹动他的灵，他用嘴说了急躁的话。他在怒气中称他们为背叛的人。他们确是背叛的人，神也这样称他们，后来摩西还是这样称呼，但那不算犯罪，因那是正当的批评（申命记9：24）；这次却是出于被惹动的灵，说了急躁的话，很像是骂人拉加，你这愚蠢的家伙（马太福音5：22）。他击打磐石两下（似乎击打一次，不等泉水涌出来，就又击打一次），表示他怒气冲冲。同样一句话，同样一件事，若用温和的态度说出来或行出来，也许是合理的，但在怒中说出来或行出来，却有可能是大罪；参考雅各书1：20。第五，更为惹怒神的，是因为这件事是当着众人的面：在以色列人眼前，摩西和亚伦本当成为信心、盼望和顺服的楷模。摩西曾犯过不信之罪（11：22-23），但那次是他和神之间的事，所以只受了劝诫。这次却是公开的，乃是当着以色列民的面亏缺神的荣耀，仿佛神不愿施恩给他们，也是给众人心里对神的盼望泼冷水；这样的罪当受严厉的惩罚，又因犯罪的乃是德高望重之人，就当受更严厉的惩罚。

(2) 我们可从整件事学功课：[1.]再好的人，也有跌倒的时候，甚至在最著名的美德上也可能跌倒。摩西乃是随和之人，但却在怒中犯罪；所以，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哥林多前书10：12）。[2.]在犯罪的事上，神的判断和人的判断不同；我们也许不觉得摩西说错什么，或做错什么，但神自有严惩他的缘由。他鉴察人心，知道人的脾气，知道人在具体事件上的脾气，也知道人的言语行为出于什么样的意念和动机；所以我们确信他必照真理审判人（罗马书2：2），即便与我们所想的的不同。[3.]神不但知道他百姓所犯的罪，也不喜悦百姓犯罪，但离他越近的，所犯的罪就越发得罪他；参考阿摩司书3：2。诗人说：你是赦免他们的神，却按他们所行的报应他们（诗篇99：8），所指的可能就是摩西和亚伦所犯的罪。有许多人今生得幸免，来生受惩罚，也有许多人今生受惩罚，来生得救。[4.]若有人心怀怒气，就当谨慎，不要言语犯罪。[5.]但这也表明摩西的诚实，把这件事忠实记录下来，不带偏见，不掩饰自己的软弱，表示他所写的和所行的一样，都是寻求神的荣耀，过于自己的荣耀。

最后一点，这地方因此得名叫米利巴（第13节），称为加低斯的米利巴（申命记32：51），有别于另外一个米利巴。这个词意思是争闹的水，要作为百姓犯罪和摩西犯罪的永远纪念，更是作为神怜悯的永远纪念，因他赐给他们泉水，并使摩西得尊荣，尽管他有软弱。因此，神在这件事上被尊为圣；当他的怜悯向审判夸胜，他就称为以色列的圣者（何西阿书11：9）。摩西和亚伦没有在以色列人眼前尊他为圣（第12节），但神还是在众人当中被尊为圣，任何人不能损害他的荣耀。我们若不荣耀他，他就在我们身上显荣耀。

差往以东的使者（主前1452年）

14 摩西从加低斯差遣使者去见以东王，说：「你的弟兄以色列人这样说：『我们所遭遇的一切艰难，15 就是我们的列祖下到埃及，我们在埃及久住；埃及人恶待我们的列祖和我们，16 我们哀求耶和华的时候，他听了我们的声音，差遣使者把我们从小埃及领出来。这事你都知道。如今，我们在你边界上的城加低斯。17 求你容我们从你的地经过。我们不走田间和葡萄园，也不喝井里的

水，只走大道（原文是王道），不偏左右，直到过了你的境界。』」18 以东王说：「你不可从我的地经过，免得我带刀出去攻击你。」19 以色列人说：「我们要走大道上去；我们和牲畜若喝你的水，必给你价值。不求别的，只求你容我们步行过去。」20 以东王说：「你们不可经过！」就率领许多人出来，要用强硬的手攻击以色列人。21 这样，以东王不肯容以色列人从他的境界过去。于是他们转去，离开他。

这里说的是以色列人求助于以东人。从当时安营的所在通向迦南，最近的路要经过以东地。

I. 摩西打发使者去请求以东王放行，并教导他们应该怎么说（第 14-17 节）。1. 要强调和以东人的亲戚关系：你的弟兄以色列人这样说。两族的民都是亚伯拉罕和以撒的后代；他们各自的祖先以扫和雅各又是双胞胎兄弟；论亲戚，理当善待；以东人也不必担心他们的弟兄以色列另有所图，更不必担心趁其不备攻打他们。2. 要简单介绍以色列民的去和现在，想必以东人早有所闻。这里有两个缘故：（1）以色列民深受埃及人的虐待，自家亲戚应当怜悯、帮助他们：“埃及人恶待我们的列祖和我们，希望我们的兄弟以东人不会这样。”（2）以色列民蒙耶和華奇妙拯救，所以应该支持、善待他们（第 16 节）：“我们哀求耶和華的时候，他差遣使者把我们从埃及领出来（就是他与我们在的使者，圣约的使者，永恒的道），领到此地。”以色列民于天国有份，乃是天之骄子，以东人若与他们交好，必大有好处，若想害他们，那就是自取灭亡。善待神所喜悦的，以他的民为自己的民，乃是智慧，也是本份。你这蒙耶和華赐福的，请进来（创世记 24: 31）。3. 要谦卑请求放行。神用云柱火柱亲自引领以色列，他们只需跟随，便可合法经过任何人的地盘，但神仍要他们尊重以东人，不可以信仰为名，干犯别人的产业。主权取决于天意，而不是恩典。基督也是这样，他打算穿过撒马利亚人的村庄，因可能会绊倒人，便打发使者在他前头走（路加福音 9: 52），请求放行。想要别人善待，就当谦卑请求。4. 要保证以色列民经过时秋毫无犯，只走大道，决不擅入私人地界，陆路水路都是如此；若喝了井里的水，必照价补偿，并且要尽快通过，能走多快就走多快（第 17, 19 节）。真是合情合理，以礼相待。

II. 使者回报说以东人拒绝（第 18 节）。以东王要保护自己的领地，说：你们不可经过；使者再三请求，他仍拒不同意（第 20 节），还威胁说倘若他们进入他的领地，必自取灭亡；他要集结精锐阻挡他们。这样，以东王不肯容以色列人从他的境界过去。1. 这是因为他们忌讳以色列民，害怕他们得了应许之地。诚然，这支浩浩荡荡的大军，若没有公义的神亲自指挥（神决不允许他们恶待人，也决不允许别人恶待他们），这样的忌讳还算情有可原；但这国民有这样公义的律例典章（申命记 4: 8），有什么好怕的呢？2. 这是出于以扫和以色列之间的世仇。即便不担心以色列加害，也不愿与他们友好。以扫因为祝福的事痛恨雅各，如今以色列民要承受这福份，世仇便重新挑起。神在此揭露以东人的恶意，叫他们蒙羞，又试炼以色列民的善意，叫他们得荣：于是他们转去，离开他，没有和他争执。注意：倘若合情合理的请求被蛮不讲理的人所拒绝，倘若神所恩待的被人所冒犯，不要以为奇怪。我如聋子不听（诗篇 38: 13）。以东人虽如此侮辱以色列，表现出极为丑陋的嘴脸，神仍特别告诫他们：不可憎恶以东人（申命记 23: 7）；这是教导我们，遇到这样的事，不可寻隙报仇。

以东人不让以色列经过；亚伦之死（主前 1452 年）

22 以色列全会众从加低斯起行，到了何珥山。23 耶和華在附近以东边界的何珥山上晓谕摩西、亚伦说：24 「亚伦要归到他列祖（原文是本民）那里。他必不得入我所赐给以色列人的地；因为在米利巴水，你们违背了我的命。25 你带亚伦和他的儿子以利亚撒上何珥山，26 把亚伦的圣衣脱下来，给他的儿子以利亚撒穿上；亚伦必死在那里，归他列祖。」27 摩西就照耶和華所吩咐的行。三人当着会众的眼前上了何珥山。28 摩西把亚伦的圣衣脱下来，给他的儿子以利亚撒穿上，亚伦就死在山顶那里。于是摩西和以利亚撒下了山。29 全会众，就是以色列全家，见亚伦已经死了，便都为亚伦哀哭了三十天。

本章开始是米利巴的葬礼，结束则是她弟弟亚伦的葬礼。死一旦临到，往往是双击。女先知死了，以色列不思进取，于是神很快又取去祭司，要看他们是否上心。当时他们正离开何珥山，绕过以东人的地界，从左翼穿过去。我们无论身在何处，都会有人死；坟墓离我们不过一步之遥。

I. 神吩咐亚伦将要死（第 24 节）。他把摩西和亚伦叫到一旁，告诉他们说：亚伦要归到他本民那里。两位亲兄弟被告知要分手。长兄亚伦要先死，摩西也不久于人世；所以这只是暂别，暂时分开。1. 神的吩咐稍有遗憾。亚伦不能进迦南，因为他在米利巴水没有尽到自己的本份。神提起此事，摩西想必深有感触，也许深知自己的罪过更大。2. 神的吩咐又满有怜悯。亚伦虽因过犯而死，却并非像罪犯那样被治死，没有遭瘟疫，也没有被天火吞吃，而是安详体面而死。人若死在公义神的手里，经上常说这是从民中剪除，亚伦不是这样，他是归到他本民那里，死在施恩神的怀抱里。3. 神的吩咐满有预表和意义。亚伦不得进迦南，表示利未祭祀制度不能成全任何事，必须引进更美的指望。利未祭司因为罪和死的阻隔，不能长久，但基督的祭司职任却是无瑕疵的，不改变的，并且要存到永远；相比之下，亚伦要逊色得多；参考希伯来书 7: 23-25。

II. 亚伦顺服神的吩咐，按所命定的方式死去，看来他是欣然领受，像是入睡一般。

1. 他穿上圣衣，和弟弟并儿子一起登上何珥山顶，也许还有以色列的长老同往（第 27 节）。他们当着会众的眼前上山，可能事先告知众人他们为何上山；亚伦以此庄严告诉以色列，他不怕死，也不羞于死，新郎将至，他不过是收拾自己的灯，前去迎接。他在山上死，象征圣民的死乃是登高（亚伦也称为耶和华的圣者；诗篇 106: 16）；他们宁可在高处死，不愿沉沦而死。

2. 摩西曾经亲手为亚伦穿上祭司的圣衣，现在又亲手脱下；为了尊重祭司职任，不可穿着圣衣死去。注意：死除去我们的衣装；我们赤身来到世界，也必赤身离去。死必速速来临，除去我们的荣耀，夺去我们的职任和名誉，卸去我们头上的冠冕；一想到这些，我们实在没有理由夸耀自己的衣物、妆饰或尊荣的记号。

3. 摩西立即把圣衣给亚伦的儿子以利亚撒穿上，给他穿上父亲的衣袍，将他的腰带给他系紧（以赛亚书 22: 21）。（1）摩西眼见由他亲手按立的祭司职任后继有人，受膏者有灯按立，不因死亡而熄灭，不免大得安慰。这是令人喜悦的凭据和迹象，说明神必眷顾教会，令传道人和基督徒（就是属灵的祭司）在教会后继有人。（2）亚伦眼见他亲爱的儿子高升，又见他更爱的祭司职任后继有人，特别是看见其中有基督永远祭司职任的形象（亚伦唯有在这形象中才被永远纪念），不免大得满足。亚伦也许会说：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话，释放仆人安然去世，因为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路加福音 2: 29）。（3）这对百姓也是极大的仁慈。亚伦尚未断气，先行按立以利亚撒为大祭司，便可避免对亚伦家族心怀恶意的人在他死后另立祭司，与他儿子相争。此事已定，这些人能怎么办呢？同时这也是蒙福的迹象，鼓励他们当中敬畏神的，说明神不会离开他们，他的信实必永存。

4. 亚伦死在那里。他刚脱下祭司的圣衣，就躺下，安然死去；若是神的旨意，义人决不苟且偷生。若不再能服事神，服事这一世代的人，为何还要贪慕留在世上呢？

5. 摩西和以利亚撒并同行的，把亚伦葬在那里，似乎是这样（申命记 10: 6），然后下了山。他们下山，把亚伦留下，也许更应该说是亚伦已去往那更美的世界，把他们给留下了。

6. 全会众为亚伦哀哭了三十天（第 29 节）。尽管以利亚撒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这一损失，他正是当打之年，比亚伦更适合服事众人，但为已故大祭司哀哭，乃是理所当然的。他活着的时候，他们寻隙向他发怨言，如今他死了，他们就为他哀哭。许多人就是这样，得了怜悯不知感恩领受，及至失去才哀哭不已。不少义人死后被缅怀，超过生前所受的尊敬；活着的时候受逼迫，死后的坟墓却被人妆饰一新。

第二十一章

以色列大军终于开始走出旷野，来到有人烟的地方，准备打仗，夺取应许之地的前沿地区。本章告诉我们一场漂亮的战役，特别是后半部份。I. 打败迦南人亚拉得王（第 1-3 节）。II. 用火蛇管教发怨言的百姓，又用铜蛇救拔顺服的人（第 4-9 节）。III. 数次行进，期间发生的一些事（第 10-20 节）。IV. 战败亚摩利王西宏（第 21-32 节）和巴珊王噩（第 33-35 节），夺了他们的地。

制伏亚拉得（主前 1452 年）

1 住南地的迦南人亚拉得王，听说以色列人从亚他林路来，就和以色列人争战，掳了他们几个人。2 以色列人向耶和华发愿说：「你若将这民交付我手，我就把他们的城邑尽行毁灭。」3 耶和华应允了以色列人，把迦南人交付他们，他们就把迦南人和迦南人的城邑尽行毁灭。那地方的名便叫何珥玛（就是毁灭的意思）。

这里说的是：1. 迦南人亚拉得接探子来报，说以色列民逼近，就率兵前来攻打；摩西在三十八年前派人窥探，当时进出无人注意，但可能事后迦南人知道了，便警觉起来，开始关注以色列民，密切注意他们的动向。这时听说他们直奔迦南而来，这个亚拉得认为应该把战火挡在外面，于是就主动出击，结果他玩火自焚；倘若他按兵不动，他的民也许在迦南人中最后被歼，现在却率先灭亡。正所谓：行恶过分，就不到期而死（传道书 7: 17）。2. 第一次交手他稍占上风，他的精锐抓到了几个掉队的以色列人（第 1 节）。想必他因此沾沾自喜，以为有能力将这支大军一举击溃，保住国土免遭毁灭。这对以色列人的信心是一次试炼，对他们的不信和不满则敲响了警钟。3. 为此以色列民到神面前谦卑祈求（第 2 节）。这是一场试探，他们本可像列祖那样发怨言，对进军迦南心灰意冷；但神按他的旨意试炼他们，又恩待他们，给他们能力经受住试炼，并相信神必拯救他们，击垮强敌。他们通过众长老，求神帮助他们得胜。注意：每当我们渴望并盼望神的怜悯，就当集中心思，诚心在他面前尽本份，尤其是在祈求怜悯的同时荣耀他。以色列人在此承诺要把这些迦南人的城邑尽行毁灭，作为当灭的物献给神，不留一点归自己。神若使他们得胜，他们就全然归于神，决不占为己有。人若有这样的心志，就是预备自己领受恩典。4. 以色列人大败迦南人（第 3 节）。这次他们尽遣精锐，可能由约书亚指挥，不但击退这些迦南人，还直追到城里（他们的城邑可能在旷野边缘），把他们尽数歼灭，然后回营。常言道：先输一阵，反败为胜。属神的以色列都是如此：他们也许受挫折，但最后终必获胜。为了留作纪念，此地就称为何珥玛，就是毁灭的意思，要叫迦南人惊恐；也可能是为了警示后代，这些城邑乃是当灭的物，已经作为祭物献给了公义的神，日后万万不可重建。从耶利哥事件来看，有律法规定这样的城邑不可重建。这似乎在预言新约巴比伦倾倒时被间接引用（启示录 16: 16），那里说各路人马集结在一个叫做哈米吉多顿的地方；哈米吉多顿的意思是大军毁灭。

铜蛇（主前 1452 年）

4 他们从何珥山起行，往红海那条路走，要绕过以东地。百姓因这路难行，心中甚是烦躁，5 就怨渎神和摩西说：「你们为甚么把我们从埃及领出来、使我们死在旷野呢？这里没有粮，没有水，我们的心厌恶这淡薄的食物。」6 于是耶和华使火蛇进入百姓中间，蛇就咬他们。以色列人中死了许多。7 百姓到摩西那里，说：「我们怨渎耶和华和你，有罪了。求你祷告耶和华，叫这些蛇离开我们。」于是摩西为百姓祷告。8 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制造一条火蛇，挂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这蛇，就必得活。」9 摩西便制造一条铜蛇，挂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这铜蛇就活了。

这里说的是：I. 由于无法借道以东地，以色列人不得不绕行，长途跋涉，十分疲惫：百姓因这路难行，心中甚是烦躁（第 4 节）。可能路途崎岖不平，泥泞不堪，也可能因为不能穿过以东地，不得不走远路，心中烦躁。人若有烦躁不满的心，总有坐立不安的理由。

II. 他们又开始不信，发怨言（第 5 节）。刚刚打了胜仗，应该胜了又要胜，但神已经成就的，他们不满意，将要成就的，又不相信；他们后悔出埃及，不能向别人那样靠自己的双手得粮得水，只能借助测不透的神迹。他们口粮有余（路加福音 15: 17），却埋怨说没有粮，虽有天使的食物，却心生倦意，不喜欢吃吗哪，称之为淡薄的食物，只适合孩童，不适合成年人，不适合军人。不喜欢吗哪，还能喜欢什么呢？存心闹事的，总是吹毛求疵。所以，在甜水里泡大的，往往连天上的吗哪都会吃腻，还称作淡薄的食物。但别人蔑视神的话，我们不可轻看：神的话是生命的粮，是主食，虽有人称之为淡薄的食物，但若凭信心吃这主食，就必从中得养份，直到永生。

III. 公义的神因他们发怨言就施行审判（第 6 节）。他使火蛇进入百姓中间咬他们，死了许多人。看来他们行经旷野途中，常有这些火蛇出没（申命记 8: 15）。但在此以前神奇妙庇护他的百姓，从未有人被伤害过，直到现在开始发怨言，神才教训他们，叫从未进过营中的火蛇，开始入侵。得了怜悯不感恩，理当领教神的惩罚。这些蛇称为火蛇，可能颜色像火，也可能是猛烈像

火，也可能是被咬之后的反应像火，全身发热，立即发高烧，口干舌燥。他们无端埋怨没有水喝（第5节），神就管教他们，叫他们口渴，水喝得再多也不解渴。无故喊叫的，理当给他们喊叫的缘由。他们不依靠神，断言必死在旷野，神就果然叫他们死在旷野，叫他们出于不信的担忧成为现实；众人当中死了许多。他们狂妄至极，公然无视神，嘴里有虺蛇的毒气（诗篇140:3），这些火蛇（很可能是飞龙；以赛亚书14:29）就公然无视他们，毒害他们。他们公然抬头，抵挡神和摩西，神就使他们自卑，叫这些可鄙的动物成为灾祸落在他们身上。原先保护他们抵挡埃及人的武器，如今反过来攻击他们。神曾招来鹌鹑给他们吃，如今要他们知道，他也可招来蛇咬他们；若有人胆敢与神为敌，整个被造的世界都要向他们开战。

IV.他们在审判之下悔改，求助于神（第7节），认错了：我们有罪了，并且认起错来很具体：我们怨渎耶和華和你。感觉不到痛，就不会认罪，但他们在杖下求饶了；他杀他们的时候，他们才求问他（诗篇78:34）。他们请摩西代祷，深知自己的声音不配蒙垂听，相信摩西与神的关系甚密。这声调变得真是快！刚刚还在和他争吵，视他作死对头，现在却好话说尽，视他作好友，推举他出来说好话。苦难往往改变世人对于属神百姓的看法，使他们学会要重视那些曾经不屑一顾的祷告。摩西诚心饶恕他们，真正做到了：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祷告（路加福音6:28）！由此他预表基督，基督也为逼迫他的祷告；摩西也成了我们的楷模，我们要像他那样，爱我们的仇敌（马太福音5:44）。

V.神为他们奇妙预备，施行拯救。他审判他们时没有用摩西，拯救他们时才用他，令他深得人心（第8-9节）。神吩咐摩西用铜制作火蛇的形状，挂在高杆上，叫营地远近都能看见，凡被火蛇咬的，只要抬头看见铜蛇，就得痊愈。众人求神叫这些蛇离开他们（第7节），但神没有这样做；他虽不用我们的办法，却总是用最好的办法救拔我们。就这样，那些发了怨言没有死的，不得不领教痛楚，悔改起来更深刻，更谦卑；并且他们还要通过摩西的手，从神那里得医治，便可吸取教训，不再怨渎与神和摩西。这个得医治的方法完全是神迹；有些自然学家说，被火蛇所咬，再去看看那闪亮发光的铜，有害无益；如果他们所言当真，那这个神迹就更加奇妙。神可以使用相反的工具来达到他的目的。犹太人说他们痊愈，不是因为见到铜蛇，仰望铜蛇，实际上是仰望神的医治。这其中有很多福音的内涵。我们的救主告诉我们：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约翰福音3:14-15）。请注意看：

1.他们的病和我们的病有相似之处。魔鬼就是那古蛇，是火蛇，因而以大红龙的形象出现（启示录12:3）。罪好比火蛇所咬的伤口；伤口很痛，触及良心，又很有毒性，伤害良心。撒但的试探也称为恶者的火箭（以弗所书6:16）。情欲和冲动使人心着火，神的惊吓摆阵攻击（约伯记6:4）。罪孽终久是咬你如蛇，刺你如毒蛇（箴言23:32），再甜的也要化为虺蛇的毒液。

2.他们的良药和我们的良药有相似之处。（1）神亲自安排良药抵挡火蛇；我们因着基督而得救也是如此，乃是无穷智慧的谋略；神亲自预备赎价。（2）医治的途径极不寻常；我们因着基督的死而得救也是如此，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哥林多前书1:23）。在旷野举蛇的是摩西，所以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加拉太书3:24），并且摩西书上有指着他写的话（约翰福音5:46）。基督被犹太人的首领举起来，他们是摩西的继任。（3）医治人的和伤害人的，两者的形象相仿。基督也是如此，他本身虽完全无罪，却成为罪身的形状（罗马书8:3），因而人们想当然把他当作罪人（约翰福音9:24）。（4）铜蛇被举起，基督也被举起。他在十字架上被举起（约翰福音12:33-34），被世人观看。他又藉着福音传开被举起。在此译作杆子的这个词，原意是旗或大旗；基督被钉十字架，乃是立作万民的大旗（以赛亚书11:10）。铜蛇被举起，有人理解为象征基督仗着十字架向撒但夸胜（撒但就是那被伤了头的古蛇），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歌罗西书2:15）。

3.他们用药和我们用药有相似之处。他们望见铜蛇，就活了；我们若信，就不致灭亡；我们仰望耶稣，乃是因着信（希伯来书12:2）。地极的人都当仰望我，就必得救（以赛亚书45:22）。我们应当意识到自己有伤口，并且意识到伤口的严重性，要领受神所赐给我们的关乎他儿子的话，仰望他所赐给我们的应许，只要放下自我仰望他，就必得医治，必得拯救。铜蛇举起，若不仰望，终不能得医治。若只是查验伤口，不仰望铜蛇，就必死无疑。倘若轻看痊愈之法，求助于自然药物，依赖自然药物，就必沉沦；同样地，罪人若轻看基督的义，不信基督之义的功效，

伤口就必发作致死。但无论是谁，只要仰望这医治的记号，虽身在营寨边缘，虽眼目昏花，泪眼朦胧，也必得医治；同样地，只要相信基督，虽信心软弱，必不致灭亡。弟兄软弱，但有基督为他们死了（罗马书 8: 34）。也许铜蛇举起之后，以色列营中仍有火蛇猖獗一时；有人猜他们在剩余的路上总是带着铜蛇，安营时将它挂起来，直到定居迦南，才在当地找到固定安放的地方；后来以色列民向铜蛇烧香，不太可能前往旷野（列王纪下 18: 4）。罪的工价乃是死，即便蒙拯救脱离永死，但只要活在世上，就难逃死的痛楚和击打；只要不是自掘坟墓，我们也可有铜蛇相伴，遇事仍可仰望，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哥林多后书 4: 10）。

拔营起行（主前 1452 年）

10 以色列人起行，安营在阿伯。11 又从阿伯起行，安营在以耶·亚巴琳，与摩押相对的旷野，向日出之地。12 从那里起行，安营在撒烈谷。13 从那里起行，安营在亚嫩河那边。这亚嫩河是在旷野，从亚摩利的境界流出来的；原来亚嫩河是摩押的边界，在摩押和亚摩利人搭界的地方。14 所以耶和華的战记上说：「苏法的哇哈伯与亚嫩河的谷，15 并向亚珥城众谷的下坡，是靠近摩押的境界。」16 以色列人从那里起行，到了比珥（就是井的意思）。从前耶和華吩咐摩西说：「招聚百姓，我好给他们水喝」，说的就是这井。17 当时，以色列人唱歌说：井啊，涌上水来！你们要向这井歌唱。18 这井是首领和民中的尊贵人用圭用杖所挖所掘的。以色列人从旷野往玛他拿去，19 从玛他拿到拿哈列，从拿哈列到巴末，20 从巴末到摩押地的谷，又到那下望旷野之毗斯迦的山顶。

这里说的是以色列民几次安营起行，来到摩押平原；出了平原，便可过约旦河进入迦南，正如约书亚记开头所叙述的。离原点越近，转得越快。以色列民既已靠近所应许的安息之地，便速速前行（第 10 节）。我们在前往天堂的路上若也能这样速速前行，义无反顾，越靠近天堂，在神的事上就越积极向上，那就好了。这段经文简述他们数次起行，其中有两点值得注意：

1. 神赐福给他的百姓，使他们在亚嫩河边奇妙得胜（第 13-15 节）。当时他们已绕过以东地（神吩咐他们不可入侵，也不可骚扰；申命记 2: 4-5），来到摩押边界。通往迦南的路不止一条，真是美事。与属神百姓为敌的，可以拖延他们进入应许之地的安息，却不能阻拦他们。这里特意叫我们得知，以色列民在行进中谨守神的吩咐，不为难摩押人（申命记 2: 9），因为他们是义人罗得的后代；于是他们在亚嫩河对岸安营（第 13 节）。河的这边当时是亚摩利人的地盘（亚摩利是当灭的民），虽这里似乎原先属于摩押（第 26-27 节）。他们特意不侵犯摩押人，很多年后耶弗他与亚扪人讲理，把这件事当成了依据（士师记 11: 15 等），成为以色列的见证。他们安营在亚嫩河边有何战绩，这里没有细说，但却提到了耶和華的战记，此书可能始于和亚玛力人打仗的历史；当时神说：你要将这话写在书上作纪念（出埃及记 17: 14）；后来以色列大小战役都按序记在上面，包括亚嫩河的军事行动，在苏法的哇哈伯和沿河其他地方。也有人理解为：要不断述说耶和華的战役，纪念他在领以色列民出埃及时在红海所行的，又在领他们进迦南时在亚嫩河边所行的。注意：我们纪念神的恩典，若能观看他一系列的作为，他的良善和怜悯不断随着我们，从红海到亚嫩河，那真是美事。我们生命的每一个阶段，每一个脚步，都要观看神的作为；他随时随地所行的，都要一一牢记。

2. 神赐福给他的百姓，使他们在比珥得供应（第 16 节）；比珥的意思是井或泉。第 10 节说他们安营在阿伯；阿伯的意思是皮袋，可能因为用皮袋盛水而得名。皮袋盛水应该够用一阵子，但到了这时，想必也和夏甲一样，皮袋的水用尽了（创世记 21: 15）。这次他们却没有埋怨，于是神就怜悯，使他们得了井水，为的是鼓励他们，要谦卑安静等候他，相信他必施恩，顾念他们的缺乏。我们在今世，充其量不过是安营在阿伯，我们的安慰都装在窄小的瓶子里；到了天堂，就好比起行到比珥，生命的井，活水的泉。先前有水供应，我们注意到众人求得不满，乃为不义，神给得不悦，乃为公义，但这次我们发现：（1）神以爱众人的心赐给他们（第 16 节）：招聚百姓，见证奇事，共享恩惠，我好给他们水喝。尚未祈祷，神已应允，主动赐福给他们。（2）他们带着喜悦和感恩的心领受，令神的怜悯加倍甘甜（第 17 节）。当时他们唱歌，归荣耀给神，又彼此勉励：井啊，涌上水来！他们一边祷告，一边有水涌上来，所应许的怜悯必须藉着祷告，方能得着。水涌上来，他们就夸胜，欢呼雀跃。我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以赛亚书 12: 3）。铜蛇代表基督，他被举起，我们得医治，这口井则代表圣灵，浇灌下来，我们得安慰，从里面流

出活水的江河（约翰福音 7: 38）。这口井岂不是在我们的心灵涌流吗？我们应当向它歌唱，要自己得安慰，荣耀归于神；要激发自己，向它歌唱：井啊，涌上水来！你是园中的泉，浇灌我的心灵（雅歌 4: 15）；神应许说：我要使干地变为涌泉（以赛亚书 41: 17-18），可能暗喻这个故事。（3）先前他们纪念神迹，都用地名，代表百姓的争闹和怨言，如今用颂歌，记下神迹发生的经过（第 18 节）：尊贵人用圭用杖挖掘，可能指七十位长老，在立法者的指导下¹（指摩西在神的带领下）；用圭用杖，就是用圭在沙地上挖洞，神行了神迹，使泉水从这些洞中涌出来。很久以后虔诚的以色列民也是如此，他们经过流泪谷，经过干渴之地，挖井，神就从天上下雨，盖满水池（诗篇 84: 6）。请注意看：[1.]神应许给他们水喝，但他们仍需在土地上挖洞，水才能涌出。我们领受神的恩惠，应当尽己之力，善用蒙恩的渠道，但奇妙大能仍属于神。[2.]以色列的尊贵人身先士卒，用自己的圭来服事众人，可能这些圭杖都是尊贵和权柄的象征，在此记录在册，使他们得荣。他们被大能的神所使用，成了神奇出水的器皿，想必大大印证了他们的地位，也大大安慰了百姓。由此可见，感动摩西的灵（他不久将死去），已经开始感动以色列的尊贵人。摩西自己没有击打地面，不像上次那样击打磐石，而是指导他们如此行，好叫他们的圭杖共享摩西之杖的尊荣，并且安然盼望在离开他们的时候，神不离开他们，盼望他们也可成为时代的祝福，只要按立法者的指示行，便可期待神继续与他们同在。唯有走在尽本份的路上，才能仰望得安慰；若要以神为乐，就当谨守神的指示。

打败西宏和噩（主前 1452 年）

21 以色列人差遣使者去见亚摩利人的王西宏，说：22「求你容我们从你的地经过；我们不偏入田间和葡萄园，也不喝井里的水，只走大道（原文是王道），直到过了你的境界。」23 西宏不容以色列人从他的境界经过，就招聚他的众民出到旷野，要攻击以色列人，到了雅杂与以色列人争战。24 以色列人用刀杀了他，得了他的地，从亚嫩河到雅博河，直到亚扪人的境界，因为亚扪人的境界多有坚垒。25 以色列人夺取这一切的城邑，也住亚摩利人的城邑，就是希实本与希实本的一切乡村。26 这希实本是亚摩利王西宏的京城；西宏曾与摩押的先王争战，从他手中夺取了全地，直到亚嫩河。27 所以那些作诗歌的说：你们来到希实本；愿西宏的城被修造，被建立。28 因为有火从希实本发出，有火焰出于西宏的城，烧尽摩押的亚珥和亚嫩河邱坛的祭司（祭司原文是主）。29 摩押啊，你有祸了！基抹的民哪，你们灭亡了！基抹的男子逃奔，女子被掳，交付亚摩利的王西宏。30 我们射了他们；希实本直到底本尽皆毁灭。我们使地变成荒场，直到挪法；这挪法直延到米底巴。31 这样，以色列人就住在亚摩利人之地。32 摩西打发人去窥探雅谢，以色列人就占了雅谢的镇市，赶出那里的亚摩利人。33 以色列人转回，向巴珊去。巴珊王噩和他的众民都出来，在以得来与他们交战。34 耶和华对摩西说：「不要怕他！因我已将他和他的众民，并他的地，都交在你手中；你要待他像从前待住希实本的亚摩利王西宏一般。」35 于是他们杀了他和他的众子，并他的众民，没有留下一个，就得了他的地。

这里说的是以色列打败了西宏和噩；这两场胜仗很特别，不只是因为这里特别提到，也因为很久以后被特别纪念，作为神的慈爱永远长存的实例：他杀戮亚摩利王西宏，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又杀巴珊王噩，因他的慈爱永远长存（诗篇 136: 19-20）。

1. 以色列打发友好使者去见亚摩利人的王西宏（第 21 节），却得了不友好的回信，比以东人的回信还要糟糕（20: 18, 20）。以东人只是不让经过，只是调集兵力阻击；西宏却招聚他的众民出到旷野，攻击以色列人，远离自己的边界，而以色列人未曾得罪他（第 23 节），于是他就自取灭亡。耶弗他表示他那样做，是出于自己的算计：西宏却不信服以色列人，不容他们经过他的境界（士师记 11: 20），但这样的算计反成了自欺，因为摩西说：神使他心中刚硬，性情顽梗，为要将他交在以色列手中（申命记 2: 30）。与属神教会为敌的，往往以为自己足智多谋。西宏的大军全线溃败，国土都落入以色列人手里（第 24-25 节）。1. 夺取亚摩利人的地是正义的，因为是他们率先出击，以色列人不得不应战。不过这本身也许还不足以使以色列人合法拥有这地；但神乃是万邦的王，全地的主，是他把这地赐给了以色列人。亚摩利乃是当灭的国之一，神曾应许要把他们的地赐给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在亚摩利人恶贯满盈的时候，这应许就要实现；参考创世

¹钦定本将第 18 节上半句译为：这井是首领和民中的尊贵人在立法者的指导下，用圭用杖所挖所掘的。

记 15: 16。耶弗他也强调这地是神赐给他们的（士师记 11: 23-24）。是神使他们战胜了亚摩利人，夺了他们的地，又因列祖的应许，使他们合法拥有。2. 夺取摩押人的地是正义的（摩押曾是这地的合法主人）。倘若他们声称这是他们的地，说神曾说过不把他们的地赐给以色列为业（申命记 2: 9），摩西在此给后代留下同样的理由；二百六十年后，以色列拥有这地的权利受到了质疑，耶弗他也以此为理由驳斥亚扪人。（1）这地虽曾属于摩押人，但亚摩利人已将其夺去，全面占领（第 26 节）。以色列人并没有从摩押人手里夺地，是他们自己丢了地，给亚摩利人夺了去，不得不放弃；以色列人从亚摩利人手里夺地，并无义务归还给早已失去土地所有权的摩押人。由此可见，世上的产业真是捉摸不定，频繁易主，满以为稳妥，却被瞬间夺去；正是：钱财必长翅膀，如鹰向天飞去（箴言 23: 5）。所以要抓住那不能被夺去的福份，这才是智慧。由此可见神的智慧和完美预见，为了成就他一切的目的，早有预备。这地既要在合适的时候留给以色列，神就事先交在亚摩利人手里；他们做梦都想不到，自己得地，不过是暂管，直到以色列人到来，就不得不交出来。天意深奥莫测，我们不知道，但神一切所行的，他都知道，这件事就是证明。正是：他将世人分开，就照以色列人的数目立定万民的疆界（申命记 32: 8）。他为选民所存留的地业，都事先交给当灭的列国，然后叫以色列人把他们赶出去。（2）为了证明这个论点，他引用了本地的史记，就是当地的谚语歌谣，其中一段（第 27-30 节）足以证明他的论点：[1.] 这里提到几个地名，曾经都是摩押人的地，却因战败，被亚摩利人的王西宏所占。希实本不攻自破，成了他的城，像是为他修造建立（第 27 节）；底本和挪法也被征服，归入亚摩利人的国（第 30 节）。[2.] 摩押人完全没有能力把地夺回来。即便是摩押的亚珥，虽未被西宏所占领，仍是摩押的都城，但也因战败而荒凉，不能重振雄风（第 28 节）。摩押人完蛋了，连他们的神灵基抹也放弃了他们，不能救他们脱离西宏的手（第 29 节）。由此看来，摩押人永远失去了这地的所有权。这段亚摩利人的歌谣出现在此，可能另有原因，表明恶人夸口，为时不长。他们征服了摩押，羞辱了摩押人，如今自己被属神的以色列所征服，所羞辱。很有可能从摩押人手里夺地的亚摩利人的王西宏，就是败在以色列人手下的那个王，因为虽说这地从摩押的先王手里夺来（第 26 节），却没有说是亚摩利人的先王。神的公义有时叫世人眼睁睁看着那用武力夺来的、引以为豪的，尽都失去。正是：他们被高举，不过片时就没有了（约伯记 24: 24）。

II. 邻国灭亡，巴珊王噩不但不受警示，不与以色列议和，反倒向他们开战，最后也自取灭亡。噩也是亚摩利人，可能他自以为比他的邻国强，仗着自己的实力可以取胜；摩西在申命记 3: 11 详细说到这个故事。这里要注意的是：1. 是亚摩利人率先开战（第 33 节）：他们出来，与以色列交战。巴珊王的疆土肥沃宜人。巴珊的木材很有名（譬如巴珊的橡树），牲畜也是上好的，巴珊的公牛和母牛、绵羊和公羊等都是上好的（申命记 32: 14）。恶人尽力保全自己和自己的产业，不受神的审判，但这一切都是枉然；日子一到，都必倾倒。2. 是神亲自干预，吩咐以色列人不要怕他们，并应许使他们大获全胜：“我已将他们交在你手中（第 34 节）；此事必成，像是已经成就一般；都是你们的，进去得吧。”在大能的神面前，巨人不过是虫。3. 以色列人不仅征服了他们，不仅大败敌军，还夺了他们的地，后来这里成了率先在约旦河对岸得地为业的两个半支派的部份产业。摩西还在世，神已经使以色列打了几场胜仗，为的是安慰摩西（叫他看见荣耀之工的开端，却不能活着看见荣耀之工的成全），也为鼓励百姓，在约书亚带领下向迦南人开战。相对而言，这些虽都是小胜，却是大胜的凭据。

第二十二章

巴勒和巴兰的故事从本章开始，他们企图咒诅以色列，却因此蒙羞；很久以后先知告诉神的百姓，应当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设的谋和比珥的儿子巴兰回答他的话，好使自己知道耶和華公义的作为（弥迦书 6: 5）。本章说的是：I. 巴勒惧怕以色列人，设谋咒诅他们（第 1-4 节）。II. 他打发使者去见术士巴兰，请他来咒诅以色列；第一次使者空手而归（第 5-14 节）。III. 使者再次来请，巴兰同他们前往（第 15-21 节）。IV. 巴兰在途中遇到阻拦（第 22-35 节）。V. 巴勒和巴兰终于见面（第 36 节等）。

巴勒请巴兰来见（主前 1452 年）

1 以色列人起行，在摩押平原、约旦河东，对着耶利哥安营。2 以色列人向亚摩利人所行的一切事，西拔的儿子巴勒都看见了。3 摩押人因以色列民甚多，就大大惧怕，心内忧急，4 对米甸的长

老说：「现在这众人要把我们四围所有的一概銛尽，就如牛銛尽田间的草一般。」那时西拔的儿子巴勒作摩押王。5 他差遣使者往大河边的毗夺去，到比珥的儿子巴兰本乡那里，召巴兰来，说：「有一宗民从埃及出来，遮满地面，与我对居。6 这民比我强盛，现在求你来为我咒诅他们，或者我能得胜，攻打他们，赶出此地。因为我知道，你为谁祝福，谁就得福；你咒诅谁，谁就受咒诅。」7 摩押的长老和米甸的长老手里拿着卦金，到了巴兰那里，将巴勒的话都告诉了他。8 巴兰说：「你们今夜在这里住宿，我必照耶和華所晓谕我的回报你们。」摩押的使臣就在巴兰那里住下了。9 神临到巴兰那里，说：「在你这里的人都是谁？」10 巴兰回答说：「是摩押王西拔的儿子巴勒打发人到我这里来，说：11『从埃及出来的民遮满地面，你来为我咒诅他们，或者我能与他们争战，把他们赶出去。』」12 神对巴兰说：「你不可同他们去，也不可咒诅那民，因为那民是蒙福的。」13 巴兰早晨起来，对巴勒的使臣说：「你们回本地去吧，因为耶和華不容我和你们同去。」14 摩押的使臣就起来，回巴勒那里去，说：「巴兰不肯和我们同来。」

以色列民终于结束了旷野漂流，从里面走了出来（21：18），安营在距离约旦河不远的摩押平原；后来摩西死后，他们在约书亚带领下，从这里继续向前，跨过约旦河。这里说的是：

I. 摩押人见以色列人逼近，十分害怕（第 2-4 节）。神曾吩咐以色列不可与摩押人争战，也不可敌视他们（申命记 2：9），倘若他们知道这件事（也许摩西已经让他们知道），本不用惊慌。但即便知道，也会以为其中有诈，想使他们疏于防范，一举征服。亚伯拉罕和罗得之间虽有旧情，但摩押人曾想加害于以色列，就以为以色列也必加害于他们，于是心中无端起疑。意图害人的就是如此，常以为别人要害他们，无故怀疑想必成了无端作恶的伪装。他们听说以色列人胜了亚摩利人（第 2 节），心想邻居起火，自己也危在旦夕。他们见来者声势浩大（第 3 节）：以色列民甚多；就断定若不赶紧采取措施，阻止得胜之师，他们必轻易征服自己和列国：“现在这众人要把我们四围所有的一概銛尽，就如牛銛尽田间的草一般（第 4 节），一概吞吃，如摧枯拉朽。”他们承认自己决不是这支大军的对手，于是大大惧怕，心里作难：恶人就是如此，在无可惧怕之处就大大害怕（诗篇 53：5）。他们与邻国商议，就是米甸的长老，希望双方能协调设法，确保共同安全；摩押若倒了，米甸也撑不了多久。摩押人本应当从正面看待以色列发兵战胜亚摩利人；本应当欢喜，称谢神，感谢以色列，拯救他们脱离亚摩利人的王西宏的威胁，他已占据摩押部份领土，很可能会把余剩的也吞吃掉。摩押人也本应当与以色列人为友，出手相助；然而他们抛弃了先祖罗得的信仰，深陷偶像崇拜，仇恨亚伯拉罕之神的百姓，合该黔驴技穷，落入困境。

II. 摩押王想出计策，妄想使以色列民受咒诅，意思是，妄想使神与他们为敌，而眼下神正为他们而战。他对自己的军队没有把握，对自己的计策却把握十足；他想若能得一先知，施展妖术，降灾给以色列人，祝福自己的军队，那时便有应付。之所以产生这样的想法：1. 是因为信仰的残余尚存，至少仰仗某种不可抗拒的能力，来辖管并决定人间万事，并且不得不求助于这样的能力。2. 是因为真信仰荡然无存；米甸人和摩押人若不是全然堕落，离弃虔诚的先祖亚伯拉罕和罗得的信心和敬拜，就一定会知道这些咒诅不可能加害于以色列；以色列是唯一坚持服事真神的民，而他们自己却早已背叛了神。

III. 他派人去请著名的术士，比珥的儿子巴兰，请他来咒诅以色列。巴兰住得很远，住在亚伯拉罕以前住过的地方，也是拉班住的地方；在巴勒附近有许多交鬼的，但无人像巴兰那样远近闻名，巴勒希望雇用名声最大的，于是就舍近求远，真是挖空心思。他为了得到巴兰：1. 就拼命讨好他，当他是知心朋友，说以色列大军压境，岌岌可危：有一宗民，遍满地面，与我对居（第 5 节）。2. 说他的话大有能力，实际上当他是神：你为谁祝福，谁就得福，你咒诅谁，谁就受咒诅（第 6 节）。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倾向于同意许多犹太学者的看法，说巴兰曾经是个大先知，无论是祸是福，都曾多次预言得应验，祷告蒙垂听，被视作通神之人；但他越来越骄傲贪心，导致神离弃了他；后来，他为了挽回渐渐失去的信誉，开始从事交鬼的勾当。彼得后书 2：16 称他为先知，因他曾经是先知，也可能他从一开始就以行巫术而得名，像行邪术的西门一样，愚弄民众，被称为神的大能者（使徒行传 8：10）。神的先知奉耶和華的名宣告咒诅，颇有奇妙功效，譬如挪亚（创世记 9：25），以利沙（列王纪下 2：24）等。但无故的咒诅必不临到（箴言 26：3），充其量就是像歌利亚指着自己的神咒诅大卫一样（撒母耳记上 17：43）。唯愿我们渴慕神的传道人 and 神的百姓为我们祷告，而不是咒诅，因为神十分看重他们的祷告；神若赐福，

那就是真福份，神若咒诅，那就是真咒诅。巴勒若只是说这些好话，并不足以打动巴兰，真正让他动心的在后面（第7节）：他们手里拿着卦金，就是那不义的工价（彼得后书2：15），为巴兰所贪爱。

IV.神阻拦他，不准他咒诅以色列。巴兰很可能是个爱打听的人，对以色列的事早有耳闻；他既听说神真与他们同在，就该立即回绝来使，神所赐福的，不可咒诅；但他却给他们留宿，要花一夜时间考虑，请教神的指示（第8节）。人若与试探谈判纠缠，就很容易被试探所胜。夜间神临到他，可能在他睡梦中，询问这些陌生人来有何贵干。神知道他们有何贵干，但他要巴兰亲口说出来。巴兰说了他们的来意（第9-11节），神吩咐他不可和他们同去，也不可咒诅蒙福的民（第12节）。神就是这样，有时为了保护他的民，不惜向恶人说话；他曾向亚比米勒说话（创世记20：3），又向拉班说话（创世记31：24）。我们也曾见过一些人作恶，却奉基督的名说预言，行许多异能（马太福音7：22）。神吩咐巴兰不可去见巴勒，也不可咒诅那民，理由是：因为那民是蒙福的。这是亚伯拉罕的福份：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创世记12：3）；凡试图咒诅他们的，不但无果，还要自取灭亡。以色列民在旷野多次惹怒神，但神仍不允许仇敌咒诅他们，因他没有按他们的罪过待他们（诗篇103：10）。得赦免其过、遮盖其罪的，这样的福份临到了他们（罗马书4：6-7）。

V.使者空手而回。1.巴兰给来使的回话不诚实（第13节）。他只说：耶和华不容我和你们同去。他本当实说，告诉他们以色列乃是蒙福的民，决不可咒诅；倘若如此，便可叫巴勒死心，试探就不会卷土重来；但他实际上想通过使者向巴勒献殷勤，让他知道自己赞同他的计谋，很乐意出手相助，只是碍于先知的信誉，未经神的允许不可擅自前来，只好暂时作罢。注意：把神的禁令说得轻描淡写，仿佛不过是未得许可，仿佛违背神的律法只是未经许可擅自行动，这样的说辞很有撒但试探的迹象。2.使者转达巴兰的回话也不诚实。他们只是说：巴兰不肯和我们同来（第14节），言下之意是他想多要些卦金，多一点奉承，却不愿明说是神不许他来。坐高位的就是这样，被身边阿谀逢迎之辈所误，这些人竭尽所能，不让他们看见自身的错误和愚昧。

巴勒再次打发使者来请巴兰（主前1452年）

15 巴勒又差遣使臣，比先前的又多又尊贵。16 他们到了巴兰那里，对他说：「西拔的儿子巴勒这样说：『求你不容甚么事拦阻你不到我这里来，17 因为我必使你得极大的尊荣。你向我要甚么，我就给你甚么；只求你来为我咒诅这民。』」18 巴兰回答巴勒的臣仆说：「巴勒就是将他满屋的金银给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过耶和华一我神的命。19 现在我请你们今夜在这里住宿，等我得知耶和华还要对我说甚么。」20 当夜，神临到巴兰那里，说：「这些人若来召你，你就起来同他们去，你只要遵行我对你所说的话。」21 巴兰早晨起来，备上驴，和摩押的使臣一同去了。

这里说的是第二批使者来见巴兰，请他去咒诅以色列民。巴勒虽碰了钉子，作恶起来仍然不遗余力；但愿我们在做善事的时候也能如此迫切，持之以恒。与教会为敌的总是不知疲倦攻击教会，但那坐在天上的必发笑（诗篇2：4）。请注意看：

I.巴勒在巴兰面前发动试探，其攻势比上次更猛。很可能这次他送去了双倍的卦金，还把荣华当作鱼饵，不只是刺激他的贪心，还刺激他的骄傲和野心。我们真该每日迫切祈求，在我们里面治死老我的这两条胳膊！若知道如何轻看世上的财富和荣华，就会明白要保持清洁的心其实并不难，不像多数人想象的那样。看看巴勒如何巧妙设下圈套。1.所差遣的使者又多又尊贵（第15节）。他打发人去见术士，竟然是国宾的待遇，心想也许上回的使者人数又少，官职又不够，令巴兰不屑一顾。2.所提的要求很急迫。堂堂的君王居然对他低三下气：“求你不容什么事拦阻你不到我这里来（第16节），不容神拦阻你，不容良心拦阻你，不要怕犯罪，不要怕蒙羞。”3.所给的报酬极高：“我必使你得极大的尊荣，在摩押首领中为大。”居然开出空头支票，给巴兰随意填写：你向我要什么，我就给你什么（第17节），意思是：“你想要什么，我都会给你，你只要吩咐，我都照办；你可以对我发号施令。”罪人就是这样，不择手段，不惜代价，甚至不惜卑躬屈膝，也要满足自己的奢华和恶念；而我们为了信守美德，岂可墨守成规？断乎不可！

II.巴兰表面上抵挡试探，实际上却已开始妥协。我们可在此看见在巴兰里面良心和败坏之间的较量。1.一方面是良心吩咐他听从神的命令，他也说出了良心的话（第18节）。真是非常动听：

“巴勒就是将他满屋的金银给我（他给不出那么多，我也不会要那么多），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过耶和華一我神的命。”他提到神，语气毕恭毕敬：耶和華一我的神。注意：许多人称神为他们的神，却不属于神，不真正属于他，因为不单单属于他；他们指着神起誓，又指着玛勒堪起誓（西番雅书 1: 5）。他提起神的话，真是充满敬意，像是决心要信守，无论如何不偏离；他说起世上的财富，语气极为轻蔑，仿佛与神的恩惠相比，金和银在他眼中都不算什么；但鉴察人心的神却知道他贪爱不义的钱财。注意：恶人说好话真是容易，满口虔诚话，不可信以为真。神知道人的心。2.另一方面是败坏迫使他违背神的命令。他似乎拒绝了试探（第 18 节），却并未表示憎恶，与基督不同，当魔鬼把世上的万国都指给他看，他说：撒但，退去吧（马太福音 4: 8, 10）！与彼得也不同，当行邪术的西门要给他钱，他说：你的银子和你一同灭亡吧（使徒行传 8: 20）！他似乎很想接受卦金（第 19 节），想知道神有何吩咐，希望他能改变主意，同意让他去。这真是恶意污蔑全能者神，神岂能改变主意？岂能同意他去咒诅蒙福的民？神已宣告是恶的，又岂能纵容呢？他真以为神恰和他一样呢（诗篇 50: 21）。神已将自己的意思告诉他，他本当顺从，岂能指望重审早有明确定论的案件？注意：若有人求神允许他犯罪，那就是大大冒犯神，表示败坏在心中占了上风。

III. 神允许他去（第 20 节）。神临到他，可能面带怒容，说他可随意和巴勒的使者同去。正是：我便任凭他们心里刚硬，随自己的计谋而行（诗篇 81: 12）。“既然你有心要去，那就去吧，只是你在所行的路上得不着荣耀（士师记 4: 9）；我虽许你去，但却不许你咒诅，你只要遵行我对你所说的话。”注意：神把恶人控制得严严实实；只可到这里，不可越过（约伯记 38: 11）。人的忿怒要成全你的荣美；人的余怒，你要禁止（诗篇 76: 10）。神说：你同他们去吧；必是带着怒气，想必巴兰对此也心知肚明，因为后来神责备他的时候，他没有分辩说是神允许他去的。注意：有时神在爱中拒绝他百姓的祈祷，有时又在怒中允许恶人的欲望。

IV. 巴兰出发了（第 21 节）。神说：这些人若来召你，就可同去，他却迫不及待上了路，这里没有说他们来召他，是他自己早晨起来，速速准备停当，和摩押的使臣一同去了；想必这些使臣达到了目的，得意得很。使徒曾形容巴兰犯罪，说他为利往错谬里直奔（犹大书第 11 节）。正是：贪财是万恶之根（提摩太前书 6: 10）。

神向巴兰发怒；巴兰的驴抗议；天使向巴兰显现（主前 1452 年）

22 神因他去就发了怒；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敌挡他。他骑着驴，有两个仆人跟随他。23 驴看见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手里有拔出来的刀，就从路上跨进田间，巴兰便打驴，要叫它回转上路。24 耶和華的使者就站在葡萄园的窄路上；这边有墙，那边也有墙。25 驴看见耶和華的使者，就贴靠墙，将巴兰的脚挤伤了；巴兰又打驴。26 耶和華的使者又往前去，站在狭窄之处，左右都没有转折的地方。27 驴看见耶和華的使者，就卧在巴兰底下，巴兰发怒，用杖打驴。28 耶和華叫驴开口，对巴兰说：「我向你行了甚么，你竟打我这三次呢？」29 巴兰对驴说：「因为你戏弄我，我恨不能手中有刀，把你杀了。」30 驴对巴兰说：「我不是你从小小时直到今日所骑的驴吗？我素常向你这样行过吗？」巴兰说：「没有。」31 当时，耶和華使巴兰的眼目明亮，他就看见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手里有拔出来的刀，巴兰便低头俯伏在地。32 耶和華的使者对他说：「你为何这三次打你的驴呢？我出来敌挡你，因你所行的，在我面前偏僻。33 驴看见我就三次从我面前偏过去；驴若没有偏过去，我早把你杀了，留它存活。」34 巴兰对耶和華的使者说：「我有罪了。我不知道你站在路上阻挡我；你若不喜欢我去，我就转回。」35 耶和華的使者对巴兰说：「你同这些人去吧！你只要说我对你说的话。」于是巴兰同着巴勒的使臣去了。

这里说的是神在巴兰去摩押的路上阻拦他；也许摩押的使臣先走一步，或从别的道回去，和巴兰约好在某处会合，某处等他，因为这段故事里没有他们，只有巴兰，还装腔作势，有两个仆人跟随，显得他不需要巴勒献殷勤。

I. 这里说的是神不喜悦巴兰前往摩押：神因他去就发了怒（第 22 节）。注意：1. 神容忍罪人犯罪，并不意味着所犯的罪不惹怒他。不可看见神不阻拦，就以为他同意，以为他不恨恶；他容忍罪恶存在，但仍发怒。2. 最能惹怒神的，莫过于阴谋陷害他的百姓；摸他们的，就是摸他眼中的瞳人（撒迦利亚书 2: 8）。

11. 神使巴兰知道他正向他发怒：耶和华的使者站在路上敌挡他。神在此实现了他给以色列的应许：我要向你的仇敌作仇敌（出埃及记 23: 22）。圣天使乃是罪孽的仇敌，可能在我们不知不觉中，为神所用阻拦世人犯罪，敌挡那些恶意陷害属神教会之人的举动；米迦勒大君曾为神的百姓而战（但以理书 12: 1; 10: 21）。神决不允许恶人陷害属神的以色列，必差遣圣天使挫败他们的阴谋，拯救他的小子；对真心祝福以色列的人来说，这是何等的安慰！先知看见打散犹大的四个角，同时又看见四个匠人，要打掉这些角（撒迦利亚书 1: 18 等）。仇敌好像急流的河水冲来，耶和华的灵必高举大旗抵挡他¹（以赛亚书 59: 19）。这位耶和华的使者是巴兰的仇敌，因为巴兰视他为仇敌；其实阻挡我们犯罪的，实在是我们最好的朋友，我们也当以他们为最好的朋友。天使站在路上，手里有拔出来的刀（第 23 节），好比基路伯手里握着的，乃是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创世记 3: 24）。注意：神向谁发怒，圣天使就向谁开战，因为他们都是公义神的使者。请注意：

1. 巴兰得知神向他发怒，居然是驴告诉他的，并且他不觉得惊讶。驴看见耶和华的使者（第 23 节）。连他所骑的驴都看见了，他没有看见，因他的眼睛被贪婪和野心所蒙蔽，被卦金所迷惑，居然还吹嘘眼目睁开，得见全能者的异象（24: 4），真是枉然！注意：有许多人被神所敌挡，被他的使者所敌挡，却蒙在鼓里。驴认识主人，看见他有危险，巴兰却不留意（以赛亚书 1: 3）。耶和華啊，你的手高举，他们仍然不看（以赛亚书 26: 11）。唯愿无人吹嘘，说得了异象启示，连驴都能看见天使。若有人执意走恶道，得知神正拔刀怒目而视，仍不止步，这样的人真该因为无知愚昧而羞愧，连将死的兽都不如：连驴都知道要保命，他们却不知道。驴为了救自己，也救她不可理喻的主人：（1）就从路上跨进田间（第 23 节）。巴兰本当醒悟，检讨自己是否偏离本职；但他反倒打驴，要叫她回转上路。故意犯罪的就是如此，一头栽进万劫不覆的深渊，还要向阻拦他们的发怒。（2）驴走不多远，又看见了天使；为了躲避，她就贴靠墙，将巴兰的脚挤伤了（第 24-25 节）。出门在外，会有多少意外等着我们，若能得蒙保守，真当感谢神，他藉着天使的服事，在我们行的一切道路上保护我们，免得我们的脚碰在石头上（诗篇 91: 11-12）；但若遇到灾难，就当检讨自己所行的是否在神眼中看为正。驴把巴兰的脚挤伤，乃是救了他性命，他却大大发怒，再次打驴；我们也是这样，别人明明是好意，却因为当下有困难，就胡乱发怒。

（3）驴第三次遇见天使，就卧在巴兰底下（第 26-27 节）。巴兰本当醒悟，其中必有蹊跷；他的驴并非难以驾驭，以前也从未这样待他：然而满心作恶的往往一意孤行，神在冥冥之中设置许多路障，又限制又阻止，他们却视若罔闻。巴兰第三次打驴，但她实在是帮了他的忙，救他脱离了天使的刀，并且以倒地的方式教他也赶紧倒地。（4）这些都不能阻拦他，神就开了驴的口，向他说话，但他仍不为所动：耶和華叫驴开口（第 28 节）。这是个大神迹，超出自然能力，乃是藉着自然之神的能力而成；是他造了人的口，教他说话，如若不然（我们学说话，完全是通过模仿，所以生来耳聋的都是哑巴）始祖就不会说话，他的后裔也就不会。他既叫人说话，也可随己意叫驴说出人言（彼得后书 2: 16）。恩斯沃斯先生在此注释道，魔鬼试探始祖犯罪，用的是狡猾的蛇，但神对付巴兰，用的则是愚蠢的驴，按谚语所言，驴乃是迟钝愚蠢的动物；因为撒但用诡计和欺骗的魔术（以弗所书 4: 14）败坏人心，基督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哥林多前书 1: 27）。神通过一匹笨驴斥责先知的狂妄；斥责人的工具，他从来都不缺乏，可随己意叫石头呼叫起来，为他作见证（路加福音 19: 40；哈巴谷书 2: 11）。[1.] 驴抗议巴兰欺负她（第 28 节）：我向你行了什么，你竟打我这三次呢？注意：再卑微再软弱的，公义的神都不会容忍他们被欺负，必叫他们有能力替自己说话，或通过别的途径为他们说话。连动物他都不允许伤害，何况是人，何况是基督徒，他的儿女？我们不能像神那样，叫驴开口，但我们可以替哑巴说话，也应当如此（箴言 31: 8）；参考约伯记 31: 13。驴的抗议是正义的：我向你行了什么？注意：不可急着用手或用舌头击打某人，应当好好想想他们到底做了什么，在哪里得罪了我们。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罗马书 8: 22），我们却听不见。巴兰听见他的驴说话，竟然不吃惊，不慌张，真是奇怪；有人觉得周围事物向巴兰说话，对他并不新鲜（他乃是术士）；也有人觉得他被愚蠢的怒气冲昏了头脑，已经感觉不到事情离奇。最容易使人失去理性的，莫过于脾气失控。巴兰在盛怒中恨不能手中有刀，把他的驴杀了（第 29 节）。由此可见他是多么无能：连杀驴的能力都没有，岂能指望藉着咒诅来伤害以色列民呢？他做不成这件事，又很想做，会有什么结

¹钦定本将以赛亚书 59: 19 下半句译为：仇敌好像急流的河水冲来，耶和华的灵必高举大旗抵挡他。

果呢？不就是把自己搞得越来越凄惨、复仇的怒火越烧越旺吗？假先知的狂妄就在于此。皓尔主教在此注释道：落在虐待动物的人手里真是可悲，义人顾惜他牲畜的命（箴言 12：10）。[2.]驴和他理论（第 30 节）。神不但叫不会说话的动物说出话来，还叫愚蠢的动物说出切中要害的话来。驴从三方面和他理论：第一，她本是他的财产：我不是你的驴吗？注意：1.神叫人主宰动物，把动物交在人手里，随意使用，踩在脚下，随意管辖。2.神所赐的财产，连恶人都可具备不可干犯的所有权。3.神叫我们主宰动物，恰恰说明我们不可虐待动物。我们是动物的主，不可做暴君。第二，她为他效力：我不是你所骑的驴吗？注意：我们应当多想想低等动物对我们何其有用，一向有用，所以要感谢神，善待动物。第三，她从未有过这样的表现，从未伤过他的脚，也从未在他下面倒地；巴兰本当由此推断事出有因。注意：1.若有人只是偶尔得罪，我们不可太过计较。2.倘若动物不再像往常那样听从我们，我们就当引起注意，因自己所犯的罪而自卑。

2.巴兰终于注意到了神藉着天使向他发怒，不由大惊。神开了他的眼，他就看见耶和华的使者（第 31 节），并且立即低头俯伏在地，向那荣耀的使者致敬，惧怕他手里的刀。神有很多办法叫刚硬高傲的心谦卑下来。（1）天使责备他无端发怒（第 32-33 节）：你为何打你的驴呢？无论我们想还是不想，凡是虐待神所造的，他必追讨。天使还叫他明白，其实他更应该捶胸顿足，定自己有罪，而不是向驴发怒（“你所行的，在我面前偏僻，岂能指望成事呢？”），其实他的驴比他聪明得多，幸亏她转到一边，这是为他的安全着想，不是为自身的安全；她若直行，巴兰必被杀，而驴却要存活。注意：人若能睁开眼睛，就会看见罪恶之道何其危险，若能越过去，又是何其有幸，若与救我们性命的相争，那又是何其愚蠢！（2）巴兰似乎服软了（第 34 节）：“我有罪了。不该走这一趟，不该拼命赶路；”但他却找借口，说没有看见天使；如今看见了，他就愿意往回走。神之所以发怒，不是因为他走这一趟，而是因为他企图陷害以色列，暗想神虽规定不可咒诅以色列，但也许有别的机会，既可满足巴勒，又可在其手下升官。看来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内心的恶，至少不愿承认自己的恶，只是觉得既然不能去，折返就是（别无选择）。没有迹象表明他回心转意，只是因为自己的手被捆住，无可奈何。许多罪人也是如此，他们离开罪孽，只是因为罪孽离开了他们。行为上有所改善，但心里不更新，有何益处呢？（3）天使仍允许他去：“你同这些人去吧（第 35 节）。你可以去，倘若你有心被人愚弄，不怕在巴勒和摩押众首领面前丢人现眼。你可以去，但无论你是否愿意，你只要说我对你说的话。”这看来不是命令，而是预言，他不但不能咒诅以色列，还要被迫祝福他们，使神更加得荣耀，他自己则更加蒙羞，还不如现在折返回去。就这样，神警告了他，他仍一意孤行；于是巴兰同着巴勒的使臣去了。正是：因他贪婪的罪孽，神就发怒击打他，他却仍然随心背道（以赛亚书 57：17）。

巴勒和巴兰相见（主前 1452 年）

36 巴勒听见巴兰来了，就往摩押京城去迎接他；这城是在边界上，在亚嫩河旁。37 巴勒对巴兰说：「我不是急急地打发人到你那里去召你吗？你为何不到我这里来呢？我岂不能使你得尊荣吗？」38 巴兰说：「我已经到你这里来了！现在我岂能擅自说甚么呢？神将甚么话传给我，我就说甚么。」39 巴兰和巴勒同行，来到基列·胡琐。40 巴勒宰了（原文是献）牛羊，送给巴兰和陪伴的使臣。41 到了早晨，巴勒领巴兰到巴力的高处；巴兰从那里观看以色列营的边界。

这里说的是巴勒和巴兰终于见面，联手对抗属神的以色列，但各自的期望似乎有所不同。1.巴勒显得胸有成竹，如今巴兰已到，必能大获全胜。有此念想，他就出远门迎接，甚至来到边界（第 36 节），一来求贤若渴，二来也是给足巴兰面子，好让他施展本事为自己效力。看看外邦首领何等崇拜这些空有先知头衔和嘴脸、假装通灵的，居然隆重欢迎满口咒诅的人。而相比之下，多数人却不尊重基督的使者，有些甚至还藐视他们；传平安和蒙福好消息的，居然被人冷落，真是可惜！巴勒恨不得巴兰早早来到（第 37 节）。他觉得自己急不可待，巴兰应当理解：我不是急急地打发人到你那里去召你吗？就连臣民迫切相求，王的心有时也会被打动；他觉得自己一番好意，巴兰应当理解：我岂不能使你得尊荣吗？巴勒乃是一国之君，国中的荣华都从他而来，巴兰想当什么官都不是问题；巴勒像是受了冒犯，只因巴兰迟迟不至，仿佛对所有为他预备的荣华不屑一顾。注意：荣华对许多人来说是极大的诱惑，我们若能被神所摆在我们面前的尊荣所吸引，欢然服事神，那该多好啊！为何要姗姗来迟呢？他岂不能使我们得尊荣吗？2.巴兰则显得满腹狐疑，叫巴勒不要期望过高（第 38 节）：“现在我岂能擅自说甚么呢？我是来了，但有什么用呢？我也

想咒诅以色列，但我不能咒诅他们，我不能，神不允许的。”他说话的语气，仿佛有钩子钩上他的鼻子，有嚼环放在他嘴里，正如西拿基立受限制那样（以赛亚书 37: 29）。3.二人直奔主题。巴兰当晚受到很高的礼遇，又有感恩祭献给摩押诸神，保守贵客平安到达，并且大摆筵席（第 40 节）。第二日早晨，巴勒抓紧时间，和巴兰乘车前往国中的高地，以为高处之圣对巴兰行法术也许有好处，并且站在高处可让他一览以色列营地，便可瞄准那里，射出他的毒箭。此时的巴兰实在很想讨好巴勒，胜过讨好神。可见我们每天都应该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不要叫我们遇见试探（马太福音 6: 9, 13）。

第二十三章

本章说的是巴勒和巴兰忙着设谋陷害以色列，看来摩西和以色列众长老对此毫不知情，即使知道也无能为力；然而保护以色列的，也不打盹也不睡觉（诗篇 121: 4），神挫败他们的阴谋，不需摩西和众长老代求或商议。这里说的是：I.第一次尝试咒诅以色列。1.献祭预备（第 1-3 节）。2.神给巴兰的指示正相反（第 4-5 节）。3.巴兰被迫祝福以色列，不敢咒诅（第 7-10 节）。4.巴勒大为失望（第 11-12 节）。II.第二次尝试，方法相同，结果也相同（第 13-26 节）。III.为第三次尝试作准备（第 27-30 节），结果出现在下一章。

巴兰被迫祝福以色列；宣告祝福（主前 1452 年）

1 巴兰对巴勒说：「你在这里给我筑七座坛，为我预备七只公牛，七只公羊。」2 巴勒照巴兰的话行了。巴勒和巴兰在每座坛上献一只公牛，一只公羊。3 巴兰对巴勒说：「你站在你的燔祭旁边，我且往前去，或者耶和华来迎见我。他指示我甚么，我必告诉你。」于是巴兰上一净光的高处。4 神迎见巴兰；巴兰说：「我预备了七座坛，在每座坛上献了一只公牛，一只公羊。」5 耶和华将话传给巴兰，又说：「你回到巴勒那里，要如此如此说。」6 他就回到巴勒那里，见他同摩押的使臣都站在燔祭旁边。7 巴兰便题起诗歌说：巴勒引我出亚兰，摩押王引我出东山，说：来啊，为我咒诅雅各；来啊，怒骂以色列。8 神没有咒诅的，我焉能咒诅？耶和华没有怒骂的，我焉能怒骂？9 我从高峰看他，从小山望他；这是独居的民，不列在万民中。10 谁能数点雅各的尘土？谁能计算以色列的四分之一？我愿如义人之死而死；我愿如义人之终而终。11 巴勒对巴兰说：「你向我做的是甚么事呢？我领你来咒诅我的仇敌，不料，你竟为他们祝福。」12 他回答说：「耶和华传给我的话，我能不谨慎传说吗？」

这里说的是：I.他们为咒诅以色列，做足了准备，意图让以色列的神离弃他们，站到摩押一边来，至少保持中立。愚昧迷信的人哪，居然以为神会听人的使唤！巴兰和巴勒以为可用祭坛和祭物来收买神，以为没有神的许可，不按神所规定的，也可献祭，以为神真的吃公牛的肉，喝山羊的血呢（诗篇 50: 13）。没有一点信心或顺服的操练，岂能蒙神的喜悦、得着他的恩惠呢？真是荒谬绝伦！不过看来他们确是献祭给天上的至高神，而不是本地神明。但设多个坛，则体现了他们早已堕落，不再信守祖宗的信仰，沦为偶像崇拜，因为多坛就是多神。经上说：以法莲增添祭坛取罪（何西阿书 8: 11）；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罗马书 1: 21），还如此狂妄，指望把神拉到他们一边，孰不知神在以色列中有圣所，有被膏抹过的坛。请注意看：1.巴兰何等盛气凌人，居然向君王和首领发号施令。抬高自我的恶人，就是这样的心态。巴兰凭什么发号施令？你在这里给我筑七座坛，就是我搭帐棚的所在，或用石头或用土坯。他试图表现得虔诚，来掩盖陷害以色列的心，但他的祭物乃为可憎，因为他心存恶意（箴言 21: 27）。他的目的不是用公义的祭物来荣耀神，而是用不义的工价发横财。2.巴勒何等巴结奉迎。他又筑坛，又预备祭物，都是上好的，七只公牛，七只公羊。他一点都不在乎费用，还按巴兰所吩咐的，站在燔祭旁边，不觉得累，也不觉得丢脸。

II.神爱以色列民，施展大能，变咒诅为祝福，正如摩西在申命记 23: 5 所言。

1.神将祝福的话放到巴兰口里。祭物还在烧，巴兰就独自退去，来到一净光的高处（第 3 节）。连他都知道独自一人比较容易与神相通；若要与神相见，就当抽身离开世界和世上的缠累，喜欢独处，并且不觉得孤单，因为父神与我们同在。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按定例求问神（历代志上 15: 13），神必见他。但巴兰独处，心里却是七上八下，觉得神也许会见他，但他既知道自己有罪，知道神前不久向他发怒，语气就不那么肯定：或者耶和华来迎见我（第 3 节）。这样的人

不要想从主那里得什么恩惠（雅各书 1: 7）。不仅如此，看来他只是装作去见神，实际上是想用巫术；参考 24: 1。无论他作何盘算，神的意思是要藉着他得着荣耀，于是就迎见巴兰（第 4 节）。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哥林多后书 6: 14）？那是格格不入的。巴兰仍在偏行己路，神仍在与他为敌；但巴勒既选择听他的预言，神就利用他发出宣告，叫神和以色列都得着荣耀，叫那些胆敢与神和以色列为敌的永远不得宽恕。巴兰得知神迎见他，也许通过神的使者，就开始夸耀自己的表现：我预备了七座坛，在每座坛上献了一只公牛，一只公羊。他做了什么？不费一分一毫，全都是巴勒掏腰包；（1）但他仍大肆吹嘘一番，像是做了什么大事。假冒为善的虔诚举动往往反映出人的骄傲和虚荣。那法利赛人就是如此，在殿里吹嘘自己的虔诚（路加福音 18: 11-12）。（2）他这样吹嘘，指望神会满足他的请求，允许他咒诅以色列，仿佛他筑了坛，献了祭，神就欠了他人情，可随他使唤。他以为神得了这些祭物，至少要把他的以色列作为祭物献给摩押王，作为回报。注意：恶人自欺欺人，以为表现得虔诚一点，就可让神对他们好一点，纵容他们作恶，特别是纵容他们逼迫人；参考以赛亚书 66: 5。但这些祭物虽为可憎，神却利用这个机会把他要说的话放到巴兰口里（第 5 节）；正是：舌头的应对由于耶和华（箴言 16: 1）。恶人说：我们必能以舌头得胜；我们的嘴唇是我们自己的（诗篇 12: 4）；神却叫他们知道，这是大错特错。他既造我们的口，自然也知道如何掌控我们的口，如何用我们的口成就他的旨意。这使得胆大妄为、亵渎上天（诗篇 73: 9）的罪人惊恐万状，因为神可叫他们被自己的舌头所害（诗篇 64: 8）。这也使得神的见证人大得安慰，他随时都会呼召他们出来作见证。巴兰本想抗拒神和以色列的人，神尚且把当说的话放到他口里，那么凡有心荣耀神、造就人的，神也必有丰富的话放到他们口里，叫他们作见证，到那时候，必赐给他们当说的话（马太福音 10: 19）。

2. 巴兰当着巴勒的面宣告祝福。他见巴勒站在燔祭旁边（第 6 节），殷勤护理，指望大功告成。若有人想从神得着平安的回应，就当守在燔祭旁边，殷勤服事主，没有分心的事（哥林多前书 7: 35）。巴兰来到指定要咒诅以色列的地点，便题起诗歌来，也许是事先写好的，果然是祝福的话（第 7 节）。他宣告以色列平安喜乐，祝福他们。

（1）他宣告他们平安，他的毒箭射不到他们。[1.] 他承认他本意是咒诅，承认是巴勒差人请他来，也承认他此行的目的就是咒诅（第 7 节）。巴勒给他传话说：来啊，为我咒诅雅各，来啊，怒骂以色列。巴勒想和以色列开战，想要巴兰祝福他的军队，预言并咒诅以色列灭亡。[2.] 他承认他的用意落空，无法实现。他不能说以色列的坏话，也不能咒诅他们：神没有咒诅的，我焉能咒诅（第 8 节）？不是说他不愿意，而是不能。真是不打自招。第一，他承认自己的法术不灵，尽管别人高抬他，他无疑也高抬自己。他是巫术界的佼佼者，却承认自己无能。神告诫以色列人不要交鬼（利未记 19: 31），这里诠释了那条律法，揭露巫术的无能和愚昧。他们见过埃及术士丑态十足，现在是东方的术士丑态十足。参考以赛亚书 47: 12-14。第二，他承认大能的神掌管一切。他承认自己所行的，不能超过神的允许范围，他一切的企图和谋划都受制于神。第三，他承认神的百姓不可冒犯。注意：1. 属神的以色列是神所赐福的。神不但没有咒诅他们，还把他们的咒诅拯救出来；他没有怒骂、拒绝、离弃他们，尽管他们本身卑微邪恶。2. 爱慕天堂的，都恨恶地狱；蛇和女人的后裔之间彼此为仇。3. 与神的百姓为敌的，虽得逞一时，却不能咒诅他们，不能真正伤害他们，更不能永远伤害他们，不能叫他们与神的爱隔绝（罗马书 8: 39）。

（2）他从三方面宣告他们喜乐：

[1.] 因为他们十分特别，与众不同：我从高峰看他（第 9 节）。他像是十分惊讶，可能别人把以色列民污蔑为粗鲁的乱民，在各处结伙闹事，他却看见他们有序安营，纪律严明；他见他们自成一团，预测将来也必如此，其独特性必成为他们无可言喻的荣耀。我们把贵人称作迥别之人；这是以色列民的优点，虽然仇敌以此毁谤他们，但他们的确有别于列邦，不只是信仰不同，信仰仪式不同，连食物、服饰和生活习惯也不同，因为他们是蒙召的民，不效法这个世界。他们一向享有盛誉，直到与外邦混杂相合（诗篇 106: 35）。注意：委身于神的，应当从世界分离出来，不走世界的路，不从世界的习俗，这是本份，也是荣耀。唯有持守独特的本份，才能得着独特的福份，巴兰的意思可能就在于此。属神的以色列不可向列邦看齐，要超越列邦，因为他们是与神亲近的民，要分别为圣归给他。

[2.]因为他们人数众多，不像别人所说的寥寥无几，而是数不胜数，十分尊贵，声势浩大（第 10 节）：谁能数点雅各的尘土？巴勒正是恼怒他们人多：摩押人因以色列民甚多，就大大惧怕（22: 3）；神在此通过巴兰的口预言他们还要增多，叫摩押人更加惧怕恼怒。巴勒领巴兰观看以色列营的边界（22: 41），指望他见他们人多势众，心里就恼怒，咒诅起来更起劲，但事实正相反，巴兰不但不恼怒，还称赞他们。越了解神的百姓，对他们就越有好感。巴兰注意到他们的人数：第一，乃是雅各的尘土；经上预言他们要像尘土那样多（创世记 28: 14）。由此他承认神给列祖的应许正在应验，并且还要继续应验。也许大卫数点百姓人数的错，部份在于他想数算雅各的尘土，而神早已说过那是不可数的。第二，乃是以色列的四分之一，指的是他们安营的阵势，共有四纛，在四面大旗之下。注意：属神的以色列声势浩大，灵意上的以色列也是如此，到那日聚集在基督面前，更显得声势浩大（启示录 7: 9）。

[3.]因为他们的结局喜乐：我愿如义人之死而死，这里的义人指与神立约的以色列民；我愿如义人之终而终，愿我的归宿和他一样，指另一个世界。第一，人人都有一死，义人也都必死；我们应当将此应用在自己身上，想到自己的死，像巴兰那样。第二，他推测灵魂不朽，死后有另外一个世界；这是崇高的见证，证明古人早有这样的意识和信念。凡临到众人的事都是一样（传道书 9: 2），死临到众人的方式方法也一样；既然如此，为何义人的死比恶人的死更令人向往呢？不就是因为还有将来世界的福祉吗？第三，他宣告义人真有福，不仅是今生有福，死后也有福，因而他们的死比别人的死更令人向往，甚至比活着更令人向往。可以这样理解他的心愿：他不只是说“我死的时候，愿如义人之死而死”，而是“我现在就愿意去死，只要我能如义人之死而死；我现在就愿意终，只要我如义人之终而终。”摩西不久以后死去，就在巴兰当时所在的地方附近，在摩押的山上；神也许透过巴兰的口说出这样的话，鼓励摩西上山，坦然死去。第四，他在信仰的事上多有理念，却少有决心。许多人愿如义人之死而死，却不愿如义人之生而生，都愿如义人之终而终，却不愿走义人的路，都愿做天上的圣民，却不愿做地上的圣民。正是：懒情人的心愿将他杀害，因为他手不肯做工（箴言 21: 25）。巴兰所言只是心愿，不是祈祷，只顾结局，不顾过程，乃是枉然的心愿。这番祝福的话意义深远，超越死亡，直到最后的结局。

III.这里说的是：1.巴勒极为恼怒（第 11 节）。他正在用祭物假意荣耀耶和华，等候神的回音；见事与愿违，就把神抛在一边，开始向巴兰发怒，仿佛是他一手遮天：“你向我做的是什么事呢？你真令我失望！”神有时叫那些与教会为敌的彼此恼怒，他自己则坐在天上嗤笑，笑他们枉然作恶。2.巴兰不得不承认。他承认自己身不由己，却装出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仿佛很有诚意，以先知的口吻回答他：耶和华传给我的话，我能不谨慎传说吗（第 12 节）？承认神的主权大能，却被恶先知所歪曲，令恶王更加茫然。

巴兰再次祝福以色列（主前 1452 年）

13 巴勒说：「求你同我往别处去，在那里可以看见他们；你不能全看见，只能看见他们边界上的人。在那里要为我咒诅他们。」14 于是领巴兰到了琐腓田，上了毗斯迦山顶，筑了七座坛；每座坛上献一只公牛，一只公羊。15 巴兰对巴勒说：「你站在这燔祭旁边，等我往那边去迎见耶和华。」16 耶和华临到巴兰那里，将话传给他；又说：「你回到巴勒那里，要如此如此说。」17 他就回到巴勒那里，见他站在燔祭旁边；摩押的使臣也和他在一处。巴勒问他说：「耶和华说了甚么话呢？」18 巴兰就题诗歌说：巴勒，你起来听；西拨的儿子，你听我言。19 神非人，必不致说谎，也非人子，必不致后悔。他说话岂不照着行呢？他发言岂不要成就呢？20 我奉命祝福；神也曾赐福，此事我不能翻转。21 他未见雅各中有罪孽，也未见以色列中有奸恶。耶和华—他的神和他同在；有欢呼王的声音在他们中间。22 神领他们出埃及；他们似乎有野牛之力。23 断没有法术可以害雅各，也没有占卜可以害以色列。现在必有人论及雅各，就是论及以色列说：神为他行了何等的大事！24 这民起来，仿佛母狮，挺身，好像公狮，未曾吃野食，未曾喝被伤者之血，决不躺卧。25 巴勒对巴兰说：「你一点不要咒诅他们，也不要为他们祝福。」26 巴兰回答巴勒说：「我岂不是告诉你说『凡耶和华所说的，我必须遵行』吗？」27 巴勒对巴兰说：「来吧，我领你往别处去，或者神喜欢你在那里为我咒诅他们。」28 巴勒就领巴兰到那下望旷野的毗珥山顶上。29 巴兰对巴勒说：「你在这里为我筑七座坛，又在这里为我预备七只公牛，七只公羊。」30 巴勒就照巴兰的话行，在每座坛上献一只公牛，一只公羊。

这里说的是：1.巴勒第二次做足准备，和先前一样，要咒诅以色列。1.地点变了（第13节）。巴勒以为巴兰在高峰一览以色列全营（第9节），也许被其壮观所折服，不愿咒诅，或被其威严所震慑，不敢咒诅；于是就领他另选一处，从这里只能看见部份以色列营，显得不那么壮观，指望他至少能获允准，咒诅视力所能及的那部份，把咒诅的火球扔过去，意图得寸进尺，攻击那部份以色列营。可见与教会为敌的，阴谋毁坏教会，是何等处心积虑，不知疲倦，不择手段。唯愿我们荣耀神，也能这样满有计划，满有决心！2.再次献祭，筑新坛，每个坛上都献了牛羊，巴勒仍像上次那样，站在燔祭旁边（第14-15节）。倘若我们求福之迫切，能像巴兰收买咒语那样迫切（意图咒诅以色列，实际上咒诅却落在他和他的民身上），就不该埋怨信仰操练过程中所付出的劳力和代价。3.巴兰再次等候神，神再次迎见他，也再次把当说的话放在他口里，不但没有改变先前的话，反倒印证了先前的话（第16-17节）。神既然不对巴兰说：你寻求我是徒然的，对雅各的后裔当然更不会这样说（以赛亚书45:19）；他们必能寻见他，不只是像巴兰那样，求赐教求神谕，也求他大大赏赐。巴兰回来，巴勒急于想知道有何消息：“耶和华说了什么话呢？有什么好消息？有希望吗？”我们求问神的话，也当如此迫切。参考耶利米书23:35。

II.神再次施展大能，化咒诅为祝福；这番祝福的话比先前的更长更有力，基本上斩断了巴勒试图扭转局面的念想。巴勒急着问耶和华说了什么话（第17节），巴兰就向他说话（第18节）：巴勒，你起来听。他所要传的乃是神的话，巴勒虽贵为君王，仍需要听（要认真听，记在心里，不可遗漏一个字），并且要怀着敬意认真听：你起来听。他的后继伊矶伦王听说有话从神而来，就从座位上站起来（士师记3:20）。

1.巴兰这番话告诉巴勒两件事，令他大为痛心，大为失望：

(1) 不要指望能消灭以色列。

[1.]想要毁灭他们，那是不可能的，这样的指望不过是自欺，理由有三：

第一，因为神是不改变的：神非人，必不致说谎（第19节）。世人经常改变想法，所以经常食言；他们说谎，因为后悔。但神不说谎，也不食言。他从不改变，也从不收回所应许的。巴兰先前承认（第8节）他不能改变神的谋略，这里又断言神自己也不会改变；人就是如此不完美，神就是如此完美。神决不能说谎（希伯来书6:18）。经上曾说神后悔了，但那不是说他改变主意（他心志已定，谁能使他转意呢？约伯记23:13），而是改变做法。在他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雅各书1:17）；这是至大的真理。1.他让巴勒自己去判断：“他说话岂不照着行呢？他既按自己的意图说出话来，岂不按他的意旨行出来吗？他既藉着真道、藉着应许说出话来，岂不照着成就吗？我们岂能以为他会改变呢？岂能以为他的话语不信实呢？他的法度都不改变，他所应许的都不可抗拒。”2.他把这至大的真理应用在眼前这件事上（第20节）：神也曾赐福，此事我不能翻转，意思是：我无法说服他改变。以色列自古以来就是蒙福的民，神耶和华所赐福的后裔；亚伯拉罕的福份落在他们身上，生来就在圣约的福份之下，注定要得着迦南的福份，所以不可咒诅；永恒真理的神决不食言，决不自欺，也决不会欺骗他的百姓。

第二，因为以色列那时无可指摘：他未见雅各中有罪孽（第21节）。这不是说雅各中没有罪孽，也不是说神看不见，而是：1.没有足以惹怒神、以致摒弃他们、任凭他们灭亡的大罪。他们虽然不好，罪不致此。2.他们当中没有拜偶像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拜偶像才是罪孽，才是不可理喻；自从金牛犊事件以来，以色列中没有这样的事，所以虽在别的事上多次惹怒神，神却没有将他们抛弃。巴兰知道唯有罪孽才能使他们与神分开。只要神在他们当中看不见大罪，他就无法把毁灭的咒诅落在他们身上；只要他们持守真神，他就无法真正陷害他们。注意：只要我们远离罪孽，就不致受害。有人从另一方面理解这句话：他未见雅各受冤屈，也不见以色列受害，意思是：“他从未见过，也不会允许，不会容忍，不会眼看着以色列受伤害，必替他们伸张正义，报仇雪恨。”注意：属神的教会和百姓受伤害，神决不会袖手旁观；与他们为敌的，神就视作与他为敌，就必追讨。

第三，因为神和以色列的能力都不可阻挡。他要巴勒明白，与他们相争毫无益处，尽是徒然，因为：1.他们有神的同在：耶和华他的神和他同在，并未愤然离去。2.他们有神同在的喜悦，常以此夸耀：有欢呼王的声音在他们中间。他们以必胜的信念向仇敌呼喊，以神为他们中间的王，引以

为荣。3.他们经历过神同在的好处，神为他们施展大能，领他们出埃及（第 22 节）。这样的能力不可限量，不可阻挡；开端如此辉煌，结局也必辉煌。4.既有神的同在，他们就有野牛般的力量，冲破一切阻拦。参考 24: 8。以色列的神所赐给他们的，乃是这样的力量。

[2.]他由此断定，想要通过他的法术来伤害他们是不可能的（第 23 节）。第一，他承认自己无能。世上没有任何法术能够伤害雅各家，地狱的咒诅无法抵挡天上的祝福。这不是说这样的企图不会发生，而是说这些都不会有果效。有人注意到这里的雅各代表卑下、受害的教会，以色列则代表繁荣壮大的教会；而教会无论高低，与他为友的无论多寡，自然环境无论好坏，结果都一样：凡与他为敌的都没有好下场。注意：任何企图抵挡教会的幽暗权势，神都能轻易挫败，他也必定如此行。第二，他预见此事在将来必永作纪念。将来必有人论及如今的雅各说：神为他行了何等的大事！指的是将来必有人带着惊讶、喜悦、感恩的口气说这样的话，并且列国中无人能这样论及自己的神。注意：神挫败教会仇敌的计谋，我们应当永世纪念，并且归荣耀给神。耶书仑哪，没有能比神的（申命记 33: 26）！巴兰所言关乎以色列的神远胜过外邦的诸神，也许摩西以下这句话所指的就是巴兰：据我们的仇敌自己断定，他们的磐石不如我们的磐石（申命记 32: 31）。所以巴勒想要毁灭以色列，简直是痴心妄想。

(2) 不但不能消灭以色列，反倒应该担心自己被以色列所消灭，因为他们即将大举攻杀邻国，他和他的国家若能幸免，那不是因为自身强大，而是因为不在被吞并的范围（第 24 节）。看吧，战抖吧！这民蛰伏良久，安营扎寨，养精蓄锐，如母狮蹲伏，很快就要挺身，好像公狮，未曾吃野食，未曾喝被伤者之血，决不躺卧。这似乎指的是他预见以色列必胜过迦南人，所见之地不全然征服，决不收兵。邻舍着火，自家也危在旦夕。

2.大失所望之余，结果如何？

(1) 巴勒和巴兰都很郁闷。[1.]巴勒希望他的术士闭嘴。他想要他说的，既然不能说，那就干脆什么都不要说：“你一点不要咒诅他们，也不要为他们祝福（第 25 节）。若不能咒诅，求你也不要祝福。若不能激励我军士气，求你不要叫他们泄气。”注意：凡离弃神的，神可以叫他们筹划太多，以致疲倦（以赛亚书 47: 13; 57: 10）。[2.]巴兰还是承认自己受制于神，并且重提先前说过的缘由（22: 38）：凡耶和华所说的，我必须遵行（第 26 节）。这表示：第一，从广义来说，世人都是身不由己；人心多有筹划，唯有神的旨意才说了算。第二，具体地说，凡为攻击你造成的器械必不利用；凡在审判时兴起用舌攻击你的，神必定他为有罪（以赛亚书 54: 17）。

(2) 但他们仍决定再试一次。他们不甘心失败，还想兴风作浪，只能更加蒙羞。这第三次：[1.]他们更换地点。巴勒先前责怪巴兰，现在终于承认不是他的错，实在是受制于神，于是带他另找一处，指望在那里得允许，咒诅以色列（第 27 节）。可能神第一次禁止巴兰出门，第二次又允许他去，巴勒和巴兰就胆大妄为，一次次尝试。既然上回多次尝试，便得了允准，这次希望也能如愿。罪人就是这样，只因作了恶，审判没有立即临到，就更加铁了心作恶。这次巴勒将巴兰领到毗珥山顶，乃是当地最有名的高地，可能当地的人在那里膜拜巴力，故此也称为巴力毗珥。他选择此地：第一，指望这里是摩押之神巴力的居所（幻想而已），以色列的耶和华神就不会来阻拦，或不能来；第二，也可能指望此地既为他的神所悦纳，想必也为耶和华所悦纳，在此和颜悦色。愚人想象神，就是如此自欺枉然。亚兰人以为耶和华是山神，不是平原的神（列王纪上 20: 28），以为神只在某处显能力，不是处处显能力。[2.]他们再次献祭，七牛七羊，在七座坛上（第 29-30 节）。由此，他们贼心不死，献贵重的礼物，尽管没有应许，心中的指望也没有根基。而我们乃是得了应许的，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快要应验，并不虚谎（哈巴谷书 2: 3），所以不可因为耽延而灰心，要常常祷告，不可灰心（路加福音 18: 1）。

第二十四章

本章继续巴勒和巴兰的故事；他们的阴谋被挫败，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万军之耶和华的灵（撒迦利亚书 4: 6）；这场胜仗和耶和华战记上记载的胜仗一样，都体现神的能力胜过世人，体现他恩待他的子民。前面讲到他们做足准备，第三次咒诅以色列。本章说的是：1.咒

¹ 钦定本将第 23 节中的「现在必有人论及雅各说」译为：将来必有人论及如今的雅各说。

诅再次化为祝福（第 1-9 节）。II.巴勒打发巴兰回去（第 10-13 节）。III.巴兰临走时对以色列和邻国作出预测（第 14 节等）。

巴兰第三次祝福以色列（主前 1452 年）

1 巴兰见耶和華喜欢赐福与以色列，就不像前两次去求法术，却面向旷野。2 巴兰举目，看见以色列人照着支派居住。神的灵就临到他身上，3 他便题起诗歌说：比珥的儿子巴兰说，眼目闭住（或译：睁开）的人说，4 得听神的言语，得见全能者的异象，眼目睁开而仆倒的人说：5 雅各啊，你的帐棚何等华美！以色列啊，你的帐幕何其华丽！6 如接连的山谷，如河旁的园子，如耶和華所栽的沉香树，如水边的香柏木。7 水要从他的桶里流出；种子要撒在多水之处。他的王必超过亚甲；他的国必要振兴。8 神领他出埃及；他似乎有野牛之力。他要吞吃敌国，折断他们的骨头，用箭射透他们。9 他蹲如公狮，卧如母狮，谁敢惹他？凡给你祝福的，愿他蒙福；凡咒诅你的，愿他受咒诅。

巴兰在此宣告给以色列的祝福和我们在前章所见到的两次基本相同，但引言不同。

I.其手法有多处不同。1.他不再使用法术，不再念咒，不再施法，他深知这些都不管用，交鬼咒诅也不管用；很明显，神定意要赐福，决不能改变（第 1 节）。神迟早要叫世人知道自己信奉虚无的神极其愚昧，毫无意义。交鬼行法术有何意义呢？他知道这些都影响不了神。2.他不像先前，不再退到无人之地，而是面对旷野，面对以色列安营的方向；既然不得不祝福他们，别无他法，他就不再有所图谋，而是强迫自己顺从。3.此时，神的灵临到他身上，指的是先知的灵，就如耶和華的灵也临到扫罗，阻止他捉拿大卫（撒母耳记上 19: 23）。他说出的话，不是表达自己的意思，乃是圣灵的言语临到了他。4.所用的前言与先前不同（第 3-4 节），和大卫说的差不多（撒母耳记下 23: 1-3），却很有骄傲虚荣的味道，俨然以先知自居，把自己当成了上天的谋士。

（1）他夸口说神恩待他，向他表明自己的旨意，他得听神的言语，得见全能者的异象。神亲自迎见他，向他说话（23: 16），为此他大大吹嘘一番。保罗提起他的异象和启示（哥林多后书 12: 1），语气极为谦卑，巴兰却是大言不惭。（2）他夸口说他有本事领受并承载这些启示。他像其他先知那样得异梦，但他是睁着眼睛。这点他两次提到，但原文所用的词却不同。眼目闭住的人，有人觉得可以这样翻译（第 3 节），但后面又是眼目睁开的人（第 4 节）。先前他试图咒诅以色列，他承认那是个错误，如今他虽开始意识到自己的错，却出于贪婪和野心，仍像瞎眼的。这些愚蠢伤人的情欲啊！注意：[1.]凡抵挡神、抵挡他百姓的，迟早要明白自己大错特错。[2.]许多人眼睛睁开，心却没有打开，空有知识学问，却没有成圣；使人自高自大的知识，不过是给他们在通往地狱的路上照明；许多人在这条路上走，都是睁着眼睛的。

II.祝福的内容则与前两回基本相同。他在几个方面称赞以色列：

1.华美（第 5 节）：雅各啊，你的帐棚何等华美！他们虽不住华丽的宫殿，只住粗糙朴实的帐棚，并且想必已是日晒风吹，但巴兰却看出那些帐棚的华美，各按支派安营，井然有序（第 2 节）。有信仰的人和睦同居（诗篇 133: 1），最能给远处观望的人留下好印象。以色列民的可爱之处，以及在列邦的好名声，在此比作（第 6 节）山谷和园子的甜美，比作茂盛的树木和飘香的花圃。注意：凡眼睛睁开的，都能看见世上圣民的美善，也都喜悦他们。义人无疑比别人更美。他们都是耶和華所栽种的（诗篇 104: 16），这就是他们的华美所在。公义的枝子是耶和華所栽种的。参考何西阿书 14: 5-7。

2.多产、兴盛。第 6 节所用的比喻—山谷，园子，树木，以及第 7 节的语句—水要从他的桶里流出；（意思是神要赐福给他们，好比天降甘霖浇灌他们），种子要撒在多水之处，都有多产兴盛的含义。我必将她种在这地（何西阿书 2: 23）。经上把众水比作多民、多人、多国、多方（启示录 17: 15）。以色列民即使分散各地，也奇妙增多，人多势众，应验了这里的预言。

3.尊贵、高尚。国民众多乃是君王的荣耀，而君王威武则是百姓的荣耀。所以巴兰预言他们的王必超过亚甲。亚甲可能是当地最强大的王者，据巴兰所知，以他为最强，超过列国的王。但他预言以色列的首领，就是摩西的接班人约书亚，要比亚甲更伟大更尊贵，在历史上的名声要超过亚甲。以色列的首位国王扫罗曾经打败亚甲，虽差点将他放生（撒母耳记上第 15 章）。

4.力量、夸胜（第8节）。（1）他回顾以色列民所行的，更确切地说，应该是神为以色列民所行的：神领他出埃及；这点先前提到过（23：22）。最令他们争光、最令仇敌惊恐的，就是伴随着他们出埃及所发生的奇事；参考约书亚记2：10。神既领他们出埃及，也必领他们进迦南；至于神，他的道是完全的（诗篇18：30）。（2）他观看他们现有的力量。他似乎有野牛之力，经上说：野牛岂肯服事你？岂肯住在你的槽旁？你岂能用套绳将野牛笼在犁沟之间（约伯记39：9-10）？“不！以色列太强大，无论是我的咒语，还是你的军队，都不能限制他。”（3）他展望他们将来的征服：他要吞吃敌国，意思是：“他不但要摧毁吞吃敌国，轻而易举，不可阻挡，好比狮子扑食，还要夺取掳物，变得更有力量，更加强壮，更加富有。”

5.勇敢、笃定：他蹲如公狮，卧如母狮（第9节）。如今在摩押平原已然如此，不需要摩押王允准，也不怕他；用不了多久，在迦南地也必如此。等他撕裂了猎物，必安然居住，得享安静，不怕灾祸（箴言1：33），藐视列邦；睡着的狮子，谁敢去惹呢？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在此注释道：狮子睡觉，不在藏身之处，而是随地躺卧，因知无人胆敢前来骚扰：以色列民在迦南也是如此，主要指大卫和所罗门年间；所以经上说：义人胆壮像狮子（箴言28：1），意思不是说要攻击别人，而是说相当笃定，因为耶和华使他们安然居住（诗篇4：8）。

6.在列邦的人心、影响力。与他们结盟的，尽都快乐：凡给你祝福的，愿他蒙福；善待他们的，必有好报。而与他们为敌的，则都悲惨：凡咒诅你的，愿他受咒诅；凡伤害他们的，都是自取灭亡。善待他们，神就当作是善待他，恶待他们，神也当作是恶待他。由此他印证了亚伯拉罕的福份（创世记12：3），并且仿佛说他此时祝福以色列而不是咒诅，是因为他渴望共享以色列朋友的福份，惧怕以色列仇敌的咒诅。

巴勒抗议

10巴勒向巴兰生气，就拍起手来，对巴兰说：「我召你来为我咒诅仇敌，不料，你这三次竟为他们祝福。11如今你快回本地去吧！我想使你得大尊荣，耶和华却阻止你不得尊荣。」12巴兰对巴勒说：「我岂不是对你所差遣到我那里的使者说：13『巴勒就是将他满屋的金银给我，我也不得越过耶和华的命，凭自己的心意行好行歹。耶和华说甚么，我就要说甚么』？」14「现在我要回本族去。你来，我告诉你这民日后要怎样待你的民。」

这里说的是咒诅以色列的徒然企图草草收场，彻底放弃。1.巴勒对结果大为不满，冲着巴兰发怒（第10节），其言语和动作都表现出极大的愤慨和失望；眼见自己枉费心机，阴谋落空，一怒之下，居然拍起手来。他指责巴兰极其卑鄙，居然冒犯欺骗他：“我召你来为我咒诅仇敌，你却显得与他们为友，替他们说话，三次为他们祝福，却又吩咐筑坛献祭，叫人以为你会咒诅他们。”他要赶巴兰出本土，说原本要赐他尊荣，如今再也不会（第11节）：“耶和华阻止你不得尊荣。你随了耶和华的意思，不随我的意思，看看你能得到什么？你挡了自己的财路。”谨守本份的，都是这样说成是愚人，牺牲世上的利益。倘若巴兰听从耶和华的话，是出于自愿，出于真心，即使得不到巴勒原本要给他的尊荣，神也必大大补偿他。2.巴兰却尽量保持乐观。（1）他试图找借口。他有很好的借口：他想说的，神不准他说，他不想说的，神又规定他说；巴勒不该动怒，因为他是身不由己，并且早已告诉巴勒（第12-13节）。巴勒不能说他欺骗，因他事先告诉过他，自己是身不由己。（2）他试图补偿（第14节）。他虽做不到巴勒要他做的，但是：[1.]他可以说些关于周围列国的预言，以此满足巴勒的好奇心。世人性喜预言，他希望以此平息王的怒气。[2.]他可以保证这强大的民要到将来才会影响到他的民，以此让巴勒放心，不必担心以色列民会伤害他，骚扰他；这异象是关乎后来许多的日子（以西结书12：27），但在他的年日必太平无事。[3.]他可以教他一个伤害以色列的方法，不必借助于巫术咒语。这层意思似乎包含在这个词中：我建议你¹，正确的含义应该是：让我来给你出点子。出什么点子，这里没有明说，因为是在暗中进行，但后来我们知道了（31：16）。他指使巴勒引诱以色列民拜偶像；参考启示录2：14。既然得不到神的允许，不能咒诅他们，他就指使他求助于魔鬼来引诱他们。正所谓：既不能撼动上天，我就求助于地狱²。

¹钦定本将第14节中的“我告诉你”译为“我建议你”。

²维吉尔名言。维吉尔（前70-前19）：奥古斯都时代的古罗马诗人。

巴兰的预言（主前 1452 年）

15 他就题起诗歌说：比珥的儿子巴兰说：眼目闭住（或译：睁开）的人说，16 得听神的言语，明白至高者的意旨，看见全能者的异象，眼目睁开而仆倒的人说：17 我看他却不在现时；我望他却不在近日。有星要出于雅各，有杖要兴于以色列，必打破摩押的四角，毁坏扰乱之子。18 他必得以东为基业，又得仇敌之地西珥为产业；以色列必行事勇敢。19 有一位出于雅各的，必掌大权；他要除灭城中的余民。20 巴兰观看亚玛力，就题起诗歌说：亚玛力原为诸国之首，但他终必沉沦。21 巴兰观看基尼人，就题起诗歌说：你的住处本是坚固；你的窝巢做在岩穴中。22 然而基尼必至衰微，直到亚述把你掳去。23 巴兰又题起诗歌说：哀哉！神行这事，谁能得活？24 必有人乘船从基提界而来，苦害亚述，苦害希伯；他也必至沉沦。25 于是巴兰起来，回他本地去；巴勒也回去了。

先知的职责既是奉耶和華的名祝福，又是奉耶和華的名说预言。巴兰作为先知，不得不祝福以色列，在此又开始预言将来的事。

I. 前言与先前的大致相同（第 3-4 节）。他俨然以真先知自居，还装得真像，又有神的允许和指示，不论他是不是先知，预言还是真预言。1. 他夸口他眼目睁开（第 15 节），先知在古时称作先见（撒母耳记上 9: 9），因为他们必须将所看见的说出来，口未开，眼目先开。2. 他夸口他得听神的言语，许多人都听见神的言语，却不认真听，也不放在心上。3. 他夸口他明白至高者的意旨；这句话先前没有。一个人可以装满神的知识，却没有一点神的恩典，可以得着其中的道理，却一点不喜悦。4. 他夸口他看见全能者的异象，却没有变成主的形状（哥林多后书 3: 18）。他称神为至高者，全能者，话语间以神为尊为大，无人能及，但却不真正敬畏他，爱他，信他。一个人竟然如此接近天堂，最后却进不去。

II. 他在此所预言的那位，乃是以色列民的冠冕和荣耀；1. 此人就是大卫；他乃是预表，却不在现时，不会马上出现，却迟早要打破摩押的四角（第 17 节），占据西珥山，在他的率领下，以色列必行事勇敢（第 18 节）。这段预言后来应验了，大卫果然攻打摩押人，用绳量一量，摩押人就归服大卫（撒母耳记下 8: 2）。那时，以东人也归服了以色列（撒母耳记下 8: 14）。2. 但这里主要指所预表的主耶稣，应许中的弥赛亚；这番话是关于他的精彩预言。事先宣告他必降临，这是神的旨意，不只是向犹太人，也向列邦列国，因为他的福音和国度扩张，超越以色列的疆界。这里预言道：（1）“我望他却不在眼前¹，我在异象中看见他，远远望见，至少跨越一千五百年。”也可理解为：巴兰作为恶人，必看见基督，却不能近看，不像约伯那样看见他为救赎主，亲眼要看他（约伯记 19: 25, 27）。当他驾云降临，众目要看见他（启示录 1: 7），但许多人只能远远看见，好比那在地狱的财主看见亚伯拉罕一样。（2）他要出于雅各，兴于以色列，像星，又像杖；星代表他的荣耀和光辉，如明亮的晨星（启示录 22: 16），杖代表他的能力和权柄；他必掌大权（第 19 节）。他说有星要出于雅各，表示有杖要兴于以色列；巴兰乃是东方人的后裔，他这番预言也许流传在东方，乃致后来东方的博士见到有星出现在犹太地上空，不同寻常，就前来寻访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马太福音 2: 2）。（3）他的国是普世性的，必战胜一切抵挡他的，以大卫打败摩押和以东为预表。弥赛亚必毁坏塞特之子²（或如有些人所理解的，必在塞特之子中掌王权），指的是所有人；世人都是亚当之子塞特的后代，亚当其他儿子的后代都在洪水中丧命。基督要作王，不只是雅各和以色列的王，也是全世界的王；凡是塞特的后代，若不被他的金杖所治理，就必被他的铁杖所击碎。他要建立普世的法度、权柄和权势，乃是自己的，并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了（哥林多前书 15: 24）。有人理解为：他必拆毁塞特之子的墙。他必拆除他们的防线和属世的倚靠，叫他们若不顺从他的治理，就必受他的审判。（4）他的以色列必行事勇敢；指的是跟从基督的，凭借他的大能，向幽暗的权势展开属灵争战，胜了又要胜。唯独认识神的子民必刚强行事（但以理书 11: 32）。

III. 这里预言亚玛力人和基尼人，也许此时他刚好望见这两处。1. 亚玛力人当时是诸国之首（第 20 节），前面也说亚甲是有名的王（第 7 节）；以色列出了埃及，要率先与他们交战；亚玛力虽貌

¹钦定本将第 17 节上半句译为：我看他却不在现时，我望他却不在眼前。

²钦定本以及多种译本将第 17 节中“毁坏扰乱之子”译为“毁坏塞特之子”。

似强大，但日子将到，他们要被彻底消灭，连根拔起，终必沉沦。巴兰在此印证了摩西对亚玛力人的宣判（出埃及记 17: 14, 16），那里说耶和华已经起了誓，必世代代和亚玛力人争战。注意：神向谁开战，谁就永远沉沦；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2.基尼人当时是最稳固的国，占尽地理优势，坚不可摧：“你的窝巢做在岩穴中（第 21 节），像鹰一样。你自以为安全，然而基尼必至衰微（第 22 节），渐渐衰败，直到亚述把你掳去。”当十个支派被掳时，基尼人果然也被掳去。注意：任何政治体系都好比人的身体，虽身强力壮，也必渐渐衰微，最终毁灭；即使在岩穴筑巢，也不能永远稳妥。

IV.这里预言更为遥远的希腊人和罗马人，这里所说的基提界（第 24 节），应该是指他们。

1.预言的前言引人注目（第 23 节）：哀哉！神行这事，谁能得活？他在此承认国家民族的兴衰都是耶和华的作为：神行这事；不论用什么器皿，他是最高指挥官。但巴兰说起此事，语气显得十分悲哀，以悲观的眼光看待这些事件：谁能得活？可以理解为：（1）这些事太过遥远，很难说谁能得活；但无论有谁活着看见，都必是令人惊叹的。也可理解为：（2）这些事太过悲惨，荒凉之至，几乎无人幸免，很少有逃生的；死亡骑着马夸胜，谁能得活呢？参考启示录 6: 8。到那时，若有人幸存，必是从火里抽出来的柴，是以自己的命为掠物（耶利米书 39: 18）。求神预备我们迎接最坏的时候！

2.预言本身也引人注目。希腊和意大利都靠海，所派的军队都以船为主。他似乎预言：（1）希腊军队要制伏与波斯人结盟的亚述人；这番话应验在亚历山大征服东方。（2）希腊军队和罗马军队要苦待希伯来人，就是犹太人，也称为希伯子孙（创世记 10: 21）；这番话部份应验在希腊帝国苦待犹太国，但主要应验在罗马帝国毁灭犹太，将之彻底终结。（3）但基提（就是罗马帝国）后来虽吞灭了希腊，自己也必永远灭亡；那时有一块非人手凿出来的石头打在这像半铁半泥的脚上（但以理书 2: 34），必吞灭所有这些王国。由此（按莱福特博士的说法），巴兰不但没有咒诅教会，反倒咒诅教会的敌人，先是亚玛力，后是罗马。耶和华啊，愿你的仇敌都这样灭亡（士师记 5: 31）！

第二十五章

以色列虽幸免于巴兰的咒诅，在此却因巴兰的诡计而大受损失和羞辱；巴兰在离开巴勒之前，似乎向他献计，离间以色列人和他们的神，其果效连巴勒都意想不到。“巴兰的魔法在耶和华面前不起作用，看看摩押女子的魅力是否能在以色列人面前起作用。”最能迷惑人致死的，莫过于自身的情欲。这里说的是：I.以色列犯罪，受摩押女子诱惑，行淫拜偶像（第 1-3 节）。II.官长出手刑罚这场罪恶（第 4-5 节）；神也亲自出手（第 9 节）。III.非尼哈大发虔诚的热心，杀死两个无耻的罪人心利和哥斯比（第 6, 8, 14, 15 节）。IV.神称赞非尼哈的热心（第 10-13 节）。V.以色列人和引诱他们的米甸人彼此为仇，好比起先女人和蛇彼此为仇（第 16 节等）。

以色列犯罪（主前 1452 年）

1 以色列人住在什亭，百姓与摩押女子行起淫乱。2 因为这女子叫百姓来，一同给她们的神献祭，百姓就吃她们的祭物，跪拜她们的神。3 以色列人与巴力·毗珥连合，耶和华的怒气就向以色列人发作。4 耶和华吩咐摩西说：「将百姓中所有的族长在我面前对着日头悬挂，使我向以色列人所发的怒气可以消了。」5 于是摩西吩咐以色列的审判官说：「凡属你们的人，有与巴力·毗珥连合的，你们各人要把他们杀了。」

这里说的是：I.以色列人犯罪，受摩押和米甸女子的诱惑，肉体犯奸淫，灵魂也犯奸淫，竟然与巴力·毗珥连合（第 3 节）。陷入网罗的不是所有人，也不是大多数，但也不在少数。关于这件事，请注意看：1.是巴勒采用了巴兰的妙计，将绊脚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启示录 2: 14）。注意：引诱我们犯罪的，就是最大的敌人，因为这是世人所能给我们造成的最大伤害。倘若巴勒发兵攻击，以色列英勇抵抗，必是胜了又要胜；可如今他派遣民中的美貌女子，前来邀请他们参加拜偶像的筵席，以色列人竟然蒙羞败退：刀剑不能胜，却为娼妓所胜。注意：杀气腾腾的世界可怕，笑里藏刀的世界更加可怕。2.引诱并征服他们的，是摩押女子。自从夏娃率先犯罪以来，女性虽为软弱，却往往是许多人的网罗；身强力壮的，被外邦女子的甜言蜜语所伤害，所杀戮（箴

言 7: 26)，所罗门就是一例，他的妻妾就是他的网罗（传道书 7: 26）。3.他们又行淫又拜偶像，先是玷污自己的良心，与这些女子行淫，随后被拉拢，为了迎合她们，就轻看以色列的神，向她们的偶像低头。正如普遍所认为的，他们行淫很可能是膜拜并服事巴力·毗珥的一部份。诚信的防线一旦被突破，敬虔的纽带就再也约束不住；一旦出于肉体的情欲自损尊严，就会毫不犹豫拜偶像，亏缺神的荣耀；为此，公义的神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罗马书 1: 26）。4.他们吃了献给巴力·毗珥的祭物，实际上就是与巴力·毗珥连合；为此，使徒一再劝勉基督徒不可吃祭偶像之物，因为那是与鬼相交（哥林多前书 10: 20）。经上称之为吃了祭死人的物（诗篇 106: 28），不只是因为偶像本身乃是死物，也因为偶像所代表的是某位大英雄，死后被神化，好比罗马教会神化圣徒一样。5.他们罪上加罪，因为当时住在什亭，已能望见迦南地，正准备去得地为业。神待他们如此真诚，他们却在神面前弄虚作假，神为他们预备丰盛的筵席，他们却要吃祭偶像之物，真是十足的背信弃义！

II.公义的神向他们发怒。巴兰的魔术做不到，以色列的淫乱却做到了：就是挑起神与他们为敌。他就转作他们的仇敌，亲自攻击他们（以赛亚书 63: 10）。犯这样罪的有许多人，甚至包括不少首领，以致成了全民的罪，为此神向全会众发怒。1.立刻有瘟疫爆发，后面提到瘟疫止住（第 8 节），也提到死亡人数（第 9 节），却没有提瘟疫如何开始，但第 3 节这句话应该暗含瘟疫的开始：耶和华的怒气就向以色列人发作。诗篇 106: 29 明确说：便有瘟疫流行在他们中间。注意：流行病是神发怒的结果，是对流行罪孽的公义刑罚；是以毒攻毒。这场瘟疫无疑落在罪行最严重的人头上，这些人贪恋禁果，代价惨重；如今神虽不总是降灾祸给这样的罪人，但神的话必应验：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哥林多前书 3: 17）。2.神吩咐领头犯罪的要被治死，唯有这样，才能止住瘟疫（第 4 节）：将百姓中所有的族长（就是出了以色列营地，前往摩押地界，与他们的偶像连合的那批人）在我面前对着日头悬挂，作为献给公义神的祭物，震慑其余的人。审判官要先下令把他们杀了（第 5 节），把死尸悬挂起来，愚蠢的以色列人看见首领因行淫拜偶像受到严惩，不论贵贱，一视同仁，便感觉到此罪之恶，感觉到神忿怒的惊恐。领头犯罪的理当受刑，以儆效尤。

非尼哈大发热心（主前 1452 年）

6 摩西和以色列全会众正在会幕门前哭泣的时候，谁知，有以色列中的一个人，当他们眼前，带着一个米甸女人到他弟兄那里去。7 祭司亚伦的孙子，以利亚撒的儿子非尼哈看见了，就从会中起来，手里拿着枪，8 跟随那以色列人进亭子里去，便将以色列人和那女人由腹中刺透。这样，在以色列人中瘟疫就止息了。9 那时遭瘟疫死的，有二万四千人。10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11「祭司亚伦的孙子，以利亚撒的儿子非尼哈，使我向以色列人所发的怒消了；因他在他们中间，以我的忌邪为心，使我不在忌邪中把他们除灭。12 因此，你要说：『我将我平安的约赐给他。13 这约要给他和他的后裔，作为永远当祭司职任的约；因他为神有忌邪的心，为以色列人赎罪。』」14 那与米甸女人一同被杀的以色列人，名叫心利，是撒路的儿子，是西缅一个宗族的首领。15 那被杀的米甸女人，名叫哥斯比，是苏珥的女儿；这苏珥是米甸一个宗族的首领。

这里说的是邪恶和正义之间的一场精彩较量；结果正义得胜。正义最终总会得胜。

I.从未有过像心利那样的，作起恶来如此狂妄；这心利是西缅一个宗族的首领。他鬼迷心窍，竟公然当着摩西的面，当着所有正义的以色列人的面，带回来一个米甸的娼妓；这娼妓和他一样，也是有头有脸的，乃是米甸一个宗族首领的女儿。他跟娼妓出外拜摩押诸神，还嫌不够，还要把她领回来，大大无视以色列的神。他不但公开认她为友，胜过以色列的女子，还公然领她进亭子里去（第 8 节）。这个词的意思是临时搭起来的棚，专为行淫所设。由此他述说自己的罪恶，并不隐瞒，好像所多玛一样（以赛亚书 3: 9），不但不脸红，还引以为傲，以羞耻为荣。这乃是大罪，十分可耻。1.这是冒犯民族的司法制度，公然抗拒。神吩咐审判官治死罪犯，他却自以为地位显赫，无人敢动，实际上是公然挑战，看谁敢来拿他。神所命定的掌权者本是作恶之人的惊恐，若对他们肆无忌惮，就是对神毫无畏惧之心。2.这是冒犯民族的信仰，公然藐视。摩西和大多数谨守正直的会众正在会幕门前哭泣，因所犯的罪哀恸，因瘟疫爆发而祈祷，正在分定禁食的日子，宣告严肃会（约珥书 1: 14），在廊子和祭坛中间哭泣（约珥书 2: 17），希望神的怒气

转离，不再临到全会众。而就在此时，心利回来了，手牵着那娼妓，嘲笑他们，实际上告诉他们，无论如何，他已决心要恶贯满盈。

II. 从未有过像非尼哈那样的，伸张正义如此勇敢。他见心利狂妄，也许全会众都看见了，便义愤填膺，从祷告中起身，手握刀剑，也许是标枪，尾随厚颜无耻的罪人进入亭子，当场将二人杀死（第 7-8 节）。不难看出，非尼哈的行为是正义的；他本是大祭司的继承人，想必也是摩西按神的指示所命定的以色列审判官中的一员；治死那些与巴力·毗珥连合的，本当由这些审判官来执行，免得有人以嫉恶如仇为名，私自将罪人杀死，不走法律程序。伸冤的，刑罚那作恶的（罗马书 13: 4），应该是行政官员，不可由个人代办。神在两方面证明他悦纳非尼哈的虔诚热心：1. 瘟疫立即止住（第 8 节）。众人哭泣祷告，不能阻止瘟疫，直到执行必要的刑罚。当官的若不惩恶，神必亲自动手；而当官的伸张正义，便可避免神亲自审判；亚干就是例子（约书亚记 7: 13）。2. 他赐尊荣给非尼哈。尽管他所行的不过是审判官的本份，但只因他嫉恶如仇，为了神和以色列的荣耀，并且在其他审判官有所忌讳、不敢动手的关头，能够挺身而出，所以神特别喜悦，那就算为他的义（诗篇 106: 31）。为神的缘故挺身而出，从来不会吃亏。即便心利的亲友有怨言，可能指责他过于轻率，行刑莽撞，只要蒙神悦纳，又有何妨呢？我们行善，理当大发热心。（1）非尼哈虽年轻，但因着这事，神宣告他为爱国者，为百姓的最好朋友（第 11 节）：他使我向以色列人所发的怒消了。神真是愿意施怜悯，只要有人转离他的怒气，他就十分喜悦。为自己的民效力，最好的方法就是转离神的怒气；我们可藉着祷告在这方面略尽微薄之力，也可尽己所能将恶人的恶断绝（诗篇 7: 9）。（2）大祭司一职按圣约由非尼哈家族传承。原先已准备由他担任，如今得到证实，并且是对他虔诚热心的奖赏，使其更加安慰人心，更有尊荣（第 12-13 节）。这里称为永远当祭司职任的，因为要在旧约时代继续下去，并且在基督那永不改变的祭司职任里成全到永远；唯有基督才是成全到永远的（希伯来书 7: 28）。这里说：我将我平安的约赐给他；有人从广义上理解为长寿昌盛的应许；但这更像是特指祭司职任的约，称之为生命和平安的约（玛拉基书 2: 5）；制定这约，为的是维护神和百姓之间的和平。由此可见服事所得的赏赐。他行公义，为以色列人赎罪（第 13 节），所以他和他的子孙今后就奉命献赎罪祭。他为他的神大发热心，于是就有了永远当祭司职任的约。注意：传道人不仅要为神，还要为神大发热心，这是很有必要的。与别人相比，传道人应当为支持和扩展神国的利益作更多的贡献。

16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17「你要擾害米甸人，击杀他們；18 因為他們用詭計擾害你們，在毗珥的事上和他們的姊妹、米甸首領的女兒哥斯比的事上，用這詭計誘惑了你們；這哥斯比，當瘟疫流行的日子，因毗珥的事被殺了。」

以色列因為犯罪，神降瘟疫刑罰了他們；他像個父親，用杖管教自己的兒女。但這裡似乎並沒有米甸人死於瘟疫；神另有辦法，他用仇敵的刀劍來刑罰他們，不用父親的杖。1. 摩西乃是謙遜之人，沒有復仇心，神却吩咐他：要擾害米甸人，击杀他們（第 17 節）。注意：任何可能導致我們犯罪的，不論是什麼，都要堅決除去，哪怕是一隻右眼、一隻右手叫我們跌倒（馬太福音 5: 29-30）。這就是依著神的意思憂愁所生出的聖潔義憤（哥林多後書 7: 11）。2. 向他們復仇的理由是因為他們用詭計擾害你們（第 18 節）。注意：引誘我們犯罪，就是擾害我們，好比肉體中的一根刺。米甸人引誘以色列人行淫，所造成的傷害決不可忘記，要重重刑罰他們，好比在出埃及时的重重刑罰亞瑪力人（出埃及記 17: 14）。凡引誘別人犯罪、從事魔鬼之工的，神必追討。後來神在這件事上有進一步的吩咐；參考 31: 2。

第二十六章

本書稱為民數記，源自數點以色列民。出埃及的第一年，他們曾在西奈山數點，那段歷史記載在第 1-2 章。第二次數點出現在本章，在摩押平原，快要進迦南的時候。這裡說的是：I. 神吩咐數點百姓（第 1-4 節）。II. 各支派各家人數登記上册（第 5-50 節），總數（第 51 節）。III. 關於分地的指示（第 52-56 節）。IV. 利未人各家人數（第 57-62 節）。V. 神曾说第一次被數的都要死，在此果然應驗（第 63-65 節），由此看來這次數點有其特殊意義。

數點百姓（主前 1452 年）

1 瘟疫之后，耶和華曉諭摩西和祭司亞倫的儿子以利亞撒說：2「你们要将以色列全会众，按他们的宗族，凡以色列中从二十岁以外、能出去打仗的，计算总数。」3 摩西和祭司以利亞撒在摩押平原与耶利哥相对的约旦河边向以色列人说：4「将你们中间从二十岁以外的计算总数」；是照耶和華吩咐出埃及地的摩西和以色列人的话。

请注意看：1.摩西数点百姓，是神所吩咐的。大卫也数点，但没有神的吩咐，为此代价惨重。神是以色列的王，除非他明确下令，不然决不允许这带有权柄的事发生。当时摩西可能已经听说巴兰不得不违心祝福以色列的事，特别提到以色列人数众多；连仇敌都见证他们的力量和尊荣，他不由心中暗喜，尽管他并不知道他们具体有多少人，直到此时神吩咐他计算人数。2.以利亞撒与他一同奉命行事，和先前的亚伦一样，由此神赐尊荣给以利亞撒，胜过百姓中的长老，印证他继任大祭司一职。3.当时瘟疫刚过，表示公义的神虽与他们相争，普降灾祸，却没有赶尽杀绝，没有把他们全然剪除。属神的以色列受到严厉责备，却不至灭亡。4.这次数点人数所用的法则与上次相同，只计算能够上阵打仗的，因为接下来要做的就是打仗。

5 以色列的长子是流便。流便的众子：属哈诺的，有哈诺族；属法路的，有法路族；6 属希斯伦的，有希斯伦族；属迦米的，有迦米族；7 这就是流便的各族；其中被数的，共有四万三千七百三十名。8 法路儿子是以利押。9 以利押的众子是尼母利、大坍、亚比兰。这大坍、亚比兰，就是从会中选召的，与可拉一党同向耶和華争闹的时候也向摩西、亚伦争闹；10 地便开口吞了他们，和可拉、可拉的党类一同死亡。那时火烧灭了二百五十个人；他们就作了警戒。11 然而可拉的众子没有死亡。12 按着家族，西缅的众子：属尼母利的，有尼母利族；属雅悯的，有雅悯族；属雅斤的，有雅斤族；13 属谢拉的，有谢拉族；属扫罗的，有扫罗族。14 这就是西缅的各族，共有二万二千二百名。15 按着家族，迦得的众子：属洗分的，有洗分族；属哈基的，有哈基族；属书尼的，有书尼族；16 属阿斯尼的，有阿斯尼族；属以利的，有以利族；17 属亚律的，有亚律族；属亚列利的，有亚列利族。18 这就是迦得子孙的各族，照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四万零五百名。19 犹大的儿子是珥和俄南。这珥和俄南死在迦南地。20 按着家族，犹大其余的众子：属示拉的，有示拉族；属法勒斯的，有法勒斯族；属谢拉的，有谢拉族。21 法勒斯的儿子：属希斯伦的，有希斯伦族；属哈母勒的，有哈母勒族。22 这就是犹大的各族，照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七万六千五百名。23 按着家族，以萨迦的众子：属陀拉的，有陀拉族；属普瓦的，有普瓦族；24 属雅述的，有雅述族；属伸仑的，有伸仑族。25 这就是以萨迦的各族，照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六万四千三百名。26 按着家族，西布伦的众子：属西烈的，有西烈族；属以伦的，有以伦族；属雅利的，有雅利族。27 这就是西布伦的各族，照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六万零五百名。28 按着家族，约瑟的儿子有玛拿西、以法莲。29 玛拿西的众子：属玛吉的，有玛吉族；玛吉生基列；属基列的，有基列族。30 基列的众子：属伊以谢的，有伊以谢族；属希勒的，有希勒族；31 属亚斯烈的，有亚斯烈族；属示剑的，有示剑族；32 属示米大的，有示米大族；属希弗的，有希弗族。33 希弗的儿子：西罗非哈没儿子，只有女儿。西罗非哈女儿的名字就是玛拉、挪阿、曷拉、密迦、得撒。34 这就是玛拿西的各族；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五万二千七百名。35 按着家族，以法莲的众子：属书提拉的，有书提拉族；属比结的，有比结族；属他罕的，有他罕族。36 书提拉的众子：属以兰的，有以兰族。37 这就是以法莲子孙的各族，照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三万二千五百名。按着家族，这都是约瑟的子孙。38 按着家族，便雅悯的众子：属比拉的，有比拉族；属亚实别的，有亚实别族；属亚希兰的，有亚希兰族；39 属书反的，有书反族；属户反的，有户反族。40 比拉的众子是亚勒、乃幔。属亚勒的，有亚勒族；属乃幔的，有乃幔族。41 按着家族，这就是便雅悯的子孙，其中被数的，共有四万五千六百名。42 按着家族，但的众子：属书含的，有书含族。按着家族，这就是但的各族。43 照其中被数的，书含所有的各族，共有六万四千四百名。44 按着家族，亚设的众子：属音拿的，有音拿族；属亦施韦的，有亦施韦族；属比利亚的，有比利亚族。45 比利亚的众子：属希别的，有希别族；属玛结的，有玛结族。46 亚设的女儿名叫西拉。47 这就是亚设子孙的各族，照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五万三千四百名。48 按着家族，拿弗他利的众子：属雅薛的，有雅薛族；属沽尼的，有沽尼族；49 属耶色的，有耶色族；属示冷的，有示冷族。50 按着家族，这就是拿弗他利的各族；他们中间被数的，共有四万五千四百名。51 以色列人中被数的，共有六十万零一千七百三十名。

这里列出各支派人数，其顺序和第 1 章相同。请注意看：

I.这里所说的家族，不可理解为我们平时所说的家庭，住在同一个屋檐下，而是族长众子的后代，以众子的名为家族名，表示敬意，后人则各属各家。由此数点十二支派各家族人数：但支派只有一个家族，因为但只有一个儿子，可这个支派的人数仅次于犹大（第42-43节）。起先弱小，后来大大加增。西布伦分成三个家族，以法莲四个，以萨迦四个，拿弗他利四个，流便四个；犹大、西缅和亚设分别有五个家族，迦得和便雅悯分别有七个，玛拿西有八个。便雅悯带了十个儿子进埃及（创世记46:21），但似乎其中三个无后而亡或家庭败亡，这里只留下七个，并且整个支派人数也不多；天意使然，家族国家的兴衰，不是概率所能决定的。正是：不生育的，生了七个儿子；多有儿女的，反倒衰微（撒母耳记上2:5）。

II.各支派的人数。这里较有意思的是将这些人数与西奈山数点的人数作比较。总数相差无几，只比当时少了1820人，但有七个支派人数增加。犹大增加1900人，以萨迦增加9900人，西布伦增加3100人，玛拿西增加20500人，便雅悯增加10200人，但增加1700人，亚设增加11900人。另外五个支派人数减少，超过其余支派增加的总数。流便减少2770人，西缅减少37100人，迦得减少5150人，以法莲减少8000人，拿弗他利减少8000人。由此可见：1.安营在犹大旗下的三个支派，人数都有增加；犹大乃是基督的祖先，他的教会必得造就，必得加增。2.各支派中人数增加最多的，当属玛拿西；上次数点时，玛拿西是各支派中人数最少的，只有32200人，此时已然成为最强大的支派之一；而玛拿西的兄弟以法莲，曾经人数众多，如今却是最小的支派之一。雅各交叉双手按在他们头上，将以法莲放在玛拿西之前，也许以法莲人因此心高气傲，小瞧兄弟支派玛拿西；而耶和華见玛拿西被轻看，就叫他们特别生养众多，因为他帮助软弱的，扶起被压下的（诗篇146:8），这是他的荣耀。3.人数减少最多的，当属西缅支派，从59300人锐减到22200人，只有原先的三分之一多一点。这个支派有一整个家族（阿辖家族，在出埃及记6:15提到）死在旷野。因此摩西的祝福词中没有提到西缅（申命记第33章）；西缅在迦南分地也很少，只从犹大分出一小块（约书亚记19:9）。有人猜在毗珥遭受瘟疫击杀的24000人中，大多数属于西缅支派，因为领头犯罪的心利是西缅支派的首领，支派中许多人受了他的影响，随从他邪淫的行为（彼得后书2:2）。

III.谈到流便支派时专门提到大坍和亚比兰谋反的事，二人属于这个支派，与利未人可拉结盟谋反（第9-11节）。虽然这个故事在几章以前已有详细描述，但这里再次出现，实在很恰当，要提醒后世，在回顾族谱、夸耀家族悠久、祖先辉煌的同时，要思想这件事，便可视自己为作恶之人的后裔。说到他们，这里提到两点：1.是从会中选召的（第9节）。可能他们的才干、活跃程度和资历都很出色：大坍和亚比兰原本在神和摩西之下，迟早要高升，只因野心太大，竟然与神和摩西相争，与摩西相争就是与神相争。结果呢？2.本当出人头地的，却声名狼藉，作了警戒（第10节）。他们成了神施行公义的纪念碑；神毁灭他们，显出他圣洁的荣耀，于是他们就成了众人的警戒，历代的警戒，告诫世人不可步他们骄傲野心的后尘。这里还提到可拉的众子存留下来（第11节）：可拉的众子没有死亡，与大坍和亚比兰的众子不同，想必因为他们持守纯洁，不愿与父亲一同谋反，即便是自己的父亲。若在罪人的罪孽中无份，自然也就在他们的灾祸中无份。可拉众子的后裔后来在教会服事中十分有名，大卫启用他们在耶和華的殿里作为歌唱的；许多诗篇也说是为可拉后裔而作：可能多年后他们仍然沿用他的名而不用其他祖先的名，为的是告诫自己，也为的是彰显神的大能，他可以从苦根中结出上好的果子来。家族有污点的后代应当凭借自己的美德，努力将祖先的羞辱滚去（约书亚记5:9）。

52 耶和華晓谕摩西说：53「你要按着人名的数目将地分给这些人为业。54人多的，你要把产业多分给他们；人少的，你要把产业少分给他们；要照被数的人数，把产业分给各人。55虽是这样，还要拈阄分地。他们要按着祖宗各支派的名字承受为业。56要按着所拈的阄，看人数多，人数少，把产业分给他们。」

若有人问为何要详细记录以色列民各支派、各家族的人数，这里就是答案：正如他们生养众多不是随机的，人数分配也不是随机的，而是出于应许；为了彰显神启示的荣耀，神要在他们的成长和得地为业的过程中显明他的应许正在实现。摩西数点完人数，神没有说：你要按着人名的数目征服那地，而是告诉他：你要按着人名的数目将地分给这些人为业；征服是毋庸置疑的：“这些被数点的以色列民必得许可，继承迦南地（好比法院签署文书一般）。”在各支派分配过程中：

1.神吩咐摩西要本着公平的原则，人数多的要多得，人数少的要少得（第54节）；但其实他一点都没有分，自己也没有得，只是通过他吩咐他的接班人约书亚。2.按公平原则行出来，就是拈阄分地（第55节）；尽管此事似乎取决于首领的才干，但最终仍按神的旨意而定，人人都当顺从，不论与自己的谋算或喜好有何冲突：还要拈阄分地。神乃是万国的神，更是以色列的神，我们所住的疆界由他定准（使徒行传17:26）。基督也是如此，他是我们的约书亚，当有人追问，门徒中哪一个在他的国里坐在他右边，哪一个坐在他左边，他承认决定权在于满有主权的父：不是我可以赐的；约书亚在迦南分配产业，不可按自己的想法，乃是我父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马太福音20:23）。

57 利未人，按着他们的各族被数的：属革顺的，有革顺族；属哥辖的，有哥辖族；属米拉利的，有米拉利族。58 利未的各族有立尼族、希伯伦族、玛利族、母示族、可拉族。哥辖生暗兰。59 暗兰的妻名叫约基别，是利未女子，生在埃及。她给暗兰生了亚伦、摩西，并他们的姊妹米利暗。60 亚伦生拿答、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61 拿答、亚比户在耶和華面前献凡火的时候就死了。62 利未人中，凡一个月以外、被数的男丁，共有二万三千。他们本来没有数在以色列人中；因为在以色列人中，没有分给他们产业。

利未是神的支派，在迦南地不和其他支派同得产业，人数也不与其他支派一同计算，而是单独计算；在西奈山数点人数时也是如此，因而首次被数的人被判除了迦勒和约书亚，无人能进迦南，利未人应该不在这个范围；既然他们不和其他人一同数点，也不打仗，所以以利亚撒和以他玛，可能还有其他当时二十岁以上的（应该还有别人；参考4:16, 28），都进了迦南；然而这个支派在第二次数点时，只增加了1000人，仍是最小的支派之一。这里提到拿答和亚比户因献凡火而死，与先前提到可拉犯罪一样，因为他们遭遇这些事都要作为鉴戒（哥林多前书10:11）。

63 这些就是被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所数的；他们在摩押平原与耶利哥相对的约旦河边数点以色列人。64 但被数的人中，没有一个是摩西和祭司亚伦从前在西奈的旷野所数的以色列人，65 因为耶和華论到他们说：「他们必要死在旷野。」所以，除了耶孚尼的儿子迦勒和嫩的儿子约书亚以外，连一个人也没有存留。

这段总结中值得注意的，是对发怨言之人的宣判，在此执行（14:29），凡被数点、从二十岁以外的（利未人不同，或一个月以上，或从三十到五十岁）都不能进迦南，迦勒和约书亚除外。这次数点，想必特别吩咐各支派负责数点的，要将人名和上次所得的人名逐一对比，看是否还有西奈山被数的人存在，看来除了迦勒和约书亚以外，并无其他人（第64-65节）。1.这体现神的公义和信实，命令一出，决不返回。他既在怒中起誓，就说到做到。即便这么多尸首倒毙旷野，即便再多十倍，神的话也必不落空。虽有新生代和这些人同住，虽然有许多犯了罪又被定罪的在判决之后还活了很久，甚至活到四十年的末期，但在此次数点人数以前，这些人仍都已一一死去。凡被神所定罪的，都不能因为躲在人群里，或因为延缓行刑，而得脱身。2.这体现神的良善，这百姓虽不断惹怒他，他仍恩待他们。虽然发怨言的那一代人被剪除，神仍然兴起人数相当的新一代；老一代虽沉沦，以色列的名却不致被剪除，应许之地的产业不致后继无人。虽然总人数比西奈山的时候略少，但这次被数的有一个优势，就是他们都是年轻力壮的，都在二十和六十岁之间，都在当打之年。这些人在三十八年旷野漂流期间，有机会学习神的律法典章，不必做工务农，不必从军，没有分心的事，潜心研究神的事，又有摩西和亚伦指教他们，有神良善的灵教训他们（尼希米书9:20）。信实的神成就了他给迦勒和约书亚的应许。神说要保守他们，不与众人一同倒毙，果然如此。死亡的箭虽在暗中飞，却并非随机乱飞，即使在极为幽暗之处，也是有的放矢，决无偏差。凡在册上有名的，在紧要关头都必以自己命为掠物（耶利米书38:2）。虽有千人仆倒在旁边，万人仆倒在右边（诗篇91:7），他们仍必逃脱。

第二十七章

这里说的是：I.西罗非哈女儿们的案件（第1-11节）。II.摩西得知自己将死（第12-14节）。III.预备接班人：1.摩西的祷告（第15-17节）。2.神的指定（第18节等）。

西罗非哈的女儿们（主前1452年）

1 属约瑟的儿子玛拿西的各族，有玛拿西的玄孙，玛吉的曾孙，基列的孙子，希弗的儿子西罗非哈的女儿，名叫玛拉、挪阿、曷拉、密迦、得撒。她们前来，2 站在会幕门口，在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并众首领与全会众面前，说：3 「我们的父亲死在旷野。他不与可拉同党聚集攻击耶和华，是在自己罪中死的；他也没有儿子。4 为甚么因我们的父亲没有儿子就把他的名从他族中除掉呢？求你们在我们父亲的弟兄中分给我们产业。」5 于是，摩西将她们的案件呈到耶和华面前。6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7 「西罗非哈的女儿说得有理。你定要在她们父亲的弟兄中，把地分给她们为业；要将她们父亲的产业归给她们。8 你也要晓谕以色列人说：『人若死了没有儿子，就要把他的产业归给他的女儿。9 他若没有女儿，就要把他的产业给他的弟兄。10 他若没有弟兄，就要把他的产业给他父亲的弟兄。11 他父亲若没有弟兄，就要把他的产业给他族中最近的亲属，他便要得为业。』这要作以色列人的律例典章，是照耶和华吩咐摩西的。」

前章提到过西罗非哈的女儿们（第 33 节）。专门提这件事，似乎说明此事比较特别，当时在以色列家中没有儿子只有女儿的情况并不多见。第 36 章还制定了与此案相关的条例；后来按所定的，她们果然得了产业（约书亚记 17: 3-4）。想必是她们的个性加重了此案的份量，使得这件事多次提到。

这里说的是：1. 案件由她们自己呈给最高司法机构，由摩西、众首领、全会众或代表众人的长老（第 2 节）组成。这群人在会幕门口正襟危坐，难断的案件都呈到这里来。这些年轻女子来到她们跟前；为孤儿伸冤（诗篇 82: 3），乃是官长的责任。当时似乎没有人替她们出头，是她们自己将事情原委讲得头头是道，又清楚又诚实，通情达理。请注意看：

1. 所求何事：她们希望在父亲的弟兄中得迦南地为业（第 4 节）。神向摩西所说的（26: 53），他原原本本告诉众人，迦南地要在本次被数点的人中间分；这些女儿们知道自己不在被数之列，按规定不能得产业，父亲虽有女儿，却要当成无后；她们觉得这个很难接受，于是就祷告，希望能被算为父亲的继承人，替他得产业。倘若她们有兄弟，就不会来求摩西（不像那前来求基督的人那样；路加福音 12: 13），指望和兄弟分家产。但她们既无兄弟，就提出得产业的要求来。由此：（1）她们表现出坚定的信念，相信神的大能和应许，必把迦南地赐给以色列民。尽管那地尚未被征服，里头住满了当地人，但她们仍请求得着自己的份，仿佛这地已落在他们手里一般。经上说：神已经指着他的圣洁说：基列是我的，玛拿西也是我的（诗篇 60: 6-7）。（2）她们表现出迫切的渴慕，很想在预表天堂的应许之地有份有名；诚如有些人所认为的，倘若她们仰望天堂，借此请求抓住永生，那就实在是五个聪明的童女，她们的榜样应当激励我们尽己所能，确保自己有份于天上的产业。按照恩典之约，天上的产业并不分男女（加拉太书 3: 28）。（3）她们对父亲表现出由衷的尊重和孝敬，他虽已故，但他的名仍在她们心目中可亲可敬，不愿父亲的名从族中除掉。做儿女的，有责任纪念自己的父母，第五条诫命有此要求：要孝敬父母。

2. 有何理由：父亲虽死，但从未犯过身败名裂、没收产业的大罪；他是在自己罪中死的（第 3 节），没有参与任何抵挡摩西的叛乱和谋逆，更没有参与可拉一党的叛乱，与别人所犯的罪无关，只是犯了人类共有的罪；这些罪他在主人面前自有交代，但不至于在摩西和众首领面前受公审。他从未犯过任何有碍子女继承权的罪。当父母的到了临终之时，尽管自责有罪，但倘若深知自己从未犯过大罪，导致神要向儿女追讨，那真是一种安慰。

II. 她们的案件由神亲自裁定。摩西没有擅自裁决，她们的请求虽合情理，但他所领受的吩咐却是在被数的人中间分地，而被数的都是男丁；于是，摩西将她们的案件呈到耶和华面前（第 5 节），等候他发落；神果然亲自裁决。他不但顾及国民大事，连家庭琐事也顾及，按他的旨意来判定。1. 她们的请求被接受（第 7 节）：她们说得有理，把地分给她们为业。人若寻求应许之地的产业，就必寻见，其它的都要加给他们。这些都是神所喜悦、所称赞的。2. 将来类似的事也要这样办。西罗非哈的女儿们求问，不仅自己得安慰，家族得信誉，所有的女性也都得着尊荣和喜乐，因为这件事派生出一条通用的条例：若有人没有儿子，他的产业就归女儿（第 8 节），不是归长女，与长子不同，而是所有的女儿均分。若有人在这种情形下剥夺女儿的继承权，只为维护家族的名，不愿把值钱的东西分给她们，虽可限制她们得地业，却不能限制她们得祝福。关于产业继承问题，这里还有进一步的指示（第 9-11 节）。“若有人无儿无女，他的产业就归兄弟，若没有兄弟，产业就归父亲的兄弟，若父亲没有兄弟，就归最近的亲属。”这条律例和我们的法律

完全相同。犹太学者在此理解为：人若没有子女，父亲若在世，产业要归他父亲，若父亲不在世，产业才归兄弟；但这里的律例并无此说，并且我们的普通法对此还明文禁止。产业继承不能直线向上；若有人置买土地，无后而亡，父亲健在，其父不可继承。看看神是如何处理继承权的；他所安排的，我们都当顺从。

摩西得知自己将死（主前 1452 年）

12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上這亞巴琳山，觀看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地。13 看了以後，你也必歸到你列祖（原文是本民）那里，像你哥哥亞倫一樣。14 因為你們在尋的曠野，當會眾爭鬧的時候，違背了我的命，沒有在涌水之地、會眾眼前尊我為聖。」（這水就是尋的曠野加低斯米利巴水。）

这里说的是：1. 神指出摩西犯了错，在争闹的水边出言草率，没有表现出对神对以色列应有的敬意（第 14 节）。摩西虽是耶和華的仆人，且是忠心的仆人，却也曾违背神的命，没有尽到自己的责任；他虽是受人尊敬的仆人，深得恩宠，却也要接受批评；这说明人人都应当听，一次次地听，因为神十分不喜悦有人犯罪，即便是最亲近他的，也不例外。凡有智慧尊荣的（传道书 10:

1），都有必要在言语行为方面时时谨慎，免得说出或作出日后有损自己安慰或信誉的事来。2. 神告诉摩西他将要死；这乃是刑罚他的过犯，但神在话语间流露出温暖和抚慰，表示愿与他和好。

（1）摩西必须死，但临死前必先得安慰，远远望见应许之地（第 12 节）。神只让他看一眼迦南地，不是吊他胃口，不是责备他愚昧，自作自受，也全无此意；他如此命定，摩西欣然领受，且以此为恩典；我们有理由相信他的视力奇妙加强，视野开阔，将整个迦南地尽收眼底，心满意足。他放眼迦南，象征他坚信那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并且大大安慰将死的圣徒。（2）摩西必须死，但这并非将他从民中剪除，只是归到他本民那里，与先前离世的圣洁列祖一同安息。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都是他的本民，是他所选所爱的民，如今他要归到他们那里。（3）摩西必须死，但只是像他哥哥亚伦一样（第 13 节）。摩押眼见亚伦神色坦然，先卸下大祭司的职任，然后卸下身体；摩西也不怕，那不过是归到本民那里，像亚伦归到本民那里一样。我们若有至近至亲过世，也应该这样从正面来看：[1.] 敦促自己常常想到死。我们不比父老兄弟强；他们过世，我们也会过世；他们归到本民，我们在不久的将来也会如此。[2.] 鼓励自己在想到死的时候没有恐惧，反倒觉得愉悦。倘若我们活着像列祖，死也不过像他们一样；他们有平安的结局，行完了自己的路程（使徒行传 20: 24），我们在这死荫的幽谷为何要怕遭害呢（诗篇 23: 4）？

指定约书亚为摩西的接班人（主前 1452 年）

15 摩西对耶和華說：16 「愿耶和華万人之灵的神，立一个人治理会众，17 可以在他们面前出入，也可以引导他们，免得耶和華的会众如同没有牧人的羊群一般。」18 耶和華对摩西說：「嫩的儿子约书亚是心中有圣灵的；你将他领来，按手在他头上，19 使他站在祭司以利亚撒和全会众面前，嘱咐他，20 又将你的尊荣给他几分，使以色列全会众都听从他。21 他要站在祭司以利亚撒面前；以利亚撒要凭乌陵的判断，在耶和華面前为他求问。他和以色列全会众都要遵以利亚撒的命出入。」22 于是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将约书亚领来，使他站在祭司以利亚撒和全会众面前，23 按手在他头上，嘱咐他，是照耶和華藉摩西所说的话。

这里说的是：1. 摩西求神指定接班人。神说他将要死；虽然经上另有一处似乎提到他恳求神宽限他的寿数（申命记 3: 24-25），但神既不同意，他就迫切祈求，自己虽不能有始有终，但神的工仍要继续。人若心存妒忌，就不喜悦接班人，但摩西不是这样。我们应当藉着祷告，努力关心新兴的一代，好叫我们死后，信仰仍得兴旺，神国的利益在人间仍得维护和发扬。摩西在祷告中：1. 表达了对以色列民的关爱：免得耶和華的会众如同没有牧人的羊群一般。我们的救主也用过这样的比喻，那时他怜悯众人，因为他们缺少好传道人（马太福音 9: 36）。官长和传道人百姓的牧者；倘若他们缺乏，或不称职，百姓就容易漂流走散，被仇敌所害，缺吃少穿，或互相伤害，如同没有牧人的羊一般。2. 表达了他凭信心倚靠神，因他是万人之灵的神。他造万灵，也鉴察万灵，必能物色可胜任的人，也必使人胜任，成就他的旨意，为他的教会谋利益。摩西没有求神差派天使，而是立一个人治理会众，就是提名并指定一个人，为神所装备，为神所认，治理以色列

民。神还未将这福份赐给众人，先激发摩西为此祷告：基督也是如此，他在差遣门徒之前，先召聚身边的人，叫他们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马太福音 9：28）。

II.神回应他的祷告，给他指定了接班人，就是约书亚；他多年来表现优异，力战亚玛力人，谦卑服事摩西，凭信心和诚信反对探子的恶报，乃是神所拣选的摩西的后继：是心中有圣灵的，有蒙恩的灵（是个义人，敬畏神，恨恶贪婪，做事有原则），有治理的灵（有能力胜任所托付给他的职任），有能干果敢的灵；又有先知的灵，因为耶和華多次和他说话（约书亚书 4：1；6：2；7：10）。

1.神指示摩西如何确保约书亚接班。（1）要按立：接手在他头上（第 18 节）。接手象征摩西将治理的重任转交给他，好比接手在祭物头上，以祭物取代献祭者；接手也象征神把圣灵的福份赐给他，应允摩西的祈祷。经上说：约书亚因为摩西曾接手在他头上，就被智慧的灵充满（申命记 34：9）。接手礼在新约按立福音传道人也用过，表示将传道的职任郑重交给他们，也表示迫切渴望神装备他们，承认他们的传道工作。这是将他们献给基督和他的教会，当作活祭。（2）要领他站在以利亚撒和众人面前，叫大家都知道是神将这伟大的责任交付与他。（3）要嘱咐他（第 19 节）。要将以色列民交托给他，好比把羊交在牧人手里，要他们对他们负起责任来。要严严地嘱咐他们对他们负责；他们虽都要听从他，但他要听从神的命令，因他从神领受使命。坐高位的，要知道在他们上头还有更高的。要当着众人的面嘱咐他，使约书亚更受感动，也使众人因为首领的责任和关怀，就更乐意协助他，鼓励他。（4）要将摩西的尊荣给他几分（第 20 节）。约书亚最多只能有几分摩西的尊荣，在许多方面都不如他；但这句话的意思似乎是叫摩西趁着还在世，要与约书亚共同承担治理的责任，允许他行使助手的权柄。为神所用，为他的教会所用，这是一种尊荣；这尊荣的一部份要赐给约书亚，好叫那些摩西在世时习惯听从他的，日后也可欢喜快乐听从约书亚。（5）要指定以利亚撒为大祭司，带着判断的胸牌，做他的顾问（第 21 节）：他要站在以利亚撒面前，通过以利亚撒求问神，随时领受并遵守所得的一切指示。这是给约书亚的指示。他被圣灵充满，又有尊荣赐给他，但仍应当凡事求问神的旨意，不倚仗自己的聪明智慧。这也是给他的勉励。治理以色列，征服迦南地，这两个任务异常艰巨，但神向他保证，在这两件事上都会有神的作为，在每一个难题上都会有来自神的最佳解决方法。摩西亲自求问神谕，但约书亚和后来的士师都要利用大祭司的服事，求问乌陵的判断；犹太人说求问乌陵仅限于君王或公会首领，或以百姓的名义、由百姓推荐的代表。当时的以色列完全是神权治理，首领的按立和指示都是如此。约书亚和以色列民或出或入，都要按照大祭司凭乌陵的判断；毫无疑问，神必保守他们出入平安。凡听从神的，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以神为大的，尽都平安，尽都安逸。

2.摩西按这些指示办（第 22-23 节）。他欢喜快乐按立约书亚：（1）尽管这是降低自己，几乎意味着辞去行政职务。他很愿意众人的眼光从他身上移开，对准升起的日头。（2）尽管他自己的家人也许会吃亏。倘若他把尊荣传给自己的儿子，也许就不会这样受称赞；但他先是亲手按立以利亚撒为大祭司，后来又按立另一个支派的约书亚为首席行政官，自己的儿子却毫无官衔，只和普通利未人的地位同等，这是自我否定的体现，是顺从神的旨意，因此他大得尊荣，远胜过家人做大官。这证明摩西乃是世上最为谦恭之人，在神家里尽忠。按优秀的帕特里克主教的说法，这表示他具备超越所有其他立法者的素质；别人出了风头，都尽量使自己的家人也沾光。由此看来，摩西所行的不是出于自己，因为他所行的不是为自己。

第二十八章

百姓数点完毕，分地的事已有定论，军队的元帅也已任命，你也许以为接下来应该是打仗，至少是颁布打仗的典章；不是，接下来是关于敬拜的典章，在即将进发迦南之际，要确保他们带着信仰进去，不可光顾着打仗，忘记信仰（第 1-2 节）。这里重复并概括了关于献祭的律例：I.每天所献的（第 3-8 节）。II.每周所献的（第 9-10 节）。III.每月所献的（第 11-15 节）。IV.每年所献的。1.逾越节（第 16-25 节）。2.五旬节（第 26-31 节）。关于七月的节期出现在下一章。

关于献祭的律例（主前 1452 年）

1 耶和華晓谕摩西说：2「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说：『献给我的供物，就是献给我作馨香火祭的食物，你们要按日期献给我』；3 又要对他们说：你们要献给耶和華的火祭，就是没有残疾、一岁

的公羊羔，每日两只，作为常献的燔祭。4早晨要献一只，黄昏的时候要献一只；5又用细面伊法十分之一，并捣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调和作为素祭。6这是西奈山所命定为常献的燔祭，是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7为这一只羊羔，要同献奠祭的酒一欣四分之一。在圣所中，你要将醇酒奉给耶和华为奠祭。8晚上，你要献那一只羊羔，必照早晨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献上，作为馨香的火祭，献给耶和华。」

这里说的是：1.吩咐他们要按时献祭给耶和华（第2节）。这些条例在此重新颁布，不是因为他们旷野三十八年完全不守献祭条例（如帕特里克主教所猜，很难想象几十年不举行公众敬拜，至少每日晨祭和晚祭的羊羔和安息日的双倍供物还在继续），但从阿摩司书5:25可以明显看出其间有许多疏忽；司提反也曾有过引用：以色列家啊，你们四十年间在旷野，岂是将牺牲和祭物献给我吗（使徒行传7:42）？言下之意就是：没有，你们没有。但不论献祭的事是否中止，神认为此时有必要重申献祭的条例：1.因为这是新的一代人，原先颁布律例时，这些人大部份还未出生；为了杜绝他们找借口，这些律例不仅要写下来，念给他们听，还要神亲自重复，用更直接、更清楚的方式晓喻他们。2.因为他们正准备去打仗，容易受试探，以为一旦开战便可不必献祭。常言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神说：不行，献给我的供物，你们要献给我，并且要按日期献给我。既与敌国开战，就更要注意与神和好。他们在旷野期间相对独立，与别的民基本分开，不需要鲜明的旗帜，在献祭的事上稍有疏忽也不算大错，一旦进迦南，与别的民混在一起，情形就不同了。3.因为现在要去得那应许之地，就是流奶与蜜之地，他们会在那里得到各样美物。神说：“如今你们大吃大喝，别忘了献给我的食物。”迦南地赐给他们，是有条件的，就是遵他的律例，守他的律法（诗篇105:44-45）。

II.每日献祭的律例，早晚各献一只羊羔，称为常献的燔祭（第3节），意思是要持之以恒，要守时，如早晚的时辰；这也表示当圣经吩咐我们要常常祷告，不住地祷告，意思也是叫我们至少每日早晨和每日晚上向神献上庄严的祷告和赞美。这里说这是西奈山所命定的（第6节），其它律例也在那时颁布。这条律例出现在出埃及记29:38。这里重申献祭条例，没有加增，只说用作奠祭的酒要用醇酒（第7节），就是尽可能用最浓郁、最贵重的上好美酒。这酒虽是洒在坛前，不是喝的（不可觉得反正要倒掉，不如用次等的），但神要求用醇酒，叫我们学会用最好的服事神。要用浓酒（恩斯沃斯说），因为那预表基督的宝血（今日的教会仍用酒来纪念），也预表殉道者的血，以信心为供献的祭物，浇灌在其上（腓立比书2:17）。

9「当安息日，要献两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并用调油的细面伊法十分之二为素祭，又将同献的奠祭献上。10这是每安息日献的燔祭；那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奠祭在外。」11「每月朔，你们要将两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七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献给耶和华为燔祭。12每只公牛要用调油的细面伊法十分之三作为素祭；那只公羊也用调油的细面伊法十分之二作为素祭；13每只羊羔要用调油的细面伊法十分之一作为素祭和馨香的燔祭，是献给耶和华的火祭。14一只公牛要奠酒半欣，一只公羊要奠酒一欣三分之一，一只羊羔也奠酒一欣四分之一。这是每月的燔祭，一年之中要月月如此。15又要将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献给耶和华；要献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奠祭以外。」

月朔和安息日常在一起提到，两者都是犹太会众的大节日，令那时的圣民深得安慰，也预表福音恩典。这里说的是所指定的祭物：1.安息日。每个安息日的祭物要加倍，除了每日两只羊羔作为燔祭，还要多献两只，可能一只在晨祭，一只在晚祭（第9-10节）。这教导我们在安息日要加倍灵修，那日的服事要求我们加倍灵修。安息日的安息要谨守，为的是更认真做好安息日的工；安息日期间只能做安息日的工。在象征福音时代的以西结圣殿供奉中，安息日要献六只羊羔，一只公羊，还要献素祭和奠祭（以西结书46:4-5），表示弥赛亚时代以安息日为圣不但要继续，还要更进一步。第10节的原意是：这是在他安息日里的安息日燔祭。每个安息日的工要在当天完成，要努力珍惜安息日的每一分钟，视为宝贵；不可把安息日的工推到下一个安息日，每个安息日都有各自的服事要做。2.月朔。有人觉得守安息日乃是纪念神创造世界，守月朔则是纪念神管理世界，安置月亮为定节令（诗篇104:19），按月亮的阴晴圆缺来引导时间周而复始，用它的影响力来管理地上的物体。月朔虽不守节，但我们不可忘记归荣耀给神，因他使月亮永远竖立，如天上确实的见证（诗篇89:37），通过月亮赐给我们各样宝贵的东西。月朔所献的祭物相当可

观，两只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七只公羊羔，还有同献的素祭和奠祭（第 11 节等），还要献赎罪祭（第 15 节）。我们承认他的怜悯，那是荣耀他，承认自己的罪，也是荣耀他；我们欢喜领受他的恩赐，也当把基督所献的祭（就是那特别恩典的至大礼物）当成喜乐的泉源和源头。有人曾怀疑月朔是否算为节日；为何不能算呢？那日除了要特别献祭，他们还歇了一切劳碌的工（阿摩司书 8: 5），还吹号（10: 10），还去先知那里听道（列王纪下 4: 23）。经上把月朔的敬拜当成福音聚会的预表（以赛亚书 66: 23）。

16「正月十四日是耶和华的逾越节。17 这月十五日是节期，要吃无酵饼七日。18 第一日当有圣会；甚么劳碌的工都不可做。19 当将公牛犊两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七只，都要没有残疾的，用火献给耶和華為燔祭。20 同献的素祭用调油的细面；为一只公牛要献伊法十分之三；为一只公羊要献伊法十分之二；21 为那七只羊羔，每只要献伊法十分之一。22 并献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为你们赎罪。23 你们献这些，要在早晨常献的燔祭以外。24 一连七日，每日要照这例把馨香火祭的食物献给耶和華，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奠祭以外。25 第七日当有圣会，甚么劳碌的工都不可做。」26「七七节庄稼初熟，你们献新素祭给耶和華的日子，当有圣会；甚么劳碌的工都不可做。27 只要将公牛犊两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七只，作为馨香的燔祭献给耶和華。28 同献的素祭用调油的细面；为每只公牛要献伊法十分之三；为一只公羊要献伊法十分之二；29 为那七只羊羔，每只要献伊法十分之一。30 并献一只公山羊为你们赎罪。31 这些，你们要献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都要没有残疾的。」

这里说的是：1. 指定逾越节的祭物，不是指那主要的祭物，逾越节的羊羔（前面已有详细说明），而是在逾越节后七日除酵节期间所要献的（第 17-25 节）。这七日的第一日和最后一日要守为圣日，像安息日一样，要安息，要有圣会，并且七日中每日都要多多献祭，象征多多感谢神救他们出埃及：公牛犊两只，公绵羊一只，公羊羔七只。为了感谢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与福音相称的言行也称为守这节（哥林多前书 5: 8），因为光是除去恶毒邪恶的旧酵还不够，还要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神（希伯来书 13: 15），直到永远。2. 指定五旬节所要献的祭，这里称为七七节（第 26 节）。在除酵节献一捆初熟的大麦（当时大麦先熟）给祭司（利未记 23: 10），作为收割季节的开始；过了七周，在收割完之后就献新素祭给耶和華，表示感谢神，他不但赐给他们地里的出产，还为他们保守，使他们在合适的时候享用。圣灵浇灌就在这个节日（使徒行传 2: 1 等），数千人听了使徒传道就悔改，献给基督，在他所造的万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雅各书 1: 18）。与初熟的庄稼同献的，在利未记 23: 18 指定。但总的来说，除了每日所当献的，还要献公牛犊两只，公绵羊一只，公羊羔七只，和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第 27-30 节）。神多多撒种给我们，自然也指望按比例从我们收取。帕特里克主教注意到本章没有提到平安祭；平安祭主要是献祭的人得好处，所以更多是为自己；但燔祭却完全是为了荣耀神，是承认他的主权，也预表福音的敬虔和奉献，灵魂在圣洁之爱的火焰中全然献给神；赎罪祭则预表基督将自己献上，叫我们和我们的服事得以成圣，永远完全（希伯来书 10: 14）。

第二十九章

本章指定在七月的三大节日向耶和華献火祭。I. 七月初一日的吹号角（第 1-6 节）。II. 第十日的赎罪日（第 7-11 节）。III. 第十五日和接下来七天的住棚节（第 12-38 节）。最后是这些圣礼的概括（第 39-40 节）。

七月的节日（主前 1452 年）

1「七月初一日，你们当有圣会；甚么劳碌的工都不可做，是你们当守为吹角的日子。2 你们要将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七只，作为馨香的燔祭献给耶和華。3 同献的素祭用调油的细面；为一只公牛要献伊法十分之三；为一只公羊要献伊法十分之二；4 为那七只羊羔，每只要献伊法十分之一。5 又献一只公山羊作赎罪祭，为你们赎罪。6 这些是在月朔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常献的燔祭与同献的素祭，以及照例同献的奠祭以外，都作为馨香的火祭献给耶和華。」7「七月初十日，你们当有圣会；要刻苦己心，甚么工都不可做。8 只要将公牛犊一只，公绵羊一只，一岁的公羊羔七只，都要没有残疾的，作为馨香的燔祭献给耶和華。9 同献的素祭用调油的细面；为一只公牛要献伊法十分之三；为一只公羊要献伊法十分之二；10 为那七只

羊羔，每只要献伊法十分之一。11 又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赎罪祭和常献的燔祭，与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

七月的圣会在一年中比其它月份都多，不只是因为这在以色列蒙拯救出埃及之前一向算为正月（出埃及发生在亚笔月，所以后来所有教会年历都把亚笔月当成正月），也因为民间计算禧年和豁免年，仍将七月算为正月，并且那时正好是介于收割和播种之间的农闲时候，人们有更多闲暇时间参加圣会；这表示，虽然献祭的事由神来定，他自会考虑周全，但我们若有更多闲暇时间，不必在今生的事上疲于奔命，就应当花更多时间服事神。1. 这里指定七月初一日所当献的祭，那日是吹号节，乃是为两大节日作准备：赎罪日的圣洁哀恸以及住棚节的圣洁欢乐。倘若一项信仰活动帮助我们为另一项作准备，而所有的信仰活动都帮助我们为天堂作准备，神权制度的目的就达到了。吹号节在利未记 23: 24 已经命定。这里是指示众人在那日当献何物为祭，这点先前没有提到。注意：若想明白圣经中神的意思，就应当把一处经文与另一处作比较，把关于同一件事的经文放在一起，便可得着神的亮光，解释先前不明白的，弥补先前不足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提摩太后书 3: 17）。吹号节所当献的祭在此具体吩咐（第 2-6 节），并且提醒他们注意，这些不能取代每日当献的和月朔当献的。由此表示我们在事奉神的时候，不可趁机偷工减料，不可因为有借口不必尽责就沾沾自喜，在信仰的事上若有机会比平时多做一点，应当引以为乐。不可因为参加家庭崇拜，就以此为由，免去个人灵修；也不可以为哪天去了教会，就不必独自敬拜或与家人一同敬拜；要常常竭力多做主工（哥林多前书 15: 58）。2. 赎罪日所当献的祭。除了那日一切的供奉（在利未记第 16 章提到，你也许觉得那里所说的已经够麻烦，花费够高），这里又吩咐要献燔祭（第 8-10 节）。我们凭着信心和悔改（这是赎罪日活动所象征的两大福音恩德），仰望神的荣耀和尊贵，而献燔祭正是为了神的荣耀和尊贵。同样地，那日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第 11 节），表示我们即便在操练悔改、表示悔改的过程中，也仍有许多瑕疵和错误，很有必要借助于赎罪祭来除去我们的罪恶。已经悔改的虽不能再改回去，但悔改不彻底的，应当重新悔改。这也表示律法祭祀制度不完全，不足以除罪，在献赎罪祭的当日，还要另外献一只赎罪祭。然而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罗马书 8: 3），在基督，凡事都能行。

12 「七月十五日，你们当有圣会；甚么劳碌的工都不可做，要向耶和华守节七日。13 又要将公牛犊十三只，公绵羊两只，一岁的公羊羔十四只，都要没有残疾的，用火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燔祭。14 同献的素祭用调油的细面；为那十三只公牛，每只要献伊法十分之三；为那两只公羊，每只要献伊法十分之二；15 为那十四只羊羔，每只要献伊法十分之一。16 并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17 「第二日要献公牛犊十二只，公绵羊两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十四只；18 并为公牛、公羊，和羊羔，按数照例，献同献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19 又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20 「第三日要献公牛十一只，公羊两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十四只；21 并为公牛、公羊，和羊羔，按数照例，献同献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22 又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23 「第四日要献公牛十只，公羊两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十四只；24 并为公牛、公羊，和羊羔，按数照例，献同献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25 又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26 「第五日要献公牛九只，公羊两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十四只；27 并为公牛、公羊，和羊羔，按数照例，献同献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28 又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29 「第六日要献公牛八只，公羊两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十四只；30 并为公牛、公羊，和羊羔，按数照例，献同献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31 又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32 「第七日要献公牛七只，公羊两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十四只；33 并为公牛、公羊，和羊羔，按数照例，献同献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34 又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35 「第八日你们当有严肃会；甚么劳碌的工都不可做；36 只要将公牛一只，公羊一只，没有残疾、一岁的公羊羔七只作火祭，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燔祭；37 并为公牛、公羊，和羊羔，按数照例，献同献的素祭和同献的奠祭。38 又要献一只公山羊为赎罪祭。这是在常献的燔祭和同献的素祭并同献的奠祭以外。39 「这些祭要在你们的节期献给耶和华，都在所许的愿并甘心所献的以

外，作为你们的燔祭、素祭、奠祭，和平安祭。」40 于是，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一切话告诉以色列人。

刻苦己心的赎罪日一过，接踵而来的就是在耶和華面前欢喜快乐的住棚节；正所谓：流泪撒种的，必欢呼收割（诗篇 126: 5）。关于住棚节的律例出现在利未记 23: 34 等，这里添加了献火祭的指示，就是在七日住棚节期间献火祭给耶和華（利未记 23: 36）。请注意看：1. 欢快的日子就是献祭的日子。只要不影响我们尽本份服事神，只要能勉励并激发我们的心，欢快的性情于我们无害，也不是不良的迹象。2. 住帐棚的日子，天天都要献祭。当我们还在今世帐棚的时候，应当不断与神相通，这是我们的利益，也是我们的本份；外在环境不稳定，不能作为借口，不尽本份敬拜神。3. 七日内每日所献的，虽只有公牛犊数目不同，其余的都一样，但这里仍一一指示，并且决非徒然重复；神借此要他们学会在守节时一丝不苟，在每日的工作中凭信心谨守神的制度。这也表示只要本着正直的心，虔诚爱心的火不断燃烧，经常重复同样的服事，神并不厌倦，因此我们也不可嗤之以鼻，说：这些事何等烦琐（玛拉基书 1: 13）！4. 祭物中最贵的公牛犊数目每日递减。守节的第一日要献十三只，第二日献十二只，第三日十一只，以此类推。到第七日献七只，然后在最后一日，虽是住棚节的大日，有圣会庆祝，却只献一只牛犊；另外，先前每日献两只公绵羊，十四只公羊羔，最后一日只献一只公绵羊，七只公羊羔。这是立法者的意愿，而立法者的意愿，就是这条律例的原因所在。有人说这是因为众人抱怨事奉神代价昂贵，神体恤他们软弱，于是吩咐每日递减，免得他们发怨言，像是神因供物使他们服劳（以赛亚书 43: 23）。也可能这是要表示律法时代渐旧渐衰，快归无有（希伯来书 8: 13），并且频繁献祭，最后都归于那至大的祭物，其价值远远超过其它祭物。所有祭物都已献完，我们的主耶稣在节期的末日，对仍然渴望公义的人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翰福音 7: 37）。5. 每日所献的，都有素祭和奠祭同献，按数照例。若没有主食饮料，肉再多也不成筵席，所以在神的坛上，素祭和奠祭都不可少；神坛乃是他的餐桌。在信仰的事上若不好好做，不按神所命定的做，哪怕做得再多，也别指望蒙悦纳。6. 赎罪祭每日要献，我们在其他节日也注意到。赞美的燔祭不蒙神的悦纳，除非在基督所献的至大赎罪祭中有份，他替我们成了赎罪祭。7. 即便献这么多祭物，早晚的燔祭仍不可少，每日仍是先献晨祭，最后献晚祭。特殊服事从来都不能取代每日灵修。8. 这些祭物虽要求全会众同献，使用公款，但个人也可用许愿或甘心祭的方式来荣耀神（第 39 节）。有些事神吩咐他们必须要做，更多的则是留有余地，随众人按各自的爱心自由发挥，可做可不做，只要不在敬拜的事上另辟蹊径；参考历代志下 30: 23-24。利未记含有大量指示，关乎个人按神给他们的旨意和恩典献祭。这里说的是集体献祭，虽然每个以色列人都在其中有份，但并不取代个人的许愿和甘心祭。同样地，传道人为我们代祷，不能成为我们不为自己祷告的借口。

第三十章

本章说的是许愿的条例，在前章结尾处曾提到。I. 普遍原则，所许的愿都要谨守（第 1-2 节）。II. 具体的例外：1. 未嫁女子许愿，没有父亲同意，不得为定（第 3-5 节）。2. 妻子许愿，没有丈夫同意，不得为定（第 6 节等）。

关于许愿（主前 1452 年）

1 摩西晓喻以色列各支派的首领说：「耶和華所吩咐的乃是这样：2 人若向耶和華许愿或起誓，要约束自己，就不可食言，必要按口中所出的一切话行。

这条律例晓喻各支派的首领，好叫他们教导属下的人，解释给他们听，告诫他们，若有人违背誓言就要问责。有可能支派首领遇到了这种紧急的事，求问摩西，希望藉着他明白神的意思，于是神就晓喻他们：耶和華所吩咐的乃是这样。这条律例至今仍然有效。

1. 这里假设有人向耶和華许愿，请神来见证他的诺言，意在归荣耀给神。又假设许愿所作的事合乎律法：神的诫命所禁止的，无人能行，即便是许了愿也不能行。但假设这在某种程度上说并非必须履行的义务。一个人可能许愿说，要在某时带来这样那样的供物，要捐出某一笔款项，或某一部份款项，要负担律法所允许的某一部份素祭和奠祭，要在赎罪日以外的日子禁食，刻苦己心（在第 13 节提到）。许多人这样许愿，有的是出于不同寻常的圣洁热心，有的因为犯了罪或为了避免犯罪而自降为卑，有的为了祈求某种恩惠或因为蒙了恩而表示感谢。这样的许愿很有好处，

但要出于诚意，还要谨守。犹太学者们说：许愿乃是篱笆，意思是说许愿是一种信仰的约束。这里将许愿者说成是用带子捆住自己的灵魂¹。神是个灵，向他许愿，就是向他捆住自己的灵魂。向人作承诺，是捆住财物，而向神作承诺，就是捆住灵魂。我们守主的圣餐时许愿，约束自己不做本份以外的事，父亲或丈夫都不能废去；这些都是捆住灵魂的带子，应当感觉到其中的约束力，远离罪孽，完全听命于神纯全的旨意。我们的财物本是自己作主（使徒行传 5: 4），一旦许愿，也就成了捆住灵魂的带子。2.这里晓喻他们，既然许愿，就当凭良心行出来：不可食言，即便日后改变了主意，也要按先前所说的行出来。这句话的原意是：不可褻渎自己的话。许愿是神的规矩，人若假意许愿，就是褻渎神的规矩。经上明确说：你许愿不还，不如不许（传道书 5: 5）。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加拉太书 6: 7）。神向我们所应许的都是是，都是阿们，但愿我们向他所承诺的不要又是又不是。

3 女子年幼、还在父家的时候，若向耶和华许愿，要约束自己，4 她父亲也听见她所许的愿并约束自己的话，却向她默默不言，她所许的愿并约束自己的话就都要为定。5 但她父亲听见的日子若不应承她所许的愿和约束自己的话，就都不得为定；耶和华也必赦免她，因为她父亲不应承。6 她若出了嫁，有愿在身，或是口中出了约束自己的冒失话，7 她丈夫听见的日子，却向她默默不言，她所许的愿并约束自己的话就都要为定。8 但她丈夫听见的日子，若不应承，就算废了她所许的愿和她出口约束自己的冒失话；耶和华也必赦免她。9 寡妇或是被休的妇人所许的愿，就是她约束自己的话，都要为定。10 她若在丈夫家里许了愿或起了誓，约束自己，11 丈夫听见，却向她默默不言，也没有不应承，她所许的愿并约束自己的话就都要为定。12 丈夫听见的日子，若把这两样全废了，妇人口中所许的愿或是约束自己的话就都不得为定，因她丈夫已经把这两样废了；耶和华也必赦免她。13 凡她所许的愿和刻苦约束自己所起的誓，她丈夫可以坚定，也可以废去。14 倘若她丈夫天天向她默默不言，就算是坚定她所许的愿和约束自己的话；因丈夫听见的日子向她默默不言，就使这两样坚定。15 但她丈夫听见以后，若使这两样全废了，就要担当妇人的罪孽。」16 这是丈夫待妻子，父亲待女儿，女儿年幼、还在父家，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律例。

这里假设许愿的人都是自主的，就是自己可以做主，并且理智健全，所许的又合法又可行，这时就有义务遵守诺言；但倘若许愿者受制于人，受别人控制，情形就不同了。这里提到两种类似的情形，并作出定论：

I. 未出嫁的女子在父家：有人觉得这极有可能包括尚未娶妻、尚未离开父家、还在受教育受管教的儿子。是否包括儿子，我不敢说。常言道：律法不明确说的，我们也不可明确说。人若许愿，不可食言；这是普遍的法则。但对于未出嫁的女子，有此特殊的规定：她若许愿，除非父亲知道，除非她告诉父亲，不然就不得为定；父亲知道，便可采取措施，或承认或不承认。但这样的情形仍倾向于定准：1. 父亲若沉默，那就算为承认：倘若他默默无言，她所许的愿就都要为定（第 4 节）。常言道：沉默就是同意。父亲沉默，代表他同意女儿许愿；只要父亲不反对，她就要受约束。2. 但父亲若不同意，则所许的愿全然作废，因为可能影响家中事务，打乱父亲的全盘计划，倘若所许的愿关乎食物，可能影响父家的食物供应，倘若所许的超出父家财产所能承受的，就会妨碍子女的日常供应；无论如何，这都是干犯父亲管辖子女的权柄，所以他若不同意，女子就不受誓言的约束，耶和华也必赦免她，意思是：不会怪罪她违背誓言；她许愿，表现出良好的意愿，倘若出于真心，便是胜于献祭。这表示当子女的应该尊重父母，孝敬他们，听从他们。维护父亲的权柄，乃是集体的利益，倘若纵容子女违背自己的父母（古人的遗传就是如此；马太福音 15: 5-6），这些子女很快就会在其它事上沦为彼列的儿女。有人认为这条律例应当涵盖儿女未征得父母同意私自成婚，父母有权否认婚姻，解除婚约；但即便不是这样，至少也说明私自成婚是犯罪，并且要求子女，若有这样愚昧的行为，应当在神面前，在父母面前，自卑悔改。

II. 妻子的情形类似。倘若这妇人是寡妇或被休的，不受父亲或丈夫的管辖，她若许愿约束自己，就要为定（第 9 节），她若食言，后果自负；但妻子若没有丈夫同意，就没有完全属于自己的东西；所以，未经丈夫同意，就不能许愿。1. 关于妻子许愿，这里的律法很明确。倘若丈夫同意，尽管只是默许，所许的愿也要为定（第 6-7 节）。倘若丈夫不同意，只因她所承诺的义务纯粹是

¹钦定本第 2 节中的“约束自己”可直译为“用带子捆住自己的灵魂”。

个人行为，不是出于神的吩咐，就当优先考虑她对丈夫的义务，因她本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以弗所书 5: 22）；这时对她来说，信守诺言不算义务，不顺服丈夫反倒是她的过错，她也许本当征得丈夫同意，然后才许愿；所以需要蒙赦免（第 8 节）。2.倘若妻子不久成了寡妇或被休的，这条律例仍然成立。她若回到父家，虽父亲不再有权否定她所许的愿（第 9 节），但既是在夫家许愿，而丈夫又不同意，所许的愿就作废，永不生效，此时虽脱离了丈夫的律，却不能重回许愿的律。第 10-14 节似乎有这样独特的含义，不然就只是简单重复第 6-8 节。但这里还加了一句（第 15 节）：丈夫若废了妇人所许的愿，就要担当妇人的罪孽；就是说：倘若她所许的愿是好事，是荣耀神，有益于自己的灵魂，而丈夫则因为贪心，因为发脾气，或炫耀自己的权柄，不同意她许愿，她虽不必为所许下的负责，丈夫却要被问罪。由此可见，神的律法十分在乎维系家庭成员的秩序，维护尊者的权柄，强调属下的本份和态度。丈夫理当在家中作主（以斯帖记 1: 22），妻子儿女理当全然顺服；为了维护这条原则不受干犯，又为了避免家庭成员许愿后又食言，神宁可放弃自己的权益，不追究庄严许愿之后所应有的义务。信仰果然是坚固家人之间的纽带，确保众人的利益；真是：地上万族必因你得福（创世记 28: 14）。

第三十一章

本章属于耶和華的战记，可能是里面的插段。这是与米甸人交战的圣战故事。这里说的是：I.神命令出战（第 1-2 节）。II.争战的任务（第 3-6 节）。III.争战得胜（第 7-12 节）。IV.凯旋回来。1.摩西迎接军士（第 13 节）。2.责备他们留下妇女（第 14-18 节）。3.吩咐他们洁净自己并属于自己的物件（第 19-24 节）。4.分配掠物，一半归打仗的，一半归会众，并且两边各拿出一部份奉献给神（第 25-47 节）。5.军长献甘心祭（第 48 节等）。

杀戮米甸人（主前 1452 年）

1 耶和華吩咐摩西说：2「你要在米甸人身上报以色列人的仇，后来要归到你列祖（原文是本民）那里。」3 摩西吩咐百姓说：「要从你们中间叫人带兵器出去攻击米甸，好在米甸人身上为耶和華报仇。4 从以色列众支派中，每支派要打发一千人去打仗。」5 于是从以色列千万人中，每支派交出一千人，共一万二千人，带着兵器预备打仗。6 摩西就打发每支派的一千人去打仗，并打发祭司以利亚撒的儿子非尼哈同去；非尼哈手里拿着圣所的器皿和吹大声的号筒。

这里说的是：1.万军之耶和華命令摩西向米甸人开战；既是神的命令，这场仗就是正义之战，但不可把其它没有神命令的也称为正义之战。米甸人是亚伯拉罕从基土拉所生的后裔（创世记 25: 2）。他们当中有一部份定居在迦南地以南，保存了敬拜真神的信仰，叶忒罗就在其中；但这里说的米甸人则定居在迦南地以东，他们落入了偶像崇拜，与摩押人为邻，并与他们有盟约。神并没有打算将他们的地赐给以色列，若不是他们打发不正经的女子前来勾引以色列人行淫拜偶像，以色列人也不会招惹他们。有挑衅，就必有摩擦。为此神说：你要在米甸人身上报以色列人的仇（第 2 节）。1.神要他们教训米甸人，攻打靠近以色列军营的那部份地区，可能那里的米甸人引诱以色列人犯罪，比摩押人更猖狂，所以没有攻打摩押。神要我们把引诱我们犯罪的，当成最大的敌人，要远离他们；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雅各书 1: 14）；凡用诡计给我们设圈套的，都是米甸人，要向他们报仇，不仅不能与他们结盟，还要向他们开战，活出治死肉体的生命。神已经向自己的百姓报仇，因为他们在米甸人的试探面前妥协；现在要追讨试探人的米甸人，正是：被诱惑的与诱惑人的都是属他（约伯记 12: 16），两者都受审判；并且虽然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彼得前书 4: 17），但不会止于神的家。总有一天，神要追讨那些把错谬和败坏引入教会的，欺骗人的魔鬼要被扔进火湖里。以色列人和攻击他们的亚玛力人之间的恩怨，很久以后才报了仇，但和色诱他们的米甸人之间的恩怨，却很快就报了仇，他们比邪恶的仇敌还要危险。2.神要摩西在有生之年就报仇，因他对米甸人造成的伤害耿耿于怀，若能亲眼看见报仇，便可心满意足。“你要亲眼看见与神与以色列为敌的人受到惩罚，后来要归到你本民。”这是摩西最后一次参与这样的服事，之后他就像雇工做完了一天的工，要进入安息：他的作用到此为止；迦南之战要交在别人手里。注意：有时我们以为有用的人不可或缺，神却将他们取去；但有一点是安慰人心的，就是他们若不完成所命定的工，不会被取去。

II. 摩西吩咐众人准备打仗（第3节）。他没有动员整个营寨，而是叫人带兵器，挑选精壮士兵，好在米甸人身上为耶和华报仇。神说：要报以色列人的仇，摩西却说：要为耶和华报仇；这是因为神的利益和以色列的利益休戚相关，两者的动机相同。神既在所行的事上为以色列的尊荣大发热心，以色列当然也要在所行的事上为神的荣耀大发热心。唯有为耶和华报仇，为自己报仇才是正义的。为此，我们不能为自己报仇，因为神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罗马书 12: 19）。

III. 众人按摩西的吩咐，抽出人来准备打仗，每支派要打发一千人，共 12000 人，相对于可打发的人数来说并不多，可能与敌军人数相比也不算多。但神要他们知道：耶和华使人得胜，不在乎人多人少（撒母耳记上 14: 6）。

IV. 以利亚撒的儿子非尼哈也被派去。这次行动没有提到约书亚，有点奇怪。倘若他是军队的元帅，为何不见他领军呢？倘若他留守，为何不见他与摩西一同迎接他们凯旋呢？可能各支派都有各自的千夫长，没有元帅，而是按行进旷野时的顺序，犹大先行，其余的各按其位，由各支派的军长指挥，在第 48 节提到他们。但这场仗既是圣战，就由非尼哈当总领队，不设元帅，而是按神的指示决定战术，由各千夫长遵行，并相互配合行动。所以非尼哈带上圣所的器皿，可能是决断的胸牌，可在紧急情况下求问神的意思。虽然他还不是大祭司，但可在特殊情况下代行大祭司职责，佩戴乌陵土明，如撒母耳记上 23: 6 说得一样。派遣非尼哈率队出征还有一个特别原因：他诛杀了米甸首领的女儿哥斯比，因她在毗珥的事上行无耻的勾当；这表示他对米甸人和他们设网罗咒诅以色列的诡计义愤填膺。他能干净利落用司法的刀剑诛杀一个罪犯，也就最有资格引领争战的刀剑诛杀整个民族。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马太福音 25: 23）。

7 他们就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与米甸人打仗，杀了所有的男丁。8 在所杀的人中，杀了米甸的五王，就是以未、利金、苏珥、户珥、利巴，又用刀杀了比珥的儿子巴兰。9 以色列人掳了米甸人的妇女孩子，并将他们的牲畜、羊群，和所有的财物都夺了来，当作掳物，10 又用火焚烧他们所住的城邑和所有的营寨，11 把一切所夺的、所掳的，连人带牲畜都带了去，12 将所掳的人，所夺的牲畜、财物，都带到摩押平原，在约旦河边与耶利哥相对的营盘，交给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并以色列的会众。

这里说的是：1. 这支以色列小队向米甸发动进攻，其使命、行动和指挥都从神而来。他们与米甸人打仗。很可能事先发表声明，列出开战的理由，要求他们交出作恶的首领，绳之以法，后来律法书上有这样的规定（申命记 20: 10），实际上也是这样做的（士师记 20: 12-13）。但米甸人拒不认错，还袒护恶人，于是以色列人就用火和刀剑攻击他们，为神为百姓大发热心，个个奋勇。2. 进攻的战果：（1）杀了所有的男丁（第7节），凡遇见的男丁，尽数杀了，不留一个，但没有诛杀米甸所有的男丁，这是肯定的，因为在基甸时代，米甸是以色列的强大对手；并且这些都是这个地区的米甸人，算为东方人（士师记 6: 3）。（2）杀了米甸的王，称为米甸的长老（22: 4），又称为属西宏为首领的（约书亚记 13: 21）。这里提到其中五王的名，有一个名叫苏珥，可能与哥斯比的父亲苏珥是同一个人（25: 15）。（3）杀了巴兰。至于巴兰为何此时在米甸人当中，有许多猜测；可能米甸人听说以色列军队要来打仗，就雇巴兰前来用法术帮助他们，指望他的法术虽不能主动出击，咒诅以色列军队，也许可用来防御，祝福米甸人。不论他因何故在此，都是神按他的旨意把他带来，将他绳之以法。他若真信以色列必蒙福，如他自己所言，就不会与以色列的仇敌狼狈为奸；他如恶人之死而死（尽管他假意说要如义人之死而死；23: 10），与那些未受割礼的一同被杀，一同下坑（以西结书 32: 25），乃是公义的，因他叛逆自己的良心。米甸人作恶是出于巴兰的诡计，所以他和他们一同灭亡，乃是公义的；参考何西阿书 4: 5。由此他在世人面前显出自己的愚昧：能预测别人的命运，却不能预见自己的命运。

（4）掳了妇女孩子（第9节）。（5）焚烧他们所住的城邑和所有的营寨（第10节），不打算自己住（这地区不在他们的地界之内），但仍要焚烧，防止逃脱的回来躲避或定居。有人理解为：他们焚烧了米甸人的偶像庙宇；这些庙宇也理当在报仇的范围之内。（6）将牲畜和财物夺了来，满载而归（第9, 11, 12节）。由此，他们与出埃及时一样，掳掠了仇敌，得了许多财物，带进神所领他们进去的美地。

13 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并会众一切的首领，都出到营外迎接他们。14 摩西向打仗回来的军长，就是千夫长、百夫长，发怒，15 对他们说：「你们要存留这一切妇女的活命吗？16 这些妇女因巴

兰的计谋，叫以色列人在毗珥的事上得罪耶和華，以致耶和華的會眾遭遇瘟疫。17 所以，你们要把一切的男孩和所有已嫁的女子都杀了。18 但女孩子中，凡没有出嫁的，你们都可以存留她的活命。19 你们要在营外驻扎七日；凡杀了人的，和一切摸了被杀的，并你们所掳来的人口，第三日，第七日，都要洁净自己，20 也要因一切的衣服、皮物、山羊毛织的物，和各样的木器，洁净自己。」21 祭司以利亚撒对打仗回来的兵丁说：「耶和華所吩咐摩西律法中的条例乃是这样：22 金、银、铜、铁、锡、铅，23 凡能见火的，你们要叫它经火就为洁净，然而还要用除污秽的水洁净它；凡不能见火的，你们要叫它过水。24 第七日，你们要洗衣服，就为洁净，然后可以进营。」

这里说的是以色列军队同米甸人打完仗，凯旋归来：

I. 受到隆重迎接（第 13 节）。摩西虽在垂暮之年，仍亲自走出营寨欢迎他们，并主持庆功会。众人获胜，应当一同庆祝，归荣耀给神，并鼓励那些为国家利益奋不顾身的人。

II. 受到严厉责备，因他们存留妇人性命。很可能摩西曾吩咐他们击杀这些妇人，至少他下令以色列向米甸人报仇时，也包括向这些妇人报仇；这次出征本因她们的罪行而起，是她们引诱以色列人拜毗珥；既是主犯，自然不可轻饶。摩西说：什么！你们要存留这一切妇女的活命吗（第 15 节）？他一见她们，圣洁的怒火顿起。这些妇女叫以色列人在毗珥的事上得罪耶和華；所以：1. 必须将她们治死。在行淫的事上，律法是这样说的：奸夫淫妇都必治死（利未记 20：10）。神已用瘟疫治死了奸夫，米甸的淫妇当然要死于刀下，尤其是这些都是引诱人的。2. “容她们活着十分危险，她们还会试探以色列民犯不洁的罪，被掳的必再次征服你们，毁坏你们。”于是摩西下严令，所有成年女子要尽行诛杀，只有未出嫁的可得活命。

III. 要按律自洁，住在营外七天，直到满了洁净的日子：1. 因为他们的手上沾了血，虽没有犯道德罪，本次战役是正义的，合法的，但在律法上仍算为不洁，不可靠近会幕，直到满了洁净的日子。神借此叫他们对杀人的事心存畏惧和憎恶。大卫不能造圣殿，因他是战士，流了人的血（历代志上 28：3）。2. 因为他们一定摸过死尸，受了污染，要用除污秽的水，方能洁净（第 19，20，24 节）。

IV. 还要洁净一切掳物，包括被掳的人和财物（第 21-23 节）。凡能见火的，都要经火，不能见火的，要用水洗。这些东西被米甸人用过，如今落入以色列人手里，理当成为圣洁，方能服务圣洁的民，荣耀圣洁的神。今天，我们若藉着圣灵成为圣洁，凡物也就藉着真道和祷告成为圣洁；圣经好比是火，是水。在洁净的人，凡物都洁净（提多书 1：15）。

分掳物（主前 1452 年）

25 耶和華晓谕摩西说：26 「你和祭司以利亚撒，并会众的各族长，要计算所掳来的人口和牲畜的总数。27 把所掳来的分作两半：一半归与出去打仗的精兵，一半归与全会众。28 又要从出去打仗所得的人口、牛、驴、羊群中，每五百取一，作为贡物奉给耶和華。29 从他们一半之中，要取出来交给祭司以利亚撒，作为耶和華的举祭。30 从以色列人的一半之中，就是从人口、牛、驴、羊群、各样牲畜中，每五十取一，交给看守耶和華帐幕的利未人。」31 于是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行了。32 除了兵丁所夺的财物以外，所掳来的：羊六十七万五千只；33 牛七万二千只；34 驴六万一千匹；35 女人共三万二千口，都是没有出嫁的。36 出去打仗之人的分，就是他们所得的那一半，共计羊三十三万七千五百只，37 从其中归耶和華為贡物的，有六百七十五只；38 牛三万六千只，从其中归耶和華為贡物的，有七十二只；39 驴三万零五百匹，从其中归耶和華為贡物的，有六十一匹；40 人一万六千口，从其中归耶和華的，有三十二口。41 摩西把贡物，就是归与耶和華的举祭，交给祭司以利亚撒，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42 以色列人所得的那一半，就是摩西从打仗的人取来分给他们的。43（会众的那一半有：羊三十三万七千五百只；44 牛三万六千只；45 驴三万零五百匹；46 人一万六千口。）47 无论是人口是牲畜，摩西每五十取一，交给看守耶和華帐幕的利未人，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

这里说的是分配从米甸人夺来的掳物。分配工作由神亲自指导，摩西和以利亚撒按神的吩咐行事，避免不愉快的争执，众人都能得益处。神既将掳物赐给他们，当然也须由他来分配。我们所有的都从神而来，理当顺从他的旨意。

I. 掳物要分为两半，一半归给那 12000 名出征的将士，另一半归给会众。所分的掳物似乎只包括被掳的人和牲畜，各种金器、珠宝和其它财物似乎都归将士，如第 50-53 节所言。所分配的只包括进迦南以后可以储藏的。请注意看：1. 掳物的一半归全会众。摩西将这些分给各支派，再由各支派的首领分配给各家族。出征打仗乃是代表全会众，只要一声令下，人人都愿意出征，帮助耶和華攻击勇士（士师记 5: 23）；并且众人也很可能藉着祷告帮助他们，所以神规定在家等候的分受所夺的（诗篇 68: 12）。大卫在他的时代也曾将此定为以色列的律例典章：上阵的得多少，看守器具的也得多少（撒母耳记上 30: 24-25）。受众人所托付的，不可以为自己出力冒险，好处都归自己，应当致力于为大众谋利益。2. 不过出去打仗的 12000 人所得的和整个会众所得的一样多（全会众的人数是他们的五十倍），乃至出征战士之所得，远超过留守在家的，这也是情有可原。我们服事神，服事我们世代的人，经受苦难越多，所冒的风险越大，最终所得的奖赏也越大，因为神并非不公义，竟忘记你们所做的工和你们为他名所显的爱心（希伯来书 6: 10）。

II. 各人所得的，要拿出一部份来献给神，从广义上说，这是承认他的主权，把君王所当得的献给他，具体来说，这是承认他在这场争战和收获中有份，得胜乃是从他而来；并且代替神得掳物的祭司，也可得着额外的供应。注意：我们无论得了什么，都要把神所当得的留出来。在这件事上，打仗的将士又比别人占优：神要求从众人取五分之一，但只从将士取五分之一，因为众人轻易得了掳物，没有风险和劳累。倘若亲手服事神的机会不多，就更应该用财物来荣耀他。将士所献的那部份归祭司（第 29 节），众人所献的那部份归利未人（第 30 节）。祭司从利未人而出，将士也从众人而来；祭司承担特别的、有风险的任务，报酬理当相应高一些。

48 带领千军的各军长，就是千夫长、百夫长，都近前来见摩西，49 对他说：「仆人权下的兵已经计算总数，并不短少一人。50 如今我们将各人所得的金器，就是脚链子、镯子、打印的戒指、耳环、手钏，都送来为耶和華的供物，好在耶和華面前为我们的生命赎罪。」51 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就收了他们的金子，都是打成的器皿。52 千夫长、百夫长所献给耶和華為举祭的金子共有一万六千七百五十舍客勒。53 各兵丁都为自己夺了财物。54 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收了千夫长、百夫长的金子，就带进会幕，在耶和華面前作为以色列人的纪念。

这里说的是军中的军长，称为千夫长，和属下的官长，称为百夫长，他们都堪称敬虔的楷模。他们来见总指挥官摩西，此时他虽即将退出舞台，他们仍对他毕恭毕敬，自称仆人；虽载誉归来，并不得得意忘形。请注意看他们所说的：1. 以敬虔的口气述说神在这次战役中的奇妙恩待，不但保全他们自己的性命，还保全所有属下军士的性命，乃至回来清点时，发现并不短少一人（第 49 节）。这是极不寻常的，可能是史无前例的。一万多士兵在战场上冲锋陷阵，竟然不损一兵一卒，没有死于敌人刀剑的，也没有死于疾病或意外的。这是耶和華的作为，在世人眼中看为奇妙；世人原本祸福难测，军人尤其如此。这表示这些军长非常关心属下的士兵，把他们的性命看为宝贵；而属下的无一人丧命，便看作是自己蒙了怜悯。你所赐给我的，没有一个灭亡的（约翰福音 17: 11-12）；基督臣民和精兵的血也在他看为宝贵；参考诗篇 72: 14。2. 以敬虔的心态感谢神的恩惠：如今我们将礼物送来为耶和華的供物（第 50 节）。他们所带来的礼物来自各人所得的，乃是蒙神的允准诚实得来。人人都当如此，要照神所赐给他的进项，抽出来留着¹（哥林多前书 16: 2）。神向谁多撒种，多赐恩惠，他也必向谁收获敬虔和爱心的果子。先是帐幕，后是圣殿，都因以色列仇敌的掳物而变得华美富贵；大卫如此（撒母耳记下 8: 11-12），他属下的军长也是如此（历代志上 26: 26-27）。不论是争战的掳物还是做买卖的利润，所得的都不能算是自己的，除非凭信心将一部份分别出来献给神；神恨恶抢夺和罪孽（以赛亚书 61: 8）。我们蒙了神的奇妙保守和祝福，理当回报他，感谢他。至于这一次：（1）众军长献上礼物，是为他们的生命赎罪（第 50 节）。他们来见摩西，不是因为向米甸人报了仇，劳苦功高，寻求奖赏，也不是为了替自己树碑立传，而是带礼物来，为自己的生命赎罪，深知自己未完全尽责（再好的人，做得再漂亮，也算不上完全尽责），不只是受责备的那件事（第 14 节），在许多别的事上也有亏欠，因为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传道书 7: 20）。（2）摩西接受了他们所献的，

¹钦定本将哥林多前书 16: 2 中“要照自己的进项”译为“要照神所赐给他的进项”。

将之安放在帐幕，作为以色列人的纪念（第 54 节），纪念神的良善，并在以后的争战中信靠他，也纪念他们的感恩（献祭也称为纪念），盼望神既悦纳他们感恩，便不断施恩给他们。

第三十二章

本章说的是：I.流便支派和迦得支派谦卑请求在约旦河对岸得地为业，就是当时以色列安营的地方（第 1-5 节）。II.摩西误解了他们的请求（第 6-15 节）。III.他们进一步解释（第 16-19 节）。IV.摩西同意了，但必须按他们自己所提出的条件有所约束（第 20 节等）。

流便支派的请求（主前 1452 年）

1 流便子孙和迦得子孙的牲畜极其众多；他们看见雅谢地和基列地是可牧放牲畜之地，2 就来见摩西和祭司以利亚撒，并会众的首领，说：3「亚大录、底本、雅谢、宁拉、希实本、以利亚利、示班、尼波、比稳，4 就是耶和华在以色列会众前面所攻取之地，是可牧放牲畜之地，你仆人也有牲畜」；5 又说：「我们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把这地给我们为业，不要领我们过约旦河。」6 摩西对迦得子孙和流便子孙说：「难道你们的弟兄去打仗，你们竟坐在这里吗？7 你们为何使以色列人灰心丧胆、不过去进入耶和华所赐给他们的那地呢？8 我先前从加低斯·巴尼亚打发你们先祖去窥探那地，他们也是这样行。9 他们上以实各谷，去窥探那地回来的时候，使以色列人灰心丧胆，不进入耶和华所赐给他们的地。10 当日，耶和华的怒气发作，就起誓说：11『凡从埃及上来、二十岁以外的人断不得看见我对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应许之地，因为他们没有专心跟从我。12 惟有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儿子迦勒和嫩的儿子约书亚可以看见，因为他们专心跟从我。』13 耶和华的怒气向以色列人发作，使他们在旷野飘流四十年，等到在耶和华眼前行恶的那一代人都消灭了。14 谁知，你们起来接续先祖，增添罪人的数目，使耶和华向以色列大发烈怒。15 你们若退后不跟从他，他还要把以色列人撇在旷野，便是你们使这众民灭亡。」

当时以色列在摩押平原支搭帐棚已有数月，向后看是已经征服的西宏和噩的地，向前看则是很快就要夺取的迦南地。在此停留期间，他们就如何分配已征服的土地这件大事进行商议并作出决定，这不是出于神的吩咐或命定，而是由两个支派提出的请求，一番辩论之后摩西同意了。即使在那时，神虽多多显明他的旨意，但仍有许多事按人的聪明智慧来处理；神掌管世界，掌管教会，同时也利用人的理性，藉着人的理性来成就他的目的。

I.这里说的是流便人和迦得人提出动议，希望把前不久所得的、产权归以色列共有的地，作为产业分给他们：按当时对应许之地的普遍了解，他们觉得这大概就相当于自己的份。流便和迦得在同一纛下安营，有机会经常来往，双方就此事达成协议。流便子孙在第 1 节列在前面，但后来是迦得子孙排在前面（第 2, 25, 31 节）¹，可能因为这项动议是迦得人率先提出，更为起劲，也可能他们更会说话，更有手段。流便支派仍在承受雅各的宣判，必不得居首位（创世记 49: 4）。世人有两个共性，导致这些支派作出这样的选择，提出这样的动议：眼目的情欲，今生的骄傲（约翰一书 2: 16）。1.眼目的情欲：他们所心仪的地，不但地势优美，悦人眼目，还物产丰富，适合放牧，他们又有许多牲畜，比别的支派都多；有人说他们从埃及带出来的比别的支派多；但那是四十年前的事，牲畜或多或少，不需要这么久才见分晓；所以我觉得是因为他们在旷野比别的支派更会放牧，照料得更好，繁殖方面更细心，不像别的支派那样铺张，吃群中的羊羔，棚里的牛犊（阿摩司书 6: 4）。既有了大量的牲畜，就盘算着要分到足够多的地。圣经中有许多经文提到巴珊和基列是放牧的好地方；当时已是如此，这两个支派希望对他们也是如此，无论将来如何，都渴望在此定居。加尔文很有见解，他认为他们的出发点很有问题，只图自己方便，不顾大众利益，本当把以色列的尊荣和利益放在心上，把亚伯拉罕迦南地的应许放在心上（严格来说，亚伯拉罕的应许就是迦南地的应许），他们却不是这样。今天仍是如此，许多人求自己的事，并不求耶稣基督的事（腓立比书 2: 21），被自己的世俗利益所缠累，进不了迦南。他们的心思与这个世界相吻合，与可见的、暂时的相吻合；他们说：我们在这里真好；得不到将来的事，因为不追求将来的事。罗得也是如此，在作选择的时候只凭眼目（创世记 13: 10-11）。若要选择正确的份，应当举目看那不可见的。2.也许这里还有今生骄傲的缘故。流便是以色列的长子，但他失去了长子的名份。好几个支派都超过了他，特别是犹大，乃至他不指望在迦南能得着最好的分

¹钦定本将第 2 节的“就来见摩西”译为“迦得子孙和流便子孙就来见摩西”。

地；他虽失去了长子名份的实质，却仍想抓住长子名份的影子，想在分地的事上拔得头筹，尽管这地位于迦南地界以外，远离帐幕。以扫也是如此，他卖了长子的名份，却仍要在西珥山的产业占得先机。迦得支派乃是悉帕长子的后裔，也像流便人那样以长子自居；玛拿西也是长子，他深知被弟弟以法莲的光环所盖过，于是也想捷足先登。

II. 摩西不喜欢这个动议，并且严厉斥责；他乃是尽忠的王，又是先知。

1. 必须承认，此事一眼看去就不是好事，特别是他们请求中的最后一句话：求你不要领我们过约旦河（第5节）。（1）这似乎出于一种不好的原则，是轻看应许之地（这地摩西多么希望能看上一眼），也是不相信神有能力赶出迦南人，似乎所熟悉、所征服的地，远比那不熟悉、尚未征服的更吸引人；一鸟在握，胜过二鸟在树丛。这其中似乎还有贪心的成份，因他们的理由是有利于放牧。这说明他们不在乎兄弟支派，像是置以色列于不顾，只顾自己过好日子。（2）这可能会导致不好的结果。人们会往坏处想，以为全体出动对抗迦南人，尚且兵力不足，倘若留下两个半支派在约旦河对岸，那就更不是迦南人的对手。这也可能会开一个不好的先例；倘若刚刚征服此地，就要这样分给他们，别的支派也可能会有同样的借口和要求，这样一来，正常的拈阄分地就不可行了。

2. 所以摩西对他们相当恼火；这应当理解为他嫉恶如仇，而不是因为年老容易发脾气；他虽年迈，谦逊的个性并未衰退。（1）他向他们指出他认为动议中不利的地方，就是令兄弟支派心寒（第6-7节）。他对他们的自私表现出圣洁的义愤：“什么！难道你们的弟兄去打仗，在战场上出生入死，你们竟坐在这里吗？别做梦了，我决不允许这样的懒惰和怯懦。”弟兄有难，不论是集体有难还是个人有难，属神的以色列决不能坐视不管。（2）他提醒众人，列祖因为不信和胆怯酿成恶果，那时他们也正准备进迦南。他详细重温了当时的事（第8-13节）：“你们的先祖也是这样行，他们受惩罚，应当成为你们的鉴戒，不可重蹈覆辙。”（3）他警告他们，与以色列营分开，很可能会有恶果，神的忿怒可能会临到全会众，使他们重回旷野的老路（第14-15节）：

“你们起来接续先祖，像他们那样藐视那美地，拒绝进去，其实你们应该起来接续他们，得地为业。”摩西眼见这些支派人数增多，深得安慰，但同时他眼见所增多的尽都是罪人，仿效不虔诚的先祖，又深感难过。倘若看见家中或国中的新生代不但不学好，反而比先辈还差，那实在是可悲！结果如何呢？就是使耶和华大发烈怒，不但继续发怒，还要更加猛烈，直到遍地荒凉。注意：人若仔细想想犯罪的结果，就会惧怕犯罪的开端。

16 两支派的人接近摩西，说：「我们要在这里为牲畜垒圈，为妇人孩子造城。17 我们自己要带兵器行在以色列人的前头，好把他们领到他们的地方；但我们的妇人孩子，因这地居民的缘故，要住在坚固的城内。18 我们不回家，直等到以色列人各承受自己的产业。19 我们不和他们在约旦河那边一带之地同受产业，因为我们的产业是坐落在约旦河东边这里。」20 摩西对他们说：「你们若这样行，在耶和华面前带着兵器出去打仗，21 所有带兵器的人都要在耶和华面前过约旦河，等他赶出他的仇敌，22 那地被耶和华制伏了，然后你们可以回来，向耶和华和以色列才为无罪，这地也必在耶和华面前归你们为业。23 倘若你们不这样行，就得罪耶和华，要知道你们的罪必追上你们。24 如今你们口中所出的，只管去行，为你们的妇人孩子造城，为你们的羊群垒圈。」25 迦得子孙和流便子孙对摩西说：「仆人要照我主所吩咐的去行。26 我们的妻子、孩子、羊群，和所有的牲畜都要留在基列的各城。27 但你的仆人，凡带兵器的，都要照我主所说的话，在耶和华面前过去打仗。」

这里说的是摩西和两个支派就他们定居在约旦河对岸的事进行磋商。可能请愿的人暂时回去，私下商议如何回应摩西的严厉批评，商议之后回来重新提议，说他们的战士愿意协助兄弟支派征服迦南，并把妻儿牲畜留在此地，这样便可两全其美。他们刚开始提议时，是否已有此意，我们不得而知。倘若是，这就说明好意往往被误解，不过摩西也情有可原，因为他有理由怀疑他们搞鬼，斥责他们也是因为他嫉恶如仇。但倘若不是，这就说明开诚布公的谈判，往往会有好结果；摩西指出他们的罪来，指出犯罪的恶果，使他们回归本份，不再有怨言，不再争闹。他们不反驳，不说兄弟支派有能力打败迦南人，不需要他们相助，坚信有神为他们争战；而是愿意与他们并肩作战。

I. 他们的建议很公平，也很慷慨，兄弟支派听了不会泄气，反倒受鼓舞。1. 他们当中能打仗的，愿意带兵器行在以色列人的前头，进入迦南地。他们不会撇弃众人，若有需要，还愿意冲在前头，在危险的战役中当先锋。他们不是不相信或轻看迦南之战，而是愿意以最大的决心协同作战。2. 他们会把家人和牲畜留下来（不然只会是拖累），以便发挥更大作用（第 16 节）。3. 他们要直到打完征服迦南的仗，才会回到自己的产业（第 18 节）。只要兄弟支派有需要，他们便义不容辞。4. 至于未得之地，他们不指望分地（第 19 节）：“我们不和他们在哪里同受产业，不会假意出兵打仗，实则想分一杯羹；不会，我们对约旦河这边的产业很满足，另一边全归他们。”

II. 摩西于是同意了他们的请求，条件是他们会信守自己所提的建议。1. 他重申他们决不可放下兵器，直到兄弟支派放下他们的兵器。他们承诺要带兵器行在以色列人的前头（第 17 节），摩西说：“你们要在耶和华面前带着兵器（第 20-21 节）。这不仅是兄弟的战役，也是神的战役，你们要定睛在他身上，不只是在兄弟身上。”在耶和华面前，意思是在象征神同在的约柜面前；他们与迦南人打仗时似乎带着约柜，而这两个支派按我们所看见的行进顺序，正好在约柜前面（2: 10, 17）。2. 他以此为条件，同意他们得这地为业，并告诉他们，这样才是向耶和华和以色列为无罪（第 22 节）。他们可以得这地，不会有罪恶感和羞耻感，在神面前不算为罪，在以色列面前不算为耻。我们若有所得，都当如此，要讲究问心无愧。3. 他又警告他们日后若食言，后果自负：“倘若你们不这样行，就是得罪耶和华（第 23 节），不只是得罪兄弟，要知道你们的罪必追上你们；”意思是：“你们可以算为小事，但神必向你们追讨。”注意：罪孽迟早要追上罪人，这是毫无疑问的。所以人人都当省察自己的罪，认罪悔改，远离罪孽，免得罪孽追上我们，那时就蒙羞灭亡。

III. 他们一致同意得地的条件，并且庄严承诺：仆人要照我主所吩咐的去行（第 25 节）。他们在征服这地的时候，兄弟支派都曾出过力，所以帮助兄弟支派去征服他们要得的地，就是天经地义的。得了好处，就当回报，尽管得好处时并没有讲好条件。想必双方都同意，这个承诺并不要求这两个支派中被数的都带兵器过河，而是只要求最善战的，最有用的，同时有必要留守一部份人，或耕地，或守卫领土；所以后来我们看见这两个半支派中有四万人带兵器过河（约书亚记 4: 13），而他们被数的总人数大约有十万人。

流便的产业（主前 1452 年）

28 于是，摩西为他们嘱咐祭司以利亚撒和嫩的儿子约书亚，并以色列众支派的族长，说：29 「迦得子孙和流便子孙，凡带兵器在耶和华面前去打仗的，若与你们一同过约旦河，那地被你们制伏了，你们就要把基列地给他们为业。30 倘若他们不带兵器和你们一同过去，就要在迦南地你们中间得产业。」31 迦得子孙和流便子孙回答说：「耶和华怎样吩咐仆人，仆人就怎样行。32 我们要带兵器，在耶和华面前过去，进入迦南地，只是约旦河这边、我们所得为业之地仍归我们。」33 摩西将亚摩利王西宏的国和巴珊王噩的国，连那地和周围的城邑，都给了迦得子孙和流便子孙，并约瑟的儿子玛拿西半个支派。34 迦得子孙建造底本、亚他录、亚罗珥、35 亚他录·朔反、雅谢、约比哈、36 伯·宁拉、伯·哈兰，都是坚固城。他们又垒羊圈。37 流便子孙建造希实本、以利亚利、基列亭、38 尼波、巴力·免、西比玛（尼波、巴力·免，名字是改了的），又给他们所建造的城另起别名。39 玛拿西的儿子玛吉，他的子孙往基列去，占了那地，赶出那里的亚摩利人。40 摩西将基列赐给玛拿西的儿子玛吉，他子孙就住在那里。41 玛拿西的子孙睚珥去占了基列的村庄，就称这些村庄为哈倭特·睚珥。42 挪巴去占了基纳和基纳的乡村，就按自己的名称基纳为挪巴。

这里说的是：1. 摩西和以利亚撒并准备接他班的约书亚商议决定，深知他自己不会活着看见此事的结局（第 28-30 节）。他们为他们立下带条件的遗嘱，交由约书亚监管，若满足条件，就宣告遗嘱生效：倘若他们不和你们一同过去，他没有说：就不给他们产业，而是说：“就不给他们所想要的这片产业。让他们和兄弟支派一同拈阄分地，要在迦南地你们中间得产业，并且别指望能靠拈阄得着好地。”于是他们重申自己的承诺（第 31-32 节）。2. 摩西同意让他们按自己所愿，定居下来，把这里的地都给了他们（第 33 节）。这里首次提到玛拿西的半个支派和他们一同有份；可能请愿的时候，玛拿西没有参与，但后来分地时发现太大，这半个支派刚好在他们当中，可能是他们自己提出，可能是神的指示，也可能因为他们在征服这地的时候表现突出，因为玛吉的子

孙攻取了基列，赶出了亚摩利人（第 39 节），乃是英勇善战的家族。既是他们夺来的，就归他们所有。既取之，则得之。并且他们既英勇无敌，把他们部署在前沿地区，也是考虑大家的安全。关于这些支派如何定居，请注意看：（1）他们修建城邑，可能这些城邑在打仗时受损，也可能在亚摩利人手里年久失修。（2）他们另起别名（第 38 节），可能是表示自己的权柄，改名象征易主，也可能因为原名有偶像含义，与外邦诸神有关。尼波和巴力都是偶像的名，律法规定不可提起（出埃及记 23: 13）；他们给城邑改名，尽量除去偶像的残余。经上说神应许必从他民的口中除掉诸巴力的名号（何西阿书 2: 17）。

最后一点，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支派虽比别的支派率先定居，但很久以后，却也比别的支派率先失去地业。我们看见他们被掳到亚述，比别的支派早了好几年（列王纪下 15: 29）。天意就是如此，有时叫顺境和逆境相互平衡，使这两样并列（传道书 7: 14）。

第三十三章

本章说的是：I.详述以色列民起行和安营，从出埃及直到进迦南，一共四十二年，期间发生了不少引人注目的事（第 1-49 节）。II.在预备出征之际，严格吩咐他们要把所有的迦南居民都赶出去（第 50-56 节）。本章前半部回顾他们行经旷野，后半部则展望他们定居迦南。

以色列民安营扎寨（主前 1452 年）

1 以色列人按着军队，在摩西、亚伦手下出埃及地所行的路程（或译：站口；下同）记在下面。2 摩西遵着耶和华的吩咐记载他们所行的路程，其路程乃是这样：3 正月十五日，就是逾越节的次日，以色列人从兰塞起行，在一切埃及人眼前昂然无惧地出去。4 那时，埃及人正葬埋他们的长子，就是耶和华在他们中间所击杀的；耶和华也败坏他们的神。5 以色列人从兰塞起行，安营在疏割。6 从疏割起行，安营在旷野边的以倘。7 从以倘起行，转到比·哈希录，是在巴力·洗分对面，就在密夺安营。8 从比·哈希录对面起行，经过海中到了书珥旷野，又在伊坦的旷野走了三天的路程，就安营在玛拉。9 从玛拉起行，来到以琳（以琳有十二股水泉，七十棵棕树），就在那里安营。10 从以琳起行，安营在红海边。11 从红海边起行，安营在汛的旷野。12 从汛的旷野起行，安营在脱加。13 从脱加起行，安营在亚录。14 从亚录起行，安营在利非订；在那里，百姓没有水喝。15 从利非订起行，安营在西奈的旷野。16 从西奈的旷野起行，安营在基博罗·哈他瓦。17 从基博罗·哈他瓦起行，安营在哈洗录。18 从哈洗录起行，安营在利提玛。19 从利提玛起行，安营在临门帕烈。20 从临门帕烈起行，安营在立拿。21 从立拿起行，安营在勒撒。22 从勒撒起行，安营在基希拉他。23 从基希拉他起行，安营在沙斐山。24 从沙斐山起行，安营在哈拉大。25 从哈拉大起行，安营在玛吉希录。26 从玛吉希录起行，安营在他哈。27 从他哈起行，安营在他拉。28 从他拉起行，安营在密加。29 从密加起行，安营在哈摩拿。30 从哈摩拿起行，安营在摩西录。31 从摩西录起行，安营在比尼·亚干。32 从比尼·亚干起行，安营在曷·哈及甲。33 从曷·哈及甲起行，安营在约巴他。34 从约巴他起行，安营在阿博拿。35 从阿博拿起行，安营在以旬·迦别。36 从以旬·迦别起行，安营在寻的旷野，就是加低斯。37 从加低斯起行，安营在何珥山，以东地的边界。38 以色列人出了埃及地后四十年，五月初一日，祭司亚伦遵着耶和华的吩咐上何珥山，就死在那里。39 亚伦死在何珥山的时候年一百二十三岁。40 住在迦南南地的迦南人亚拉得王听说以色列人来了。41 以色列人从何珥山起行，安营在撒摩拿。42 从撒摩拿起行，安营在普嫩。43 从普嫩起行，安营在阿伯。44 从阿伯起行，安营在以耶·亚巴琳，摩押的边界。45 从以耶·亚巴琳起行，安营在底本·迦得。46 从底本·迦得起行，安营在亚门·低比拉太音。47 从亚门·低比拉太音起行，安营在尼波对面的亚巴琳山里。48 从亚巴琳山起行，安营在摩押平原一约旦河边、耶利哥对面。49 他们在摩押平原沿约旦河边安营，从伯·耶施末直到亚伯·什亭。

这段经文简单回顾以色列民行经旷野。这是一段难忘的历史，值得记录并保存下来，为的是荣耀引领他们的神，也为的是鼓励后代。请注意看：

I.如何记载：摩西记载他们所行的路程（第 2 节）。开始长征时，神就吩咐他写日记，将沿路所发生的大事记下来，好叫他回顾的时候得安慰，并且日后发表，教导别人。基督徒个人，特别是担任公职的，若能逐一记下神在他们身上所成就的旨意，记下所经历的源源不断的恩惠，特别是记

下使生活中的某些日子变得异常精彩的曲折和变化，那是很有意义的。人的记忆极不可靠，需要文字帮助，好叫我们记念耶和華——我们的神在旷野引导我们（申命记 8：2）。

II. 所记何事。始于出埃及，连同旷野的行进，直到摩押平原，就是现在安营的地方。

1. 关于出埃及，这里提到了几件事；出埃及乃是奇妙的作为，要随时提醒他们不可忘记。（1）他们按着军队出埃及（第 1 节），浩浩荡荡，好比展开旌旗的军队。（2）他们在摩西和亚伦的手下出埃及，二人又在神手下，是众人的领路人，治理者。（3）在埃及人眼前昂然无惧地出去（第 3 节），因为神给他们撑腰。他们没有鬼鬼祟祟逃窜（以赛亚书 52：12），而是在敌人面前昂首；神使他们在仇敌眼中看为难缠的石头，以致他们不能抵挡，不愿抵挡，也不敢抵挡。（4）他们出埃及时，埃及人正忙于埋葬自己的长子，至少是准备埋葬长子（第 4 节）。他们贼心不死，仍想拖住以色列人，当他们是囚犯，但神有别的事让埃及人忙乎。他们恨不得活埋神的长子，神却叫他们埋葬自己的长子。（5）提到降灾祸给埃及，这里还加上一句：耶和華也败坏他们的神。可能他们所拜的偶像纷纷倒地，好比大衮在约柜前倒地，使埃及人在这件大事上不能求问诸神。先知所说的可能就是这件事：埃及的偶像在他面前战兢（以赛亚书 19：1）。

2. 关于挺进迦南，请注意看：（1）频繁迁移。在一处安营不久，就起行前往另一处。我们在世的光景也是如此，本没有常存的城（希伯来书 13：14）。（2）大部份路程穿行在无人居住、人迹罕见的旷野，连起码的生活必需品都没有；这更突显神的智慧和全能，他在万千以色列人身上行奇事，施恩典，叫他们不仅在这荒芜之地存活四十年之久，还叫他们在出来时和进去时一样声势浩大，精力旺盛。起先他们安营在旷野边缘（第 6 节），后来才深入进去；神预备他的百姓适应困难，由浅及深。我们看见他们到过伊坦的旷野（第 8 节），汛的旷野（第 11 节），又到过西奈的旷野（第 15 节）。我们在这个世界迁移，也不过是从一个旷野来到另一个旷野。（3）他们被领着来来往往，时而向前，时而后退，如在迷宫一般，但随时都有云柱火柱的引领。他领他们绕圈（申命记 32：10）¹，又领他们行走直路（诗篇 107：7）。神带领他百姓归向他的路，永远是最好的路，尽管在我们看来未必是最近的路。（4）这段记载提到几件事，在利非汀没有水喝（第 14 节），亚伦之死（第 38-39 节），亚拉得王的骚扰（第 40 节），还提到基博罗·哈他瓦，就是贪欲之人的坟墓（11：34），这也是一段故事。我们都当这样，牢记神的旨意，关乎我们和我们的家人，关乎我们和我们的国土，牢记他常常给我们的关顾、引领、喂养和保守。什亭在此称为亚伯·什亭，那是众人在毗珥的事上犯罪的地方（25：1）。亚伯的意思是哀哭（如创世记 50：11），也许此地称为亚伯，因为以色列的义人为百姓犯罪、神发怒而哀哭。当时的哀哭声极大，所以将此地称为亚伯。

迦南人的下场（主前 1452 年）

50 耶和華在摩押平原——约旦河边、耶利哥对面晓谕摩西说：51 你吩咐以色列人说：你们过约旦河进迦南地的时候，52 就要从你们面前赶出那里所有的居民，毁灭他们一切鑿成的石像和他们一切铸成的偶像，又拆毁他们一切的邱坛。53 你们要夺那地，住在其中，因我把那地赐给你们为业。54 你们要按家室拈阄，承受那地；人多的，要把产业多分给他们；人少的，要把产业少分给他们。拈出何地给何人，就要归何人。你们要按宗族的支派承受。55 倘若你们不赶出那地的居民，所容留的居民就必作你们眼中的刺，肋下的荆棘，也必在你们所住的地上扰害你们。56 而且我素常有意怎样待他们，也必照样待你们。」

以色列民在旷野期间，与其他的民完全分开，免于偶像试探，也许这是将他们长期困在旷野的原因之一，好忘记埃及的偶像，仿佛通风一般，除去感染，叫进迦南的那一代人再也不必知道撒但的深奥之理。但如今他们要过约旦河，即将再次面临试探，于是：1. 神在此严严地嘱咐他们，要彻底摒弃偶像的残余。不但要赶出那里所有的居民，占领他们的地，还要除去一切石像和雕像，拆毁一切邱坛（第 52 节），不可留下半点，即使当作古董，或出于好奇，或用来装饰房屋，或当作儿童玩具，也都不可，要全然拆毁，表示对偶像的憎恨和厌恶，免得受试探拜这些雕像，拜这些雕像所代表的假神，也免得对着这些雕像拜以色列的神。2. 若能如此，神就保证叫他们渐渐占有整个应许之地（第 53-54 节）。若能持守自己，不沾染迦南的偶像，神就使他们拥有迦南的财

¹钦定本将申命记 32：10 中的“环绕他，看顾他，保护他”译为“领他绕圈，教导他，保护他”。

富。不学他们的道，就不怕他们的权势。3.警告他们若放过任何偶像或拜偶像者，就必被自己的杖所击打，自取其祸。（1）这无异于把毒蛇揣入怀中（第 55 节）。若与迦南人的残余结盟，虽不必动刀动枪，却必作他们眼中的刺，肋下的荆棘，造成各样的麻烦，骚扰，抢夺，在他们中间尽力作恶。若姑息罪孽，不论何罪，到头来必苦难不断；若甘受试探，到头来必烦恼不断。（2）这无异于把神公义的车轮掉转过来，原是要碾碎迦南人，如今要对准以色列人：我素常有意怎样待他们，也必照样待你们（第 56 节）。神的本意是赶出迦南人，但倘若以色列与他们同流合污，效法他们的道，那就也要被赶出来，因为公义的神要向他们发怒，比向迦南人发怒更甚。愿我们听见这些话就惧怕。若不赶出罪孽，罪孽就会赶出我们；若不治死自己的情欲，情欲就会治死我们的灵魂。

第三十四章

本章说的是神指示摩西，再由摩西指示以色列：I.关于迦南地的疆界（第 1-15 节）。II.关于把迦南地分给以色列各支派（第 16 节等）。

迦南地的疆界（主前 1452 年）

1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2「你吩咐以色列人說：你們到了迦南地，就是歸你們為業的迦南四境之地，3 南角要從尋的曠野，貼着以東的邊界；南界要從鹽海東頭起，4 繞到亞克拉濱坡的南邊，接連到尋，直通到加低斯·巴尼亞的南邊，又通到哈薩·亞達，接連到押們，5 從押們轉到埃及小河，直通到海為止。6「西邊要以大海為界；這就是你們的西界。7「北界要從大海起，劃到何珥山，8 從何珥山劃到哈馬口，通到西達達，9 又通到西斐仑，直到哈薩·以難。這要作你們的北界。10「你們要從哈薩·以難劃到示番為東界。11 這界要從示番下到亞延東邊的利比拉，又要達到基尼烈湖的東邊。12 這界要下到約旦河，通到鹽海為止。這四圍的邊界以內，要作你們的地。」13 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說：「這地就是耶和華吩咐拈阄給九個半支派承受為業的；14 因為流便支派和迦得支派按着宗族受了產業，瑪拿西半個支派也受了產業。15 這兩個半支派已經在耶利哥對面、約旦河東、向日出之地受了產業。」

这里详细画出迦南地四围的疆界。神指示摩西将之定下来，不像地理学家画地图，只为满足人们的好奇，而像是君王将土地权过户给他们，疆界必须十分明确。神所应许给他们的，比这里所说的要大得多，他们若顺服神，迟早都会得着，一直延伸到幼发拉底大河（申命记 11: 24）。在大卫和所罗门年间，以色列的疆界果然延伸到了那里（历代志下 9: 26）。但这里所描述的只是迦南，就是那九个半支派的属地，其余两个半支派已经定居（第 14-15 节）。关于迦南地界限，请注意看：

I.仅限于某一个范围，因为神定准我们所住的疆界（使徒行传 17: 26）。定好疆界：1.好叫他们知道从哪些人手里夺地，知道使命的范围（33: 53），便可将他们赶出去。在这范围内的，也唯有在这范围内的，要尽数诛杀；血腥的刀剑要到此为止。2.好叫他们知道有哪些地要去得。神不愿他的百姓过于贪恋世上的财富；神要他们适可而止，且得满足。以色列人并非自己独居境内（以赛亚书 5: 8），要给邻国留下空间，学会共存。神为我们设定疆界，愿我们也为自己的欲望设定疆界，顺应自己的环境。

II.相对很小；按这里所定的界限，大约只有二百五十公里长，八十公里宽，可能还不到英格兰的一半，但这是应许给信心之父的，是以色列后裔的产业。很多世纪以来，唯有在这弹丸之地，神为人所认识，他的名为大（诗篇 76: 1）。这是耶和華的葡萄园，是关锁的园（雅歌 4: 12）；而正如花园和葡萄园，空间虽小，却非常肥沃富饶，不然不可能有这么多国家住在里面。由此可见：1.神在世上给自己的空间何其小。地和其中所充满的，都属耶和華（诗篇 24: 1），但知道他、服事他的并不多；但为数不多的这群人却很喜乐，十分喜乐，因为他们多结果子献给神。2.神在世上给他百姓的份往往何其小。他们既在天上有一份，在地上即使只有一席之地，也觉得满足；正如这里所言，地虽不大，质量却很高；一个义人所有的虽少，强过许多恶人的富余（诗篇 37: 16），因那是来自神的爱，来自他的赐福，就显得更美，更安慰人心。

III.值得注意的几点。1.迦南地乃是荣美之地（但以理书 8: 9），却紧靠旷野和大海，四围地势颓废。教会的葡萄园也是如此，被这个世界的沙漠所包围，起到反衬作用，更显得教会座落在佳美之处。2.许多疆界都是天然屏障，易守难攻，表示大自然的神是以色列的保护者，必用恩惠如同盾牌四面护卫他（诗篇 5: 12）。3.迦南地的疆界延伸到埃及小河（第 5 节），从这里能望见埃及，便可提醒他们，自己曾在那里为奴，并被奇妙拯救出来。4.这里说他们的疆界始于盐海（第 3 节），又终于盐海（第 12 节）。盐海是所多玛和蛾摩拉毁灭的永远纪念碑。这两座城曾经座落在美丽富饶的山谷，如今成了风吹不动、船不能行、鱼不能活、死气沉沉的湖，所以称为死海。这是疆界的一部份，好常常提醒他们要谨慎，不要犯那些令所多玛毁灭的罪；不过所多玛的罪孽后来还是出现在以色列人当中（以西结书 16: 49），为此迦南地成了荒芜之地，直到今日，虽不像所多玛变成盐海。5.西面以大海为界（第 6 节），今天叫做地中海。有人将这大海本身也当作他们产业的一部份，按神所赐的产权，他们对大海享有主权，若不是因为犯罪，失去了产权，本可占有它。

16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17「要给你们分地为业之人的名字是祭司以利亚撒和嫩的儿子约书亚。18 又要从每支派中选一个首领帮助他们。19 这些人的名字：犹大支派有耶孚尼的儿子迦勒。20 西缅支派有亚米忽的儿子示母利。21 便雅悯支派有基斯伦的儿子以利达。22 但支派有一个首领，约利的儿子布基。23 约瑟的子孙玛拿西支派有一个首领，以弗的儿子汉聂。24 以法莲支派有一个首领，拾弗但的儿子基母利。25 西布伦支派有一个首领，帕纳的儿子以利撒番。26 以萨迦支派有一个首领，阿散的儿子帕铁。27 亚设支派有一个首领，示罗米的儿子亚希忽。28 拿弗他利支派有一个首领，亚米忽的儿子比大黑。29 这些人就是耶和華所吩咐、在迦南地把产业分给以色列人的。

神在此任命人选负责分地事宜。征服的事八字还没有一撇，却已是板上钉钉的事。这里没有任命领兵打仗的将军和指挥官，因为他们不是靠自己的刀剑得地土（诗篇 44: 3），乃是靠神的大能和恩惠；神亲自为他们争战，人人都有必胜的信念，以致现在就派定专人负责分地事宜，负责拈阄，负责调解纠纷，确保诸事公平。1.主要负责人非以利亚撒和约书亚莫属（第 17 节）；他们作为祭司和王，预表基督，将天上迦南分给属灵的以色列；他们拈阄分地，基督也说凡事要按父神的意思（马太福音 20: 23）；比较以弗所书 1: 11。2.除此二人之外，为了避免不公平的嫌疑，各支派的首领也奉命监督这件事，确保各人所代表的支派不至于吃亏。要处理集体的事，不仅要顾及众人的权益，还要尽可能使众人满意。众首领来自各支派，能聚在一起，一同共事，这是百姓的福气，是蒙福之民的极大尊荣、平安和保障。3.有人注意到这里列出的支派顺序和先前出现的顺序很不相同，却与各支派所得分地的位置相吻合。这里先提到犹大、西缅和便雅悯，他们的分地紧靠在一起；接下来是但，他的产业在他们的一边，以法莲和玛拿西则在另一边；西布伦和以萨迦更靠近北方，最后是亚设和拿弗他利，位于最北端；若对照迦南的地图，就比较容易看出来。帕特里克主教说：这说明摩西写这段故事的时候受圣灵引导。神所做的，事先都知道，我们觉得新鲜、觉得惊讶的，在神都是预知的，没有一点困惑或无定。

第三十五章

前面吩咐如何在平信徒支派中分地（请允许我这样称呼他们），这里则是为神职人员作足够的供应，就是服事圣物的利未支派。I.散布在各支派总共四十八个城邑和属城的郊野要分给他们（第 1-8 节）。II.其中六个城邑要作为逃城，供误杀人的前往避难（第 9-15 节）。关于这些事的律例是：1.什么情形下不可进逃城：故意杀人（第 16-21 节）。2.什么情形下可以进逃城（第 22-24 节）。3.进了逃城又当如何（第 25 节等）。

利未人的城邑（主前 1452 年）

1 耶和華在摩押平原一约旦河边、耶利哥对面晓諭摩西說：2「你吩咐以色列人，要从所得为业的地中把些城给利未人居住，也要把这城四围的郊野给利未人。3 这城邑要归他们居住，城邑的郊野可以牧养他们的牛羊和各样的牲畜，又可以安置他们的财物。4 你们给利未人的郊野，要从城根起，四围往外量一千肘。5 另外东量二千肘，南量二千肘，西量二千肘，北量二千肘，为边界，城在当中；这要归他们作城邑的郊野。6 你们给利未人的城邑，其中当有六座逃城，使误杀人的可以逃到那里。此外还要给他们四十二座城。7 你们要给利未人的城，共有四十八座，连城

带郊野都要给他们。8 以色列人所得的地业从中要把些城邑给利未人；人多的就多给，人少的就少给；各支派要按所承受为业之地把城邑给利未人。」

关于十一奉献和献祭的条例给了利未人极为丰富的供应，但别以为他们进了迦南就都要住在帐棚里，像在旷野一样，这样对大众也没有好处，所以要为他们预备居住的地方，使他们住得好，便可发挥作用。这段经文说的就是这件事。

I. 要把城邑和属城的郊野分给他们（第 2 节）。利未人没有可耕地，他们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马太福音 6: 26），天父用众人劳动所得的十分之一来养活他们，好叫他们专心学习律法，腾出更多时间教导百姓；这不是叫他们养尊处优，而是一心一意做好份内的事，不被今生的琐事所缠累。1. 给他们分城邑，是为了叫他们彼此之间住得较近，便于相互交流律法，彼此造就，遇到疑难之处，可以互相咨询，彼此坚固。2. 这些城邑都连带着属城的郊野，供他们放牧（第 3 节），从城墙往外量一千肘，供他们搭建户外羊圈，再量两千肘，供牛羊吃草（第 4-5 节）。这样才能叫他们不只是活着，而且是富足有余，应有尽有，不致被邻舍轻看。

II. 这些城邑要取自各支派的地业（第 8 节）：1. 好叫各支派从自己的实际产业和个人产业中取一部份出来献给神（给利未人的，就好比是献给耶和华的），自己的地业便可成为圣洁。2. 好叫各支派都有利未人住在他们当中，将耶和華的知识教导给他们；这样一来，全国各地都得到光照，无人坐在黑暗中。经上说：他们要将你的典章教训雅各（申命记 33: 10）。雅各因为利未怒气暴烈，就咒诅他说：我要使他们散住在以色列地中（创世记 49: 7）。但这咒诅转变成了祝福，利未人虽散住各地，反倒更方便行善事。一个国家若到处都有忠心的传道人，那是极大的怜悯。

III. 所归给他们的城邑共有四十八座，十二支派中每支派分出四座。西缅和犹大合起来分出九座，拿弗他利分出三座，其余的每个分出四座，详情记在约书亚记第 21 章。由此，利未人因尽心供奉就蒙了祝福，报酬丰厚，不但享用十一奉献，还得了土地。福音在这件事上虽不像律法那样具体规定，但也明确指出，在道理上受教的，当把一切需用的供给施教的人（加拉太书 6: 6）。

逃城（主前 1452 年）

9 耶和華晓谕摩西说：10 「你吩咐以色列人说：你们过约旦河，进了迦南地，11 就要分出几座城，为你们作逃城，使误杀人的可以逃到那里。12 这些城可以作逃避报仇人的城，使误杀人的不至于死，等他站在会众面前听审判。13 你们所分出来的城，要作六座逃城。14 在约旦河东要分出三座城，在迦南地也要分出三座城，都作逃城。15 这六座城要给以色列人和他们中间的外人，并寄居的，作为逃城，使误杀人的都可以逃到那里。16 「倘若人用铁器打人，以致打死，他就是故杀人的；故杀人的必被治死。17 若用可以打死人的石头打死了人，他就是故杀人的；故杀人的必被治死。18 若用可以打死人的木器打死了人，他就是故杀人的；故杀人的必被治死。19 报血仇的必亲自杀那故杀人的，一遇见就杀他。20 人若因怨恨把人推倒，或是埋伏往人身上扔物，以致于死，21 或是因仇恨用手打人，以致于死，那打人的必被治死。他是故杀人的；报血仇的一遇见就杀他。22 「倘若人没有仇恨，忽然将人推倒，或是没有埋伏把物扔在人身上，23 或是没有看见的时候用可以打死人的石头扔在人身上，以致于死，本来与他无仇，也无意害他。24 会众就要照典章，在打死人的和报血仇的中间审判。25 会众要救这误杀人的脱离报血仇人的手，也要使他归入逃城。他要住在其中，直等到受圣膏的大祭司死了。26 但误杀人的，无论甚么时候，若出了逃城的境外，27 报血仇的在逃城境外遇见他，将他杀了，报血仇的就没有流血之罪。28 因为误杀人的该住在逃城里，等到大祭司死了。大祭司死了以后，误杀人的才可以回到他所得为业之地。29 这在你们一切的住处，要作你们世世代代的律例典章。30 「无论谁故杀人，要凭几个见证人的口把那故杀人的杀了，只是不可凭一个见证的口叫人死。31 故杀人、犯死罪的，你们不可收赎价代替他的命；他必被治死。32 那逃到逃城的人，你们不可为他收赎价，使他在大祭司未死以前再来住在本地。33 这样，你们就不污秽所住之地，因为血是污秽地的；若有在地上流入血的，非流那杀人者的血，那地就不得洁净（原文是赎）。34 你们不可玷污所住之地，就是我住在其中之地，因为我一耶和華住在以色列人中间。」

这里是关于逃城的指示，紧随在前面那段十分合宜，因为逃城都是利未人的城。这段宪章含有大量好律法，也有大量纯正的福音。

1.这里含有大量关于谋杀和误杀的纯全律法，各国法律都可借鉴。鉴于人性的平等，这里规定：

1.故意杀人的必被治死；故意杀人的不许入逃城，不许赎身，也不可减刑：故杀人的必被治死（第 16 节）。这包括因怨恨（第 20 节），或因仇恨（第 21 节），或一时冲动（我们的救主将无缘无故动怒和蓄意作恶都视为杀人；马太福音 5：21-22），或用铁器（第 16 节），或用木器（第 18 节），或用石头（第 17，20 节），哪怕是因仇恨用手击打致死，都是谋杀（第 21 节）。这是一条古老的律例，与自然律相符：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创世记 9：6）。凡伤害别人的，都当赔偿，杀人者既不能还原被他取去的性命，就当以命抵命；有人想象这是为了满足被杀之人的魂魄，其实不然，这是为了满足一国的法律和司法制度，也是为了警戒他人不可杀人。这里说（真值得列王列国认真考虑）血是污秽地的，不仅仅污秽杀人者的良心，因而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约翰一书 3：15）；谋杀在神、在义人眼中都极为可恶，是恶中之恶。这里还加一句，说非流那杀人者的血，那地就不得洁净（第 33 节）。杀人的若逃脱了人的惩罚，凡允许他逃脱的必受报应，并且神决不允许他们逃脱他的公义审判。同样的道理，故意杀人的，不可收赎价代替他的命（第 31 节）；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给法官、国家或报血仇的，想要赎罪，就全被藐视（雅歌 8：7）。生命的价值极贵，钱财再多也不可赎；诗篇 49：6-8 也许间接引用了这里的律例。这里出现一条律例（在我们的法律只适用于叛国罪）：若只有一个证人，不可治死故意杀人的，要凭几个见证人的口（第 30 节）；这条律例也适用于所有的重刑案（申命记 17：6；19：15）。最后，起诉和行刑的职责都要交给死者的至近亲属，死者若有典当的产业，至近的亲属不仅要赎回，若是被谋杀的，还要为他报仇（第 19 节）：报血仇的必亲自杀那故杀人的，只要证据确凿，不必通过司法程序寻求法院帮助。但若不确定杀人者是谁，或证据不足，想必不能光凭怀疑或猜测就有复仇的权利，就连审判官自己也要有几个见证人，方可定罪。唯有当事实很明显的时候，被害者的至近亲属才可伸张正义，一旦遇见故意杀人的，就可将他杀死。有人理解为：唯有在官府合法判决之后，才可如此行，迦勒底译本也这样说：“若审判官判他有罪，便可一遇见就杀他。”不过从第 24 节来看，审判官似乎只在疑难案件上插手；倘若对方真是杀人的，又是故意杀人的，报血仇的就无罪（第 27 节），倘若对方不是故意杀人，报血仇的就不算无罪。我们的法律在杀人者罪名不成立的情形下，允许被害人的遗孀或至近亲属上诉；上诉中杀人者若被判有罪，仍要按起诉方的要求行刑；这也可称之为报血仇。

2.但若不是故意杀人，不是蓄意的，没有仇恨，没有埋伏（第 22 节），没有看见，无意害他（第 23 节），我们的法律称为误杀，或过失杀人，这种情形下就指定逃城供误杀人的前往避难。按我们的法律，过失杀人要没收财产，但特殊情况下可免。关于逃城的律例是：（1）人若杀了人，进了逃城就安全，受律法保护，直到在会众面前受审，就是在公开法庭受审。他若不去避难，后果自负；报血仇的若在别处遇见他，或在他去逃城的途中追上他，并杀了他，他的血就归到自己头上，因为他不善用神为他所预备的保护。（2）倘若审讯下来认定他是故意杀人，逃城就不再能保护他；此事早有定论：就是逃到神的坛那里，也当捉去把他治死（出埃及记 21：14）。（3）但倘若发现这是出于过失或意外，无意伤害被杀之人或其他人的性命，杀人者便可继续留在逃城，报血仇的不可难为他（第 25 节）。他要逗留在逃城，不可回家，不可回自己的产业，直等到大祭司死了；任何时候若出了逃城或属城的郊野，就是脱离了律法的保护，报血仇的若遇见他，可以将他杀死（第 26-28 节）。[1.]杀人者的性命得保护，神借此教导我们，若出于不幸而不是犯罪，若出于天意而不是刻意为之，人不应该为之付上代价，因为这乃是神交在他手中（出埃及记 21：13）。[2.]杀人者逃离自己的城，困在逃城，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像坐牢一般，神借此教导我们，对流入血的罪要心生畏惧，要珍惜生命，总要警醒，免得不小心伤人性命。[3.]限制误杀人被放逐的年限，直到大祭司的死，这是赐尊荣给这神圣的职任。大祭司普遍被视为国人的大福，他若死了，人人悲哀至极，足以化解其他恩怨。逃城既都是利未人的城，大祭司又是利未支派的首领，统管这些城，被困逃城的可视为是他的囚犯，所以他的死就意味着他们得释放；过失杀人的被囚，本是他的诉讼，他一死，诉讼就撤销。诉讼人亡故，诉讼也就无效。恩斯沃斯有另一种见解，说大祭司在世，藉着供奉和献祭为他们赎罪，由此预表基督的代赎，一旦死了，被放逐的误杀人者就被释放，预表以色列得赎。[4.]囚犯若出了逃城的范围，任由报血仇的杀他，这是教导他们，要按无穷智慧之神所规定的法则，才能得安全。挽回的条例要严格遵守，才对得起挽回条例。若轻看救恩，轻看大救恩，如何得救呢？

II.这里含有大量以逃城为预表的纯全福音；使徒说我们这逃往避难所、持定摆在我们前头指望的人（希伯来书 6: 18），又说我们得以在基督里面（腓立比书 3: 9），这些话似乎都与逃城有关。旧约历史中从未提到有人在逃城避难，而其它这样的制度却都在相应的场合有所应用；我们只见过有人在危急时刻去抓住祭坛的角（列王纪上 1: 50; 2: 28），因为神的坛无论在何处，都好比是逃城之都。但逃城的律例，本意是激发并鼓励那些向往以色列得赎的人心中的盼望。凡认罪悔改、又因为犯罪而心生恐惧的，都应当有此盼望，好比误杀人的盼望逃城一样。请注意看：
1.逃城有好几座，分别设定在不同地区，凡误杀人的，只要是在以色列土地上，只需半天就可到达其中一座；同样地，尽管只有一位基督，命定作我们的逃城，但无论在何处，他都是我们的避难所，是我们随时的帮助，因为这道离我们不远（罗马书 10: 8），基督就是道。
2.误杀人的进了逃城就安全；同样地，信徒奔向基督，在他里面安息，就免受神的忿怒，免受律法的咒诅。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马书 8: 1）。在他里面避难的，谁能定他们有罪呢？
3.逃城都是利未人的城；这是恩待可怜的犯人，他们虽不能上到约柜所在之地，却可在利未人中间，向他们学习耶和華的知识，学习如何顺应自己的处境。利未人还可安慰鼓励他们，欢迎他们；福音传道人也要这样欢迎可怜的罪人归向基督，帮助并开导那些蒙恩在基督里的人。
4.连外人和寄居的，也可到逃城来避难，未必都是生来做以色列人的（第 15 节）。在基督耶稣里也是如此，并不分希腊人还是犹太人；外邦人若凭信心逃向基督，也必在他里面享平安。
5.连逃城的郊野或边界也足可确保误杀人的安全（第 26-27 节）。同样地，连基督的衣服缀子也有医治拯救可怜罪人的功效。即便不能完全放心，也可安慰自己，藉着恩典心生盼望。
6.误杀人的在逃城得保护，不是因为城墙、城门或门闩坚固，纯粹是神的规定；同样地，叫我们在基督里享平安的，是福音的真道，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约翰福音 6: 27）。
7.倘若误杀人的在逃城范围之外被抓，或偷偷回家，他就失去了保护，可能落在报血仇的人手里；同样地，凡在基督里的，都要住在基督里，若离弃了他，渐行渐远，后果自负。经上说：退后入沉沦（希伯来书 10: 39）。

第三十六章

本章裁定另一个问题，乃是因西罗非哈的女儿一案而起。神已规定她们要得产业（27: 7）。这里说的是：
I.倘若她们嫁入别的支派，就会造成不便（第 1-4 节）。
II.神规定她们只能嫁给本支派本家的，以此避免了这个问题（第 5-7 节），在类似的事上也要这样规定（第 8-9 节）；后来她们都嫁给了自己的亲戚（第 10-12 节）；本书到此结束（第 13 节）。

产业的律例（主前 1452 年）

1 约瑟的后裔，玛拿西的孙子，玛吉的儿子基列，他子孙中的诸族长来到摩西和作首领的以色列人族长面前，说：2「耶和華曾吩咐我主拈阄分地给以色列人为业，我主也受了耶和華的吩咐将我们兄弟西罗非哈的产业分给他的众女儿。3 她们若嫁以色列别支派的人，就必将我们祖宗所遗留的产业加在她们丈夫支派的产业中。这样，我们拈阄所得的产业就要减少了。4 到了以色列人的禧年，这女儿的产业就必加在她们丈夫支派的产业上。这样，我们祖宗支派的产业就减少了。」

这里说的是玛拿西支派的族长，因为前不久在西罗非哈女儿们的事上所作的规定，前来向摩西和众首领谦卑请示。他们属于在约旦河这边、尚未分地的那半个支派，不是已经定居的那半个；但他们说起地业和列祖的产业，语气十分肯定，仿佛已经在自己手里一般；真是知道所信的是谁。请注意看他们所求问的事：
1.重温先前在这件事上的规定，并无将之撇弃的意思，而是甘心顺从（第 2 节）：耶和華曾吩咐将西罗非哈的产业分给他的众女儿；此事他们都很满意，人人都知道，日后这样的事也可能会发生在自己家族，那时他们的女儿们便可得益于这条律例。
2.提出倘若日后西罗非哈的女儿嫁给了其他支派的人，可能会造成不便（第 3 节）。这也许不仅仅是猜测或假设，而是他们已知其他支派有青年男子向她们求婚（因为她们都是有产业的），意在插足于这个支派，扩大自己的地业。这样的事不该发生，却时有发生，就是婚姻不为相配，而是觊觎产业，妄想以房接房，以地连地（以赛亚书 5: 8）。经上说：智慧和产业并好（传道书 7: 11），但若没有智慧，结婚得产业又有何益处呢？不过这里，我们可以假设这些女儿们又有美德，又有产业；但支派的族长预见到将来的麻烦，于是把案件呈给摩西，请他求问神的意思。他们所提出的难题，神本可在上次裁定此案时就给出解决办法，但为了教导我们在自己的事上不但要按神的旨意行，还要善用自己的聪明智慧，他就不作指示，直到他们聪明地预见到会有问题，并虔诚请

求摩西定夺。他们虽都是各家族的族长，在西罗非哈女儿们的婚姻事上有发言权，尤其是她们的父亲已故，此事又关系到支派的普遍利益，但他们仍选择由摩西来决定，结果皆大欢喜。我们在自己的事上，不可轻易作决定，要做到没有偏见，那是很难的。在许多事上，听别人意见容易，给别人意见难；有人指点，便可心安。他们前来求问，有两个目的：（1）保存神所命定的产业。他们强调神的吩咐（第2节）：这地是拈阄分给各支派的，如此可观的一部份玛拿西产业，若因她们出嫁的缘故，不得不转给别的支派，那是违背神的吩咐；一般来说土地都算入父亲的支派，而不是母亲的支派。虽然这实际上不会减少支派中具体个人的份（他们仍拥有自己的那份），但这会减少整个支派的份，被看作实力的减弱；为了维护支派的声誉，也许更是担心支派的声誉受影响，因为半个支派已在约旦河对岸定居，他们的实力已经大打折扣。（2）避免后代之间的纷争。倘若其他支派的人来到他们中间，可能会引起摩擦；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的土地所有权会受到质疑，那时就一发不可收拾。在世有产业的，应当早作安排，免得后人因为产业的缘故引起争斗；这是智慧，也是责任。

5 摩西照耶和華的話吩咐以色列人說：「約瑟支派的人說得有理。6 論到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耶和華這樣吩咐說：她們可以隨意嫁人，只是要嫁同宗支派的人。7 這樣，以色列人的產業就不從這支派歸到那支派，因為以色列人要各守各祖宗支派的產業。8 凡在以色列支派中得了產業的女子必作同宗支派人的妻，好叫以色列人各自承受他祖宗的產業。9 這樣，他們的產業就不從這支派歸到那支派，因為以色列支派的人要各守各的產業。」10 耶和華怎樣吩咐摩西，西羅非哈的眾女兒就怎樣行。11 西羅非哈的女兒瑪拉、得撒、曷拉、密迦、挪阿都嫁了他們伯叔的儿子。12 她們嫁入約瑟兒子、瑪拿西子孫的族中；她們的產業仍留在同宗支派中。13 這是耶和華在摩押平原一約旦河邊、耶利哥對面一藉着摩西所吩咐以色列人的命令典章。

这里说的是：I.来自神的明确指示，解决了西罗非哈女儿们和玛拿西支派其他人之间的问题。所提的请求合理，应当采取措施，避免所担心的问题：约瑟支派的人说得有理（第5节）。同样地，凡在天上基业的事上求问神旨意的，不但必得着指示当如何行，他们的求问也必蒙悦纳；神不但称赞他们干得好，还称赞他们说得好，乃是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马太福音 25：21，23）¹。此事要这样解决：这些有产业的女子不仅要嫁给玛拿西支派的，还要嫁给本族的希弗人。1.这里没有规定她们具体嫁给何人，本族的人当中有许多选择：她们可以随意嫁人。作子女的应当维护父母的权柄，在婚姻的事上不可违背他们的心意；同样地，当父母的在子女婚姻的事上要考虑他们的感受，不可强迫他们嫁娶他们不爱的人。逼婚往往不会幸福。2.但她们必须嫁给同族的人，免得产业旁落。神要叫他们明白，既然是拈阄分地，就是由耶和華来决定，无人能改，也不应该改。产业不可从这支派归到那支派（第7节），免得引起困惑，产业交错，族谱混乱。神不愿看着一个支派致富，另一个支派衰败潦倒，因为他们都是他朋友亚伯拉罕的子孙。

II.这条律例成了永久性的律例，日后在类似的事上都按这条律例来办（第8节）。没有产业的女子可随意嫁到任何支派（但想必她们通常会嫁给本支派的），但有产业的就必须嫁给本族的，除非愿意放弃自己的产业，好叫每个支派都各守各的产业，不去吞吃其他支派的，便可叫古时的地界世代代永不挪移，这地界不是他们的祖先所设的，而是他们祖先的神所设的。

III.西罗非哈的女儿们顺服这个规定。有神亲自作指示，她们的婚姻怎么可能不美满呢？她们都嫁给了伯叔的儿子（第10-12节）。由此可见：1.堂兄弟姐妹之间通婚本身并不违法，也一点都不禁止，不然神不会支持这样的婚姻。但是：2.通常来说这是不可取的，若不是由于特殊原因（这种特殊原因如今已不成立，当时产业不可转让，乃是上天的特别规定），她们不会嫁给近亲。世界很宽，行路正直的，必努力一步一个脚印。

IV.整卷书的概括，指的是本书的下半部份的概括：这是耶和華在摩押平原所吩咐的命令典章（第13节），就是从第26章开始的几章，大部份关乎他们定居迦南的事，当时正准备进去。神按他的旨意，无论领我们来到什么样的新环境，我们都应当求他教导我们所当尽的本份，并赐给我们能力，好叫我们随时随地，做好自己份内的事。

¹ 钦定本及多种译本都将马太福音 25：21 和 25：23 中主人说的「好」译作「干得好」。